

## 增訂版序言

本書原名“中國經濟原論”，于一九四六年一月初版，由中國經濟科學出版社在福建發行。新版于一九四七年七月改由上海生活書店印行。解放后，由三聯書店發行第三版，作为解放后的第一版。一九五一年四月又印解放后第二版。所以，就出版的全过程講，現在这个版本，就算是第五版了。

第二版对第一版沒有什么重要的变更；第三版对第二版，也止于在解放后新版序言中，就全書的內容，提出了三个需要自我批判揭露的缺点，但并不会把它糾正改造过来。这个版本，大体上可以說是对于那个認識的實踐。虽然訂正的地方能否完全补救原来的缺点，还是頗有問題的。

首先，我認為“中國經濟原論”這個書名，对它所研究的对象或內容來說，是有些含糊籠統的。如其說在反動統治下出版的当时，不含糊籠統是不行的，今天就有必要顧名思義地明确限定它的範圍。日文譯本題稱為“半殖民地經濟論”，那就今天日本的社會經濟來說，也許有較大的現實意義和啟發意義。但半殖民地經濟是把早已在解體中的封建生产关系作为它的基础，而我們現代反帝反封建的历史斗争任务，也正好是針對着这种社會經濟形态的。因此，我覺得，把書名改稱為“中國半封建半殖民地經濟形态研究”，就不但就內容上講是妥當的，并且還在今天世界反殖民主义的高潮中，被

賦予了新的現實意義。

其次，為了在尽可能範圍內，改正我在解放後新版序言中提到的三個缺點，我把原書第一篇全面改寫過了。原書最大的缺點之一，就是不會把中國半封建半殖民地的全輪廓，它的歷史，它的特點，扼要地敘述出來，以為後面立論的張本，這是唯物史觀地處理問題的基本要求，我在前沒有這樣作，現在在第一篇第一章中專講中國半封建半殖民地經濟的形成與發展，企圖借此把原來表現在方法論上的缺點改正過來；原書的第二大缺點，就是對於當時圍繞着中國社會性質問題展開的論戰，雖然隱約地觸到了思想上的兩條戰線，可是第一，沒有很明確地把那種論戰和革命與反革命的鬥爭實踐緊密結合起來考察；第二，沒有把當時革命陣線方面的毛主席的指導理論，在適當的場合指明出來；第三，沒有把買辦經濟學者們反對中國社會改革並一味為封建買辦官僚統治階級辯護的各種謬論加以揭露；特別是第四，沒有好好處理孫中山先生的主觀社会主义思想，往往為了故意轉移視線，對民生主義作了一些不妥當的渲染，這樣，就不但有些混淆視聽，並還把中山先生的本來面目弄模糊了。對於所有這些值得檢點的錯誤，都分別有所改正。至於研究的體裁和方法，由於有的同志曾經直接間接表示過不同的意見，以為寫中國半封建半殖民地社會經濟形態，採用以商品開始的資本主義經濟的論述程序，似乎不妥。但一方面因為我的學力限制，還想不出一個適合中國半封建半殖民地經濟的研究體系，同時也因為在採用這個論述程序的過程中，並不會怎樣感到論點不易發展，所以，關於這一點，一時還不能有很好的交代。一個已經大體定型了的著作，是極易叫作者安於惰性的。

原書正文共八篇，講到中國社會的經濟恐慌形態為止；在解放

之初，我又就抗战結束前后十年間中國半封建半殖民地經濟走上絕路的全運動過程，加以綜合研究，寫出“舊社會生產關係下的諸經濟傾向的總考察”，作為解放後新版的一個附論。在這次整理校訂當中，我覺得許多同志主張把這篇作為結論的意見，是值得採納的。在第一篇導論中，講述中國半封建半殖民地經濟的形成發展過程及其研究上的兩條陣線，而在最後第九篇結論中講述“中國半封建半殖民地生產關係下的各種經濟傾向的總考察”，這樣，全書的結構，便像完整了一些。

再次，我要談到本書附論的問題了。

第一版原有五篇附論，即“中國商業資本論”，“中國商業資本與工業資本之間的流通問題”，“中國公經濟研究”，“政治經濟學在中國”，“中國經濟學界的奧大利學派的經濟學”。我個人是比較重視這幾篇附論的。而印第三版時，我尊重三聯編輯部同志的意見，把後三篇取消了，“中國公經濟研究”那篇的論點，還有些欠斟酌；我覺得不附進去也好；但“政治經濟學在中國”和“中國經濟學界的奧大利學派經濟學”，是中國資產階級經濟學者研究中國經濟的理論張本，那在目前，也許還有不少的現實意義；那多少可以幫助讀者了解那些經濟學者在抗戰前後發表的許多為統治階級辯護的“高見”，究竟是依據怎樣的思想方法寫出來的。除了這四篇外，我還把一九四七年為上海文匯報寫的一篇題稱為“中國官僚資本之理論分析”的文章，也作為附論，放在最前面，那應當可以補充我在“中國社會的資本形態”中，對官僚資本這個突出的形態沒有給予足夠的篇幅來加以分析的缺憾。

全書經過了這一次的再組織和增訂，那篇解放後的新版序言

就成为不必要了。

在最近，本書的日譯本上冊已寄到我手里，那是在日本的进步人士組織的中國經濟研究會的指導下翻譯的，他們在進行翻譯的時候，要我寫一篇序文，我就日本在第二次世界大戰以後在論壇上展開的關於日本社會性質再認識的論爭的情況，極善意的提出了我的看法。我根據我們長期遭受帝國主義統治的體驗和在本書中的理論分析，認為日本今日的社會經濟性質的討論，離開了美國帝國主義正在從各方面把它變為半殖民地殖民地的殘酷現實，就是不實際的。他們非常同意我這個看法。所以，我把這篇序言附在這裡，看一個資本主義——帝國主義國家變成其他帝國主義國家的殖民地或半殖民地，究竟一個半封建國家變成一羣帝國主義國家的殖民地或半殖民地，顯出了那樣一些共同點和不同的特點。

全書的基本論點，是運用“資本論”中有關資本主義經濟和前資本主義經濟的原理和規律來展開說明的，但在解放以前，為了規避反動統治檢查的麻煩，多半是分別用經濟科學或偉大的經濟科學家指示我們一类語法，來表明它們是出自“資本論”或卡尔·馬克思的教導。關於這點，我覺得只須概括地指明一下就可以，不必要逐一改正過來。此外，有几處引用的材料，只提到某人在某書某雜誌論文中如何講法，沒有把出版物的版本頁數詳注出來，一時又不易查出，這是準備隨後查明補正的。

這個增訂本在校訂修正過程中，得到廈門大學陳可焜同志不少的助力，特此志謝。本書雖然經過這次修訂，仍恐有不少錯誤缺點，我是竭誠希望得到專家同志們的教正的。

一九五五年十一月二十二日

## 日譯本序言

这部書的主要目的，是企圖把帝国主义支配下的中国半封建半殖民地經濟整体作为对象，来揭露其内部的矛盾及其向着毁灭之路迈进的辯証發展規律。貼到解放的前夜，作为帝国主义及买办官僚統治的基地的农村，已經依着那种辯証發展規律，演成了全面崩溃的破局。

中国新政权成立之始，即沒收买办官僚資本归国家所有，沒收封建地主土地归农民所有，而合法的私人商工業，则受到保护。新的經濟条件和环境，使原来存在并作用于半封建半殖民地經濟情況下的諸般傾向和規律，完全归于無效了。結局在这种限度內，“中國經濟原論”这种性質的著作，就好像要成为旧时买办封建經濟的“殉葬品”，虽然它在旧經濟的研究上，在新旧經濟思想斗争過程的鑽研上，乃至在使馬克思主義政治經濟學与中国經濟相結合的方法論上，还具有一定的历史的現實的意义。

## 二

值得提到的是，这部書在写作过程中，是多少受了日本經濟學界，特別是受了日本在第二次大战前，由劳农派与講座派展开的关

于日本資本主义性質論戰的影响的，現在它获得了被介紹到日本的光荣，那除了增益我們兩國文化交流的意义外，对于日本人民大众脫出当前被奴役的处境，也許多少可以提供有益于革命实践的若干看法。

第一，旧中国经济的半封建半殖民地的特点，是从它被帝国主义勢力侵入的那天起，就逐渐形成的。帝国主义通过中国的封建买办官僚統治支配了控制了社会政治經濟活动的主要方面和主要过程，很快就把原有那些不利于它的因素，如有碍制品暢銷的旧式手工业，家庭副業等，給排除分解掉，而使那些有利于它的因素，如供給原料半制品的旧型生产作業，旧的采购組織乃至旧金融機構，給改装变形地保留下来。就因为这个緣故，一个半封建半殖民地的特殊社会經濟形态才能形成，它的特殊运动規律才能为我們所研究和把握。然而，

第二，正由于各色帝国主义者是通过中国的封建买办官僚对中国人民大众行使間接的統治，并且所有这些國內国外的統治阶层，又基本上只是靠着农村的封建榨取作为其寄生的营养，結局，存在于这种社会經濟形态下的任何具有現代組織規模的商工业乃至金融業，都变質为帶有前資本主义社会性質的东西，如其我們理解到：那怕是同样規模的小生产組織或商業組織，在一个典型資本主义国家，那就比之在一个封建國家，帶有更大資本主义性格，反过来，则又会帶有更大的前資本主义的性格。在我們原来的旧經濟中，誰也承認有一些新的工業商業和金融業，但根据我們的經驗，和我在本書中的分析，它們都分別改形变質地捺上了半封建半殖民地的烙印。馬克思主义教导我們：一个社会經濟形态里面的各種經濟范畴，只显示为是它那个整体中的各个別侧面。

第三，为了更好認識那个社会經濟形态的特質，从历史上去探

究那各个別經濟范畴的面貌，原不是沒有益处，如大革命后的中國社会史論战，曾大有助于此后中國社會性質論战，但如沒有好好把握着当面的現實的社会經濟主体来探究其各別構成部門在那里面所显示的作用，而用过多的時間，糾纏在它原来的历史性格的究明上，那就显得不很实际，而且距离原来希望从历史上来探究我們当前社會性質的意圖，就太远了。在过去，我們确曾走过这样的弯路，离开当面帝国主义統治我們的現實，离开整个封建农村破产的現實，而在所謂亞細亞生产方式特殊制以及小农經濟等等方面斷斷爭論，費去了太多的时间，我的意思是說，如其帝国主义通过封建买办官僚來統治我們既已成为不可爭辯的事实，我們就不妨多注意那种經濟形态下的各种政治經濟組織必然会發生的作用，而毋庸太斤斤于其历史性格可能引起的变化。这教訓，也許有所益助于我們日本人民大众的思想战斗任务罢。

### 三

第二次大战后的日本，变化是太多也太大了。由一向在飢餓死亡線上掙扎的农村底層到神聖不可侵犯的天皇，都在不稳定的狀態中。几年大战的瘡傷和战后殖民地及海外可以直接間接控制的市場及原料供給地的丧失，把日本資本主义先天不足的性格，更加赤裸裸地暴露無遺了。劳动大众进一步陷在水深火热中；中小有产者連同自由职业的知識阶層都在惶惶不可終日的没落的命运前战慄；即使是独占的大資产阶级吧，虽然他們对于抓紧机会，医补瘡傷，并未表示消極，但大势所趋，总会感到躺在火山頂上，究不怎么安逸啊！一句話，被統治者不能按照原来的方式生活下去，統治者也就不能按照原来的方式統治下去。这就是全面的深刻的延

續的总危机。

“怎么办？”“往那里去？”

对于这样的問題，日本人民有一个答案，日本統治者有另一个答案；人民大众說：“我們不能再繼續被磨折，被欺騙，被帶上毁灭的道路，踢开那些行使狂妄野蛮統治的混蛋！我們自己来干！”而統治阶级在人民大众勢力高涨而同时又有外力可借的时候，总是采取“宁与胡虜，不給家奴”的策略；他們会毫不羞赧地表示：“我們乐意接受美国人的統治，美国人也乐意維持我們的統治”。他們已經用行动这样表示出来了。

这就是今天日本面临着的最冷酷的現實。它已經由一个不可一世的帝国主义国家，轉落成美帝国主义的殖民地或保护国。它的整个社会經濟形态問題，要从这里出發来考察。征服者对于被統治国家的原来生产方式是会考慮的，威廉征服者曾考慮原来英国人的生产方式，日耳曼征服者曾考慮罗馬人的生产方式，蒙古及清朝征服者曾分別考慮宋明时代的中国生产方式，但所有古今征服者要考慮这种問題，并不是从被統治者的利益出發，而是从他們自己的利益出發，而是从他們要怎样才便于压制，便于奴役，便于搜括，必要时，还便于驅使劳动人民去为他們的利益而战斗出發。日本的天皇制度，日本在長期軍国主义教育下培养的国民体格和紀律訓練，日本独占資本的軍需性格，日本农村的封建剥削……所有这些因素，美帝国主义都会依照它的統治需要来安排編組在它所希望实现的政治經濟形态中。不錯，日本曾經是一个有了相当基础的资本主义——帝國主义国家，日本人的自尊心，不会容許美國統治者为所欲为地作去，然而，占領制度，軍事基地，美日安全条约……不正还在發揮着“鞭子，圈套和絞索”的作用么？

日本經濟学界所要研究的日本的社会經濟对象，就只能是美

國統治者套好纏繩，揚起鞭子所要加速驅策編組成的東西，在目前正在形成中的政治經濟体制中，凡屬過去體現出日本資本主義的落後性那一面的因素，如零碎耕作的封建佃农制，如包含着各種非常殘酷剝削慣例的產業劳动条件，如由天皇制引出的一系列政治經濟設施……顯然都會變本加厉地保留下來，而使那些現代性的社會經濟組織，都相應帶有前資本主義的性格。

由一個資本主義國家變成半封建的保護國，那和由一個封建的落後國家變成半封建的半殖民地，其所經歷的过程當然不同，其所表現的內部矛盾發展規律，也當然不能一樣。但有一点是可以肯定的，即前者包含有更不自然的更复杂的更強烈得多的內在矛盾；這種矛盾就是在反動的大資本家大地主及貴族官僚軍閥一極，更依靠美帝國主義，更加強維持統治的軍事政治機構，更法西斯化，更加重对于劳动人民的压迫与剥削；而在被压迫被剝削的劳动人民中下资产者自由职业阶级的一極，則顯然要把他們的窮困擴大加深。兩方面互為因果的作用着，就使這種矛盾發展成自我否定的辯証規律，而在其中所反映的階級的向背和消長變化狀況的說明，就成為現階段日本民族解放民主革命斗争的理論基礎。

#### 四

在中國，現在還不易經常得到日本进步出版界的刊物，从小山弘健氏編著的“日本資本主義論争史”下冊中，我翻閱到了書末附載的由一九四五——一九五三年的戰后論爭文献目录，發現關於國家体制問題，農業問題，資本主义性質及其在現阶段的再建問題，幕末——維新史問題以及國家獨占資本主义問題等方面，都有許多不同派別不同意見的論著。我沒有機會接觸到那些論著的原

文，从小山氏在那本書裏面的概括敘述，不難想見大家都是要為日本当前的厄运，找出一条比較可以行得通的出路。但根据中國在抗战前的論爭經驗，結合到上面的有关中國在旧社会經濟的說明，我想为日本今天的政治經濟問題的論爭，提出以次几点参考的意見：

(一)日本現正为美國帝國主义所統治着奴役着。丢开这个前提事實，任何方面任何性質的討論，都会不切实际。

(二)在美帝國主义者正还行使統治和奴役的限內，日本原有的社会政治經濟組織，不管是“神聖的”天皇制，还是“微賤的”小佃农制；也不管是現代型的大企業，抑还是帶有原始性的手工的家內的作業，更不管是从幕末——維新时代就傳演下来的老經營，抑还是由第二次大战結束才出現的新組織，都会在不同程度上由征服者統治者美帝國主义加以适合于它的占領和奴役的意圖的編組；如其說有什么特殊，那至多也不过是由一个資本主义——帝國主义國家变成另一个資本主义——帝國主义國家殖民地保護國的特殊。所以

(三)資本主义再建的問題，农村改革的問題以至天皇制的存廢的問題……等等，都同美帝國主义者对它們所抱的态度或直接間接在何种程度予以利用的打算有关；也就是說，都要同反对美帝國主义及其日本的代理人統治發生密切联系。只有把那些再建，改造或撤除傳統障碍問題，当作反对美帝國主义及其傀儡統治的一个具体斗争內容，才有其現實的意义。

(四)对于当前的乃至历史的政治經濟問題的研究，显然都是为了更进一步弄明白：在民族解放民主改革斗争中，社会各阶级从它各別不同的經濟地位出發，究竟会采取那种态度。这种“特殊”殖民地社会經濟中包含的内部矛盾，究竟会怎样变化，会怎样去

影响那些阶级的势力的消长及其对于解放改革事業所抱的态度。

## 五

最后，我得說明，我把我的这种不成熟的意見，附在拙著“中國經濟原論”的日譯本序言中写出来，是希望借此表达我对于日本人民当前解放事業的極度关怀，同时也企望由此对拙著“中國經濟原論”添加一些現實的意义。我相信，日本社会經濟學界的大家和朋友們，是一定会原諒我并予以指正的。

一九五四年一月八日

## 初版序言

現在拿來與讀者見面的這部書——“中國經濟原論”，就寫作與出版的过程說，都算是相當難產。

一九四〇年我在國立中山大學擔任高等經濟學這一門課程；顧名思義，當然需要講得高深一點。我於是選定里嘉圖（David Ricardo）所著“經濟學及賦稅之原理”作為講授的底本。但一半也許因為同學原來所學基礎太差，一半也許因為我自己解說表达的能力不足，我發現同學對於這門課程感到十分興趣的並不很多。就在同時，我还擔任有中國經濟史、經濟思想史這兩門課程。讀中國經濟史的是四年級的同學，讀高等經濟學的亦是四年級的同學。就我平日研究的心得講，我相信我講里嘉圖的經濟學說，還應比講中國經濟史有較大的把握，但同學對後者表示的興趣，却遠較前者為大。我当时就感到，這原因，不當完全求之于里嘉圖那部大著的難讀難講（以謙虛見稱的里嘉圖，當他把那部書拿去問世的時候，他竟表示：全英國是不是會有二十五個人懂得），而更應追問到：中國一般研究經濟學的青年學子，在作為一個中國的經濟學研究者的限內，他是否有理解這樣抽象的理論之必要，或者至少，他們所研究的抽象理論，是否能拿來同現實，特別是中國經濟現實發生認識上的关联。由於這一種感想，我對於中國大學講壇上，關於經濟學以及一切有關經濟學課程所採取的教材與教法，就感到大

有改革之必要。我当时所写的，而放在本書后面作为附論的“政治經濟學在中国”一文，正是那种意念的具体表現。

在一九四二年，我还是担任高等經濟學，还是把里嘉圖的經濟學作为底本，不过，每講一章，比如講價值論或地租論，我就把那一章研究的結論，拿來說明中国的商品价值，中国的地租，如何非里嘉圖所研究的范畴，或者，里嘉圖所研究的經濟范畴，如何可以从反面来証示中国社会經濟的非資本主义性。这个講法，馬上使一般同学發生兴趣了。研究經濟學或者研究什么經濟理論，本来是为了拿來作为理解或研究現實經濟的手段，但一般却像行所無事的把这种意思弄錯了。

在以后几年——一九四二、四三、四四年——中，我不但在講高等經濟學的時候，丟开了里嘉圖的那部大著，而直接由一般經濟理論，尙論到中國經濟，即分別由價值論展开中国商品价值的研究，由利潤利息論展开中国利潤利息形态的研究，并还把經濟學一門功課也擔任起來，編出一个站在中国人立場來研究經濟學的政治經濟學教程綱要，在講完每一篇每一章的一般經濟形态之后，紧接着就講到中国有关經濟形态的相同相異点，以及时下流行的国人有关那种經濟形态的不正確認識，并分別予以評正。

本来，在高等經濟學講述的过程中，为了这样的講法，这样的研究法，是一种新的嘗試，需要分別把它撰述出来，就正于海內的高明，所以，本書第二篇以下直至第八篇，曾分別發表于“中山文化季刊”、“广东省銀行季刊”、“时代中国”等杂志。在一九四四年初，承桂林文化供应社主持人万民一、万仲文昆季的友誼与盛意，使这先后依照一定計劃写成，但却是分別發表的諸論文，得有集印的机会，于是我就中国現代經濟的全般發展情形，及中外学者对于中

國經濟本身認識的演变情形，寫了一篇長達三万余言的緒論，作為第一篇，而全書則題稱為“中國經濟原論”。但事不湊巧，“原論”的紙版剛好打成，桂林被日寇侵陷了。在這以後不久，我亦由國立中山大學的所在地廣東坪石搬遷到福建來。永安東南出版社計劃印行“大學學術叢書”，希望我把原來交給文化供應社印行，但卻未出版的這部書稿，拿來再印，我當時曾函文化供應社的負責人商談，但因交通阻隔，一直沒有回響。我當時設想，為了文化的意义，另行在東南印行，一定能邀得朋友的諒解。況該書的紙版是否搶出還有問題，于是我決計整理舊稿，交由東南出版社印行。但在整理的開始，就發現作為緒論的第一篇原稿遺失了；不久，東南出版社突然因為一陣政治風波，把負責人吹得散逸無踪了。我曾一度把整理的工作停止。直等到有志于中國經濟之科學研究的朋友們，組織了經濟科學出版社，并希望我首先把這部書稿提供出來，我這才重新鼓起勇氣，另成第一篇，且在可能範圍內，對其他各篇予以部分的增訂。

后面增附的五篇，其中，“中國商業資本論”、“中國商業資本與工業資本間的流通問題”，因為可以幫助理解中國資本形態，所以從拙著“中國經濟論叢”中移植過來；“政治經濟學在中國”、“中國經濟學界的奧大利學派經濟學”，因為可以幫助我們理解一般人對中國經濟認識的錯誤，所以也從拙著“經濟科學論叢”中移植過來。至“原論”全書所論究的各種經濟形態，大體是就私經濟立論的，對於有關中國財政方面的情形，沒有直接明顯述及。这就“原論”所研究的範圍來講，雖不一定是什么缺陷，但探究中國經濟運動的整體，顯然是不能忽視這方面的直接間接作用的。

本書是嘗試把中國經濟全體，當作被若干重要經濟法則所貫

徹着的統一過程或統一運動。因而，各別經濟形態相互間的內在因果关联，是我特別想努力分析的。本書的最後一篇或第八篇，雖是當作結論，當作一切基本法則作用最后必然歸結到的后果，但由于資料的不充分和我个人研究能力的限制，我十分坦白的承認，這部書極有限，也許只能算是中國經濟之科學的系統的研究之發端。

我深知道：如其是在十年以前，像我這樣一部不完備的东西，也許根本就無法產生出來；如其是在十年以後，它的內容和體制，也許會更完備一些。我這樣說，顯然不是就我個人的造詣立論，而是就我們所在社會的學術界對於中國社會經濟形態研究的成果立論。這即是說，這部書稿用我的名義來問世，它實是近十數年來，大家分別由各種不同的視野，對中國社會性質，予以比較深入研究的結果。沒有大家已有的這種研究作為基礎，我就不但無法采行這樣的研究方式，且也不會引起這樣來研究中國經濟的動機。不過，我這裡所謂“大家”，實應包括有有關這方面研究的國外學者，特別是蘇聯學者和日本學者在內。他們直接間接關於中國現代社會或一般前資本社會或殘留有濃厚封建因素的資本社會的研究成果，實給予了我莫大的激励與啓示。

在研究過程中，不斷給予我以鼓舞，并使我的研究，不得不繼續努力下去的，是國立中山大學經濟學系乃至全校有志於中國社會經濟之科學研究的同仁與同學。他們每有機會，就提出有關方面的問題來同我商討，這樣，我便經常像是处在被考試者的地位。中國商品與商品價值的研究，剛剛研討出一個頭緒，他們又要求我依此說明中國的貨幣、資本……等等。不管我的考試是否及格，而我像經常地被安置在被考試者地位却是一個事實。我在这當中，才比較理解到所謂“教育者在不斷被教育”的意義。

就個別給予我的幫助的朋友講，中山大學法學院現任院長胡體乾先生，應當最先被數到的。他是一個極淵博的社會學者，我們在幾年同事中，幾乎每天有一次聚談的機會；當我們彼此把講述的問題交換意見的時候，他總能從正面或反面給予一些補充或提示。而對於資料的提供方面，他的助力尤多，有關中國經濟研究的一些重要雜誌，他都全部保存着；如“讀書雜誌”、如“中國經濟”、如“食貨”、如“中國農村”等等，都是從他那辛苦積得而且在戰時更辛苦搬移的個人書庫中取得的。

其次應當提及的，是我的朋友郭大力先生。我們在戰爭的過程中，雖只有一兩次短期的共處，我們分別的研究，雖大體達到了共同的結論。但不僅他的“我們的農村生產”那部精辟論著，是在我研究“原論”過程中出版，給予了我不少的啓示；並且我的全部研究，直接間接所負於他的地方是很多的。這部書在出版前未得到他的全面校正，應是一個大的缺陷。

再次，現任中山大學經濟學系主任梅冀彬先生，曾對本論全稿作了一次詳審的鑑定，並提出了一些補充的意見。值得在此表示謝忱。福建省研究院社會科學研究所代理所長章振乾先生，始終是我一切研究努力方面的助成者和鞭策者。而這部書得從速與讀者見面，則多亏了余志宏、張來儀兩位先生。他們不僅為我擔負起了印刷上的校訂責任，且是多方鼓勵我把這部書從速問世的策動者。

把“始生之物，其形必醜”的格言，用來形容這部書，是再妥當不過的，我現在以十二分的誠意，靜候我們學術界的善意的和建設性的評判。

王亞南 一九四六年元旦于長汀廈門大學內倉韻村

## 目 錄

增訂版序言 .....	1
日譯本序言 .....	5
初版序言 .....	12
<b>第一篇 導論 ——中国半封建半殖民地 經濟的形成發展過程及其研究 上的兩條戰線</b>	
<b>第一章 中国半封建半殖民地經濟的形成與 發展 .....</b>	<b>1</b>
一 半封建半殖民地社會的特殊經濟構成 .....	1
二 中國的傳統封建制及其關係近代買辦官僚資本 形成的若干特點 .....	3
三 資本主義勢力的侵入和在逐漸解體過程中的封 建經濟基礎上形成的買辦官僚資本形態 .....	8
四 中国四大家族的買辦官僚資本是在內戰及抗日 戰爭過程中迅速增長起來的 .....	14
<b>第二章 中国半封建半殖民地經濟研究的三個 階段 .....</b>	<b>20</b>
一 經濟理論研究上的兩條陣線 .....	20

二	第一个研究阶段的兩种基本对立的見解	22
三	第二个研究阶段的兩种基本对立的見解	26
四	第三个研究阶段的兩种基本对立的見解	29

### 第三章 中国半封建半殖民地經濟之科学研究

	的重大歷史意义及其研究方法	35
一	这种科学的研究在理論和实践上的重大意义	35
二	这种科学的研究应依据的几种科学及其应采用的研究方法	41

## 第二篇 中国社会的商品与商品价值形态

### 第一章 中国社会的商品形态

一	商品是一个历史的經濟形态	55
二	表徵着中国社会的商品标本	56
三	中国社会的商品的类型	59

### 第二章 中国社会的商品价值形态

一	商品·价值·价值規律	66
二	在价值律下显出的中国社会商品生产的不完备形态	67
	(1) 中国社会商品价值的增殖过程	68
	(2) 中国社会商品增殖价值的实现过程	70
	(3) 中国社会商品剩余价值的分割过程	73
三	中国社会商品价值的一般特征	75

## 第三篇 中国社会的貨幣形态

第一章	关于貨幣的基本認識	79
一	貨幣与商品的历史發展关系	80

二 貨幣諸机能的演化过程 .....	81
三 不同社会的不同貨幣机能 .....	83
<b>第二章 中国社会的貨幣的特殊表象 .....</b>	<b>84</b>
一 銀本位制所表徵的落后性 .....	84
二 幣制的不統一与不确定 .....	86
三 貨幣的种类数量及其演变消長关系 .....	88
<b>第三章 中国社会的貨幣的諸机能 .....</b>	<b>89</b>
一 当作价值尺度与价格标准来看的中國貨幣 机能 .....	90
二 当作流通手段来看的中國貨幣机能 .....	91
三 当作貯藏手段来看的中國貨幣机能 .....	93
四 当作支付手段来看的中國貨幣机能 .....	95
五 当作“世界貨幣”来看的中國貨幣机能 .....	98
<b>第四章 貨幣改革与特殊的貨幣运动傾向 .....</b>	<b>100</b>
<b>第四篇 中国社会的資本形态</b>	
<b>第一章 資本及有关資本發生發展的总概念 .....</b>	<b>104</b>
<b>第二章 中国社会的各种資本形态之質与量的 考察 .....</b>	<b>108</b>
一 相存并存的各种資本形态 .....	108
二 由質到量的考察 .....	118
三 由量到質的再考察 .....	121
<b>第三章 中国資本積累、集中、分散的总运动 .....</b>	<b>122</b>
一 国际資本对中国資本运动的作用 .....	123
二 中国社会的資本的積累過程 .....	127
三 中国社会的資本的集中過程 .....	131

四	中国社会的資本的分散過程	134
五	在資本運動全過程中表現出來的總趨勢	137
第四章 战時及战后表現的資本運動規律		139
一	由產業資本向着商業資本的轉化	140
二	由國民資本向着官僚資本的轉化	141
三	由民族資本向着國際資本的轉化	142
<b>第五篇 中国社会的利息形态与利潤形态</b>		
第一章 利息利潤及其相关联的諸規律		144
第二章 中国社会的利息形态		148
第三章 中国社会的利息形态对于利潤的規制 作用		155
第四章 中国社会的商業利潤形态对于產業利 潤的規制作用		162
第五章 中国社会的利息利潤的綜合觀察及其 在当前的新姿态		168
<b>第六篇 中国社会的工資形态</b>		
第一章 劳动形态与工資形态		174
第二章 中国社会的傳統的雇佣劳动关系		176
第三章 由傳統雇佣劳动到現代雇佣劳动的 推移		184
第四章 中国社会的雇佣劳动的質与量		192
第五章 从工資形态上看出的各种權取关系的 現實基礎		196
<b>第七篇 中国社会的地租形态</b>		
第一章 由封建制地租向資本制地租轉化的		

	历程	205
<b>第二章</b>	中国社会的地租的一般現象形态及其 特質的把握	209
<b>第三章</b>	由商品貨幣关系發展限界上表現的絕 对地租与差等地租的暗影	212
<b>第四章</b>	土地所有形态与土地經營形态范圍着 的現代性地租的發展	220
<b>第五章</b>	在農業資本構成与農業雇佣劳动上表 現的地租特質	227
<b>第六章</b>	地租的積累与轉化	234
<b>第八篇</b>	中国社会的經濟恐慌形态	
<b>第一章</b>	在兩种典型的恐慌形态之間	239
<b>第二章</b>	中国社会的傳統的經濟恐慌的特点	243
<b>第三章</b>	傳統經濟恐慌与經濟現代化	247
<b>第四章</b>	市場关系的擴大与現代經濟恐慌的諸 表現	250
<b>第五章</b>	从全般經濟規律聯同作用下体現出的 恐慌基因及其后果	256
<b>第九篇</b>	結論——中国半封建半殖民地 社会生產关系下的諸經濟傾向 的总考察	
<b>第一章</b>	中国半封建半殖民地經濟基礎的概括 說明	263
<b>第二章</b>	一序列破坏性經濟傾向或規律的总	

回顧 .....	268
一 表現在農業生產諸條件上的破壞傾向 .....	269
二 表現在農村諸原始性資本間的惡劣傾向 .....	272
三 表現在農村與都市經濟交互間的諸不利傾向 .....	274
四 綜合的說明 .....	276

## 附論一 政治經濟學在中國

一 當作舶來品輸入的政治經濟學 .....	278
一 中國沒有產生政治經濟學的環境 .....	278
二 以德國作為比証 .....	280
二 我們是在怎樣研究政治經濟學 .....	283
一 形而下學的看法 .....	284
二 形而上學的看法 .....	285
三 我們一向在研究怎樣的政治經濟學 .....	290
一 四分主義說的檢討 .....	291
二 三位一本說 .....	294
四 我們應以中國人的資格來研究政治經濟 學 .....	301
一 三個前提認識 .....	302
二 三大研究範的 .....	304

## 附論二 中國經濟學界的奧大利學派

### 經濟學

一 奧大利學派經濟學的正體 .....	308
二 奧大利學派經濟學向世界各國的傳播 .....	316
三 奧大利學派經濟學傳入中國的原委 .....	320

四 中国经济学界充满着奧大利學派經濟思想  
的實話及經濟實踐上反映出的奧大利學派  
的經濟意識 ..... 323

附論三 中国商業資本論

- 一 全文的集注点 ..... 326
- 二 商業資本在中国社會經濟發展史上的興衰  
繼絕關鍵 ..... 328
- 三 鴉片戰爭以後的商業資本 ..... 333
- 四 抗戰發生以後的商業資本 ..... 339
- 五 當前商業資本所造出的危害 ..... 344

附論四 中国商業資本与工業資本間  
的流通問題

- 一 問題的纖結 ..... 350
- 二 有关資本流通問題的几个基本認識 ..... 351
- 三 在古典形态下予以新裝的中国商業資本 ..... 353
- 四 戰時商業資本的工業資本化与工業資本的  
商業資本化 ..... 355
- 五 解決工業資本問題的前提条件 ..... 358
- 六 四个結論 ..... 360

附論五 中国官僚資本之理論的分析

- 一 我們应如何理解官僚資本 ..... 363
- 二 官僚資本是怎样形成的 ..... 368
- 三 官僚資本的作用及其后果 ..... 377
- 四 我們將怎样对付官僚資本 ..... 385

# 第一篇 導論——中國半封建半殖民地經濟的形成發展過程及其研究上的兩條戰線

## 第一章 中國半封建半殖民地經濟的形成與發展

### 一 半封建半殖民地社會的特殊經濟構成

从十九世紀四十年代的鴉片戰役起，到二十世紀四十年代末的解放戰爭勝利結束止，這一百多年的历史過程，在一方面是帝國主義和封建買辦官僚奴役壓迫中國人民，把中國社會變成半封建半殖民地乃至殖民地的悲慘苦痛過程，同時，也是中國人民前仆後繼地反帝國主義反封建主義反官僚資本主義的英勇鬥爭過程。中國的大地主階級和買辦官僚資產階級靠着帝國主義的勢力來延續和增強它們對於中國人民的血腥統治；帝國主義者則通過那些買辦官僚階級和大地主階級把它們的侵略魔手伸展到中國社會的各个方面每個角落；帝國主義者和中國大地主階級買辦官僚階級尽管各別的社會經濟利益和他們侵漁掠奪的對象不盡相同，甚至相互抵觸衝突，但畢竟在奴役剝削中國人民並防阻或鎮壓中國人民的反抗鬥爭上結成了一个陣線；事實上，中國的大地主階級大買辦官僚資產階級的經濟力量正好是在依靠帝國主義支援來不斷發動

內戰的過程中開始壯大起來的。中國人民的反抗愈堅決，對它們的威脅愈大，國內敵人對國外敵人的勾結，就愈益採取了無所忌憚的公開賣國姿態，而對於人民的榨取和鎮壓，就愈益施行了灭絕人性的法西斯野蠻統治形式。在腐敗的滿清王朝，在冥頑無知的北洋軍閥，還有所憚而不為的賣國的吃人的罪行，蔣介石王朝及其四大家族，却坦然為之而不以為意。這並不能單就所謂“世道衰微”來解釋，在我們的社會逐漸淪落為半封建半殖民地乃至殖民地的過程中，作為這個社會的統治階級，自始就只能把他們的政治經濟利益寄託在出賣國家主權和剝奪奴役人民的兩大“事業”方面。不過，當這性質的社會，還沒有發展到相當成熟的階段，當建立在封建的原始積累基礎上的買辦官僚資本統治還沒有達到全面支配的階段，他們作惡的本錢或权力，還有所限制，正如像資本主義尚留在自由競爭階段，平等自由博愛乃至功利主義，還有必要被利用來作為騙人的宣傳号召工具，等到經濟上的獨占高度集中表現為法西斯的野蠻統治，就再也不需要表示軟弱的道德符咒了；伊壁鳩魯神蛻變為尼采神，功利主義發展為實用主義，他們的权力，像是無限的，他們的作惡與犯罪也就沒有限制了。中國最後一個王朝——蔣介石王朝，為什麼能做出並敢于做出那樣大那樣多的罪惡，那顯然是不能從他們個人或家族的特點去解釋，而必須從他們所支配的社會，所具備的經濟條件去解釋的。

從社會正常發展的歷史條件看來，一個半封建半殖民地社會的經濟構成是非常特殊的，但在一切為帝國主義勢力侵入的落後國家，假使不是變成完全殖民地的話，就只能有這樣的前途：原來的封建體制，在帝國主義國家的商品資本逐漸滲透進來的情形下，不可能不陷在動搖解體過程中，但同是帝國主義的商品和資本的侵入，又不允許它好好地向着資本主義制度轉化。結局，一般地講

来，这个社会，就只能看它所受帝国主义势力的支配与影响的程度如何，把不利于那种势力扩展的封建因素破坏，把有利于它的封建因素保留下来；把妨碍它扩展的资本主义成分（民族资本主义成分）压倒，把依附它的资本主义成分（买办资本主义成分）扶植起来。因此帝国主义对于落后社会的这种半封建半殖民地化运动，与其說是由他們直接进行的，毋宁是由他們依靠落后社会的統治阶级，封建官僚阶级，按照他們的意旨来进行的。結局，大地主阶级、买办资产阶级、官僚资产阶级就在帝国主义利益的统一要求下，变成了相互依存和三位一体的“通家”。而这种社会的經濟，也只能采取一种把封建剥削做基础，而在这上面建立起买办官僚资本的特殊支配形态。

應該說，对于社会正常發展显得非常特殊的这种經濟形态，在一切受着帝国主义間接統治的落后社会，毋宁是非常一般的，虽然其發展的程度和表現的形式，因各別社会的不同历史条件而不尽相同。

我們确有理由把中国这个半封建半殖民地社会的封建买办官僚經濟，当作这种社会的一个發展得較为充分的典型，当作今日尚处在这种不死不活状态下的一切半封建半殖民地社会的未来形相而加以分析。但在进行分析以前，是需要就这种經濟形态的形成和发展过程指出一个輪廓的。

## 二 中国的傳統封建制及其关系近代買办 官僚資本形成的若干特点

在世界史上中国是一个相当長期停留在封建制度上的国家。

虽然有不少的中外历史学家，正在从各方面考証中国在西周时期，在东周时期，乃至在秦汉时期，甚而至于在比秦汉更晚的时

期，还是处在奴隶制度阶段，而由此証示中国并不曾自外于世界史發展的軌跡；它由奴隶制轉化到封建制，也不过是在耶穌紀元前后。但是，如果單因中国封建制经历時間不应太長了，企圖找出各種理由將它縮短，那并不是唯物史觀地處理歷史問題的正确方法。我們不要以为近代資本主义制度在世界各地域各国家內，差不多是在同一世紀中前后出現，便認定古代中古各国的社会制度，不应有太大的悬殊，那显然是把唯物史觀上的一个重要原則忽視了：愈往过去，社会生产力愈不發展，它克服自然障碍，打破地域限制，使各国道一風同，比肩前进的可能性也就相对愈小了。当然，我們的許多历史学家并不是为了滿足这种時間距离長短适度的要求来进行考証的，但直到現在为止，由西周以至魏晋六朝五代乃至在元朝統治下，确曾分別考証出了不少数量的奴隶，这种考証对于那些朝代的社会生活的認識是有用的，但全面考察起来，被考証出来的奴隶，究竟是不是当时社会的主要生产者？他們在当时又是在怎样的劳动条件下，生产剥削阶级所占有的剩余生产物？似都沒有明确的解答。要知道，作为主要生产者的奴隶，他們就必須像在希腊羅馬那样，被集中在大农庄里，在果园里，在牧場里，在矿山里，在作坊里，用鞭棍和鎖鏈强制他們劳动；若把他們分散在自己家屋里，用自己的簡單生产工具，在奴隶主的田园里为他們劳作或耕作，那样“自觉”“自动”“自由”的奴隶，就有些匪夷所思了。但我在這裡不能作更深入的說明，而順便在这里提論到这个問題，也只是表示：“封建諸侯以屏藩王室”的西周，还不妨看为是中國封建制的起点；并且那种初期封建制由于是从不發达的奴隶制轉变过来的，那就不但在它的社会構成里面包含有农村公社剩余下来的自由民，家族奴隶和种族奴隶，同时还因此限制了它向着欧洲中世紀那样的严峻的农奴制的發展，以致經歷春秋战国兼弱攻昧的大动亂过程而轉化为

由秦汉开始的租佃制；結局，頒田制祿的領主封建制，就轉变为佃田納租納稅的地主封建制；适应着这种經濟剥削形式的改变，分立的封建局面，也為中央集权的封建官僚統治所代替。由是作为中国的典型的地主封建制，就表現出以次这样一些影响到我們近代封建买办官僚制形成的特点：

(一)作为封建制度，基本当然是以自然經濟为基础，以农業与手工业結合为基础。农民不仅自耕自食，并还在較大程度上使用自己所生产的手工业品，他們对地主貴族官僚阶级基本上也是提供布帛菽粟。但由于农民要把这些剩余劳动生产物，以租、税以及賦的名义，累献給官府，官府还要以薪俸或俸祿的名义分授給各級官吏，由是就引起了农業剩余生产物商品化的要求，而愈到后来，为了避免漕运转移的繁累与損耗，这种要求就愈加迫切。而且随着农業生产力在較稳定局面下的發展，剥削阶级消費的胃口也逐渐不以农民所直接提供的实物为滿足，致使商業的范围，商品的种类，从而，商業手工业都市，都不得不在封建自然經濟的孔隙里扩大增多起来。事实上中央集权的封建統治局面，也确实比較其他封建社会或分立的領主型的封建社会，更有助于流通經濟成分的發展。

(二)土地是社会权势与財富的标帜，这是一切封建社会的共同特征，但中国封建地主制度，允許土地在一定限制下的自由买卖，相应着，租耕土地的农民不被严格地束縛于特定土地上，他的劳动力得在一定限制下自由移轉，那正是租佃制根本不同于严格农奴制的地方。可是我国土地占有上的这种融通性和流动性，并不會改变以次兩個基本事实：第一，在任何一个封建王朝統治下的直接生产者都只占有較少的并还是極坏的一点点土地，其余都是属于剥削阶级。第二，直接生产者所辛苦取得的一点点收获，絕

大部分都当作貢物送給了剝削階級。

(三)土地所有者不限于有身分的貴族，官僚，大賈，高利貸者都成；相應着，土地使用或租用者也不限定隸屬於特定身分的地主。誰取得了致人死命的土地，誰就是他的主人，結局，土地變成了貴族，官僚，地主，大賈，高利貸者爭相掠奪占取的目標，農民就變成了他們任何一種身分的人物都可擣取欺凌的對象。這樣，儘管農民也有掙得土地的可能，那正好類似特定的個別工人在資本主義社會也有掙取得萬千資財的可能一樣，絲毫也不會因此改變社會階級壓迫的本質。在我們的這種封建制度下，貴族，官僚，地主，商人，高利貸業者雖然彼此相互間也有矛盾，但在壓迫剝削農民的立場上，他們却是站在一邊，并且同一個人還不妨兼有其中若干身分，而成為通家。

(四)皇帝是最高等最大的地主，大官僚，大貴族都是大地主，他們表面上像不與民爭利，從事商業高利貸活動，但在實際，貴族官僚們不僅偷偷摸摸地做這種勾當，歷代王朝差不多都通過他們的專制官僚統治機構來大規模地進行商業高利貸活動。從西漢起，各種最有利可圖的經濟壟斷組織就建立起來了，許多大商人鑽進了國家機構，竊踞較高的政治地位。此後歷代的壟斷性的官業，不論是屬於工礦業的，還是屬於商業的，差不多都是由貴族官僚地主以個人的或國家的名義，獨占地經營着。這都是在貴族僧侶和商業高利貸業者間維持了嚴格的階級身分距離的西歐封建制度所不容許的。

由秦漢以至近代鴉片戰爭以前，我們的社會就是這樣一種封建社會。單從上面指出的這些封建制度的特點來說，已不僅足夠指明我們較長期停留在封建階段的原因，同時還可約略窺知我們在近代封建買辦官僚經濟體制形成過程中所受傳統封建因素的影

响。本来，农業剩余生产物的租税化，商品化，土地在一定限制下的自由买卖，劳动力不被严格地束缚于土地上，中央集权統治在貨幣交通市場方面所造出的便于农工业品流轉的有利条件以及龐大官僚机构的鉅大开支和貴族官僚的奢侈生活……似都有助于流动經濟或商品貨幣經濟的發展，事实上，这在唐宋諸王朝的中古时代，就表现了像是近代資本主义的一些萌芽。特別是土地和劳动力的有限制的自由移轉以及相伴而产生的，严格封建身分制的比較缺如，和相当大的城市的出現，格外容易給予我們这样的印象：即中国封建制的某些进步性，应当使它更快地走上資本主义的道路。然而这是一方面，它同时还有阻止它轉变到資本主义制度的另一面。那就是，在土地及劳动力移轉上的封建性的有限制的自由，已經造成了一种不需要近代初期欧洲各国解放农奴推翻封建制那种革命的錯覺；加之，那样的資产阶级性質的革命，一般是由商工业者或市民阶级领导农工人来和貴族僧侶阶级斗争，可是我們的市民阶级由于可以接近土地，热衷于土地，和貴族地主搞得怪有交情，变成了通家，这就在那种不需要什么革命的錯覺上增加了一層社会的障碍；況且有利的商業，工矿業被把握壟斷在官僚，貴族，地主手中的这一事实，也确实造成了一种局面，叫一般所謂市民阶级，沒有足够的經濟力量和勁头来發动反封建的斗争。

所有上述这几項阻碍着中国社会順利轉变到資本主义道路的历史事实，全都在我們近代封建买办官僚經濟体制的形成中，不仅当作傳統的惰性因素被利用着被包下来，并还从中發出了極大的助長作用。这是我緊接着要在下面提論到的。

### 三 資本主義勢力的侵入和在逐漸解體過程中的 封建經濟基礎上形成的買辦官僚資本形態

在十八世紀乃至十九世紀初期，中國社會的資本主義的萌芽，已因在比較長時期安全局面下逐漸擴大的流通範圍和逐漸增多的工場手工業，而顯得比以前任何時期都更有生機。但我們地主型封建社會經濟的運動規律照例是到了農業生產力有了一定的恢復和發展，流通經濟顯得有些活躍，就要因貴族官僚地主階級的豪華浪費，加強聚斂榨取，再配合高利貸活動，土地吞併活動，而使黎民窮困，生產破壞，造成天下大亂的後果。在十九世紀四十年代前後，中國那個暴虐而頑固腐敗的滿清帝國統治，正好在從各方面加速製造它的沒落的結局，但資本主義的侵入，把它的復亡過程弄得十分複雜了。

十九世紀上半期，是資本主義在西歐各國迅速發展的時期。當時以英國為首的資本主義國家正好在向世界一切後退地域遂行它們的輸出資本主義“文明”的使命。“由於一切生產工具的迅速改良，交通工具的飛躍進步，資產階級終於將所有一切以至最野蠻的民族都卷入文明的漩渦了，它那種商品的低廉價格，便是它用以摧毀一切萬里長城，並使極端排外的頑固野蠻人馴服的重炮。它強迫所有的民族在死亡的恐怖下採取資產階級的生產方式，它強迫所有的民族都施行所謂文明制度”<sup>①</sup>。遠在十八世紀末期，對於中國這個封建帝國的大城堡，英國就曾帶頭用它的廉價商品，特別是紡織品作為大炮來做那種摧毀工作，但由於滿清帝國在政治上採取了嚴格限制的對外貿易政策，把貿易地點限定在廣州，使貿易經

---

<sup>①</sup> 馬克思、恩格斯：“共產黨宣言”，人民出版社版中譯本，第三七頁。

營業務，假手于當時設在广州的十三行，禁止自由通商，禁止“夷商來至內地”，禁止“夷人與漢人交通”，這一切作法，已經使廉價商品不大能發生重炮作用，加以中國工農結合的自給自足的並且非常節約的經濟狀態，更使“夷商”沒有活動的余地，因此，英國試圖用棉織品突破封鎖的長期努力，都證明是得不償失的①。英國資產階級對於遂行他們的歷史的文明使命，是抱有極大決心的。當他們發現規規矩矩地販運棉織品不能得手的時候，在十九世紀二十年代前後，就大力加強他們偷偷摸摸地非法販運鴉片煙的活動，結果很快就證明那是一舉數得的大好买卖。無論什麼嚴密的關卡，用賄賂就可保護通行；無論怎樣頑固排外的達官貴人，一接觸到鴉片，便從他們思想上撤除了“夷夏之防”，尤其是無論怎樣勤儉的老百姓，一旦變成了癮君子，連傾家蕩產也無所顧惜。鴉片在通都大邑窮鄉僻壤不胫而走，結果就是“黑的進”，“白的出”，造成白銀滾滾外流，招致財政金融的窘迫與混亂，造成人民生產與生活的威脅。這使滿清帝國的基礎發生根本動搖，以致如馬克思所說的“……這個帝國終究為時勢所迫，不得不進行拚死的決鬥，在這個決鬥中，舊世界的代表以道德思想來鼓舞勉勵自己，而最新社會的代表，却爭取那种以最賤的價格購買和以最貴的價格出賣的權利②，這是一場多么悲慘的情景啊！”③一八四〇年的鴉片戰爭，是所謂歐洲資本主義的文明和中國封建的野蠻第一次的搏斗。這次

① 英國東印度貿易公司於一七八六年起，即嘗試將英國各地棉織品運往中國銷售，沒有那一次不受到損失，直到一八二七年才算找到一些門路，打下基礎，有利可圖。

② 這裡所謂以“最賤的價格購買和以最貴的價格出賣的權利”云云，乃指烟土產在印度，“每箱值銀二百五十元，至廣東則值銀六百元，為利一倍”（參見三聯版“中國近代史資料選輯”第五頁）。在鴉片戰爭發生前的一八三七年，英人由印度輸入廣東的鴉片，竟達四五萬箱之鉅。（同上第四頁）

③ “馬克思恩格斯論中國”，人民出版社版中譯本，第九五頁。

搏斗不仅証明了資本主义的重炮的作用，同时也証明了資本主义的鴉片的效果。中国在这次战役中的失敗，宁当看为是欧洲資本主义对中国封建主义的开始胜利，同时也正是中国半封建半殖民地化的开端。

一八四二年南京條約所規定的割地，賠款，开辟通商口岸……等等条款，为此后一序列的喪权辱國條約提供了一个先例。到了由中日戰爭導來的馬關條約（一八九五年），由庚子之役導來的辛丑和約（一九〇一年）的簽訂和实行，中国已差不多大体完成了它的半殖民地化的过程，而其具体事實則表現在以次諸方面：

（一）由一序列的侵略中国的战役，帝国主义各国搶奪去了中国許多屬國和領土，勒索去了大宗賠款；依种种借口和种种不平等條約，取得了在中国駐扎海陸軍軍權，并把全中国割分为它們的勢力範圍。

（二）帝国主义者根据條約控制了中国一切重要的通商口岸，并把許多通商口岸划出一部分土地作为它們直接管轄的租界。它們控制了中国的海关与对外貿易，控制了中国（海上、陸上、空中、內河）的交通事業，因此，它們便能使中国的农業生产服从于其需要。

（三）帝国主义者还在中國經營了許多輕工業和一部重工業的企業，以便直接利用中国的原料与廉价劳动力，并以此与中国的民族工业进行直接的竞争。

（四）帝国主义者通过借款給中国政府，和在中国开设的銀行，壟斷了中国的金融財政，扼住了中国经济的命脉和咽喉。

（五）帝国主义者由中国的通商都市直到旁乡僻壤，造成了一个买办和商業高利貸的剥削網，造成了为帝国主义服务的买办阶级和商業高利貸阶级，以便利其剥削广大的中国农民。

(六)为了帮助中国卖身投靠的統治者来鎮压中国人民，帝国主义者曾經供給中国政府以大量的軍火与大批的軍事顧問，为了麻醉中国人民并使中国知識分子对它服务，帝国主义者便以傳教，办学校，办報紙和通訊社以及吸引留学生等方式來实行其文化侵略政策①。

就在上面述及的这个大变化过程中，我們农村原来的面貌，显然是要改觀的。为了服务于帝国主义，許多單純提供到市場的經濟作物，如棉花，菸草，甘蔗，大麻，茶叶等等相率成为耕作对象了，食粮也因都市人口的不断增加和商業高利貸業的深入活動，而有更多更大的比重，参加到流通过程中去；同时，原来和农業緊密結合着的家庭工業手工業，則在帝国主义商品的侵襲下，或者完全解体破产或者游离匯集到都市附近地区，或游离于現代資本主义工业的厂外組成部分。这一切說明了农村自然經濟的深刻变动，它的封建生产关系当然是無法維持原狀的。

但在另一方面，帝国主义列强的侵入，决不是要把中国变成資本主义的中国，恰好相反，名是要把中国变成半殖民地乃至殖民地。所以，它虽然在把中国变成原料和劳动力供給地，变成制品推銷場所当中，連帶把新的交通工具，新的金融機構，新的資本主义經營企業的方法輸进来了，对中国民族資本主义的發生和促进提供了一定的刺激誘導作用；可是，中国民族資本的發展，就是意味着它們在中国的制造品市場的丧失，就是意味着它們取得中国廉价劳动力和原料的特殊权益的丧失，这是和它們作为帝国主义国家，需要輸出商品，更需要輸出資本的要求相抵触的，也是和它們要在中国取得交通金融控制权及工矿經營采掘权的目的相抵触

① 上述各項，參見“中國革命与中国共产党”，“毛澤東選集”第二卷，第五九八——六〇〇頁。

的。因此，在帝国主义势力支配下的中国工业就在發展过程中采行了一个非常不正常的途径。由太平天国战争結束到中日战争結束的几十年間，由官僚买办借用外資外力兴办了一些便于血腥鎮压人民反抗的軍需工業，如一八六二年由李鴻章設立的“上海制炮局”，一八六五年將“上海制炮局”扩建为制造槍炮火药子彈的“江南制造总局”，一八六六年左宗棠在福州馬尾設立制造軍艦的“船政局”，翌年李鴻章又在南京設立金陵机器局等等；由于制造軍火需要煤炭，一八七六年李鴻章就在开平試办煤矿，設立“开平矿务局”；就是在一八七二年成立的有关航运的“招商局”，原来無非是为了运煤，为了軍运和漕运；至若一八八一年在天津成立的电信总局，其用途显然不在便利商工业而在适应对內对外的軍事需要①。而号称中国新式紡織業开山祖的“甘肃織呢总局”，那是左宗棠于一八七六年設立的，所有在这个时期由官僚創办的各种工矿交通事業，無論是用“圖強”的名义，还是“挽回利权”的名义，都显然是为帝国主义所容許和支持的；也不論是失敗了，还是成功了，都显然大有助于买办官僚資本的积累。一笔借款的成功，一种事業的創办，对經理其事的买办官僚來說，都是發財致富的大好机会；應該說，那个时期的各种洋务的創办和經營过程，就是中国买办官僚資本的形成过程，也就是那种形态的資本結托依附帝国主义的过程。

但中国的民族資本經營，却都是在和帝国主义競爭并利用帝国主义列强相互火併的場合成長起来的。由簽訂馬关條約的一八九五年到世界大战結束的一九一八年，可以說是中国民族資本相

---

① 一八八〇年李鴻章在“請設南北洋電報片”中，把他們这一伙人物从事洋务运动的真正目的透露出来了，他說：“用兵之道，必以神速為貴；是以泰西各國于講求槍砲之外，水路則有快輪船，陸路則有火輪車，以此用兵，飛行絕跡，而數万里海洋頒軍令，則又有電報之法”（見李文忠公奏稿卷三十八）。

當活躍的一個時期。馬關條約的喪權辱國條款，不僅包括割地償金，斷送內河航行權，並允許“日本臣民得在中國通商口岸城邑，任便從事各項工藝製造”，結局在有例可援和利益均霑的口實下，日人以外的其他外國商人，再也用不着冒用華商名義，而逕自在中国開設工廠，並進而開採礦藏了。於是外資像洪水似地流入中國，繼日本之後，英法美各國都分別在中國開紡織、麵粉、火柴……等工廠，它們的高額利潤，和利權外溢的刺激，激發了民族商工業者集資創辦紡織工廠及其他各種輕工業的熱望，而由“圖強”蒙受到中日戰爭及八國聯軍之役的慘敗教訓的清政府，也回過頭來講求“致富”了，對於所營事業採取種種獎勵措施了，所以，當第一次世界大戰促使許多帝國主義國家松弛了對於中國民族資本的压力的時候，以紡織業為主的中國民營工業就迅速成長起來。可是，世界大戰甫告結束，帝國主義列強就競相把中國當作它們恢復元氣，取得滋養的角逐場所，它們享受各種特權和擁有雄厚資力的競爭力量，是中國新生而脆弱的民族資本所鬥爭不過的。而在中日戰後通過買空賣空的金融活動（一八九七年中國第一個銀行即中國通商銀行開始設立），通過借用外資修築鐵道等假公濟私勾當所增大的買辦官僚資本，都在直接間接造成不利于民族資本發展的影響。至若帝國主義列強在其所屬勢力範圍內勾結並扶植地方封建勢力，導演軍閥混戰，對於新興民族資本所發生的妨礙和破壞作用，那又是帶有根本性質的。

然而，中國大買辦官僚封建勢力結托帝國主義，毒害民生，阻礙民族資本發展，是到了下一歷史階段才做到無所不為的旁凶極惡田地的。

#### 四 中国四大家族的買辦官僚資本是在內戰及 抗日戰爭過程中迅速增長起來的

从第一次世界大战終了的一九一八年到解放战争大体結束的一九四九年，中国社会在經歷着生育前的陣痛。三十多年間几乎無日無時沒有战争。北伐以前，是軍閥長期混戰；宁汉分裂以后，是革命与反革命的战争，同时在反革命地区还未停止大小軍閥間的混战；在抗日战争期間，蒋介石早已在准备并不时發动內战，抗日战争甫告結束，蒋介石所期待的大打出手的場面就开始了。

这一序列的战争，無論表現得如何千头万緒，千变万化，不可究詰，但都和帝国主义列强瓜分共管或独占中国并假手各色的軍閥買辦官僚来消灭中国人民反抗力量的陰謀緊密联系着；就因为这个緣故，这一序列的战争，無論如何殘酷，如何徹底破坏了社会生产力并迫使广大人民傾家蕩產，流血牺牲，但依托帝国主义勢力的中国軍閥官僚買办以及封建大地主，依旧不妨在这样的死亡与毁灭的大破局中积累起巨量的財富，这从中国历史上找不到前例，也从近代資产者社会中找不到类似的情形。这是亞細亞橫暴專制君主的野蛮洗劫，加上輓近反动法西斯主义者們的毫無憐惜毫不知羞耻的欺瞞强夺，双管齐下的結果。蒋介石及其裙帶关联的四大家族，就正是运用这兩重手段积累起他們那样惊人数量的買辦官僚資本的。陈伯达同志在一九四六年公刊的“中国四大家族”中，根据具体而翔实的材料，作了非常精审扼要的叙述，我这只想就他們欺騙敲詐掠夺的重要过程，指出一个輪廓。

第一次帝国主义列强瓜分世界的战争，产生了兩個大大影响中国政治經濟生活的結果：其一是各帝国主义国家原来在华的勢力，發生了变化，戰敗的德国暫时退出了，被战争大大削弱了的英

國，失去了它過去侵略先鋒的地位，暴發戶日本開始代替它了，大發其戰爭財的美國，也在準備大顯身手；同時，俄國由帝國主義國家一變而為社會主義國家，把馬克思列寧主義傳到了中國，鼓勵教導中國人民進行反帝反封建的鬥爭。一九二六年到一九二七年的反帝反封建的北伐戰爭，使一切帝國主義國家感到驚慌失措，使它們覺悟到分別誘致軍閥混戰的局面，適足以助長革命勢力的抬頭，除日本帝國主義另有打算外，英美帝國主義者都認定扶植一個大軍閥來團結統一一切軍閥的力量，是對付革命勢力的最有效方法，蔣介石這個利用革命幌子發跡起來的反動頭子，就被帝國主義看上了，江浙的買辦官僚集團，也就由帝國主義者的授意和策動，竭力從財政金融上協助蔣介石來完成帝國主義在中國的統一大業了。儘管日本帝國抱着“獨占”的野心，打亂了英美帝國主義者們策劃共管的步伐，但在九一八事變以後，蔣介石終於利用江浙買辦資本和英美帝國主義的支持，幾乎把全國大小軍閥都收買征服了，他差不多完成了統率一切軍閥武力來對付革命勢力的帝國主義使命。

在十年內戰期中，帝國主義列強，特別是英美帝國主義者，多方協助以蔣介石為首的四大家族，在財政金融的全面控制上打下了基礎，那時當然也是為他們自己通過四大家族來對中國進行全面控制打下了基礎。加強聚斂，增發紙幣，發行公債，舉借外債，原來是這個賣國殃民政權，維持軍事財政最直截了當的方式方法，但混亂的幣制，勢將限制在這一切方面努力的效果；一九三一年的廢兩改元，特別是一九三五年的新幣制的實施，其目的並非為了便利一般商品貨幣經濟的流通周轉，而是為了貨幣的集中發行和統一管理，這一次便可以無限制增加紙幣的發行，便可以把白銀尽量向美國輸送，便可以大量發行一本萬利的公債，便可以通過在

國家銀行增加商股和在私人銀行參加官股的偷天換日的辦法，使全國大小私立銀行隸屬於中，中，交，农四家銀行變成四大家族的內府。由是，全國整個買辦官僚的金融系統，不管是所謂南四行系統還是北四行系統，都被卷入四大家族的金融財政組織中，而和四大家族同共命运——雖然那同時又還是忍受四大家族支配和折磨的命运。因此，內戰打得愈起勁，軍火購買得愈多，白銀輸出得愈多，公債發行得愈多，紙幣印刷得愈多，他們的財富就积累得愈快，他們的經濟權力也愈加相應增大起來。他們為什麼不对戰爭感到興趣啊！

迨由內戰轉到抗日戰爭的時候，這個靠內戰起家的大買辦官僚資本家階級，就掌握運用他們金融財政上的這張王牌，把中，中，交，农再組織為最高的寡頭的四聯總處，而由蔣介石自己擔任主席，這樣，政治，軍事，金融的全面統制，就造成了完備的無所不能無所不為的法西斯的獨裁條件了。不過，在我這裡得指明一點，現代的法西斯的獨裁，虽然是金融寡頭在政治上的反映，但那種金融寡頭畢竟是工業技術高度發展，資本有機構成不斷提高，因而更需要依靠銀行投資，結果就形成了工業與銀行結合或者工業受制于銀行的那種特殊表現。正惟其如此，體現着金融寡頭的政治軍事權力的法西斯統治，對於工業乃至對於其他依靠銀行支持的企業，就不能毫無憐惜毫無顧惜地摧殘，反之，為了更好服務於金融寡頭，甚且要好好扶植幫助那些成為金融生命線的各種產業。在這一點上，我們的金融寡頭，是顯得非常特殊的，它一開始，就和中國的工業乃至其他生產事業或正當的流通業務，沒有什麼聯繫，反之，它一開始，就寧可說是在犧牲這一切的基礎上，靠了帝國主義的支持建立起來的，就因為它有這種脫離生產，脫離一切正當社會事業的特性，它的權威的發揮，就無妨按照中國橫暴野蠻的專制帝王的作

風行事，就無妨按照帝国主义者对待落后民族的貪殘掠夺的方式行事，四大家族在抗战期間乃至在抗战結束后再發動內戰的短暫期內，确实是依照一序列的專橫管制与無情剝奪的措施，把他們的財富膨大起來的。

是的，抗战一开始，就有很大一部分国土被日寇占領了；四大家族發跡的根据地江浙地区，特別是金融中心的上海，也很快淪陷了，接着那一帶的傀儡政权也被建立起来了，但保管如此，蔣王朝一离开了买办官僚資本集結的江浙一帶，就在封建勢力最濃厚的内地重建它的血腥統治；有一个短暫的期間，它的买办的性格，像为它的封建的性格所掩蔽了，但由于以蒋介石为首的四大家族是被迫同意抗战的，因而他們并不情願同时也不敢动员全国人力物力来支持战争，却相反地是要在抗战的名义下，利用全国的人力物力来为他們增加財富。所以，到了大后方的西南不久，就很快在那里依靠軍事的統制，建立起金融的統制，更进而把全国的商業，工礦業，農業都强制地納入四大家族的魔掌里。他們的作法，是利用濫發鈔票引起的物价波动，引起的匯价变动，而在物价和外匯价格的官价与黑市之間，大做其假公济私投机操縱的工作。对于黃金，时而禁止买卖，不久又可以买卖；对于外匯，一会严格管制，不久又予以开放，所有这些措施，無在不是为了他們那些大买办官僚資本家制造發財的机会。当物价激烈波动，商業資本異常活躍的时候，由四聯總處所屬的銀行系統，不仅用它們各種附屬機構的名义，实行囤积居奇，并还以高利貸的貸款形式，对一般商業加以控制。軍事委員會所屬的貿易調整委員會，在一九三八年改為貿易委員會，改隶在孔祥熙的財政部下面，把出口的絲，茶，桐油，猪鬃等土产品，全部用低价統購起来；从一九四二年起又用花紗布管制的名义，通过农本局的福生庄，对棉花，棉紗，棉布的采購与銷

售，全面加以控制；就在同一时期，鹽，糖，紙烟，火柴实行專卖了。通过这几項措施，同时并通过四大家族系統在各省分別設立的半官半商的企業公司所屬的商業組織，就把对內对外的全部商業归其壟斷了。

商業的壟斷，在規定产品产，运，銷的过程上，一定要导向对于工矿交通事業的壟断。远在一九三七年無所不包的軍事委員會下面就設有工矿調整委員會，一方面資助資本不足的所謂國營厂矿，一方面，采用合併銀行的同一手法，在新旧厂矿中加入官股，不过，这个买办官僚資本家阶级，畢竟对于太多麻煩的生产事業，沒有多大的兴趣。可是到了大后方，物价朝夕百变，不控制生产，就無法控制商業；加以軍需工業的迫切要求和对帝国主义貢獻稀有金屬的特殊任务，就使得四大家族所屬的資源委員會和兵工署兩個機構，几乎把大后方的重要工矿业，全部納入它們控制中了，而它們所用的方式方法，無非是借口加强管制和增资援助，这对于当时朝不保夕的厂矿，除了忍痛接受外，是沒有其他道路可走的。在抗战快要結束的一九四四年，單是資源委員會所屬的厂矿，就达到了一百零五个單位，全部职工达十八万二千人。

当时壟斷商業必須連帶壟斷之矿業的同一理由，使四大家族同时有必要把它們的触角伸到了農業方面，虽然在这方面的任务，它們由內部分工分給封建性較为濃厚的兩陈兄弟了。四行中的农民銀行原来就被認定是他們兄弟的“私产”。不过，小农經營是分散的，显然不能像厂矿或商業机构那样集中地加以控制。然則他們在这方面是怎样进行劫夺呢？除了举办蓄奴型的所謂垦殖公司外，就是通过田賦征实征借方式，加重地租的剥削，而由搶購物資，进而搶購土地的高潮，更把那种剥削提高到了可怕的程度。战时大后方各大都市周圍的土地，都被大小官僚軍閥搶購一空了，所有这

些封建的王爷，殆莫不是同时兼营商業高利貸業或銀行業的老板，四大家族就是通过他們这些人物以及他們的走狗，来对农民进行野蛮的掠夺詐取的。

日本帝国主义投降后，美帝国主义很快就代替了日本帝国主义奴役中国人民的地位。蔣管区到处都变成美国軍事基地，通过所謂中美合作的中国航空 公司，航空权全部断送了，通过所謂“平等”的中美通商條約，中国的內河航行权，全部断送了，因而在抗战結束后的較短期間內，由通都大邑到穷乡僻远的市集，都充斥了美国剩余物資；美国的顧問專家，美国的冒險家，流氓特务所在皆是，烏烟瘴气，和日伪統治时期，并没有什么了不起的区别。所不同的，也許是一味依托美帝国主义的中国四大家族，一回到他們江浙一帶的老巢以后，由于很快恢復旧有的財产，胡乱劫收敵偽的財产，再加以向美帝国主义出卖国家主权所源源借入的軍需品和外匯，再加以把美国奢侈品，美国各种剩余物資充斥市場所賺取的高額商業利潤，再加以賄賂公行的所得，財富像潮水般的膨脹着，但并沒有填滿他們的貪慾；反之，却正好为了使得既得的巨量財富受到極安全的保障和那些財富本身表現的不断增大再增大的要求，就使这个靠战争發迹的封建軍事的买办官僚統治阶级，在貪人之功的“慘胜”以后，在它的主子美帝国主义策动之下，不惜更張大血口發动消灭人民革命勢力的战争。当他們看到來勢不佳，灭亡可待，最后还来一次法幣变金元券的大騙局，来掠夺人民的黃金外匯，以为卷款潛逃的准备。社会全面破产，人民羣相在死亡線上掙扎，而少数买办官僚大封建地主却靠着拍卖国家主权，靠着各种破廉耻的欺騙和聚斂的手段，大發其財，把他們的資产膨大到几百亿美元的巨額。这就是半封建半殖民地的經濟發展到爛熟田地的最醜惡形相。

到了灭亡的前夜，临到达官貴人窮富而逃，只剩下田野空府庫資財空的慘酷景象供人憑弔的时候，一向不肯正視这种經濟本質的人，开始感到惊讶了：“怎样糟到这个田地呢？！”他們不知道一个社会經濟制度的内在發展，不但不征求我們一般人的同意，甚至也不服从那个制度的主宰者或支配阶级的調度。“行乎其所不行”，正好說明了那是和人們的意志相独立的。事实上，这个半封建半殖民地經濟由形成發展以至灭亡的过程，始終貫徹着辯証的运动規律。那是需要我們从它的內部联系去揭露和分析的。

## 第二章 中国半封建半殖民地經濟 研究的三个阶段

### 一 經濟理論研究上的兩條陣綫

中国的半封建半殖民地經濟，虽然在鴉片戰役結束以后，或者在資本主义勢力正式侵入以后就开始發生了，但把这种經濟作为对象，在理論上加以研究，那却是二十世紀二十年代的事。这有两个原因：其一是非常容易明白的，一种經濟形态沒有發展到相当成熟的程度，即沒有發展到具有足够条件表現其内在运动規律的程度，是無从进行科学分析的；但还有一个較重要的原因，那就是，在馬克思主義學說未被介紹到中国以前，誰也沒有想到研究中国原有的經濟形态有什么必要。不論是以前的洋务派，以后的維新派，乃至旧三民主义阶段的孙中山先生及其党人，都沒有意想到改革也好，建設也好，都需要把原有的社会基础，社会經濟关系弄个清楚，然后始能定出改革的方針，建設的途徑。洋务派企圖在旧有的政治制度和社会生产关系原封不动的基础上變法圖強，事实上，他

們的變法圖強的如意算盤，就在維持既成的一切社會政治組織；維新派有些前進了，但也只是感到保守的頑固人物不從政治上清除，或者至多認為不實行開明一點的君主立憲制，就難得採取新的改革措施，至若作為那種政治形態的基礎的社會生產關係或經濟關係，他們根本就沒有設想到那有什么關係。一九〇五年，孫中山先生在“民報發刊詞”中，首先提出民族、民權、民生三大主義；他不僅反對異族滿清專制，反對帝國主義列強的侵略，並還高瞻遠矚地認為效法歐美資本主義，不能解決民生問題，所謂“歐美強矣，其民實困，……社會革命其將不远，”<sup>①</sup>云云。已表示他對社會經濟問題，有了進一步的認識。然則他對於社會經濟問題，對於民生問題，考慮了怎樣解決的方案呢？在中國國民黨前身的同盟會于一九〇六年發布的“軍政府宣言”文告中，揭載了“驅除韃靼，恢復中华，建立民國，平均地權”四大綱領。他企圖用“平均地權”來解決民生問題，而平均地權的辦法，則是核定天下地價，現有地價，仍歸原主，而因社會改良進步所增之地價，則歸國家，為國民所共享<sup>②</sup>。他企圖以此實現根本解決民生問題的社會主義理想。他不但沒有意識到這還是資產階級的改良主義方案，更沒有設想到封建社會的土地問題和資本主義社會的土地問題，有什么本質的差別。至于我們社會的封建土地關係，和帝國主義之間結成的聯繫，更是沒有被意識到的。他的意圖是善良的，想法則是完全主觀的。從我們這裡涉及的問題立論，就是孫中山先生及其黨人，在當時對於中國社會經濟性質的問題並沒有什麼理解。這是難怪的，依據社會經濟性質來確定改革方案和步驟，是馬克思主義的做法，而馬克思主義則是在俄國十月革命以後方輸入中國的。

① “中國近代史資料選輯”，三聯書店版，第五六七——五六八頁。

② 同上書，第五六五——五六八頁。

因此，尽管中国的半封建半殖民地經濟，在中日战争前后，就已显出了它大体确定的形象，可是直到十月革命送来了馬克思主  
义，我們方开始来正視它。

可是，用馬克思主义的科学方法，来研究中国經濟，来揭露中国半封建半殖民地經濟的本質，那就显然要碰触到帝国主义者、买办官僚資本家和封建軍閥大地主的痛处，以致引起他們的利益的拥护者的反駁；特別是当着理論的斗争紧密地和实践斗争相联系，并成为实践斗争的前哨战的时候，这个科学的反科学的或者革命的反革命的思想战綫，就会格外显得壁垒分明。当馬克思列寧主  
义傳入中国以后，中国人民的反帝国主义反封建的斗争，就逐渐改变了原来的自發的性質。一九二一年中国共产党正式成立，馬克思列寧主义就和中国人民的反帝反封建运动慢慢結合起来。而科学地研究我們社会經濟性質，就是那种結合的一种具体表現形式。革命运动不断地成曲綫地向前进展，理論的斗争也相应或隐或显地展开起来。由大革命前后到抗日战争結束前后二十余年間，围绕着中国现代社会經濟性質問題而展开的理論斗争，約略可以区分为三个阶段，即由大革命之前到九一八事变之后那段时间，抗日战争期间，以及抗日战争結束前后若干年内。这三个阶段对于中国现代社会經濟的研究，都明确地分出兩個陣綫，并且，这两个陣綫在三个不同研究阶段所采取的立場觀點方法，彼此分別是一脉相承的。即在三个不同研究阶段都表現为是反帝国主义反封建买办官僚資本和拥护这些惡勢力的斗争，都表現为是馬克思主  
义和反馬克思主义的斗争。

## 二 第一个研究阶段的兩种基本对立的見解

第一个研究阶段所指的是由大革命之前到九一八事变之后数

年間，即由一九二四年到一九三二年。

这个期間何以特別会引起对于中国社会經濟性質研究的要求呢？我們回顧一下大革命前后中国政治上的激劇变动和社会各階級勢力的消長变化，就不難想見当时思想界自五四运动以来就完全失去了傳統平衡的震盪情况。在民主与科学运动的高潮中，在反帝国主义反卖国的买办官僚反封建礼教道德的革新氣氛中，以馬克思主義武裝的中国共产党成立了。接着，在中国共产党領導下，隨着中国民族資本一度發展而增大起來的工人階級队伍，很快就在京汉鐵道大罢工等运动中，表現了他們的組織力量；接着，在中国共产党协助下，中国国民党改組了；一九二四年在有共产党人参加的中国国民党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中，決定了联俄，聯共，扶助工农三大政策，确定了打倒帝国主义，打倒軍閥，耕者有其田等政綱，并还通过了全面触及中国社会本質的宣言；改組了的中国国民党的这一些革命措施及其在宣言中表現的理論根据，很快就受到了国民党右派及最下流無恥的国家主义派的猛烈攻击。所以，毛主席在北伐那年即一九二六年写出的“中国社会各階級的分析”中，就把中国的反革命派及其代言人的階級本質和面貌，作了非常确切的描述，“在經濟落后的半殖民地的中国，地主階級和买办階級完全是国际資产階級的附庸，其生存和发展，是附屬於帝国主义的。这些階級代表中国最落后的和最反动的生产关系，阻碍中国生产力的發展。他們和中国革命完全不相容。特别是大地主階級和大买办階級，他們始終站在帝国主义一边，是極端的反革命派。其政治代表是国家主义派和国民党右派”<sup>①</sup>，毛主席在这篇論著中，还正确地分析了中国社会的其他各階級及其政治傾向，中国

① “毛泽东选集”，第一卷，第三頁。

社会的構成及其本質。在一九二七年毛主席又对党中央提出“湖南农民运动考察报告”，那个报告，更把他前一年度那篇科学分析，从实践上得到了光輝的檢証。这两篇論著在当时是没有傳开的，但透过党的教育，透过党的政策的宣傳，一直在作为此后对抗反革命的思想斗争的有力的指导原則。

国民革命势力伸展到武汉南京以后，由于反革命的蒋介石党羽的叛变，宁汉分裂，局势大变；革命遭受挫折，必然导来从理論檢討实践归宿的要求，这个要求，無疑是由中国共产党檢討总结革命失敗的經驗教訓提出来的，但在前此北伐过程中，在五四运动展开过程中，依学术思想解放所接触到的虽然是有限得很的新興社会科学知識，却显然大有助于那种要求的实现。于是，中国社会性質的問題被提出了，中国经济研究的問題被提出了；集中在“新思潮讀書杂志”等刊物上的許多有关中国经济的論文，如王学文的“中国資本主义在中国經濟中的地位其發展及其將來”，潘东周的“中国经济的性質”，以及主要由批判王、潘而引出的严灵峯的“中国经济問題研究”，任曙的“中国经济研究緒論”，乃至主要由批判严、任而發表的刘夢云的“中国经济之性質問題的研究”，伯虎的“中国经济的性質”，刘鏡园的“評兩本中国经济的著作”和“中国经济的分析及其前途之預測”，……差不多都是一九二九年到三二年这几年中發刊的。它們的中心論点在探討中国经济具有何种性質。王、潘都主張“中国经济是帝国主义侵略下的半殖民地的封建經濟”，認它“在中国经济中占优势的，占主要地位的，是半封建經濟”，而“所謂中国資本主义，所謂中国民族工业，仍处在資本主义初期輕工业的阶段”。这个講法，当然对帝国主义及他們的附庸：大地主阶级大买办资产阶级沒有光彩，或者很为不利，而前述国家主义派和国民党右派那一套辩护的理論，又太落后庸俗下流，不足以在进步的論壇

上發生淆惑视听的作用，于是，中国的托派分子就起而援引馬克思的个别辞句，以代替馬克思主义的基本观点，硬說中国已經是資本主义社会，要对資本家革命。这一来，帝国主义也好，大地主阶级买办资产阶级也好，就不是我們的革命对象了。这是王、潘的意見很快就引起托派分子严、任等反对的根本原因。严、任認定中国经济是资本主义的，作为其理論前提的論点，是把小商品生产与资本主义的商品生产一同看待，是把外人在华資本与中国民族資本一同看待；既然中国人的小企業，外国人的大企業，“仅仅存在数量的差別，而沒有質量上的差別，兩者都是代表資本主义的勢力……”（严）；“既然在中国境內的华洋兩种資本主义，是当作統一中国經濟看待的，那么，帝国主义在华的銀行、工厂、商店、矿山、輪船及鐵道資本等，再加上土著資本主义銀行、工厂、商店、矿山、輪船、鐵道等，就足以压倒封建經濟，而支配全国生活”（任），所以，“中国已达到了革命前俄国的經濟基础。”刘鏡园尽管大体上站在严、任同一的立場，但却覺得把中国經濟遽以資本主义經濟目之，似乎过火了一点，于是打一折扣，提出“落后資本主义”的名目来。中国經濟性質的論爭，虽不曾到此終結，但显然在这里告了一段落，即結束了我之所謂第一个研究阶段。

在这一个阶段研究的最大收获，就社会实践上講，已把革命的与反革命的政治目的，明白显露出来了，而在理論上講，則与其說是解决了問題，毋宁說是提出了問題，探究中国經濟的性質，这已經可以說是科学的研究的起点，我們今日把那时有关中国經濟的論文翻讀一遍，無疑会發現出許多膚淺而不着边际的議論，就是当时提出了迄今还視為相当健全的命題的所謂新思潮派（何干之在“中国社会性質問題論战”一書中称王学文等为新思潮派）所強調的“中国經濟是帝国主义侵略下的半殖民地的封建經濟”云云，那同

我們今日大家大体一致首肯的“半殖民地的半封建的經濟”，虽只不过是文字表現上略有區別。可是，站在理論研究的立場上，我在此着意的，毋寧是他們研究出他們那种命題，或支持他們的論點，所采取的方法。不論是他們抑是他們的反對者，都似乎只在“資本主義”、“民族資本”、“半殖民地”及“封建經濟”一类名詞上反復作註脚式的說明，分別摭拾一些中國經濟上的表象，拿來與名詞相比合。結局，大家彼此雖在要求研究中國經濟的本質，而從他們的种种論斷中顯出來的，却不過是那種本質的極曖昧，極閃爍不定的片斷；並且，他們的考察，還大體是局限在都市產業方面：或從消極觀點，斷定其尚是封建經濟占優勢的資本主義初期階段；或從積極觀點，斷定其已發展擴大到支配全經濟生活的資本主義階段，至若作為都市產業依存基礎的廣大農村經濟，是不大為他們所注意的，因為他們用以詮釋中國經濟性質的方法，還不允許他們把研究拓展深入到這個視野。

### 三 第二個研究階段的兩種基本對立的見解

第二個研究階段是指著由抗日戰爭發生前數年間即一九三三年到三七年這個期間。

這個研究階段緊接着前一階段把前一階段提出的問題，或在前一階段研究的基礎上，作更進一步的探討。如其說，前一階段研究的視野，大體局限在都市經濟方面，這一階段研究的重點，就大體移到了農村經濟方面；和前一階段比較，這一階段的研究，就應當說是更接近了中國經濟的本質，同時也更接近了中國經濟本質研究的方法論。

為什麼時間相隔不久，研究上就有這種進步呢？我們原不忽視“九一八”事變前后這些年間，正是新興社會科學在中國學術界

以快速步調傳揚的期間，而苏联及日本社会科学者对于中国經濟中国社会性質的研究，更益以中外学术研究机关，和社會事業机关，如中央研究院、北平社会調查所、金陵大學、华洋义賑会等所作的种种农村經濟調查，显然皆有助于我們在研究上采行更深入的步驟。較早的广东省農業調查報告，至一九二九年才全部出版；馬扎尔(L. Madjar)的“中國農村經濟研究大綱”亦是同年草成，于一九三一年譯成中文；中央研究院和北平社会調查所的調查工作，系开始于一九三〇年，而于此后數年中，連續發表其調查研究結果；布克(J. L. Buck)的“中國農業經濟”亦系一九三〇年出版。所有这些調查研究，以及社会科学理論研究著作的翻譯介紹，都只能說是我們这一研究阶段的主觀条件方面的准备工作，我这里还需要进一步說明当时的客觀情勢。

一九二九年以后的战后世界大恐慌爆發以后，中国在事实上已变成了世界各资本主义国家采用倾銷政策的理想园地，益以國內政情的动荡，战禍与天灾的頻仍以及日本帝国主义侵略的一步一步地加紧，殖民地化范围的扩大，致使前此在第一次大战过程中因利乘便發展起来的一点民族工業，如紡織業、面粉業、火柴業等，相繼陷于絕境；而当时由农村动乱，由金融集中到若干特殊大都市，所变态兴盛起来的銀行資本，遂相率把它們的活動对象，由都市移到农村。“复兴农村”的口号是由此提出来的。由原始积累方法从农村匯集到都市的資金，儼然要由农村貸款的方式，回流到农村去。此即所謂“資金下乡”。这种“下乡运动”是一九三三年开始的。我們試一回忆当时正是处在十年内战过程中的情况，自然容易理解到資金下乡运动，还包含有借此緩和或阻遏农民全面起义的政治目的。农村在实践上被人們特別垂顧的时候，它在理論上也是必然会成为人們考察的对象的。

在当时，对于农村經濟的研究，主要是集中在兩個定期刊物上，其一是由鄧飛黃主編的“中國經濟”，其一是中國農村經濟研究會發行的“中國農村”。集中在前一刊物中討論農村經濟問題的是王宜昌、王疑今、王景波、張志澄等，集中在後一刊物上討論同一問題的是孫治方、錢俊瑞、薛暮橋、陶直夫等。而在農村經濟研究上表現了正確見解的陳翰笙，以及後來參加爭論的于家駒都可算在他們一起。我們這裡沒有充分篇幅指出他們各別的題目與論點，在大體上，他們這兩個壁壘，分別與前一研究階段上呈現的兩個壁壘，保有相當淵源上的聯繫，前一個壁壘中的研究者，如王宜昌等，與上述嚴、任等是採取同一立場，即認定中國農村經濟商品化的程度頗高，不但農作物，就連農村勞動力，也商品化得可觀了，中國農村經濟已大體是資本主義的了；後一個壁壘中的研究者如孫治方等，却又在相當修正的立場上，接受了王、潘強調中國尚是封建主義占着優勢的說法。他們相互的辯駁，不僅把理論拓展到了研究的方法論上，拓展到了規定一個社會性質的生產力與生產關係的研究上，並且就小農、就商品、就僱佣勞動、就原始市場等特定經濟範疇，予以較深入的探究。應當說，這階段的研究，仍是由站在反帝反封建立場的方面，在前一階段研究基礎上，引到較深入境地的。反對派方面的意見，為了反革命的實踐，也就不能不亦步亦趨了。

所以，如把這一次論爭的是非存而不論，論爭的內容與方法，顯然是進步多了。但美中不足的是，他們對於方法論的論難，彷彿是在所研究的對象的中國經濟、中國農村經濟以外來進行，而所論難的有關農業上的諸經濟範疇，又彷彿各自孤立著，而沒有全部系統的聯貫起來。

我們對於中國經濟的研究，需要再進一步，通過一種嚴密的方法論把由都市到農村的全般經濟事象統合在一個體系之下，顯示

出其基本諸運動規律及發展傾向。

這是留待我們在中國經濟研究第三個階段應做的事。

#### 四 第三個研究階段的兩種基本對立的見解

第三個研究階段，即由一九三七年七七抗戰起到抗戰結束後的若干年間，與前兩個階段的時期比較起來，寧是相當的長了。到刻下為止，主觀上客觀上便利我們這種研究的條件，確不算少了。如在主觀條件方面，前兩個階段的研究成果，都可供我們進一步研究的參證。在客觀條件方面，戰爭愈向前發展，我們原有的一點新式產業基礎，愈無法保持；同時，一向被我們沿海都市方面的作者專家視為已經資本主義化了的本後方，又無所掩飾的暴露出了它的真相。而萬分苦惱着我們的落後諸經濟活動，如商業資本、高利貸資本及土地資本的活動，更逼着我們不再能有否認封建傳統經濟成分占着優勢的口實。尤其不再能有帝國主義不是中國人民的死敵的口實，現實把認識變單純了。我們在戰時沒有在中國經濟研究的論壇上，發現前兩研究階段那樣全面針鋒相對的論爭，但論爭還是繼續着，只是論爭的方式和人物有些不一樣了。是的，戰時不利于中國經濟研究的諸種因素，顯然在極有力的作用着。比如，戰時的研究工作因為受人力物力及其他種種限制的關係，一般是難得展開的。我們知道，戰前許多關於中國經濟研究有相當歷史的刊物，如“中國農村”、“中國經濟”、“食貨”等等，都相繼停刊了。然而，中國的事，畢竟有許多是不能一概而論的。一般有研究價值的刊物或出版物，儘管因了戰時的限制，無法繼續支持，但在另一方面，却又像有絲毫不受戰時人力物力限制的出版情形存在着：戰時有關經濟研究的刊物，直如雨後春筍般叢生起來。每個有關經濟的機關，如銀行、財政、合作、稅務、專賣、工礦、水利、農林、商

業，殆莫不有它們的代表刊物，那些刊物包括“財政評論”、“經濟叢報”、“金融知識”等在內，都有一个顯而易見的共同特征，就是其中的有关中国財政經濟的文字，不論是論述的，抑是提案的，一律在行所無事的把中国經濟和現代其他先进国經濟一視同仁的處理。在这一点上，他們比之前兩研究阶段的那些托派分子，还要显得堅決而徹底，因为托派分子还只是斷斷爭辯着說中国是資本主义社會，他們这些資产阶级的經濟学者，却干脆認為是不容置辯的事實了。是的，在前兩個阶段，他們已經是这样作的，但当时的进步論壇沒有触到他們，正如同他們沒有触到进步論壇一样，彼此都有些隔膜。他們对于馬克思主義學說完全無知，而馬克思主義學說的研究者，也不習慣去理会他們所宗师的那一套沒有一点历史觀念的庸俗而反动的奧大利學派的經濟學說。不过，到了我們这里所指称的第三个研究阶段的抗战期間，情形有些异样了：在一方面，日本帝国主义乃至后来美帝国主义把中国变为殖民地的露骨表現，和我們抗战期間愈到后方，愈益显得無可掩飾的大地主阶级和买办阶级的狼狽为奸的醜惡統治形态，已經使得論爭中国社会是否半封建半殖民地經濟支配的社会的問題，變得沒有意义了；同时在另一方面，前此把馬克思主义作为幌子来为中国大地主阶级买办資产阶级乃至为帝国主义服务的托派分子，在革命与反革命的火热的实践斗争过程中，有的人已經由公开論壇取得了“政治資本”，相率到黑暗角落里去做文化特务了。在这样的情况下，在帝国主义和买办資产阶级为了对抗日益壯大的革命勢力，为了防止危險思想蔓延滲透和弥縫政治漏洞，急需加强思想斗争的情况下，資产阶级經濟学者只好自告奋勇了。但是，他們既沒有習得托派分子那一套以馬克思的詞句來反对馬克思主义論点的本領，而当前破碎支离百孔千瘡的政治經濟局面，也确实叫他們找不出多

少理由多少证据来为这样的“资本主义經濟形态”辩护了。資产阶级的經濟学者畢竟是有“教养”的，他們由“急需产出知慧”，大家不約而同的在前述那些官方刊物上，不从正面来宣揚中国資本主义經濟的“美点”，却从反面來論証中國資本主义經濟的弱点，这一來，就不但可以遮羞和掩盖破綻百出的醜态，同时还可以借此抵制反帝反封建的立論依据。他們分別舉述中国資本主义經濟沒有好好痛快發展起来的理由，我从那些官方半官方刊物上蒐集归纳一下，有以下半打：

(一)从自然观点來說明我国經濟的先天缺憾，那就是一反一向“地大物博”的宣傳，轉到“地大而物不博”的謬論，說是現代經濟所需要的鐵，煤，石油，煤等矿藏，我們都付缺如，这就不但受了当时日本帝国主义占领去了我們东北华北矿藏資源产地的影响，还中了“日本工業中国農業”宣傳的毒，并还受了美帝国主义不乐意開發中国矿藏的驅。

(二)从技术观点來說明我国經濟發展的方向，那就是強調中国技术条件差，技术条件不够，以为非从这方面努力，就不足以克服重重的經濟难关。这是李鴻章張之洞那些洋务派的傳統見解，但到了抗战前后期間，尽管当权的醜惡統治阶级在用各种 对內对外的政策措施来妨阻技术改进，工业發展，他們却行所無事 地大搞其国民经济建設运动，并从美帝国主义那里請来各种技术考察团，表示中国所需的就是技术革新，并不是什么社会生产关系改革。不少的学者政客这样高談闡論着。

(三)从資本观点來說明我国經濟沒有好好發展的原因，那是沿着技术观点考慮必然要引出来的結論。如其技术被理解为机器，机器就要被理解为資本，更进一步，資本再被理解为賦稅，公債，外債，結果，說資本不够或缺乏，就是意味着更多的聚斂勒索，更

多的出卖国家权益的对外借款。所以，各种国民收入理論，用之于民就無妨取之于民的賦稅理論，外債能亡國亦能救國的理論……就或隱或顯地在表示四大家族的慾壑該是如何沒有限制！他們的利益的代言者，該是如何沒有一点經濟常識或者沒有起碼的一點羞惡心！

(四)从人口观点來說明我国社会貧困和动乱的必然，这比前三說是还要动听，还要投合眼面前对外对內战争頻發的时景的。許多經濟学者社会学者历史学者乃至自然科學者都对此發表了不少高論，但他們有一个共同点，就是根据馬尔薩斯的原理，表示当前的抗战內战以及由战争引起的飢餓死亡，正好是为了要借此消灭去多余或过剩的人口，有的学者甚至还从此發現了积极意义，即是人口如死一半，剩下的人口的生活就要提高一倍，多么“精确”的統計啊！①

(五)从土地观点來說明我国經濟必須改革的途徑，这是抗战快要結束，特別是蔣王朝的統治快要結束的时候，从統治阶级內部發出的挽救危亡的呼声。自中山先生死后，他的平均地权，他的使耕者有其田的主張，就被視為具文，有誰要強調這方面的問題，便認為是替共产党宣傳，等到各种好話講尽了，依上面那些买办資产阶级学者的觀点提出的药方和口实，都在鐵的事实前面証明是無补时艰的謬言了，一部分国民党人乃至附庸国民党的民社党徒，最后甚至青年党徒，也侃侃而談土地問題，他們共同的目的，由民社党的机关刊物“再生週刊”和盤托出了：“今天反抗者手头下的

① 直到解放战争快在大陆全部結束的一九五〇年，有的学者还高兴地引为驕傲地發現了中国也有馬尔薩斯，并且中国馬尔薩斯——清代的洪亮吉的有关人口理論的著作的發表，还比馬尔薩斯的人口論(一七九八年)早了五年，該是多么光荣啊！見罗尔網撰太平天国革命前的人口压迫問題，見前中央研究院社会科学研究所中国社会經濟史集刊。

那張底牌，最大的点子，不过是‘土地革命’而已；予反抗者以反抗，發行土地債券；实行累进地价稅，沒收超額土地，使之‘国營或公營’，‘忍受小牺牲，偷对手的拳头’‘失了一些，总比統統失尽好’”。这是三位一体的政党的如意算盤，只可惜打得太迟了一点，“对手的拳头”沒有“偷着”，还是“統統失尽”了。

(六)从“社会主义”的观点，來說明我国經濟底革新之路，就在在朝諸政党也动员它們的代言者或机关刊物侈談土地問題的当时，帶几分天真傻气又还夾什一些狡詐成分的学者政客們，更进一步，要“来一个社会主义竞赛”了。一时提出了各种社会主义名色：“和平社会主义”，“自由社会主义”，“改良社会主义”，“中庸社会主义”，“和平民主社会主义”，“自由民主社会主义”，……到了一九四八年初，已經达到了社会主义声浪的最高潮，倡议的人，种种色色，記者，政論家，官僚，政客，軍人，特別是大学教授。中央政治大學的九十九教授的时局宣言，又是南京四十七教授的改革宣言，又是一百教授的策进号召。倒真是时代进步“大家有些左傾”了，还是“鳥之將死其鳴也哀”呢！

仔細剖析上面这半打高見，是今后社会經濟思想史家要做的工作，我这里只須指出一点，就是它們都不过是在这一研究阶段，依不同具体情况，为維护封建买办官僚权益，为維护帝国主义权益，所作的一些辯解或自我嘲弄的謬論罢了。事实上，在这同一阶段，以蒋介石的名义發表的“中国之命运”和“中国国家經濟学”，也無非就是揉什着这样一些观点写成的貨色。然而誰都知道那都是有的放矢的。

一九三九年冬毛主席在延安發表了“中国革命与中国共产党”；其中在“中国社会”部分，概括扼要地叙述了中国几千年来 的社会性質以及現代殖民地半殖民地半封建的社会性質，而接着在

“中国革命”部分，把百年来的革命运动过程，中国革命的对象，任务，及其动力，全面作了分析，中国革命的性质，是在革命对象，任务和动力都明确了之后，才科学地确定了的；那是要“完成中国资产阶级民主主义革命（新民主主义革命）并准备在一切必要条件具备的时候把它转变到社会主义革命阶段上去！这就是中国共产党光荣的伟大的全部革命任务。”① 而在这里明确提出的中国革命性质及其双重任务的观点，到了一九四一年一月写作的“新民主主义論”中更加全面透辟地发展了。这两部经典性的論著，大大地教育鼓舞了革命干部和全国人民，祛除了大家对于革命前途，革命往何处去的疑难瞻顧的情緒，明确了方向，增加了信心。特别是叫那些憎恨蒋王朝統治，有些向往革命，但却又惧怕自亡沒有前途的民族工商業者，在思想上找到了出路。和这种正面的宣传教育相配合，給統治阶级假面目全面徹底揭露的“中国四大家族”的一类論著的出現，就使得蒋介石的四大家族的王朝，有从各方面动员思想界来掩飾缺点破綻，轉移視線，淆惑听聞的必要。什么講法都可以，甚至強調土地問題，直至強調“社会主义”也在所不惜，只要箭头不針對着半封建半殖民地的大封建地主买办官僚和他們的主子美帝国主义。——这就是上面那半打中国社会經濟觀被先后提出的內情。

这个研究阶段的兩条战綫，不是像前兩阶段那样，針鋒相对地，集中地出現在一个論壇上；革命与反革命斗争的尖銳化，特別是革命勢力的發展，已不容許过于露骨的反对的理論在官方統治的論壇上自由發表，但尽管如此，在全国范围内，兩条战綫的斗争，却是非常激越，壁壘非常分明，并和前兩阶段的論爭紧密联接

---

① “毛泽东选集”，第二卷，第六二二頁。

着的。

### 第三章 中国半封建半殖民地經濟之科學研究 的重大歷史意義及其研究方法

从上面的說明，我們很容易明了：中國半封建半殖民地經濟的研究，愈來愈使我們對它有進一步的認識，但在研究的過程中，正面的認識，固然在逐漸明朗化，而反對方面的意見，亦相伴著實踐上的諸般錯綜複雜關係，在有意無意的向着更深一層或更有烟幕性的境地拓展。這就是說，隨着認識的增進，隨着研究視野的開展，我們對於這種經濟形態研究的意義，也彷彿覺得更加重要起來，因而就有必要好好明確一下它的研究方法。下面將從這兩方面來分別說明。

#### 一、這種科學研究在理論和實踐上的重大意義

首先從理論方面來講罷。

從十九世紀末葉起，經濟學的研究，已由狹義的，逐漸推移到廣義的了，狹義的經濟學是以現代資本主義社會的商品貨幣經濟為研究對象，而所謂廣義經濟學，則是以包括資本制社會在內的一切社會的經濟形態為研究對象。經過了半世紀以上時間，雖然廣義經濟學已經有了不少的研究成果，但它全部的研究成果，還只能保證廣義經濟學這門新興學問或新興科學可能成立的根基，距離它的圓滿完成，其間還有一個相當長、相當曲折的历程。這是為什麼呢？說來是頗不簡單的。

人類社會有許多歷史時期。每個歷史時期都有它不同于其他

历史时期的社会經濟基础；或者換一个說法，不同的历史时期，是由它們各別不同的社会經濟制度或經濟結構來區別的。目前最为一般人所公然主張或默認的諸历史时期，不是旧历史家用古代的、中世的、近代的，那一类时间上的形容詞來表現的区划，那太含糊、籠統，不合科學的綱墨了。原始社会时代、奴隶社会时代、封建社会时代、資本制社会时代、社会主义时代，这个分法，虽然还有少数的社会經濟学者，对其最初那个原始时代，乃至奴隶制与表現封建实质的农奴制間的关联，还有不大釋然的地方，或者还提出了異議；但其他已为一般所公認。好了，人类社會發展的諸历史时期，既然大体不出上述这五个阶段，那么，以一切历史时期之社会經濟为研究对象的广义經濟学，就显然是要研究这各別历史时期之社会經濟变动的基本規律，現在，我在这里不是要指明那些規律是什么，而是要指明与我这里研究有关的一件基本事实，那就是：各相續历史时期發展的总動向。第一显著的，当然是我們可以訴之常識而判断的，由簡單到复杂；但我們还需要从那种發展历程中，找出有助于科学說明的一个論据，即人类社会在愈早的历史时代，他們為維持生存，克服自然所表現的社会劳动生产力，愈益薄弱。这种論断如其不太远于事实，那么，說人类社会愈在早期的阶段，他們的社会活动，愈会受制于自然条件，他們的社会，那怕是处在同一历史阶段，愈会显示出各別的特殊性。反过來說，如其社会愈發达到現代这个历史阶段，它的社会劳动生产力，將愈来愈大，愈有力克服气候、地形、人种、以及其他种种自然因素的特殊性。根据这正反兩面的推論，我們就似乎可以大胆作出这样的結論，說社会劳动生产力較大的甲国资本主义社会与乙国资本主义社会間所表現的差殊性，要比社会劳动生产力較小的甲国封建社会与乙国封建社会間所表現的差殊性为小，或者說，兩资本主义社会的国家間

所表現的一致性或一般性，要比兩封建制國家間所表現的一致性或一般性為大。更具体的說，美國的資本主義與英國的資本主義，乃至與遠東日本資本主義間的差殊性，是沒有歐洲封建制與東方封建制間的差殊性那麼大的。在另一方面，希臘、羅馬社會的奴隸經濟形態，依據我的推論，本質上，與東方奴隸經濟形態的差殊性，是可能較之東西封建經濟形態間的差殊性更大的。這就是說，進步的生產力，縮小了諸社會或諸國家間的距離。資本主義的進步的生產力，曾經使世界的一致性增大。大家看了這段話，也許有些覺得新奇，但這並不是我個人的發明，我不過將現代經濟史學者們關於這方面分別表示的零碎見解，加以系統的說明罷了。

然則，上面這個像是新的意見的提出，同我們這裡研究的問題，究有什么關係呢？那首先叫我們明了：廣義經濟學，其所以不容易完成，就因為它的研究，不僅以資本主義經濟為研究對象，還以資本主義以前以後的諸種經濟為研究對象。資本制以後的社會且不必說，資本制以前諸歷史時代，既是愈向着過去，其各別民族國家，在同一社會史階段所表現的差殊性愈大，則資本制以前諸社會階段的經濟事象，雖然愈來愈簡單，但因為要就這些愈來愈會在各不同地理環境或自然條件下表現着極大差殊性的同一歷史階段的諸社會經濟事象，研究出其一般的共同的規律，是不免愈來愈覺困難的。比方說，全世界的封建制的最包括最一般的若干基本命題、基本規律，雖然大體建立起來了；但單單那幾個基本命題或規律，是還不夠充實廣義經濟學有關這一歷史時代之社會經濟現實的說明的。中國的封建經濟型，在世界一般的封建制中，顯出了極大的特點，而況，這個型的封建經濟，還在這樣大的領土上，經歷過這樣長的悠久歲月。如把中國這種封建制的原型，及其在現代摻雜進的混合物，加以較詳盡的研究，那對於廣義經濟學的貢獻和充

实，是有極大的意義的。“在落后的农業的半封建的中國，其客觀條件是怎樣呢？……封建制，一般都是以农業生活与自然經濟为基础的。但中國农民之受封建榨取之源泉，却是一种复杂的形态。”（“列寧全集”卷二十，參見呂著“中國原始社會史”第八六頁）对于这“复杂形态”的理解，我們可以从下面这一段話中，得到一些啓示性的說明：

“由于历史条件不同，在商品經濟不发达的国家中，发展的地  
方也頗不一致。这些未崩潰的封地，一旦与先进資本主义国家接  
触以后，立刻发生了市場的关系。于是以市場为目标的生产，就在  
力役劳动的复活中，在农奴制的再版中，生長起来。采用农奴制的  
封地，与早期資本主义关系相結合，并不是进步的表現。这种結合，  
只是証明了資本主义落后和农奴制再版的国家的經濟生产的停滯  
性和落后性而已。（例如俄、德、波、羅）”这是苏联学者萊哈爾德  
在其所著“前資本主义社会史”中关于俄、德、波、羅諸国在十八、十  
九世紀开始接触資本主义以后所发生的复杂經濟状态。但这种說  
明，虽可帮助我們理解中國經濟的實質，却頗不够；虽可能大有助于所謂廣义經濟學的建立，但如其对中国經濟作了系統的科学的  
研究，那就不但廣义經濟學，就是經濟史學，亦將展开一个新的篇章。

本来，理論上每一度新的成果，都將大有助于整个世界經濟的  
新的实践，但我們在这里却得撇近里地看中國經濟的科学的研究，  
該是如何为我們經濟改造实践所期待。

大家試想：中國講“維新”，講“改革”，講“建設”，是同西歐資本  
主义国家势力接触不久以后就正式开始的。曾國藩、李鴻章們，一  
把太平天国的革命运动鎮压之后，就于一八六二年仿照外国的方  
法，建立有关軍需品的制造厂，中經張之洞一般人的提倡，到后来

亦為一般所提倡。但經歷一世紀四分之三的長期歲月，我們社會在外形上像是有些改變了，並且那些改變，似與“維新”、“改革”的要求無大关联，甚且是反乎那種要求的，結局，我們的社會在骨子里，還頑固的保持几千年的傳統。這原因，將如何去分析呢？外力的束縛當然是大家可以不假思索而舉出的答案。但我們稍讀一點近代史，便知道除英、法這兩個國家外，一切較後發達的近代國家，如像德、美、日、俄等等，它們向着現代的路上走，都會受到外力的壓制，所以，把這種維新無效，改革無成的責任，完全歸諸外力，似乎不尽切合事實。本來，叫壓迫束縛我們的外力，多擔當一點責任，並也不是一件怎樣說不過去的事，但最可慮的是，這樣一種想法或認識，會妨礙我們去反省去探究那種阻碍現代化進行的其他較基本的或與外力同樣重要的原因。旁的我們暫且不說，從將近一個世紀以來的我們革新實踐上，已不難想到我們國人無論在朝在野、在政論上、在學術論壇上，對於我們國家需要變革的途徑，似乎都沒有明確的把握着。自然，在這當中，我們應特別提出孫中山先生的平均地權和耕者有其田的民生主義原理，那確實比較正確地把那種途徑指明了，並且那種原理及其政策的提出，特別是後來的聯俄聯共和扶助工農的三大政策的提出，已很明顯的証示過去的維新，過去的變革，如以開設工廠修造鐵路、建造輪船為內容的維新和變革，根本就未觸到我們社會需要維新變革的痛處。然則孫中山先生的主張，已經提出了相當長久，為什麼還不會脫却那種主張的闡揚的階段呢？其中原因當然很多，但我這裡却只須指明與我們所研究的問題有關的一點，那就是民生主義的提出，並沒有把改革的主體和對象交代明白，並不是根據唯物史觀的科學論據，並不會科學地就中國封建制度的特点，來講明其所以必須用這種主義主張來改革的道理，因此，在民生主義提出以前障礙着李鴻章、張之洞一流人

物之革新意識的中國社會經濟形态，恐怕在某种程度，也在民生主義提出以後，還障礙着那些政論家和經濟建設論者們。換句話說，就是由於中國過去封建經濟，對其他国家表現了極大的特殊，即其他国家的封建基礎，是建立在領主經濟之上，土地不得自由买卖，與土地相聯繫的勞力，不得自由移動；中國的封建基礎，是建立在地主經濟之上，土地大體得自由买卖，勞力大體亦得自由移轉，土地與勞力或勞動力的自由變賣移轉，是資本制的商品經濟所要求的基本前提。因為在資本制的社會，一切人的因素，物的因素，是要被要求着商品化的，假使其中任何一種因素，不論是物的，抑是人的，其買進賣出受着制度的限制，不能自由移轉，那就不但從事任何產業經營，無法積累到大量的資金或大量的勞力，那種經營的产品，也就無法計算出價值，也因此故，無法計算出真正的利潤，對於地租、工資等等，都無法成就現代的形態。每個現代國家在開始現代化的當時，殆莫不經歷一種從封建解放土地，解放勞力的土地改革，並且，還依照它們各別改革土地的澈底程度，決定它們後來資本制發展的進步程度。在各國如此，其在中國，就有点使人想不通的蹊蹺地方了。如前面所說，中國的土地與勞力，在中國的特殊封建制度下，既然一向是自由移轉的，于是在理論邏輯上，中國要走上資本主義之路，就似乎無須乎經過他國所會分別經過的土地改革。莫說中國人不懂得科學，不懂得理論邏輯，他們，李鴻章、張之洞以及其他後來大大小小的李鴻章、張之洞之流，就像很敏感的，依據這種想法，企圖讓中國舊社會制度原封不動，而在它的上面，建立起他們所期待的現代經濟秩序來。中國托派份子及資產階級經濟學者強調中國半封建半殖民地經濟為資本主義商品經濟；把他們為帝國主義及買辦官僚封建地主服務的反革命實踐，暫置不論，那至少有一部分原因，是由於中國過去封建制的烟幕性太大，

明明是封建的，却从土地及劳力的自由移轉的外觀上，显出現代資本制的姿态来，如其說客觀存在的事實，不能為我們分担錯誤的責任，归根結底就要求我們对于中国社會經濟作一些科学的研究，真正科学的研究，是不能憑外觀的現象來下判断的。

中国封建制上的那种土地劳力自由，是中国封建制較特殊的地方，也是它比之其他各国的封建制，較为进步的地方。可是，它从这里所表現出的自由，不仅对資本制所要求的自由，有極大的距离，在本質上，甚且可以說不是資本制所要求的那种自由，就因此故，它的进步性，至多，也只是就封建制來說的，而絕不是就資本制來說的。惟其它虽較为进步，在本質上仍是封建的，它就在那种自由的外觀下，隱藏着許多妨阻資本制发生发展的實質。實質究何所指，后面是有机会談到的，就資本主义侵入以后中国現代社会來說，那已大体体现在毛主席的“中国社会各階級的分析”中。往后的“新民主主義論”以至解放之初发表的“人民民主專政”，显然是沿着科学的階級分析来的。我們由此想到，假使像“中国社会各階級的分析”以及“湖南农民运动考察報告”这类具体分析中国社会特質的科學論著，在大革命以后的那段时间，有了較广泛的傳播机会，那就不仅我們前面提到的三个研究阶段的研究內容要发生極大的变化，恐怕这个期間的革命斗争实践，也另是一个面貌。

革命理論对于革命实践的指导作用，該是如何重要啊。

## 二 这种科学研究应依据的几种科学及其 应採用的研究方法

先講这种研究，所应依据的几种科学。

我在前面的說明，似乎已經多少暗示出了对于中国经济的研究，所应依据的那几門科学。本来，無論从事那一方面的科学研

究，都不免要直接間接涉及許許多的科學知識的領域，可是我提出這個問題來研討的意旨，如其仅只如此，那又变成了不十分必要的冗談。

中國經濟研究到了現階段，按照較近新興科學給予我們的寶貴啓示，按照我們社會實踐上的緊迫要求它是可能應該有較大的成就的。對於以往一切阻碍我們對於中國經濟性質明確認識的諸般觀念上的塵霧的清除，亦應該是有較大效果的。而現在我們的研究，其所以還在許多方面，許多場合，落在革命實踐之後，那在肯定物質利害關係作祟之外，還得歸因於一般人看輕了中國這種經濟形態研究的準備工作。我現在且不忙解說研究中國這種經濟形態應有如何的準備，並如何去準備，姑先就我個人認為在從事那種研究當中，至少應相當透澈了解的以次三種科學，分別來述說其究竟。

(1) 政治經濟學 我們研究中國這種經濟形態應依據政治經濟學依據一般經濟原則及其諸般研究結論，那差不多是不言而喻的事。在實際上，研究政治經濟學，也就是通過政治經濟學，來間接求得政治經濟學上所體現着的諸般經濟事象的理解。比如，我們研究亞丹斯密 (Adam Smith) 或里嘉圖 (D. Ricardo) 的經濟理論，同時正好是在研究他們那些理論所依以展开的英國十八九世紀之交的經濟現實。不過，經濟理論畢竟是由諸般具體經濟事象抽象了的一般的概括，它儘管在如何貼切的反映着經濟現實，我們主要還是拿它的研究結論或基本概念，去認識，或者去辨識有關的經濟事象。

但這裡會發生一個問題，即我們拿英國資本主義的規律或經濟學，去解說或証驗一般資本主義經濟，那是有它的妥當性的。如像中國這樣尚未完全資本主義化，或是尚保存着濃厚的前資本主

义因素的經濟形态，如其依上述資本主义的經濟規律來說明，那不是鑿枘不入么？是的，假如用資本主义經濟學或經濟規律來研究中國經濟，即使不能全部適用，至少总有一部分或者資本主义化了的那一部分適用；即使不能完全从正面來確証其是什么，至少总可从反面來說明其不是些什么。這即是說，資本主义經濟學，至少总可在某種限度，有助于我們对于中國經濟的理解。

然而問題是不能这样机械的来求得解决的。

以資本主义为对象的經濟學，亦并不是具有同一的內容。所謂至少一部分有助于中國經濟理解的經濟學，只能限于前期的資本意識形态。那时資本階級还是站在生产者的立場，还是站在对傳統封建求解放求自由的革新者的立場的；照应着这种事實，当时的經濟理論，可能充分反映着資本主义的基本动态，并且也可能部分地用以說明我們中国这种处在資本發生期中的經濟實質。然而过此以往的，在資本主义后期出現的所謂流俗的經濟學，它就不但不能拿来証驗或解析我們这种社会的复杂的經濟形态，甚且不能成为它所因以产生的社会的經濟事象的反映，反而成为掩罩其实質，其基本动态的烟幕。因为把資本社会的根本危机如实暴露出来，那不是現阶段的資本家所期待于他們經濟学家的。

流俗經濟學的集大成，是所謂奧大利學派的經濟理論；而在較近盛極一时的，在世界經濟愈陷于困厄，陷于衰落，反而愈显得活躍而繁昌的，也是这个奧大利學派的經濟理論。資本家世界，在本国需要利用这所謂有閑的消費的金利生活者的經濟學，以掩飾其現實，在其所寄生托命的落后地帶，尤需要利用这种經濟學，一方面不讓落后地帶拆穿了它的西洋景，同时更不讓落后地帶看出自己困厄的感結。如其說，啓蒙的古典的社会經濟意識的輸出，是先进資本社会在商品輸出时代的“天真”，則反动的極端保守的社会

的經濟的意識的輸出，就是它在資本輸出時代的“矯飾”，我們社會所輸入的經濟學；恰好就是這種庸俗透頂的東西。隨着半殖民地地位的加深，我們“买的”經濟學也愈來愈失去了前幾十年的變法圖富強的“火氣”，而像爐火純青似的安于現狀，不時仅噴出一些不着邊際的建設語辭以敷衍場面了。這說明我們已深深的中了這所謂消費經濟理論的毒，它在我們對於自己的經濟認識上，仍在施放着濃密的烟霧。

但儘管如此，如前面所說，我們社會或經濟界的另一視野，却又在不絕扫除那種烟霧，而增加對於中國經濟的認識。這原因，單就經濟學方面講，就是我們研究中國這種經濟形態，已經逐漸知道需要把帶有進步性的批判性的經濟學，去代替那種保守的缺乏歷史性格的有閑階級經濟學了。

然則這種批判性的經濟學，即馬克思主義經濟學為什麼特別有助于中國這種經濟形態的研究呢？那有以次几种原由：第一、我們知道，批判經濟學本身，就在某種限度，繼承有古典經濟理論，後者不但包含有資本主義的基本經濟規律，可以幫助我們理解資本主義經濟本身，并還因其是建立在資本主義前期，又可以幫助我們理解資本主義所由成長的历程及其遭遇；第二、批判經濟學是把資本主義發展的歷史及其反映的經濟學說，作為研究批判對象；資本主義臨到轉形期必然加強帝國主義侵略，且必然以落後地帶人民為犧牲的諸般經濟定律，是批判經濟學最生動最富有警惕性的內容，應用它來究明我們中國經濟的實質，那是決不會陷在文化侵略意識所設的迷陣中的；最後第三、批判經濟學澈頭澈尾貫透着新論理學的神髓，新論理學對於社會事象的發展演變，特別強調質變，強調否定的契機。即是說，有了這種哲學精神的批判經濟學，它隨時會指點我們：一個社會的舊的基本生產諸關係未經過質變，未被

否定，任何革新的或者有进步意义的經濟技术条件的“輸入”，都不易生起根来。

不过，批判經濟学对于中国經濟的研究，虽有上述这种种啓迪作用，但并不是如一般人所想像的，我們知道了若干批判經濟學的概括公式或术语就行了。机械的公式主义者或机会主义者对于中国經濟認識的隔膜，并不比流俗經濟学者有很大的距离。如其說，后者尚是行所無事的把中国經濟当作資本主义商品經濟来处理，前者却引經据典的來說明我們已經是資本的商品經濟社会。

批判經濟学是比之資产阶级的經濟学更高一級的东西，对于它的理解，特別是对于它在实际上的应用，是非經過更洗煉的消化不行的。

(2)經濟史学 現代經濟史学是在經濟学成立之后許久才逐渐形成的，严格的講，是由馬克思主义的批判經濟学所引出或导来的。經濟学研究对象的資本主义經濟，是比较發达的經濟形态，我們是在这种經濟方面研究出了許多規律，才深知以前社会的經濟形态，亦有其規律；并还深知由前一社会經濟形态过渡到其次一社会經濟形态，亦有其規律。現在許多人尚不會意識到，或者至少是尚不會解說到，經濟史学与广义經濟学的区别，假使我不妨在这里順便作一解釋，則广义經濟学所着重的是原理，是各別历史社会的經濟規律，而經濟史学所着重的則宁是史实及各別历史社会相續轉变的經濟規律，但在經濟史学甫經成立，而广义經濟学更还在研究的初期阶段的当中，我們只認定兩者有密切的关系，而在这里，只認定它們都有助于落后社会的經濟形态之研究就行了，至于單提經濟史学，乃是因為它已經成功为一种較完整科学的緣故。

本来，批判經濟学就是根据經濟的历史觀来暴露資本主义經

济的运动規律的。其着重点在說明資本主义往何处去，而并不在究明其从何处来；我們对于过渡期的中国经济的研究，却又似乎特別要注意后者，并要注意其前一社会即封建社会的往何处去。在这种要求下，我們的研究一开始，似不能不借鑑或借助于經濟史学：第一、經濟史学由其历史必然發展阶段的提示，使我們得認知中国經濟是处在何种历史發展过程中，它必然具有那些根性；第二、它由其所論証了一般历史規律，使我們得認知，处在我們这种發展状态或过程中的經濟，該会受那些規律所支配，即它該会向着怎样的必然途径开展；第三、它并还为我們說明：历史規律是如何沒有历史現實表現得錯杂而丰富，它向我們提供了在同一經濟基础上，在同一社会發达阶段上呈現着無限參差不同的經驗事象的确証，它指点我們：任何一个社会經歴由封建推移到資本的过渡阶段，都可因其当前所遭值的不同的社会条件，而不必有划一的按圖索驥的方式，但它对于我們主觀努力的最大“善意”，也只表示經歷历史必然發展阶段的时期和苦痛可以縮減，却不允許超越，却不承認旧社会未經否定或揚棄，就可以輕易的讓新社会實現出来。

这諸种提示，显然是研究中国这种經濟形态的人，最先就得从一般經濟史学中体验出来的；而他至少也必須先有了这諸般的体验，才不致把中国经济看成完全可以由自己的意向去矯造，去化裝的东西。

(3)中国经济史 中国经济史無疑是由現代新兴經濟史学所引出或导来的。它的研究历史还在幼稚期，但即使如此，近数十年来国内外学者努力的結果，却已使我們对中国經濟的認識，得到了不知多少便利。本来，我們輓近对于中国社会經濟史的研究，最初很可以說是为了滿足确定現代中国社会性質的要求，中国社会

性質問題的論爭，曾導來了中國社會史性質的論爭。而在中國社會史性質論爭的過程中，就藉着一般經濟史學之助，逐漸萌芽發育起來了中國經濟史。

由中國社會經濟史實與史的發展規律的研究，我們以前對於中國這種經濟形態上許多想不到或者想不透的事象，現在都可以說明了。比如，有了資本社會外觀的地主經濟形態、僱佣劳动形態、商業資本形態，有了統制經濟外觀的各種官辦事業的所謂國家經濟形態，那對於中國經濟的認識會引起了不少的誤解和障礙，自經我們在中國經濟史研究過程中，依據一般經濟史學所提示的諸種基本規律與概念，而確定那些在本質上都是中國封建經濟的特殊性格的具体表現，或在現代資本主義經濟影響或作用下的加強表現之後，以往中國經濟本身所顯示的一些叫人不易捉摸把握的幻象，都逐漸呈現出了本來面目。亦就因此之故，我們研究中國這種經濟形態決不能忽視這尚在萌芽成長過程中的中國經濟史所可能給予我們的直接間接的帮助。

### 以次再來說明我們所應采用的幾種研究方法。

說對中國這種半封建半殖民地經濟研究所應依據的幾種科學，事實上已暗示了，或者已限定了我們從事那種研究的方法論的基礎，即是說，只有依據唯物辯証法才能把我們那種处在轉變過程中的複雜的社會生產關係或經濟關係弄個明白。因為唯物辯証法教導了我們一個最可靠的科學真理，就是不管所研究社會經濟形態如何複雜如何具有引人入迷或發生錯覺的表象，只要透過表象去看它的內部的聯繫，抓住它的本質，就有可能掌握它的來龍去脈或發展規律。在舊社會的封建生產關係沒有根本改變的限

內，資本主義的因素怎麼也不能成育起來，只能變成奇形異狀的東西；李鴻章的世系，只能發展成為蔣介石的四大家族。如其說李鴻章是初期的封建買辦官僚資本的人格化，蔣介石就只能是大大發展了的封建買辦官僚資本的人格化；他們彼此只能是或多或少地依屬於帝國主義的附庸，而不能是其他。

可是，我們的買辦官僚資本主義，儘管是建立在逐漸解體的封建生產關係的基礎之上，儘管是靠着野蠻殘酷的原始積累而取得其迅速膨大的營養，但其剝削榨取過程和集中過程，仍舊在封建生產關係範圍來說明它，是做不通的。這是關係我們的半封建半殖民地經濟，應當安排在怎樣一種體系中來研究的問題；對於資本主義經濟，已經有馬克思的“資本論”提供我們一個完整而科學的研究體系，但這個體系是不適用於封建社會經濟形態的，因為在封建社會，有關地租或租佃的生產關係，是說明全部經濟活動的出發點或基礎，正如同利潤在資本主義社會，是說明全部經濟活動的出發點或基礎一樣。可是，到現在為止，以地租或租佃的生產關係為出發點為中心的有關封建社會經濟的經濟學體系，還沒有建立起來，並且，就是建立起來了，也不能機械地應用它來說明中國現代的封建生產關係，因為我們現代的封建生產關係，畢竟已在解體過程中，畢竟只是作為原始積累的基礎；大小封建地主，封建軍閥，還不仅是大買辦大官僚或四大家族的附庸，並還是帝國主義的爪牙。封建關係買辦化了，買辦資本活動也體現着封建剝削的特質。對於這樣一種經濟構成，該當怎樣安排它的各種經濟範疇的敘述次第呢？我覺得，透過各種帶有資本主義外觀的表象去把握它的本質，即是，大體依照資本主義的那個體系來分別論証它的那些經濟範疇規律的非資本主義性質，由它的不是什麼而確定其是什麼。確定其相互間的依屬關係和發展演變規律；雖然迂迴一些，畢竟還算

是可循的途徑。但采用这样的体系，就需要借助于比較的全面的和發展的研究方法，才能把我們这种經濟形态的特点特質及其特殊規律揭露出来。

(1) 比較的研究法 这是普通一般在任何場合研究所采用的方法，但这里在运用上却賦予有比普通一般更深的意义。

对于中国經濟的研究，或者，对于包含在中国經濟中的各別形态的研究，我們为什么不直截了当的逕行对它加以鑑定，加以說明，而必須繞一些圈子，先提出它的对極或反面或較进步的經濟形态，釋明之后，再論到它本身呢？对于这个問題簡單的答复，当然說是为了說明的便利，但仔細考叢起来，却又可以說是为了我們尙沒有直截了当的來說明的便利。

为什么呢？

我們知道：研究現實經濟一般是要从思想材料出發，是要利用已有的經濟原理或基本觀念的，如其我們对于某种經濟現實，尙沒有確立起基本規律，或沒有大家共認的基本原則可資依据，那只好自行另起炉灶，用借喻或比照的方法，来确立其本身的規律。从那些与它同时并存着或先行存在着的其他已有共認規律可循的經濟形态講起。把那看作是統計上資以比較的基期。比如說，苏联的經濟形态，是一种反乎資本主义性質的东西。我們如拿資本主义經濟学上的任一基本概念或規律，如像貨幣、工資……的概念或其規律，去說明或范围苏联經濟中的，使用同一名詞所代表的具体形态，那是極其謬誤的，但虽如此，我們要說明或確立苏联經濟形态的基本概念或規律，却又必須，或者至少是最便于拿資本主义經濟的类似概念或規律，来比較其差异，也許就因此故，輓近关于苏联的貨幣、信用、工資等等方面的研究，殆莫不是采用这种比較的方法。

如其說蘇聯經濟是因为走在資本主義經濟前面了，不能拿資本主義經濟的原理規律說明它，中國經濟倒是落在資本主義經濟后面了，亦同样不能拿資本主義原理規律說明它。蘇聯經濟因为自身的原理規律，尚在發現與闡明過程中，需要借助于資本主義經濟原理規律來作比較的考察，中國經濟亦因為廣義經濟學經濟史學尚未達到成熟境地，其可資証驗的原理規律，尚須自行摸索，亦同样需要就資本主義的原理規律來作比較的觀察。不但如此，蘇聯經濟中的資本主義因素，在逐漸被否定被揚棄，而且尚未完全清除；中國經濟中的資本主義因素，在逐漸擴大其作用和影響，但同時又在不絕變質，把這兩面的情形加入考慮，似乎把資本主義經濟當作照觀的比較的考察對象，又同样有其必要了。

(2)全面的研究法 全面的研究法，也如同上面所述的比較的研究法一樣，它的運用，并不是停止在普通一般所直觀理解那樣，從全面來考察所研究的對象，即單純打破孤立的看法。果其意義如此，那是用不着多所說明的。在整個世界經濟中來考察中國經濟，並在整個中國經濟中來分析各部門或各種形態的經濟，彷彿我們經濟論壇上的許多學者專家，也優為之，並且他們在討論中國經濟問題時，確也在如此去做，但其研究討論的結果，為什麼總像是隔靴搔癢，摸不着中國經濟的本質呢？比較主要的原因，也許就在他們只知道需要從全面的表象去理解局部的表象，而不知道表象後面的實質，還得同時採用上面所述的比較研究法，及後面待所述的發展研究法，去加以比証說明。

中國經濟是隨時在受着整個世界經濟動態，特別是資本主義世界的經濟動態的影響，這一表現的命題，誰都無法反對，就是反過來說，世界經濟同時也在直接間接受着中國經濟變動的影響，那同樣也無法反對，但要使這種表現方式，免除籠統、含糊和不着邊

际的毛病，或能切近的体现着实际的經濟交互关系，那么，全面的研究方法，就不是叫我們去平面的考察事物，而是要我們深入那整个交互关系里面，去發現其各別發生差別影响的具体事象来。比如，就影响着中国經濟的世界资本主义經濟這方面來說罢，我們把它当作整个来看，一定要对它的周期恐慌律，不平衡發展律，自由到独占的必然趋势，商品輸出到資本輸出的轉化历程，開發殖民政策到封鎖殖民政策的演变关节，有了明确的認識，才能理解其如何对我們的整个国民经济發生作用；同时，就我們遭受其影响或作用的中国經濟本身來說，当作一个整体，它所由構成的各个部門或各種經濟領域，会依其对国际資本的依賴程度不同，依其轉入国际資本商品金融市场市場的范围不同，或者从另一个視野来看，依其所具傳統社会基本組織的強固程度不同，它們資本化現代化的范围和程度，就頗不一样。显言之，同是在国际資本影响之下，流通部門所受的改变影响，就比生产部門来得厉害，而生产部門中工業領域所受的改变影响，就比農業領域来得厉害，而農業領域中的農業市場農業金融諸方面所受的改变影响，又比同一領域的土地所有使用諸方面来得厉害。

全面研究法不能把这些关键指明出来，则所討論的“整个”世界經濟，“整个”中国經濟，它們之間的“整个”交互关系云云，就不过是一些模糊空洞的概念而已。

(3)發展的研究法 發展的研究法的采用，特別是依据上述諸种科学来研究中国經濟的必然要求。我們前面在批判經濟學，在經濟史學，在中国经济史項下所講明的一切，似乎都可用作我們采用这种研究法的說明。不过我在这里还得加述兩点：

第一、研究現代中国經濟，在科学系統的說明上，往往要求涉及过去傳統封建經濟因素，自难免有人会觉得那是超出了研究的

範圍，或者覺得那是研究中國經濟史。不錯，我們一再講過，過去傳統的經濟因素，如其像歐洲的封建經濟一樣，已經明白的得到一個大家公認的結論，我們在論究最近階段的經濟情形時，就無需在這些方面多費唇舌了；又，如其在我們的現代經濟形態中，傳統的封建成分，已只占有一个不重要的殘余的地位，那末，就是我們對於傳統經濟過於沒有理解，亦不會怎樣妨礙我們的研究。然而在事實上，我們傳統經濟不但在我們所研究的對象中，占着一個非常重要的地位，而且它本身的历史特質，還在大家漸漸爭辯中。這在轉形期的中國講，正是中國社會性質論爭，其所以不得不轉化為中國社會史論爭的關鍵，而就另一轉形期的世界講，也就是一般經濟學其所以必然要與經濟史學結合起來研究的緣故。

第二、科學要求研究對象的單純，是一個事實。而我們現在中國經濟這個研究對象，無法過於單純，也是一個事實。所謂單純，是從同一性質社會基礎，或同一社會生產關係出發的。一個社會的諸般經濟事象，如其一元化到了最高程度，即如就資本制性質的社會基礎或社會生產關係來說，如其過去封建的乃至更古舊的經濟因素，都逐漸歸於消滅，而未來社會主義的經濟因素，尙不會脫却胚胎的階段，則它這個社會普遍存在着的經濟事象，那怕發展得最充分，它們相互間的聯繫，那怕表現得最複雜，但作為科學研究對象來看，却是單純的，單一的，因為他們通是屬於資本制的範疇。反之，如其一個社會，像中國在現代的這個社會一樣，還是處在過渡時代，儘管它全社會的經濟事象，比起上面所講的那個一元化的社會來，真不知要簡單多少，但它那種經濟事象裡面，就不僅包括有以前各社會史時期，特別是封建社會時期的各種不同社會性質的因素，並且這諸種因素，還一直各別的，相互的，在作着排斥、抗拒、乃至苟合的活動。顯言之，就是舊來的傳統的經濟成分在為

資本主义的商品經濟所分解，同時，它們對資本制經濟成分，又一直在行着种种的限制，抗拒或適應。我們必須在它們這種相互制約相互適應的過程中，去看出它的特質和动态。因此我們在必要的場合，溯源的探究到封建体制的特質，并不仅是作为更明确理解中國現代經濟的一個准备性的研究步驟，实因它本身，就是我們所研究对象的一个重要構成成分，我們是要在这包含有濃厚封建成分，以致無法成就資本主义發展的現代中國經濟的演变过程中，在其新旧傾軋与交互消長的當中，去發現其究竟表現了那一些規律，那些顯明的傾向。自鴉片戰役以來，中國經濟現代化的历程，是充滿了坎坷、曲折与波动的，但虽如此，从全般演变历程上去看，仍不難發現它之所以形成今日這般景象，与最近將來會往何处去的諸基本历史動向。

如其需要把上面抽象述及的論點，以一个較具体的例証，聯貫綜合解說出來，那末，在抗战过程中，最惹人注意的商業資本，是可供參証的。商業資本自我扩大的傾向，似在以萬鈞之力，壓縮了社會各方面對它所加的責難与限制，并反过来以“触手成金”的魔術，使一切接近它的其他社會經濟活動，都部分的或全体的轉變為它的活動。生產事業商業化了，銀行事業商業化了，合作救濟事業商業化了，一切官業，許多官廳，都在直接間接當作商業自我擴大傾向或定律的體現物；四方八面呼出的制裁打击商業，甚至激烈喊叫誅戮非法商人的号召，都變成了帶有譏嘲性的絕望無力的尾聲。學者專家們同一般無經濟知識的常人一樣，对于中國商業的這種魔力，表示毫無理解；他們與那般無經濟知識的常人唯一不同的地方，也許就在裝着像是知道罢了。要研究他們對這種經濟現實無理解的第一個原因，或許就在他們把中國當前商業，與它存在的社會

基础，与它以往的历史傳統关联，割裂开来研究，而不知道我們这种不受生产过程羈勒約束，不服务于生产商業形态，在战前，就已經用“蒐集國內土产，統办全球制品”的买办性能，在社会各方面發生阻止現代化，阻止工業化的影响。而它对于官厅，对于公私信用机构，对于土地等等政治、經濟諸方面發生的“同化”或腐蝕作用，正是其过去傳統精神的扩大和延續。因此，單就当前商業現象本身作格物致知工夫，是愈格愈不能通的。亦就因此之故，把中国在封建体制下的特殊商業形态弄个明白，再看其带上买办标志以后的变化程度，它当前所以能显出如此大的魔力的真相，就不難理解了。由此我們知道，要澈底明确理解中国商業資本的性質及其作用，不但需要把它同資本社会的商業比照来看，还需要从它对全社会經濟的关系，对以往历史傳統的联系来看，这就是說，上述的三种研究方法，是需要联合采用的，研究商業資本如此，研究全中国經濟，尤其是如此的。

## 第二篇 中国社会的商品与商品价值形态

### 第一章 中国社会的商品形态

#### 一 商品是一个历史的經濟形态

商品是由生产物發展过来的。不論怎样一件簡單的生产物，如一探究它發展成为商品的全过程，或者，如从一个簡單的商品交換現象中，去探究隱藏在它背后的本質，就知道商品是把一定的社会关系，作为它形成的現實基础。它体现着現實的社会关系；同时，还可由它形成的过程，測定一个社会的生产力的發达水准。

商品，由它最初的萌芽，由單純的交換起，到它最高的形态止，會经历許許多的阶段。在每个阶段，它都具有不同的特質，体现着不同的社会生产关系。

在同一社会中，可以同时并存着經濟發展各阶段的各种不同形态的商品，一个社会，如果在它的历史發展过程中，已經很明显的与其他历史阶段的社会相区别，即是說，如其它已經大体完成了它某一历史阶段的發展程序，叫入毫無疑义，也毫無爭論的判定它是一个由什么生产方式所支配的社会，比如，在今日，說英国社会是資本主义社会，那么，它这一社会的商品生产或商品，就用不着考究，而知道它是采取那种形态，或以某种形态，为其支配的形

态。

但英國在十六七世紀的時候，即當它正由封建社會，向着資本主義社會過渡的時候，它的商品生產形態，就不但比現在複雜，且在雜然并存着的各種商品標本中，還不易使我們辨認何者具有壓倒的優勢，即何者取得了支配形態的地位。

多年以來，中國社會也正經驗着同一的，但卻複雜得多的事態。

## 二 表識着中國社會的商品標本

一個社會的生產物，它被生產出來，不是為了供生產者自己消費，而是為了把它拿去販賣；他販賣的目的，可以是為了換回他所需要的別人的生產物，也可以是為了取得較大於他生產所費的貨幣額，無論其目的何在，他的生產物轉了一個手，被投到流通界去，即使其物理的性質依舊，其社會的性質却改變了，它已不是當作生產物看，而是當作商品看了。女子拜見了公婆，取得了少妇的資格，便不再是少女了。

當生產物轉化成了商品，貼上了商品的簽標，它就與生產物是處於對立的地位。在自然經濟狀況下的社會，或者說，在極不發達的分工基礎上，生產者只能而且必須生產他所用的生產物。生產物差不多都是由生產者自己生產，自己使用的。往後，生產物漸漸變成了商品，那個社會，也就相應的，以同一程度，失去其自然經濟的性質。但這個历程，是非常長久的，即如在資本主義經濟已經成就了高度發達的社會，仍不免多少留下自然經濟成分的殘滓。而在中國這種社會，在廣大農村中，特別在比較偏僻的落後地域中，我們雖然沒有可資利用的統計，來確定中國自然經濟成分和商品經濟成分，各別占着如何的百分比；單從量上說，也許前者還要占

着較大的比例吧。显然的，我們即使有精确的統計，来确定中国社会的生产物，只以較小的比例变为商品，其余都是自然經濟成分，我們也不能据此断定中国还是自然經濟社会，因为这中間不仅是“量”的問題，还有“質”的問題，还有何者能在全社会發生支配作用的問題。

事实上，关于今日中国社会的經濟性質問題，已早不是商品化成分，对自然經濟成分，是否占有优势的問題，而是一般占优势的商品本身，是采取前资本主义的小商品生产形态，抑是采取资本主义商品生产形态的問題。

同是被投在流通界的生产物，同是商品，可因它被投到流通界去的目的或动机不同，在其生产过程中，具有不同的条件，采取了不同的姿态，被附有不同的社会性質。如其它生产出来，有一大部分或全部，是單在分工的利益和必要上，为了換得那些由他人生产出来，而为自己所需要的生产物，那就是所謂“为买而卖的”“为卖而买的”这种交換方式，正是适应着独立生产者，主要以自己的工具，自己的劳力，去从事生产的那种生产方式的。独立生产者即手工業者小农家の商品生产，因为受了他們那种生产关系的限制，受了他們那种簡陋工具，零碎操作及低級科學技术所構成的生产力的限制，只能在狹隘的范围内，小規模的进行。所以，这种商品生产，称为簡單的商品生产或小商品生产；又因为它是出現在資本主义社会以前，所以又称之为前资本主义社会的商品生产。

而与此种商品生产相对称的，就是資本主义的商品生产。資本主义的商品生产，尽管是在小商品生产的基础上成長出来的，但却有了根本不同的特質。構成这种商品生产的主要条件之一，就是它所用以生产的各种要素，不管是属于物質的（如生产資料等）：

抑是属于人类生理的(如劳动力),都要当作商品而买进;它所生产出来的物品,不管是当作生产資料抑是当作生活資料,都要当作商品而卖出,它买进商品,是为了卖出商品。这是“为卖而买”了。这种“为卖而买”的交换方式,所适应的是这样一种生产关系,在那里,直接生产者由生产資料分离了,他無权过問他的生产物。而他自己,则是以被僱的形式,隶属于生产資料及生产物的所有者。

不过,这种商品生产,在本質上,虽与上述小商品生产有如此的差異,但它們之間,仍有一个極其基本的相同之点,就是彼此都是以生产資料的私有,作为其存在的前提。生产資料的所有者,同时就是生产物的所有者。正惟其它們有这样的共同点,尤其因为在过渡的社会中,这两种商品生产形态在錯杂的并存着,不但在同一产业方面,甚至在同一企業,同一生产單位中并存着,于是許多人把它們混同起来,換言之,就是把小商品生产,看作資本主义的商品生产了。这种誤解引用在中国社会性質的問題上,就引起了許多不必要的爭論来。

小商品生产显然是有二重性的。在私有的形式上,它是資本主义的萌芽;在以自己的工具和自己的劳力来从事生产的形式上,它又具有反資本主义的性質。小商品生产如在前一意义上,被視為資本主义的商品生产,則中国現代經濟(至少就晚近数十年說)中的資本主义成分,就确能占一个大的比重,但無奈小商品生产在后一意义上,一直都与封建的地方的自給的成分結託着;又加成就資本主义發展的許多历史条件(如資本积累統一市場等等)的缺如,即使小商品生产不絕的破坏,却又不絕的变形的再生,至少是不会因此就更能造出資本主义的經濟成分来。

在这里,且不必对此加以更深入的說明,先来具体分析一下中国社会的商品的特征吧。

### 三 中國社會的商品的類型

普通為了被買被賣，以商品資格出現在市場或流通界的，最主要的，最基本的，當然是工業品與農產品。此外，就是特殊的商品，即帶有自然性質的土地和屬於人類的勞動力。我們這裡論及的中國商品的類型，當然主要是就前兩者而言，但為了說明的便利，我們把後兩者也加入討論中，這正是我在本文，要把中國社會的商品與商品價值分開來說明的理由之一。

從社會性質的意義上講，當作商品的土地與勞動力，對基本的工農業品，頗有一些內在關係。大約土地买卖得頻繁，就有促成勞動力买卖頻繁的作用，而勞動力很普遍的被買被賣，就可以多少確定其農工業生產物的商品性質。不過，這種推論，還要看土地及勞動力被買被賣的條件如何，還要看勞動力轉化為商品的一定社會條件如何，這所謂一定的社會條件沒有形成，無論是土地商品化，抑是勞動力商品化，都將相反的引起農工業產品不具有資本主義性質的結果。中國社會的商品性質問題，就充分地說明了這一點。

先從工業品方面說起。

一般的說來，資本主義的生產方式，首先是推行於工業生產領域，而漸次及於農業生產領域的。中國工業領域的出品，大約有四個來源（暫且把它們內在的聯繫撇開不說），即獨立手工業的、家內工業的、工場手工業的、工厂工業的。我們且不必在這裡分析大工業或工厂工業出品之不純的不完全的資本主義商品性，即不必分析它的“質”，先假定它是標準資本主義商品，而考究它的“量”。誰都知道，中國現代性工業最發達的部門，是紡織業；在一九二七年，全國棉織品消費總額中，百分之六五——七五，還是手工業制品，在手工業中，當作農村副業的家內工業，和散布在都市及各地市集

的独立手工业，诚然有一部分，特别是存在或邻近于大都市的一部分手工业，已或多或少的改变了它们原初的传统的形态，甚至有的已被附上了新的性质，“已经变作工厂，制造厂或货栈的厂外部分了”。我们如把手工业对工场手工业的关联，或许多家内工业是为工场手工业所再组织，并构成工场手工业主体的关系，加以考察，工场手工业的产品，确实要在全工业品中，占一个相当大的比例。举凡草帽、席、扇、刺绣、各种编物、木器、瓷器、玩具、火柴、香烟的一部分镶嵌工作，乃至丝棉的漂紗，差不多大部分是在工场手工业指挥下的家内工业进行。惟其工场手工业有如此的重要性，我们须得对它本身有一明确认识，始能明了其制品的性质。

工场手工业“在量上，是手工业的扩大”，因为它的规模，虽较独立手工业为大，但却是“在旧的生产方式上，占有直接生产者的剩余劳动”。因此，它的性质，就是“小商品生产与大工业的连环”，而成为过渡社会之一典型的工业生产形态。在中国，这种协業形态，虽是古已有之，但至现代，特别是到了晚近，却格外显得发达。其所以发达的主要原因，只要把中国经济的落后性和其对外的依存性加以考虑，就可得到理解。比如第一、工场手工业所需要的资本，是少量的资本；其所使用的工具，是简单的工具，这在缺乏资本积累和缺乏生产资料生产的中国，是再好不过的一种工业生产形态，而且，由外货造出的大量剩余劳动力，对于在旧生产方式上使用较多劳动力的工场手工业，又是一个配合；第二、工场手工业这种协業的集中的形态，比较起旧式的独立手工业乃至家内工业，是更便于接受买办商业资本供给原料蒐集制品的支配；第三、对于一个关税权、交通权、工业权都不完全，从而，其国内市场随时在受到国际资本的侵略的国家，固定资本支出较少的工场手工业，可以随时适应国际市场的变动，而不绝的分解与结合。因为这种种理由，

有些学者遂認為工場手工業為最適于殖民地的工業形態。

這種工業形態所生產的產品，一方面因為它是用一個資本，結合多數勞動者在一個場所，從事工業勞動的結果，所以它具有非常濃厚的資本主義的性質；同時，又因為它依然是在舊的生產方式上，擣取直接生產者的剩餘勞動的結果，即使我們在這裡不忙分析其生產過程的僱佣勞動條件，也不難確斷其具有非常濃厚的前資本主義的性質。自然，在大工業已經占着支配地位的社會，工場手工業是可能更有資本主義性質的；但在經濟落後，大工業不發達的社會，工場手工業却是更可能具有非資本主義性質的。

我們從這裡已可理解中國一般工業品中，小商品生產的前資本主義的成分，該占有如何大的比重。

次就農業品方面來說吧。

在現代中國經濟中，農業顯然還對工業占着壓倒的優勢。在我們尙論農產品性質的限內，誠然不能單從量的方面考察，但如其在相對的意義上，說工業品有較大的商品性質，則農產品的商品化，就似乎更能給予我們以資本主義的外觀。據一般統計的綜合，中國農民的產品，仅有百分之五十以下留供自用，其餘都須售出。甚至有些地區（特別在接近大城市地區）的農民，其所需食糧，有一部分是由市場購入，同時，其所生產的食糧，却又有部分向市場投出。這原因，除了售出較優良較昂貴者，以便買入較劣較廉者外，就是迫於一些伴隨商業高利貸活動，以及促成此等活動的經濟外強制擣取而形成的急迫需要，致使貧農們不得不于收穫將了，就將其應當留以自給的糧食，投入流通界中，往後再零碎的加倍破費的由流通界去取得供給。也許說，這種農作物商品化情形，是不夠普遍的；一般生活將就過得來的農民，決不會采行這種太不合算的

办法。但这里还有另一种加深农产品商品化的事实，即伴随着商業資本活動範圍的扩大，农产品市場的推广，農業上已經在演着專門化的場面。在許多農業部門，特別是为供应国外市場之工業原 料品需要之農業部門，就有大批的农民，在生产对于他們自己完全 沒有使用价值的东西。他們生产的一切，全都要投到市場去，他們 需要的一切，也全都要由市場得到滿足。也許說，他們投到市場上 去的“卖出”，正是为了由市場得到滿足的“买进”，从这一点来考 察，就是商品化到了这种程度的农产品，似仍不易在它上面發現出 資本主义的商品生产的跡象。

但最后一种像是最有根据的理由被提出了：一般投在市場上的农产品，特別是那些为專門化了的農業部門所产生的农产品，不 有許多是用資本主义的生产条件生产出来的么？比如，在那些应 用着新式技术来从事較大規模生产的農業部門不必說，就是一些 仍然应用着旧的工具，旧的技术的小农經營上，也都在各种方式 上，僱用着劳动力。如其說，資本主义性質的商品生产的判定，不 在它使用何种工具，而在看誰在使用生产工具；是直接生产者自己 使用，还是直接生产者为他人使用，那我們似可振振有詞的說：中 国农村僱佣劳动存在的事實，就是中国农村資本主义商品生产存 在的事實；而僱佣劳动存在的規模和数量，正可反映出中国农村資 本主义商品生产的規模与数量了。这种邏輯应用的結果，無疑会 把中国农村社会向着資本主义“高揚”起来。但其間有一个美中不 足之点，即表徵一个社会性質的生产，并不仅要問誰生产出来，还 要問誰在什么条件下生产出来，誰用什么东西生产出来。旧式的僱 佣条件，旧式的生产工具，理应只是前資本主义生产方式所据以存 在的根基，而由那种生产方式所产出的农产品，就似很难得有附上 資本主义簽标的可能。而且，僱佣劳动虽是到了資本主义社会才

当作一个重要社会經濟形态而出現，却并不是到了資本主义社会才發生的。在沒有資本家这个名色的古代社会封建社会，僱佣劳动也局部的零碎的存在着。自然，中国在晚近数十年来，应用新式机械和技术的农業，已在关外，在江浙等地，逐渐有一些增加。它們僱佣劳动的統計數字，即使不完全而且相对的太少了一点，总該可以显示出中国农村之資本主义生产的萌芽，但以次的事实，却連这一点萌芽，也需要审慎的予以斟酌；即，新式农具的使用，有許多（特別在江浙一帶）竟是由租借得來。在这种場合，僱佣劳动者，并不一定是生产工具的所有者；当然，租有与自有的区别，并不會阻止他們憑借生产工具，去从事搾取，从而，不會因此改变資本主义的本質。但这种額外的剥削关系的存在，如其要由商業壟斷，商人統制农業生产的事來說明，那就完全兩样了。

論到这里，我們对于中国农产品的商品性質，似应已有一个輪廓的理解。而下面关于劳动力与土地的买卖意义的說明，还会大有助于这种理解的。

最后，就劳动力和土地這兩种特殊商品來說吧。

劳动力作为商品来买卖，首先，須得劳动力的所有者即劳动者自身，已經取得了自由处分其劳动力的权利。这就是說，劳动力是属于他自己的了。在古代社会，奴隶是属于奴隶所有者的，他的劳动力，就不但不能由他自己买卖，也不能由他的主人即奴隶所有者买卖；因为当时的奴隶本身，奴隶的整个人格，变成了商業活動的对象，变成了商品，作为他全人格之一部分的劳动力，就無从轉化为被买被卖的对象了。当社会直接生产者脱却了奴隶的枷鎖，而开始捺上农奴的印記的时候，情形有了改变了，他对封建貴族領主的关系，在具有不同的自然条件及历史条件的各別国度或民族間，

虽各有不同之处，但大体上是半隶属的，也勉强可以说是半自由的。在封建規制許可的一定时限內，他可能做自己要做的事~也像是說，他很可能对自己的劳动力，作自由的处理。可是，在实际上，只要封建制度还相当的能保持住它的傳統与权勢，他就不但不易实现购买他的劳动力的市場，且也无法取得那种便利，即拿他的劳动力去接近市場的便利。土地是他对領主維持半隶属关系的机键。只要他还需要把土地作为其生存的根据，同时，只要領主还可能把土地作为尊荣与幸福所寄托的根据，他就有方法利用那些專为他們便于統治擰取而設定的种种規制，把前者死死的束縛起来。这表明，劳动力活动的自由，是以劳动者由土地解放出来了这件事作为前提；也就是說，劳动力的自由买卖，是以封建义务的打破为前提，而在封建义务与土地关联的限內，又可說是以土地的自由买卖这件事作为前提。土地的商品化，一般是先于劳动力的商品化的。劳动者要自由得一無所有了，要对一切傳統因襲的物質基础毫無牽挂了，他才会發現他的劳动力，可能作为他的生存的新根据。但舍棄旧的生存根据（土地），而訴之于新的生存根据（資本），那不是出于他自己的選擇，至少也是客觀社会条件这样准备好了，他不能不去作这种選擇的。直到封建临近崩溃解体过程中，土地自由买卖的条件，始被产生出来，同时劳动力自由买卖的条件，也才相应的被产生出来了。

这是各国經濟史發展的一般通路。

但在中国社会，土地自由买卖的事实，似乎就在統制土地分配最称严格的均田制度时代，亦并不曾絕跡。比如在历代均田制中，对于宽狭乡土地的调剂，就設定了可以买卖的变例。甚至在推行均田制度最严格的唐代，亦允許永業田乃至口分田的变卖。均田制崩溃以后，一般的庄园固不必說，就是当作封建王侯貴族價道們

直接擣取基礎的皇庄、寺觀庄院、官田、軍功田等等，其最初的取得，雖或由於贈賜或強奪，其消失或解體，却有許多是由於拍賣。至若以種種形式存在於民間各地的所謂祭祀田或公產，原本經由一族或一姓誓約不許變賣的，後來代遠年湮，終究由種種原因予以變賣處分了。這一切，表明土地當作商品來买卖，即使是通過許多限制來進行的，終歸是由來已久，不自今始了。我們前面曾說，土地的自由买卖，是勞動力自由买卖的前提條件，那麼，說中國歷代有了相當程度的土地买卖自由，是否就可據此斷定中國早已有了同一程度的勞動力买卖的自由呢？

事實是反對我們這種推論的。土地自由买卖，雖是勞動力自由买卖的前提條件，但不是唯一的條件。中國向來最普遍的家內的手工業的工業形態，根本就不允許工資勞動者有同等活動範圍。點綴於農村的“外出工資作業”——即指著各種技匠們，攜帶著簡單勞動工具，挨戶尋找工作，借以獲取相當工作報酬的作業；與此相對稱的“自宅工資作業”，即盛行於歐洲封建社會的工業形態，那是技匠們，依著自己的設備經營，對顧客送來的原料，加工制作，而取得其工作報酬——正好說明當時的社會狀況，還不會造出足以容納工資勞動者的任何機會。其在農業方面，由生產資料分離出來的農民（事實上，乃是由工農合體的經濟單位分離出來的農民），只有一個可能的生路，就是所謂“依托強豪，以為私屬，貸其種食，貲其田廬。”即轉化為更有隸屬性的農奴了。

要之，在中國社會史演變過程上，土地當作商品买卖的歷史，是比勞動力當作商品买卖的歷史，要古舊得多的。鴉片戰役以後，土地自由买卖的傳統拘束和法定規制，已更大大減輕作用了；同時，勞動力以商品姿態出現的事實，亦從脫去封建的行業束縛的消極方面和开拓有效市場的積極方面，得到了支持。舶來商品、大炮

及各种現代意識，在从物質精神兩方面促成中国旧社会的分解。于是在工業上，在农業上，就广泛的存在着雇佣劳动。土地自由买卖以外的社会条件被产生出来，劳动力就以商品的姿态而出現了。

工業农業生产物商品化了，土地早就商品化了，劳动力亦取得商品化的外觀，这一切，自然可以保証中国社会之商品經濟的性質，但却还不够保証中国社会之資本主义的商品生产的性質。因为，商品要成为資本主义的商品，并不是以它的如何頻繁，如何大規模的出現于市場来决定，而是以它在如何条件下出現在市場来决定；換言之，資本主义的商品，是在資本关系下生产出来的商品，所謂資本关系，即生产資料所有者为一阶级，使用生产資料者为另一阶级的关系。

所以，我們接着要來考察中国的商品价值。

## 第二章 中国社会的商品价值形态

### 一 商品·价值·价值規律

在前面，我們已經說明了，商品是一个历史的經濟形态。生产物是到了历史發展的一定阶段，始轉化为商品。当生产物轉化为商品的时候，为生产它而支出了的劳动，始表現为該物的价值。

商品与价值的这种內在的不可分的密切关联，一直在保持着。商品的單純价值形态，同时即是劳动生产物之單純的商品形态，商品形态的發展，与价值形态的發展，是一致的。

現代資本主义的商品生产，是商品形态發展到最高阶段的表现，亦就因此之故，价值規律或价值律，乃是价值到了资本主义社会才达成的最高的發展形态——即价值規律是为社會發展中之一

定阶段或商品生产阶段所特有。①

一个社会的生产物，是否能转化为资本主义的商品，就要看它通过生产过程，通过交换过程，是否都是依照价值规律，而这所谓价值规律的特征，大约可从商品生产的以次三种具体条件上表现出来：

第一，是如前面已经讲过的，它生产出来的东西，须当作商品，当作价值而卖出，它用以生产的东西，须当作商品，当作价值而买进。其买进正是为了卖出。

第二，它当作商品卖出时所获得价值，一定要，至少在当事者主观设想上要比它当作买进时所获的价值大，这个价值差额，即利润的源泉，亦即所谓剩余价值。而这剩余价值的获得者，即是生产资料的所有者。

第三，它用以生产的诸商品，如劳动工具，劳动对象，特别是作为剩余价值之源泉的劳动力，都能依照竞争作用下展开的价值律而买进，它所生产出来的产品（工农产品），始能依照竞争作用下展开的价值律而卖出。

## 二 在价值律下显出的中国社会商品 生产的不完备形态

“商品生产”这个语词，在当作一个社会形态的表征的限内，

① 价值规律一辞，这里系就其较广义方面立论：较狭义的价值规律概念，与生产价格规律有别，马克思曾明确指出（见“资本论”中译本人民出版社版第三卷第二〇一页）“商品是依照价值交换，或是近于依照价值交换，要求一个更低得多的阶段。要商品依照生产价格来交换，资本主义发展到一定高度就是必要的”，但紧接着，他又这样表示：“无论各种商品的价格，最初是依何种方法来互相确定，互相规定，价值规律总支配着它们的运动。”我这里述及的价值规律或价值律，显然是指着最后支配着商品价格变动的价值规律而言，在这种意义上，生产价格规律，是当作它贯彻作用之一特殊的表象。

即作为资本主义生产来理解的限內，所謂“中國社會的商品生產”云云，主要是把“为买而卖”的小商品生产以外的，即具有资本主义生产之外觀的那一部分的商品生产，作为考察的对象。这种商品生产是否純粹，是否完备，是否够得上資本主义的条件，就看它对于价值律的运用，更确切的說，就看它体现上述价值規律，到如何的程度。現在，我們可以从以次这三个方面，来測驗中国商品生产的性質，那三个方面就是：(1) 看中国商品的价值是怎样增殖的；(2)看中国商品增殖的价值是怎样实现的；(3)看中国商品所实现的增殖价值是怎样分割的。茲分別探究如次。

#### (1) 中国社会商品价值的增殖过程

商品生产的要件，是劳动工具，劳动对象和劳动力。对前兩者所支出的貨幣額，称为不变資本，或不会增殖其原有價值的資本；对后者所支出的貨幣額，称为可变資本，或可能增殖其原有價值的資本。商品生产的資本主义性，就是系于这在生产上，由僱佣劳动者所生产的剩余价值。即是說，僱佣劳动的条件，可以大体决定着剩余价值产生的全过程。

中国在工業方面，即使是在新式大工業集中的地区，亦尙不曾形成一种允許劳动力，或要求劳动力自由競爭的市場。在最有現代經營精神的大工業工厂中，一些落后的劳动制度，还被采行着：如領工回家裝作的血汗制，如由工头招工进行生产的包工制，如把农村逃落至都市，一时找不到工作的男女，包养到他們获得職業，再在一定期間內，完全占有或分有其报酬的养成工制，以及到农村招僱失業男女工人，以極低代价，勒令其終身劳作的包身工制等等，已算給人一幅非現代性僱佣劳动形态的圖画了，但在事实上，特別是那些由外国人經營的大工業中，經濟外的榨取、勒索、敲詐，真是無微不至。至于在我們前面已經解述过的工 場 手 工

業方面，其全面的劳动形态，差不多都是由亲属的、行帮的、学徒的、副業性的落后关系支配着。那里更不易找到自由竞争作用下的劳动力的公开市場。而且，就是在这样落后的僱佣劳动条件下活动的产业劳动者，依据最高的估計，亦还不到四百万人。一般手工业上存在的僱佣劳动者人数，自然比这个数字大得多，但其不够現代僱佣条件的程度，也自然更大得多。<sup>①</sup>

那么，我們把考察对象移到农業方面去吧。仍是依据最高的估計，农業上的僱佣劳动者，将近有三千万人。这三千万人賴以活动的劳动条件，当然比工业上还要落后得多。僕隶式的，亲属式的，临时季节性的，佃农义务劳动性的，乃至交換劳动式的（包括以劳动交換人力，交換畜力。及換得其他劳动工具等等样式）各种劳动形态，千奇百态的杂陈着。但把它們綜括起来，大体可以显示出兩個特征：其一是，所有的农業劳动者的僱佣劳动，除了極少的場合外，差不多都不是依託于农業資本，或投用在土地上的資本，而是依託于土地本身。在佃农是如此，在被僱于富农乃至被僱于半自耕农及佃农的劳动者，亦是如此。富农自耕农是把他自己的土地，作为榨取僱用劳动者的工具；而佃农則是利用他租得的土地，作为榨取劳动者的工具。其次是：农業上僱用劳动者，不是因为农業进步，不是因为农業上采用新式农具技术，反而是因为农業不进步，农業愈不进步，愈不改良农具，采行科学方法，就愈需要僱用更多劳动者了。

总之，無論从工业方面講，抑从农業方面講，中国社会僱佣的劳动条件，還不會脫却傳統的封建慣例，還不會把它的現代性，从公开劳动市場的自由竞争作用中表現出來。就令在某些場合，已

---

① 在后面論及中国工農形态时将进一步予以分析。

經局部的或多或少的存在着这种事实，但因为大的环境还没有本質的改变，產業發達的条件，还没有具备，以致在某些方面可能現代化的雇佣关系，亦不会明朗化了。

不过，雇佣劳动条件的不會現代化，或者，劳动力价格关系的不确定，并不妨碍剩余价值的形成，反之，这也許正是造出更多量剩余价值或超额利潤的有利条件。雇佣劳动者利用劳动力价格关系的不确定，任意使工資低落在必要工資限度以下。但他們这样把工資压低在必要工資限度以下所造出的更多量剩余价值，除了把少数的場合，除了外人經办產業的場合，能实现为其超额利潤外，其余几乎都不會实现出来，这是需要进一步去說明的。

#### (2) 中国社会商品增殖价值的实现过程

商品在生产过程所增殖的价值，是要它被投入到流通過程或交換過程才能实现的。在交換方式一直是与生产方式相照应着的限內，中国的商品市場，就必然要存在着一些妨碍剩余价值依照现代市場活动程序来实现的事实。

在交換过程中，大体是由兩种經濟运动形态支配着：一是商品运动，一是貨幣运动。商品运动的担当者是商品經營者即商人，而貨幣运动的担当者則是貨幣經營者即金錢業者。这两种人，在现代以前的社会中，其業務并未分得十分明显。现代分工發達，金融業者遂从商業分离出来，而担当其特殊任务了。在一个由资本主义生产方式行使支配的社会中，商人照例是为商品生产者或产业资本家，分担流通的任务。在社会分工的意义上，他对产业资本家是独立的；但他的资本即商業资本的活動，却隨在受着产业资本的制約。在这种关系上，商業资本被認為是由产业资本所支配。同时，产业资本也要对商業资本立在主导的地位，商業资本始不致演着破坏生产的作用，现代资本主义的生产关系始得建立起

来。①

事實告訴我們：在中国社會交換過程中，有以次兩個隸屬關係的系列在作用着。

外商洋行——买办商業——国粹商業資本——生产事業

外商銀行——新式銀行業——錢業——高利貸業

关于这两个隸屬系列，各別單位依存的隸屬的关系，以及这两系列相互間的关系，每个有中国社會常識的人，差不多都是能够体验出来的。除了若干地区的若干大新式企業而外，一切工業品乃至農業品之投到市場，都或多或少的是采取不正規的方式。大部分工場手工業的产品，似都帶有“預定生产”的特質。企業者强半是应允把产品，按照預定条件讓給商人的情形下，由商人那里取得他們所需要的原料，和用以更新劳动工具，購買劳动力的資金。農業上的产品，特別是那些專門化了的農業部門的产品，大抵都通過了高利貸，而在产品未成熟以前，就已經依“預賣”“預買”的諸般方式，被处理了。此外，当然还有一部分未經上述方式被处理的产品，但因一般产品都是小規模經營的产物，又因农产品搬运上的困难，及不規則的捐稅的妨阻，都不得不在未脫原始性的附近定期市集中將其脱售。这种原始市場之不利于生产者，和有利于一般蒐購者囤积者的实况，是非常明白的。

至若各种落后特权在流通界造成的阻滯作用，以及憑恃特权在商品运动貨幣运动上引起的障碍，隨在都可找到例証。而商人高利貸業者照例在原生产物及半制品收穫期完成期压低价格，而在以后乃高提价格的欺騙行为，則毋宁是司空見慣且視為合理的事了。

---

① 关于產業資本和商業資本的关系，在本書第四篇还要进一步的全面說明。

此外，在对外貿易关系上，由不完全的关税权、工業权及交通权，所給予產業上的困厄，当亦在交換过程中很明显的表現出来。

实例是不胜枚举的。但我們在这里只能原則的提到，且將中国商品流通的一般特征，綜括为以次三点：

第一特征是：商業使生产物成为商品，而不是商品运动形成商業。这就是說：“广搜各地物产，統办环球制品”的买办性商業，發揮了極大的販运業的机能：它强制的逼着旧式的农工合体經濟組織解体，促使工农業分工化，專業化，結局，一切產業上的分工和交換关系的促进，就像是在执行商業資本（国际的和国粹的）的命令和强求。这事实，不但說明生产不能把流通吸收进来，作为它的一个因素，且反而像是流通在御用生产，并且把生产制約在便于它行使支配的限度了。

第二特征是：全商品流通过程，在为不等价的交換关系所支配着。而这种不等价交換，可以从对內对外兩方面來簡括說明，就对外不等价关系講，一个落后国家的劳动生产物，很显然的，要比一个先进国家的同一劳动生产物，包含着更多的劳动，即是說，具有更大的交換价值。但由于种种不平等條約的束縛，在結局上，我們所消費的外国制品，要支出更多劳动或更大价值的产物。我們向外購買，我們向外贩卖，都受了种种條約規定的限制，表面上虽然像是通过自由競爭的市場，其实是在諸种不平等條約下面，行着不等价的交換。至于在国内的市場上，工农業品間之不等价交換，亦是非常显然的。本来在許多現代国家中，農業上的資本有機構成，一般都較工業為低位，以工业品与农产品交換，也往往能换取較大量的劳动或較多的价值。但在中国，情形却較为特殊。中国工業在舶来制品压迫下，很需要把工业生产物中占有最重要成分

的原料的价格，特別压低，借資补偿。而在工农業均受商業操縱的情形下，与商業有較密切联系的工業（就令把一切其他社会条件，即与農業相对待而言，有較多便利的社会条件抛开不講），是不難多方牺牲農業的。

第三特征是：超額的較多量的剩余价值之实现，不是在价值規律下进行，而是在非价值規律下进行；不是由于各依生产价格来行使交換的自由競爭，而是由于賤买貴卖的欺騙，由于不合理不合法的强制，更本質的，是由于各种封建的劳动形态之保留。

### （3）中国社会商品剩余价值的分割过程

在資本主义的商品生产下，因为购买生产資料的价格是大体确定的，购买劳动力的价格亦是大体确定的；至少，作为商品的生产資料与劳动力的購入，和作为商品的它們的生产物的卖出，都有公开市場的竞争在作用着，可以由此測知商品的成本及其平均利潤的限度。中国上述的生产方式及交換方式，因为參杂着落后的，特权的，半殖民地的干涉作用，根本就不易确定生产价格，从而，就使其生产物的剩余价值，具有極大的任意的伸縮性。

不但此也；在商品生产下的商品，其剩余价值，一定要通过交換过程才能实现；剩余价值的获得者，亦是要在这个过程完結以后，才能确实得到其所应得的分額。但在中国不同，中国商品的剩余价值，不但在量上，可以随时任意伸縮，并且，那种可以任意伸縮的剩余价值的占有或分割，不仅会在交換过程中进行，甚且会在生产过程中进行。

在商業資本（国际的及国粹的）作为生产者間或生产者与消費者間之总樞紐而作用着的情形下，商品的剩余价值的产出及其实現，都不允許產業資本或生产者資本發生領導的作用，从而，產業（这里單就工業立論）資本利潤如其存在着的話（事实上，不少生产

事業，根本就沒有利潤，生產事業經營者，以利潤名義獲得的那一分報酬，實不過工資轉化之結果罢了），那倒反而是由商業資本利潤殘留下來的。商業利潤不是由產業利潤分出，產業利潤却竟是由商業利潤分出，這種剩餘價值分割方式，已經是够落後了，够特殊了，但如把考察移向農業領域，我們將發現更不現代化的事實。

資本主義的農業生產，因為農業資本有機構成對工業資本有機構成為落後，為低位的緣故，一般原是有平均利潤以上的超額利潤存在着的。但依照我們前面的分析，中國農村的土地，對於資本是处在絕對優越的地位，農業家對於他的經營，能否得到利潤，不是取決於他的資本條件，而是取決於他的勞動條件，尤其是取決於他取得土地的條件。地租仍大體是剩餘價值形態一般，利潤不過是由地租那裡分割出來的一個可憐的分額。要不然，就是從他的僱佣劳动者的極低工資中抽取出來的工資部分的變名而已。

因為投資在工業特別是製造業上，或者投資在農業生產上，都不易獲得確定的可靠的利潤，社會上的資金，就不容易誘致於生產事業方面，且反而會被吸收到不生產的事業方面，這是商業、高利貸特別跳躍活躍的原因，同時也是土地被看作商業擴大活動之對象的原因。工農生產事業因為不易張羅到生產資金，就不得不忍受商業高利貸的剝削，不得不忍受高率地租的剝削，反過來，正惟其它們遭受了多方的剝削，這才又造出了進一步被剝削的前提條件。在這裡，我們已不難發現它們在從事商品生產時所造出的剩餘價值，該是如何被分割着，並該是如何會在交換過程中，甚至在生產過程中，就被分割去了的癥結所在了。

事實上，所有上面指出的這許多分割剩餘價值的因素，並還不止分割到商品所增殖的價值部分，甚且往往侵蝕到了它原來墊支

出的資本价值部分了。然而，我們在这里所要注意的，与其說是商品价值(包括垫支价值及增殖价值)在如何的程度被分割，却毋宁在注意其增殖的价值部分，在如何的被分割，并由誰所分割。

### 三 中国社会商品价值的一般特征

由上面的說明，我們已大体明了中国社会的商品及其价值之特質了。

中国社会的各种生产組織，以生产使用价值为主要目标的部分，虽大体解体变形了，且还正在不絕解体中，但直至今日为止，确仍有一大部分生产物，特別是農業上的原生产物，还是当作使用价值而生产出来。即生产者对于它們的生产，不是为了拿去交換，而是为了供自己使用；不是为了交換价值，而是为了使用价值。在这里，我們用不着比較：当作交換价值而生产出来的部分，是大于或小于当作使用价值而生产出来的部分。但我們可以在發展的观点上，这样断言：当作交換价值而生产出来的这一部分，愈到輓近，是愈形增加了；即使它在数量上，还不一定能对那一部分，即当作使用价值而生产的部分，持有絕對优势，但在其他一切方面占着优势的，已經是商品經濟成分；現代国际資本早把我們轉入了世界商品貨幣关系中，無論我們願意不願意，我們要生产，就不能不注意被生产出来的东西，具有如何的交換价值。

不过，中国社会的这种商品价值关系的促成，即使生产物，由使用价值生产，移向交換价值生产的这种轉化关系的促成，主要是由于商業資本(国际的，买办的，国粹的)的作用，主要是由商人居間活動的結果，所以，在国内外市場上，使生产物之成本價格和市場價格相比較的事，并不是由生产者自己来做，而是由商人来做，这一来，商品价值的大小，就儼然不是以商品生产时所費的劳动量

為依據，而是以商人的意興或慷慨為依據了；對於生產者或產業經營者，商品的價值，自然是看他們能從商人那裡換得多少貨幣，自然是極濃厚的偶然的性質。而且這種事實，更由於種種障礙商品流通的社會的政治的因素加強了。

在商業上，原是以“賤買貴賣”為支配法則。商人只懂得一種哲學，即欺騙哲學。在商業受着產業的制約的限內，即在流通過程被當作生產的一個因素的限內，那種法則的運用，那種哲學的發揮，是受到了限制的。但在相反的情形下，商業上並沒有何等價的關係存在，沒有明確的價值規律存在。那裡所有的價值概念，僅是由於被買被賣的諸商品，都是價值，都是社會勞動的體現。

不錯，許多現代國家的商品生產，都曾經過商業資本行使支配的這個階段，即是說，在它開始商品生產的初期，它的商品，也只是在被買被賣時看作價值。才表現出價值的概念。但等到它把商業資本依以活動的舊的生產關係逐漸突破了，產業資本代替商業資本立在主導地位了，商品的價值關係，就相應失去其偶然性，而在自由競爭的作用上表示出了運動的規律。

然而，中國依據種種社會的政治的理由，在將近一百年的現代化過程中，始終不會讓產業資本對商業資本拾起頭來：就我們這里所論及的問題說，即始終不會讓商品的生產，商品的運動，完全以價值規律為根據。

不但此也，由產業不發達所導來的價值形態，必然會因其內在的本質的關係，使它要把較大量的勞動，表現在較少量的同種商品中；把較大的交換價值，表現在較小的使用價值中。因為生產這種商品形態的社會，由產業不發達所引起的過剩勞動，所引起的廉價的過剩勞動，一定會阻礙着機械的使用，而使它的產物，浪費去較大量的勞動，包含着較大量的價值。

在資本主義社會中，由營利動機所支配的生產活動，使它不絕應用新機械，不絕改良技術，以圖對同業競爭者，獲得較為丰厚的利潤；而在我們的社會中，由同樣營利動機所支配的生產活動，却使它選擇相反的途徑，就是它與其在不易 获取資金，和不易获取機械的限制下，采用機械，就寧不如采用隨在可以找到，又可任意擷取的活的生產工具即勞動力。這一來，在他國的機械驅逐勞動力的傾向，在我們却變成了勞動力驅逐機械的傾向。這傾向，當然會使勞動生產力減低，使勞動者須以較大部分的時間，再生產維持他自己的生活資料或生活資料的價值。也就是說，只能以較少時間來生產剩余價值。結局，要維持同量的剩余價值，就須使用較多數的勞動者，或使他們過着更困難的生活；或者，以更少的生活資料的價值，更不照交換價值規律的工資，來維持其困難的生存。

要之，商品價值的關係，是一種社會的關係。特定的社會形態，當然有適應着它，配合着它的特定商品形態和價值形態。中國社會的商品運動，既然無法突破封建傳統的及國際資本統治的諸種障礙，則在它的運動過程中，就不能不使它的價值關係，顯出極不明確，極不完備的姿態來。如我在前面所說，中國社會的商品，大體上，不是當作商品生產出來，不是當作交換價值生產出來，而主要是由於從屬於國際資本的我們的商業，以及與商業連同作用的高利貸業，多方促使我們那些原本是當作使用價值生產出來的土產物變為商品。所以，它們之被投到市場上來，就大抵不是由於生產者，不是由於產業資本家，為了追求成本價格以上的平均利潤使然，倒反而是由於各種各色的商人（買辦式的，兼為高利貸者的，兼為官的），利用一般獨立手工業者農民乃至工場手工業者的不利地位，以便勒索高額利得使然。在這種情形下，中國社會的商品價值關係，儘管在長期的現代化歷程中有了不少的改變，但在本質上，

仍不免是前資本的，小生产的。前資本的，小生产的商品运动，就显然不是依着正常价值規律作用的結果。生产一般的不是由產業資本家所主动，剩余价值根本不能轉化为統一的利潤形态，商業利潤，利息，乃至其他所得形态，更自無从由总產業利潤分派出来；在一般的生产經營者兼为劳动者的場合，固不必說，就是在勞資显然起了分化的較大的企業經營上，一般領受工資的劳动者，尽管其工資所得，不够維持最低生活水准，而他們的企業主，却并不因此就能获有合理的利潤，我們社会工資劳动者的最低工資，和企業主的合理利潤，或者是劳动者兼企業主的起碼利得，都为控制或操縱生产的商業資本，高利貸資本以及其他原始收奪方式所侵蝕了。而在这里还得特別指出的，就是照应着我們这种落后的商品价值关系，在国际資本作用下，一定会依着通常殖民地对宗主国的經濟交往或商品劳动移轉过程，而使我們上述的商業，高利貸業落后地权以及其他經濟外權取所得，都直接的，迂迴的通过不平等的对外貿易，对外債務，对外存款等等方式，变成了国外資本的特殊利益。在这种意义上，中国社会的剩余生产物或剩余价值的最大的或最后的掠夺者，就宁是国际資本家，而我們的各种各色的商業者（官，地主，高利貸業者，在某种意义上，都是商業者的化身）倒反而是按照其对于国际資本的服务程度，而分取那种剩余价值的余额。如其說，商品价值的發展的程度及其表現的形态，可以决定一个社会的本質及其全般經濟的特定范畴，那我們上面有关中国社会商品价值的闡述，就应当被視為理解中国全般經濟中其他一切形态——如貨幣形态，資本形态，工資形态，利潤形态等等——的鎖鑰。

## 第三篇 中国社会的貨幣形态

### 第一章 关于貨幣的基本認識

要对中国貨幣形态加以科学的論究，先得以历史的觀点，來說明科学的貨幣理論依据。因为我們这里当作对象来研究的中国社会的貨幣形态，主要是限定在此次抗战以前和鴉片戰役以后，虽然有时为了說明的便利和必要，难免要涉論到这个时限以外；特别是在本文的最后，我还想就当前的貨幣問題，有所論列。

由鴉片戰役到此次抗战，其間將近有一百年，这一百年間的中国貨幣形态，当然变动很多，若从一个固定的觀点去論述，一定不能把握其全般演变的动态；而且，中国在这个期間的貨幣形态，就憑常識与經驗事实去判断，亦不能理解它对典型的过去貨幣形态和現代貨幣形态，所具有的特点和距离。因之，要理解中国貨幣，若不明了貨幣本身的發展历程和轉化趨勢，也就無法进行討論。

惟有發展的觀察方法，始能研究發展的事实。

貨幣在它的發生發展過程上，經歷过了三重的演化，它是由商品發展过来的；它的各种机能是相次的逐漸發生的結果；它的每一机能，皆在隨着社会的改变而異其实質。現在且依照这个順序，分作以次三点來說。

## 一 貨幣与商品的历史發展关系

商品是由生产物發展来的，生产物变为商品，即生产物被生产出来，不是为供生产者自己消費，而是为供別人消費，那要通过一定的社会关系，要具备一定的社会条件。貨幣的出現，是生产物变为商品的結果，反过来又成为促成生产物变为商品的原因。

貨幣在它本身，又不但是一种生产物，且是由生产物轉化成为商品，再轉化成为貨幣的。在生产物需要貨幣来作为它的媒介，始变为商品的限內，生产物变为商品的时候，也就是商品变为貨幣的时候。

不过，在一切的条件下，一切生产物都可变为商品；在任何情形下，一切商品不能都变为貨幣。

在社会經濟史發展的过程上，确有某一些財物，如谷物、家畜、皮、貝、干丁魚等等，曾分別当作社会的偶然的窄狭范围內的交換等价物，而尽着貨幣的职能，但愈到后来，这一切的財貨，都因着社会經濟發展上的不可抗拒的理由，相率被淘汰去，而讓貨幣独占着一般等价物的地位了。貨幣之取得这种地位，乃是因为我們今日一般所理解的貨幣即貴金屬本身，具有特別宜于用作交換媒介物的諸种特殊功能，如它有不易磨損的硬度，有易于鑄解的属性，有获得的困难，因而在小量中包含着較大价值的特質等等。<sup>①</sup> 它这

① 对于这大体为亞丹斯密所指出的，且大体为属于自然的諸种特質，馬克思更独特的从社会的見地，予以补充。他說：“一般金属在直接的生产过程中的重大意义，与它们当作生产工具的作用有关。且不論金与銀稀少，它们不仅比鐵，甚至比銅也柔軟，这种柔軟性，已經使它們不能宜于这样来利用。……在直接生产过程中金銀既沒有用处，当作生活資料，当作消費对象，也不是非有不可，所以，不論把多少金銀投入流通过程，也不致影响直接生产过程与流通过程。……”（“政治經濟學批判”中譯本，人民出版社版第一一六頁）

种种特殊性能，都是在交換發展過程中，依客觀需要而逐漸表現出來，或被逐漸發現出來的。

貨幣在諸种生产物中，在諸种商品中，既憑着上述諸特殊性能，取得了一般等价物的地位以后，它当作一般商品看的性質，就被隱蔽起来，它当作貨幣看的性質，就被發展起来。它愈是貨幣，就愈不是商品。貨幣与商品是在对立的情形下，發生关系。也許就因此之故，一般人，甚至一般經濟学者，就把貨幣看得与商品沒有何等本質的联系，以为貨幣是可以离开它的現實的商品的基础，而觀念的存在的。所謂“貨幣國定說”的根据就在此。紙幣更給予这种學說以有力的支援了。

其实，当作貨幣看的貴金屬，已經在貨幣形态上，已經取得了社会一般等价物的地位以后，虽然像是把它原来的属性排除了，而与一般的商品处在对立的地位，但它之所以取得一般等价物的地位，却正好因为它原来就是商品，原来就具有內在价值，原来就是特定社会的劳动体現物，而紙幣，它不过是商品經濟發展到一定阶段，为了代表金屬貨幣而产生出来的。它是貴金屬的記号。它与商品价值的关系，实际可以說是間接的；商品的价值，觀念地由金量銀量表現，而此金量或銀量，則象征地由紙幣表現。不过，关于这点，以后还有談到的机会，这里只須明了貨幣对商品保有極密切的关联。商品关系愈向前發展，貨幣也以同一程度發展。商品的發展史，从另一角度去看，也就是貨幣的發展史。

## 二 貨幣諸机能的演化过程

商品关系的發展，無疑受了貨幣的促进，但貨幣在当作貨幣看而表現的諸种机能，却显然是在商品發展过程中，逐漸被表現出来的。比如，今日一言及貨幣，就是把它以次的五种机能，作为其观

念構成的內容：即价值尺度及其相聯屬的价格标准机能，流通手段机能，貯藏手段机能，支付手段机能，最后，当作世界貨幣的机能，这五者，自然不是一有貨幣，就一齐隨着發生的，它們是依客觀的要求而逐漸發生的。

諸商品相互比較，相互体现其劳动价值，把貨幣来作为媒介，作为一般的等价物，這說明貨幣首先就得具有价值尺度的机能。但在它充作价值尺度时，是把許多商品的价值轉化为价格，轉化为想像的金量或銀量，如說某物值若干鎊，其他某物各值若干鎊等等。但这若干鎊究包含多少金或銀呢？例如，包含有多少盎司或兩呢？这时，就要求貨幣有一种价格标准的机能。貨幣当作价格标准，是以一种金量或銀量，計量或測定种种金量或銀量。如中国过去以七錢二分为單位來測定銀元之类。价值尺度与价格标准，显然是兩种不同的机能，但它们密切关联着，頗容易引起混乱。

当貨幣当作价值尺度与价格标准而作用着的时候，它必然同时要發生流通手段的机能。因为把一定量的金或銀作为商品相互交換的等价，那些商品就已經要借貨幣把它轉換一个所有者，即須由貨幣的媒介，而实行讓渡于人；在这場合，貨幣便是当作購買手段或流通手段而作用着，它这种机能，必然是由前一机能所导出，而且是对于前一机能的完成。

貨幣既当作購買手段，既能由它取得一切其他商品，乃至取得商品以外的任何为人所欲得的东西，在它本身，就像从外面附加上了一种被爱护，被保存的特質了，这就是它的貯藏机能。

至于貨幣当作支付手段的机能，虽不一定完全是由它当作貯藏手段的机能而导出，但后一机能的發揮，却显然与前一机能有密切的关系。在流通界，因为买卖往往發生脫节現象：商品被投到市場，一时或不易找到买主；有了买主，也許一时不一定能全部付現，

為了較迅速的促成商品流通，貨幣當作支付手段的機能就被發現了。商品就可以先行讓渡，貨價則是分期支付，或則是貯存到一定的額數，再行支付。迨商品生產發展到相當的程度和相當的範圍以後，它這種當作支付手段的機能，就擴延到商品流通領域以外，而在普通契約上，在地租上，工資上，賦稅上，表現出這種機能了。

上述這諸種機能，是貨幣使用在國內流通領域顯示出來的。一旦離開了國境，它就會解除價格標準、鑄幣及價值記號的地方特徵，而再還元為貴金屬原來的條塊形態。在這場合，金與銀的本體，便和金與銀的加工結果的鑄幣，立於對立的地位：後者是特殊國度內的流通手段，支付手段，而前者則成為世界的一般的流通手段，支付手段，和財富一般之絕對的社會的體化物。這種世界貨幣的機能，在諸民族諸國家並存着，凡有經濟交往的一切時代，都會表現過來，但它的發展，却顯然是現代的事。

### 三 不同社會的不同貨幣機能

在前面，我們說明了貨幣諸機能發生演化的次第，但我們在這裡所當注意的，却是貨幣在不同社會之同一稱下的不同性質的機能。因為貨幣雖如我們前面所說，是一種社會關係的表現；不同社會的貨幣，並不是在冶鑄樣式、花紋或它所含的成色或重量表示出來；過去許多國家的鑄幣，也許比它們現代的鑄幣，還要精緻，還要考究。但在這些方面，實在體現不出何等本質的差別。不同社會之貨幣的真正的差別，却毋寧在其具有不同性質的機能。即是說，同是流通手段的機能，同是貯藏手段的機能，在各別歷史時代，是具有不同性質的。

我們知道，以商品流通為其存在前提的貨幣諸機能，商品連同

交換諸方式本身，都是受决定于当时的生产狀況。不同社会的不同生产狀況和生产关系，只能需要或允許貨幣对它表現出相适应的貨幣机能，由是構成不同的貨幣形态。

我們要把握住了这种机鍵，然后始能展开中国社会的貨幣形态的探討。

## 第二章 中国社会的貨幣的特殊表象

在論究中国社会的貨幣机能以前，勢不能不將中国貨幣的一般現象，或其对任何其他国家，其他历史时代之貨幣形态，所表現的不同特征，加以簡括的解述。

### 一 銀本位制所表徵的落后性

在一九三五年的貨幣改革以前，中国一直是采行銀本位制。即在这次改革以后，虽然我們在形式上，对外采行了匯兌管理制，或准盧金本位制，但在國內，还是把銀元作为一般流通与支付的价值尺度和价格單位。銀本位幣制的采行，为什么就在它本身，显示出了貨幣，乃至貨幣因以推行的商品經濟的落后性呢？这不能單由中国貨幣的形态孤立的看出，而須从世界各国的幣制發展演进史上去得到理解。

在十九世紀中叶以前，世界各国差不多都是施行銀本位制，而在同世紀末叶及在这个时期以后，各国却因以次的諸理由，都先后改用了金本位制：

第一、白銀产量激增，其本身价值極不固定，由是相应减少了它作为价值尺度的功用。

第二、黃金采掘逐漸增多，已够应付國際間貿易債務結算之用。——这一点，似与前一理由相抵触，因为白銀因产量激增而否定了它自己作为本位幣的資格，黃金逐漸增多，不也会引起同一結果么？金量相对的少，用金作为本位幣，还不致供过于求，当然算是一个解釋。但最关重要的还是：

第三、黃金有比較大的价值，不仅較能适应日漸增大起来的商品流通規模，且大可減省結算找現的運費和保存的費用。<sup>①</sup>

惟其如此，各国遂因应其國內經濟的發達，和对外的經濟交往关系，相率放棄銀本位制，其順序如下：

英　　國——十八世紀末

美　　國——一八七三年

德　　國——

羅馬尼亞——一八九〇年

奧匈帝國——一八九二年

保加利亞——一八九三年

俄　　國——一八九七年

日　　本——一八九八年

法、意、瑞、比諸國，虽曾組織拉丁貨幣同盟，施行复本位制，然終归失敗，在前次大战中，各国虽相繼停止金本位制，但战争甫一結束，又先后予以恢復，（如英美为金塊本位制，奧、匈、意、捷为金本位制，而德、瑞、比、智利等国，则实行虛金本位制。）至一九二七年，連印度亦行金塊本位制，在一九三〇年，全世界只有三个用銀国家，即墨西哥、西班牙、中国。

① “隨着流通中的商品价值总额的增加，各国总是覺得用銀計算比較用銅方便，用金計算比較用銀方便。国家富了，就使价值較低的金屬变成輔幣，使价值較高的金屬变成貨幣。”（馬克思“政治經濟學批判”中譯本，人民出版社版第一二三頁）

綜觀上述各國貨幣本位制變革的一般趨向，就知道它們脫離銀本位制，大體與它們的商品經濟的發展狀況，保持了相當密切的关联。在主要諸資本主義國家中，英國最為先進，它采行金本位制也最早；俄、日等國較為落後，它們采行金本位制也較遲，今日中國還采行銀本位制，這就是表示中國的商品貨幣經濟，還是留在不十分發達的階段。

## 二 帶制的不統一与不确定

與落后的銀本位制相關聯的，就是貨幣種類的凌雜，和各種貨幣單位的參差和不确定。經濟落後才采行銀本位制；也因為落後經濟不能不轉入國際商品經濟漩渦，不能不引起新經濟關係的衝突，致不克形成一個有系統的銀本位制，而從以次幾個方面顯出混雜與矛盾。

(1) 現代性貨幣與封建性貨幣的對立——這種對立，曾經明顯的表現在銀元與銀兩上。直至一九三一年廢兩改元止，銀兩還被一般有封建性的舊式金融業上，賦稅上，乃至一般較大規模的傳統性的交易上，作為核算標準。隨著交換關係的發展，那種核算的不便，漸使新式銀行方面發行的，以銀元為單位的銀行券，日益得到社會的支持。不過，在銀元本身，已經雜有成色不同的各種洋錢在行使着。特別是通行於沿海各地的毫洋，它又對大洋異其成色，至於當作輔幣用的銅幣，全國各地几乎都有它們各別的類型。這種輔幣的普遍存在，一方面當然是因為它適合於都市的，特別是在農村的勞苦大眾的低微購買力，同時也因為各地方的封建勢力者，特別願意把這種輕易鑄造的輔幣，作為最有利可圖的榨取工具。

(2) 政府貨幣與私人貨幣的對立——這種對立，原可併合在

前一項下說明，因為私人而有貨幣權，當然是屬於封建性的东西。但這裡主要是就紙幣立論。本來現代性的紙幣的發生，是由於商品經濟發展到了一定阶段，為了流通上的便利，才以貴金屬為基礎而發行的，即是，紙幣只是在一定的商品流通關係下才能作為代替金屬的職能而產生。但“在信貸制度完全不發達的國家，如在中國，虛價紙幣在很早以前就已經出現了。國家可以任意浪費，不加計較，因為它除了皮幣和紙幣以外，並不要花費，也不鑄造什麼其他的貨幣，……這些貨幣它要通行於全國，通行於各省。他不製造金幣，也不製造銀幣，正如孟德維爾所推想的那樣，他因此可以漫無限制的任意揮霍”。這表示，中國之有紙幣，由來已久。那不是由於商品流通便利上的要求，而是由於國君或皇帝有了任意發行紙幣的權力。但當國君或皇帝行使這種權力的時候，他的臣下，小諸侯們，乃至資綠貴介的地方勢力者，都仿樣濫用起這種權力來。降及現代，甚至到了較近，國家不但沒有完整的造幣權，且也沒有統一的發券權，在政府方面，各省市，都有庫券或官票之類的紙幣通行。就是較近頗通行的銀行券，一九二四年幣制統一之前，一切較大的新式銀行，都取得有發券權。下焉者，甚至私人商號，三家村鎮的小舖店，亦可漫無限制的發行銅元券。

(3) 本国貨幣與外國貨幣的對立——照一般經濟常識說來，代表金屬的紙幣，固不必說，就是鑄幣本身，一寓本國，就只能當作金塊銀塊行使。然而外國的貨幣，無論是鑄幣抑是紙幣，都在中國有效的推行。如墨西哥洋，老早就在中國，同其他充當本位幣的所謂銀洋，同樣流通着。而外國的紙幣，較之本國較有信用的銀行券還更為一般人所樂于接受。至于國內各別壞接各帝國主義國家的省份，如過去東三省、山東，乃至福建諸省之于日本紙幣，廣東、廣西之于香港及大英帝國紙幣，雲南、廣西之于法國紙幣，新疆之于

俄国纸幣，反比对于本国較有信誉的銀行券，乃至銀元銀寶，还有更大的信用，这种种外国紙幣，不但行使于中国流通界，甚且被国人当作絕對財富本身，而予以貯藏。

### 三 貨幣的种类數量及其演变消長关系

如上所述，中国的貨幣种类，可以說是至为繁多。但貨幣种类的多，并不能表示流通貨幣数量之多。恰恰相反，惟其种类多，惟其相互对立的限制和抵消，其总的額数，是無法增多的。而且，每种貨幣，既都有其地域的、封建的乃至帝国主义的背景，其通行的范围，自不得不受其背景的限制。所以，偌大的中国，直至一九三二年底，所有外商銀行在中国發行的鈔票，約折合国幣五亿六千余万元；而中国主要新式銀行至一九三四年，其紙幣發行总额，尙只五亿八千三百余万元，再加全国省市銀行紙幣發行，約計一亿至一亿五千万元。此外，如商号小鋪店之私票，因大体为銅元券，其总值額当不甚鉅，恐怕最多也不会超过数千万元之数。当然，在这总和十数亿的紙幣而外，还有大量的銀幣、銅幣在流通着，但在劣幣驅逐良幣，或硬幣在紊乱情形下，必会散藏在民間和集注到銀行庫存中的場合，出現流通界的銅幣和銀幣的总额，就似乎不会很多。

把現實的商品經濟發展的限度，或其对貨幣要求的限度 抛开不論，貨幣种类繁多，既然不免限制同种类貨幣發行的数量，反过来，貨幣种类的减少，就似乎大可引起同种类貨幣發行数量的扩增，近一二十年，中国貨幣已漸走上了單純化的路。在第一次世界大战的过程中，中国國民經濟已有了相当程度的發展；与这种情勢适应着，中国的新式金融業務，不但对于國內封建的地方的貨幣，取得了优越地位，即对帝国主义的貨幣，亦漸有予以驅逐的趋势。比如，以全国貨幣金融集中的上海一地而言，清末外国銀行紙幣流

通額，計达國幣一亿數千万元，至一九三四年，仅及三百万元。又在一九一〇年前后的上海紙幣流通額中，百分之七十为外國紙幣，至一九三四年，則在全流通額三亿二千三百万元中，中國銀行券竟达百分之九十九，外國銀行紙幣仅达百分之一，此种消長关系，蓋由于以次諸原因：

第一、一向仰外人鼻息的中國銀行業，在第一次大战过程中，由于國民經濟稍形發達，相应着，由于战后收回國权运动的昂揚，致使一般金融業者乃至企業者，都覺得非自主独立起来，不足以擺脫外人的控制，这种自觉要求，对于銀行業的促进，有了莫大的效果。

第二、前次世界大战發生，許多外商銀行倒闭，自是一向崇拜外人的有錢人，开始对它們的銀行或紙幣的信誉，發生了疑慮。

第三、國內銀行漸趋穩固，信用日漸扩展。而一般旧式錢業，对較集中的，經營技术較新式的，資金較丰厚的金融業的竞争失敗，也大可增加中國銀行界对外斗争的声勢。然而，

第四、在另一方面，到了帝国主义重又为經濟大恐慌所苦惱的战后一九三〇年前后，帝国主义者为了控制中国市场，并穩定其商品的經常出路，已感到非安定中国貨幣不可，已感到非改革危害商品流通的中国杂多貨幣現象，使其逐漸單純化不可。“廢兩改元”的成功，新貨幣体制的实现，都可由此得到一部分或大部分的說明。

### 第三章 中國社會的貨幣的諸机能

我們已經确定的表述过：一种社会的貨幣形态，对他种社会

的貨幣形态的区别，不在貨幣本身具有如何不同的样式，如何不同的內容，而在其具有如何不同的机能。所以，我們要透过上述諸表象，来考察中国貨幣的本質；最好是把中国貨幣的諸机能，分別加以分析，看它与資本主义国家的貨幣机能，具有怎样不同的性質，或者，看它們是否能成就資本主义的貨幣的任务。

## 一　当作价值尺度与价格标准来看的 中国貨幣机能

在商品生产社会，是把生产价格的騰落，当作生产者测知什么对社会需要，需要若干或不需要的唯一可能的測度規准。而要使此种規准發生效用，首先必須当作价值尺度与价格标准的貨幣，在它本身，有一个确定的，能成为一般社会都能据以交易，据以支付的准则。而上述的中国貨幣諸表象，显然不易或不會成就此种机能。

中国的貨幣是多种多样的，而且它們各別的价格标准，又至不划一。不統一不确定的貨幣，首先就会給予商品生产者以成本計算上的妨阻。他要从較大市場的極其參杂的貨幣关系中，去測知其需要的限度，也極其困难。而且，特殊地方或特殊勢力的貨幣权的控制者，很可能按照他們自己的有利打算，隨時把貨幣的价格标准予以变更；事实上，他們确也常在变更。甚至有意的或有計劃的把他們的貨幣，贬价到一文不值的地步。

自然，当作中国本位幣的銀元与銀兩，曾在較大的市場，較大的范围、較大的交易規模上，尽着价值尺度或价格标准的功用，但近五十年以来，世界銀价的变动，是异常之大的。而特別在不产銀而用銀的中国，隨時都在遭受世界銀价变动的影响。不錯，銀价的漲落，对于以一定銀量作为价格标准的这件事，应無大碍，換言之，

就是那仅有碍于价值尺度机能的完成。但我們已經知道，中国一般零售的乡村的市場，都無异于把輔幣作为本位幣在使用，銀价一变，銀幣对銅幣的比价，即所謂洋价，(即以銀幣購買銅幣的市价)就要發生擾擾的影响，使它不易有效执行价格标准和价值尺度的机能。

而且，世界銀价的变动，并不尽由于銀礦开采的难易，影响供需状态，同时还更掺杂着各帝国主义国家間之貨幣斗争的內情。把这种事实和它們各別对中国施行的貨幣政策(局部的操縱与全面的把持)权度起来，就知道中国即使采行所謂國兌管理制，在它对外不會取得經濟的独立自主权的限內，它的貨幣的对內对外价值，是一直在波动着，一直难得成就需要有統一性与相当确定的价值尺度的任务的。

然而，像中国貨幣所表現的价值尺度与价格标准的这种机能，在一方面，尽管如前面所說，太不够配合資本主义的商品經濟的要求，但在另一方面，却又正好是对于小商品生产的落后經濟和对外依存性經濟的配合。因为价值尺度与价格标准的不确定，不正好是各种特权借以施行經濟及經濟以外榨取的有效手段么？

## 二　当作流通手段来看的中国貨幣机能

“推動一国商業所必需的貨幣，有一定的限度和比例。”“多于此或少于此，都会阻碍商業，阻碍流通。”从这种事实当中得出了一个法則，即“流通手段的量，定于流通商品的价格总额，与同名称貨幣流通速度之比。”不过，这个法則的应用，有一个前提，就是当作流通手段的貨幣本身，要能有效的执行其当作价值尺度与价格标准的任务；否则这个法則在应用上，就需要修正。也就是说，这时貨幣当作流通手段的机能 就难免受到其当作价值尺度与价格

标准的不健全条件的影响，更根本的說，即难免受其不完备的商品生产形态的影响，而現出極大的特殊性来。

中国的經濟，因为愈来愈益轉入世界商品經濟的关系中，即使大体还停留在單純商品經濟阶段，但除了自給的成分以外，其余流通起来，都是需要貨幣的。而中国貨幣的当作流通手段的机能，自然要从这种流通关系上表現出来。

中国商品經濟成分，無疑在日益發展，其所需流通的貨幣額亦在以相当的比例增加。但如我們在前节所指明了的，直至一九三二年前后，中国流通界的全部貨幣額，除了十數亿紙幣而外，就是估計与此紙幣額相差不多的鑄幣，兩者加計起来，不过二十余亿而已。以如此少量的貨幣，(与任何一个現代国家所發行的貨幣数量比較起来)周轉中国偌大市場的商品流通，似乎要給人以納罕的印象，但把中国社会的自然經濟仍占着極大比例的情形一加考索，又毋宁覺得是当然的了。

我們知道，商品經濟發展的主要原因之一，就是由于貨幣的促進。而中国貨幣的上述諸表象形态，如幣制的不統一不确定，却又从多方面来阻止商品的貨幣化，和貨幣的商品化。結局，原本可能而且需要加入流通过程的生产物，和原本可能而且实行加入流通界的貨幣，当被貨幣本身条件的不健全所阻滯。以致助成整个农村的金融枯竭情形，以致助成正常交易歪曲化。如像“預买”“預卖”的交換方式，如像以物还物的貸借方式，一方面正苦于貨幣的供給不够，同时又排斥貨幣，或大大減少买卖轉手所需的貨幣額，这一来，原来可以促成生产物商品化，或商品加速周轉的貨幣，却反过来，使許多商品化成分，逆轉为自然經濟成分。

自然，对于流通关系的促进，幣制本身的健全，只是一个因素，要这种因素發生积极的作用，需要一个統一政权，在治安、交通、度

量衡及國內自由市場諸方面的相應設施，為其前提的相輔而行的條件。而這些條件，直到此次抗戰發生時止，雖然表面上已經相當進步了，但一般說來，這些方面對資本主義商品生產與商品流通所要求的限度，還有頗大的距離。因此，需要以這些方面的成就，為其流通活動前提條件或輔助條件的貨幣，就只能在它們的成就所允許的範圍內，發揮其流通手段的機能了。也就是說，中國貨幣在作為流通手段而作用著的時候，它是不能不以中國社會的商品生產形態和流通形態的發展程度為其限界的。

### 三、當作貯藏手段來看的中國貨幣機能

貨幣從它作為流通手段而發生作用以來，就相應發生了貯藏機能。這種機能，又是與它作為流通手段，乃至作為價值尺度的機能相適應的。

在商品流通極幼稚的階段，只有使用價值之剩餘化為貨幣；在貨幣或金銀已經成為富之社會表現的限內，那種剩餘之賣者，就是貨幣貯藏者，這算是最素朴的貨幣貯藏形態。往後，商品流通推廣，貨幣作為一般等價物的社會的權力增大，貪得貨幣的慾望也隨着增加了，由是，以前，以為金銀貯藏的增加，即是價值的增加的想法，到這時，已經感到可以投出貨幣，通過流通，換回更多貨幣的重要了。接着，就認定：要向流過程取出更多的貨幣，就非在生產過程生產出更多的商品不可。到了這一階段，原來的貨幣貯藏機能，就為貨幣的不斷投出所掩蔽；而更機心更狡黠的貯蓄貨幣的貪慾，就為“為社會服務”的大量投資所掩蔽，以致在這一階段的貨幣貯藏，僅在要求積得一定生產規模所要求的額數，僅在要求積得一定期內，為了某種支付而需求的額數，在第一階段，是前資本主義社會的貨幣貯藏機能；第二階段，是現代初期的貨幣貯藏機能；第

三阶段，是现代初期以后的货币贮藏机能。

把以上这几种货币贮藏形态辨别清楚了，始可进而观察中国货币所表现的贮藏机能。

当作贮藏手段的机能来看，中国货币会给人以极不明确的观念。首先，在传统自给的生产方式，还占着支配地位的落后地方，一般人的固定的有限的慾望，使他们把使用价值之剩余换得的货币，（银元、元宝或铜幣）从事素朴的贮藏。这趋势，由无信用的各种纸币的泛滥，益使人民相对的把硬币看得贵重。窖藏习惯，就这样直到最近还被保存下来。

在流通比较发达的地方，也就是到晚近来，银行券比较能通用的地方，留着硬币窖藏起来的习惯，是比较冲淡了。一般市民已渐知道把货币死藏，不如把货币活用，可以变成更多货币。但要活用货币，最好的办法，应当是把它变成生产资本；其次，就是变成商业资本。如前一种变法，感到麻烦，且由经验证示不一定有利可图，而同时，对于后一种变法，又认为不大适合个人的兴趣和社会地位，在这场合，旧式钱庄和新式银行，便用较高的利率，为他们解决活用资金的困难了。结局，钱庄及银行，特别是近十数年来的银行，便成了都市居民贮蓄起货币的大蓄水池。而这也正是晚近银行业颇为发达的主要原因之一。

至于一般特殊有钱的人，无论他们的钱，是用地租，用赋税，乃至用任何原始积累方式得来，他们除了也用钱庄银行，作为其一定期内贮蓄的场所外，那种贮积，虽然也在发挥货币的生息机能，但其最后目的，却反而是在为蓄积起一定的大额数，俾能达到外国银行存款要求的最低限额（如汇丰银行的汉口分行，有一个时期，便以十万元为最低标准）。最奇怪的是，外国银行的存款，有时不但没有利息，反而要缴纳一定的保险费。在这场合，货币就不仅表现出

了最素朴的貯藏机能，且变态的表現出反貯藏的机能。即是說，这种形态的貯藏，不是为了积累更多的貨幣，而增加其总价值，却是为了保存总价值，致不惜牺牲其中一部分的价值。（事实上，許多軍閥政客們的外国銀行存款，往往被借口全部沒收去了。）与这种貯藏方式相关联的，就是国人在外国銀行保險箱中所积存的大量外幣。这种貯藏，更显然是要納保險費的。

此外，还有一种被视为素朴貯藏之变种的貨幣貯藏法，那就是以种种色色的金銀裝飾品来保存貨幣的办法。这种貯藏，在一切落后的民族間，实行得非常普遍。他們有时竟是采取这种貯藏方式，来对抗幣制上的金銀国有的措施，在一九三五年新幣制实施以后，國內这种貯藏方式，是随时可以見到的。

自然，在商品貨幣經濟已經有了相当發展，商工業特別是商業已有了相当基础的情形下，貨幣至少有一部分是为了积得一定事業規模所要求的額數，而被貯藏的。但即使把这种事实的重要性強調起来，在大体上，亦只能証示中国貨幣的貯藏机能，还逗留在上述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至第三阶段的貨幣貯藏机能，不过略具一些萌芽而已。

#### 四　当作支付手段来看的中国貨幣机能

貨幣当作支付手段而作用着，那不是始于現代，但到了現代，它这种机能，始特別發达起来。

在古代及中世，貨幣的支付机能，主要是表現于借貸关系中。虽然在某些場合，那种借貸关系，还是由商品流通关系或买卖关系所引起，但当时的商品經濟發展程度，还不够使貨幣扩大它这种机能，即在流通界本身，亦不允許它具有發展它这种机能的机会和条件。所以，古代及中世的貨幣支付机能，主要是从当时表演得

最激烈的債權者與債務者之間的鬥爭中，而得到理解：到了近代初期，商業活動推廣了，一切支援商業的諸般條件（如治安、交通及貨幣本身）都漸漸改善，貨幣用作支付手段的機能，遂逐漸把重心，由借貸關係移向流通關係中了。降及商品生產發達的現代社會，一切生產出來的，都須賣出，一切用以生產的，都須買進。一方的買進，即他方的賣出。如賣出發生問題，買進亦生問題。而一般商品因為生產經歷的時間有長短，生產依賴的季節各不相同，生產出來投出的市場有遠近，於是就需要在賣出之前，能夠買進，在購買之後，再行支付了。這樣，貨幣的支付機能，乃隨商品生產與流通的發展而益擴大；反過來，得到了貨幣這種機能促進的商品生產，可為流通領域以外的僱佣勞動關係及租稅關係等等，造出貨幣化的前提來。至是，換物性乃至義務性的勞動、實物地租等等，始都可能轉化為貨幣支付了。

中國的貨幣的支付機能，首先，從貨幣本身的不確定性上，就受到了妨阻。貨幣在作為價值尺度及價格標準的作用上，沒有準確性，對於充當流通手段或購買手段，已感不便，而對於充當支付手段，就更加困難了。比如，以百元價格脫售的物品，假令在約定付款的三月後，銀價跌落，賣主固應按照跌落的程度蒙受損失，若每元所含的銀量，或銀的成色又減少了，那個損失就更可觀，仅就這一點說，賒物到了一定期間後取償貨幣，就不若取償物品，對於出賣者有利。設我們把銀價在近數十年來，一直在下跌；和那些貨幣操縱者，一直是以減輕本位幣或輔幣所含銀量銅量為有利的事實，加入考慮，則信用出賣者排斥貨幣支付機能的可能性就愈大了。

然而，貨幣關係的發展程度，是與整個商品生產的發展相照應的。在商品生產的初期階段，商人資本，即在中國的買辦商業金融資本，還在演着支配的角色。商人為了便於壟斷，在流通过程

中，把高利貸業与商業結合起來，使买与卖的关系，顛倒的表現为債权者与債務者的关系。在这里，貨幣所表現的支付机能，不是在商品讓渡后支付，而是在商品讓渡前支付，購買者不是債務者，反而是債权者了。在生产受到这种約束的情形，即商人以“前定”或“預买”等方式控制着生产者的情形下，在流通界本身固不易發揮貨幣的支付机能，而在限制范围以外，在工資形态上，在地租形态上，甚至在本格的借贷形态上，亦都不免遭受限制。

我們知道，貨幣在工資上表現的支付机能，必須依僱佣劳动关系的發展情形而相应增大。而僱佣劳动的發展，又显然是以商品生产發达程度为轉移的。中国的商品生产，显仍被滯阻在落后状态中。僱佣劳动在数量上固不易扩增，而在本質上亦非常变态。家屬的，隶属性的固不必說，以物支付的，以劳动偿付的，以劳动換畜力的，以賒卖方式事先支償的，种种色色的工資支付方式，都在排斥貨幣在工資支付上發揮其支付机能。

在工資上的这种情形，在地租上也是会碰到的。在中国这样一个佃农制發達的国家，如其地租用貨幣支付，自然会大大扩展貨幣的支付用途，但这是不可能的。“只有在生产基础上，更严格的說，只有在資本主义生产基础上，地租始能發展为貨幣地租。”——中国的資本主义生产，在工業上，特別在農業上，是還不會脫出極幼稚的阶段的。

不錯，我們的賦稅的貢納，早就采取了貨幣支付形态，这对于貨幣支付的用途，不啻开辟了另一个通路。事实上，中国的商品經濟的形成，也許为繳納賦稅，(正規的乃至額外的)而不能不把原生产物投入流通界，是一大促进因素。在这种限度內，加重加繁賦稅，似可相应的促进商品經濟的發展。但在另一方面，通过賦稅，通过其他相类似的經濟外榨取在生产上造成的破局，却又不能不

使中国的商品經濟，从而，中国的貨幣支付机能，限定在極狹的範圍內了。

### 五、当作“世界貨幣”來看的中国貨幣机能

中国是用銀国。当作本位幣的銀元，（以前是銀兩）一离开了本国，就要失去它的价格标准的机能。多少純銀構成一元，在世界商品市場上，沒有計量的必要。对于世界市場上的任何商品，它是以原来的条塊形态，原来具有的內在价值，来与它們对立。如銀多少盎斯，值一件大衣，值几磅鐵之类。即使在实际的对外經濟交往上，先要通过外匯市場，用多少元，換多少鎊或多少馬克，再拿去購買英國的大衣，德國的鐵，則在这場合，元对鎊或馬克的比价，是就元中所含的銀量，来与鎊或馬克中所含的金量来測定的，即是由銀对金之相对价值的比例来决定的。在这里，銀元是当作对外的价值尺度，而同时，在其对極的鎊或馬克，在其用以購換銀元的限內，同样是当作对外的价值尺度。

中国貨幣在这里与外国貨幣沒有什么不同，不过，其相同点，却以此为限了。

在一九三三年，美国开始提高銀价以前，銀对金的比价，差不多几十年中，一直在跌落。銀价跌落，意在說明中国对外购买力的減退，可以在相应限度內，阻止輸入，并增进輸出，从而，可以在相应限度內，促进國內的生产。但在事實上，中国对外貿易上的入超，却并不曾因此減少，且續有增加；同时產業方面的情形，亦不曾因此好轉。自美国于一九三三年提高銀价以后，用銀国的购买力提高了，国人从乐观方面立論者，又以为如此將能廉价購買机器，得以较少銀量，偿付对外赔款、債務及入超額，而大有助于經濟的复兴。

其实，一国产业的發展，貨幣对外价值上的变动，仅占其中諸般促进的因素之一。而且，貨幣对外价值变动，是否有助于一国經濟的繁榮，要看那种变动，是出之于主动或被动。如能把貨幣作为对外斗争武器，貨幣权操之在我，則其对外价值之漲或跌，均可于自己有利，否則在被动状态下，听人捉弄摆布，其漲固不利，跌亦不利。

在現代对外的經濟斗争上，关税权是第一个武器，貨幣权是第二个武器；在关税权沒有保障的情形下，貨幣权的运用，已大受限制，而中国貨幣制本身的缺陷，特別是整个中國經濟对外的依存关系，貨幣就不但不能进攻，且不够用以防衛，甚且还太阿倒持的被外人利用为破坏本国經濟的手段了。

一个經濟發达，对外有了信用的国家，貨幣对外并不是充作購買手段，而宁是充作支付手段，而其支付，又主要是为了应付貿易的差額，中国貨幣的对外支付，除了經常的大量入超外，还更重要的是为了政治性的赔款和債務。外人在中国的經營所得，服务所得，当然在对外支付上，是一个重压。至國人在外国銀行的大量存款，表面上像是可借以抵銷对外的債務，但如我們前面所說，那大量資金的流出，却并不是为了对外从事長短期的放款，却是为了用作赔款保險費的貯藏，为了狂亂消費，为了供外人以在中国商品市場匯兌市場，扩大投机榨取的資金。

照理，以一个經常入超，又有偌大債務关系及其他对外輸貿关系的国家，每年是应有大量白銀流出，以資彌縫的，但自一九一八年以来，中国的白銀，常为入超，至一九二八年以后，入超額虽續有减少，降及一九三二年，甚且还有数千万元的出超。然以此比較上述諸般对外支付，却宁会給人奇異的感覺。事实是这样的：我們經常在借債還債，我們有大量的华侨匯款，此外，外人在中國由一

切經濟的非經濟的榨取关系的所得，都按照他們把資金投用在最有利地方的原則，繼續投用在中国了。在他們操縱中国金融，操縱中国外匯市場的情形下，中国貨幣对內对外的运用，都受到了歪曲和阻擾，我們在对外关系上，不但不能执行有利于本国經濟發展的貨幣政策，反而要执行一些对于本国經濟發展不利的貨幣政策了。

#### 第四章 貨幣改革与特殊的 貨幣运动傾向

上面表述的中国貨幣諸机能，显然是通过中国社会关系，通过中国社会的生产条件与交換条件而發生的。在商品經濟的总的表象中，一方面是商品运动，另一方面就是貨幣运动。貨幣諸机能的發揮及其体現，并不是也不可能由商品生产及交換关系的外部投入或發生，而是从商品經濟活動的內部表达出来的。因此，我們在某种限度內，尽管可以認定貨幣本身的不健全，成了商品經濟發展的一个障碍，但却不应过分強調的說，我們商品經濟关系的不發展，主要是由于我們的貨幣在促成商品流通，促成資本周轉的圓滑进行上，沒有尽着現代的机能。我們这样設想，很容易發生这样的錯覺，以为貨幣本身一有改革，一切原有的貨幣机能，会从根改变，整个商品經濟会跟着發展起来。这錯覺一直支配着我們的經濟學界，到現在，大家还有意無意的把社會經濟上的变革，縮約在貨幣的“变革”的努力上。其实十余年来的現實經驗，早把这种錯覺，証示得明明白白了。現在且來考察一下貨幣改革以后，我們在十余年来的貨幣运动上，發現了怎样特異的傾向。

一九三五年所成立的新幣制，在中國貨幣史上，总算开了一个新紀元。新幣制的最大特点，無疑是把白銀在國有方式下集中到政府手中，政府主要的用貯积的白銀作为准备，發行流通券来流通。这种措施，把原来銀本位的許多缺点，部分的改正过来了。以前衆多的貨幣，阻碍流通，阻碍發行，現在貨幣統一划一，流通的范围逐渐扩展。在全国較大都市及較便于交通的区域，固不必說，就是許多落后地帶，一切封建性的地方性的，乃至私人性的鑄幣及紙幣，都逐渐被中央的銀行券及輔幣所代替了，紙幣發行权，鑄幣鑄造权，已大体被统一于中央政府，于是我們的貨幣，至少已取得了現代型的外觀。

我們是無須在这里詳細分析这次貨幣变革其所以成功的國內国外的原因的，但沿着我們前面的論述程序，我得指出，貨幣如此的改革，在当时經濟極度恐慌，和商工業異常不況的情形下，与其說是由于适应商品生产交換关系發展的要求，毋宁說是想借此改进財政金融乃至國內外商業的不況景象。这只要我們回忆一下当时白銀大量輸出，入超逐渐增加，和為經濟恐慌長期困惱，希望借着稳定中国幣制，以增进对中国輸出的国外資本的如意打算，就可見一斑了。

惟其如此，不管大家怎样強調着，說幣制改革后的長期抗战乃至抗战結束后的全面动乱如何把新幣制促进生产發展的作用減少了，但这是一件不能證明的事。而事實為我們確定的證明了的，却是这种只在形式上取得了現代外觀的貨幣，在十余年来戰亂过程中，似乎只發揮出了与它的外觀頗不相称的本質。

它的第一个本質的表現，就是与中国历代傳統政治有关的財政的性格。專制政治的权力，就通过貨幣發行在經濟上表現出来財政發生困难用貨幣來弥补；所謂國家銀行的增資，或国家銀行对于

私人銀行的加股，也是靠發行貨幣，由於發行貨幣比較其他任何征斂方式容易，又进而不惜任意膨大財政的支出，為擴大買辦官僚資本創造機會和條件，這樣使貨幣的財政性格愈來愈明顯了。在長期戰亂的當中，大家很有理由感謝貨幣改革，說貨幣改革的結果，使我們借此渡過了種種財政的危局，但迄乎今日，我們又似乎已經深陷在這通貨膨脹的泥淖中，而更有理由說，如其不是由於貨幣改革增大了通貨任意發行的可能，當前的經濟危機，也許不會演變到如此深刻而沉重的程度。尙不止此。

它的第二個本質的表現，就是與中國現代經濟特質有關的商業的性格。我們已講過，貨幣運動與商品運動原是互為表里。貨幣與商業的依存關係，是非常明白的。但現代貨幣對商品對商業周轉的最後任務，乃在加速資本的周轉，成就生產的功能。由貨幣資本轉化為生產資本，再轉化為商品資本，最後復轉化為較大貨幣資本。在這種周轉行程上，貨幣是作為引出生產擴大生產的環節。但在生產的其他社會前提條件不會具備的情形下，貨幣實質上，彷彿只是為了對商業服務。而因了財政要求，不絕大量發行，且依發行增大比例而不絕相對減低其價值的貨幣，一直都擠塞在流通界，加強商業資本的活動，結局，就更加强化了那種趨勢。

貨幣服務財政，服務商業的上述特質，嚴格講來，正好是一個現代商品生產不發達，僅在外表上改變了貨幣形式的必然結果。然而，由於貨幣的統一發行，貨幣流通範圍的推廣，却更明顯的給我們認識到它的以次諸特殊運動傾向：

第一、貨幣的發行，愈是財政的，它照着其內部發展的趨勢，便必然愈是商業的。一國的財政支出，主要依靠通貨的發行來弥补，一方面，已說明它的一般國民經濟的落後，生產的不發達，稅源的缺乏，

另一方面，又說明它的支出，是不生产的，是任意的，是毫無節制的浪費的，是在受着發行便利的鼓勵。在生產不發達的基礎上擴大消費，無論那消費是采行觀兵用武的方式，抑是大興土木講究排場，講究享樂的方式，都必然是增大武器與奢侈品的輸入，又必然是以種種原始方式去勒索強購原料品半制品以資彌縫，因之，這樣瘋狂的膨大發行的貨幣，就彷彿只是用來分散舶來品和多方征購原產物，換言之，只是作著單純流通上的契機，只是單純服務於買辦商業。

第二、貨幣愈是依上述的定律，擠塞在流通界，它原有的一切落後機能，便愈加會爆發出來，對於它形式上的統一，形式上的現代化，表現出尖銳的矛盾。照一般貨幣運動的法則來說，非流通界所需的貨幣或法幣，會不停留的在流通界奔走，在繼續貶價中的法幣，是很少有用它來貯存的，而同時在支付上，亦必逐漸造出否定貨幣的事態。試想，我們的地租，即或原來有若干成份貨幣化的，已早回來實物化了，此外，如工資，如債務，如薪金，各地已在不同程度上采行實物支付的形態。在城市，外幣黃金在或明或暗的代行著法幣的職務，而在離城市不遠的鄉村，几乎通例是用旧來銀元作為經濟交往的價值尺度和價格標準。照現狀發展下去，法幣就連它單純對商業服務的功能，也不易保持了。

第三、貨幣愈在流通過程中作著加強商業資本的不正常活動，社會一般商品（不管是舶來的抑是土產的）的流通买卖，就愈加不是由生產者依成本來作著價值價格的評定，而愈加是由商人特別是由擁有政治權力的特種商人，依他囤積居奇的本領和貪慾來任意升降，結果，生產者被商人，從而被高利貸者被特種官商收奪的傾向，便愈加明顯，生產者要圖自救，就只有自己整個的或部分的商人化，而社會資本的運動傾向，就大體由這種貨幣運動中，決定其命運了。這是我要在下一篇文章交代清楚的。

## 第四篇 中国社会的資本形态

### 第一章 資本及有关資本發生 發展的总概念

論及中国社会的資本，正如同我們論及中国社会的其他經濟形态一样，首先須得对資本一般，对資本本身，及它的形成和發展，有一个清晰的概念。尽管我們所要說明的，是中国社会資本的特殊性，是它对一般先进国家的資本形态，有如何不同的特征，但正因为如此，我們就必須在“同中求異”，就必须避免孤立考察法。瘋子的变态，是在正常人的生理心理状态下顯示出来的。

关于“資本”这个名詞，几乎每一个經濟学者都有它的解釋。看以次几位权威經濟学者的說明罢：

亞丹斯密 (Adam Smith) —— 把一般資財中，用以获取利得的那一部分，定义为資本。

羅貝爾圖 (Rodbertus) —— “資本(原料与工具)就是帮助再生产的生产品。”

龐巴衛克 (Böhm-Bawerk) —— “資本是各种以生利为目的的財貨。”

他們的說明，大体会使我們得到这样的印象，好像他們关于資本的認識，并沒有他們的立場，他們的學說整体，那样歧異。他們

甚且是一致的不够充分，不够明确。

我們知道：資本可以在貨幣形态上存在，可以在生產資料消費資料的形态上存在，也可以在完成了的商品形态上存在。但貨幣也好，生產資料消費資料也好，乃至生产出来，准备拿去出卖的商品也好，不但不能孤立的成为資本，且都可以不是資本。因此，資本之較深一層的理解，竟可以說：“不是物件，而是以物为媒介的人与人的关系。”这样說，在一般非專精經濟學的人看来，也許太抽象了，但在实际上，貨幣是要在貸者与借者間，結成了借貸关系，使貸者有权向借者索取利息，始成为資本；又如生產資料，要在它把資本家与劳动者結成了僱佣关系，使僱主有权向被僱者勒索利潤，始成为資本。因此，我們不妨这样定义：“資本是在一定社会关系之下，使其价值增殖的物質手段。”

資本尽管如前所說，可以在貨幣形态上存在，亦可以在貨幣以外的其他当作商品，当作生產資料的物質形态上存在，但在貨幣作为一般等价物的限內，資本的具体表現，即其价值的增殖，却始終是把貨幣作为其全运动過程的經緯。資本关系是离不开貨幣关系的，正因此故，資本并不是可以突然在任何社会都可發生的。如其說，資本必須透過貨幣而顯現其作用，我們就不妨由貨幣关系来追溯它的起源。經濟史学家告訴我們：“在資本、銀行、僱佣劳动等等存在之前，貨幣能够存在，而且史上是存在着。”这原因，就是由于貨幣是簡單商品流通的必然結果，而它在当作簡單商品流通之必然結果产生以后許久，还一般是当作貨幣，而不會取得資本的形态。貨幣發展成为資本，一定要貨幣本身，已漸具备了貨幣的条件，已漸从一般商品分离开，而具有它作为一般等价物的机能，也就是说，一定要商品流通，从而，商品生产，已达到了相對標準。

当作貨幣的貨幣，与当作資本的貨幣，是以商品流通形态来区

別的。

为买而卖，即生产者把自己的生产物拿来出卖，再把出卖所得的貨幣用以購買自己所需的他人的生产物，在这場合，貨幣是当作貨幣用的，貨幣仅尽着媒介的机能。与这种为买而卖的流通形态相对立的，还有一种为卖而买的流通形态，那是貨幣所有者，用他的貨幣購買某种貨品，但他購買商品，不是用以供他自己直接消費，而是为了轉卖给他人，在这場合，他的貨幣，就不是当作貨幣使用，而是当作增殖价值的手段使用，即当作資本使用。

在社会經濟發展的过程上，商品流通愈由“为买而卖”的形态，發展轉化为“为卖而买”的形态，貨幣就相应着，愈加有不是当作貨幣使用的可能，即愈加可能当作資本使用，愈加会資本化。

不过，所謂資本，大体可以說是具有三个形态，一是生息資本形态，一是商業資本形态，一是產業資本形态。前兩种資本形态，是所謂“洪水期前的”資本形态，單有了商品流通关系即可存在，所以，高利貸業及商業，曾在有了簡單商品流通以后的各历史时代存在着。它們可以不通过生产領域，而在生产領域以外活動，从外部来加生产以压力或推动力。但所謂基本的資本形态（即產業資本），則与它們不同，它的每一个关节，都同生产关联着。生产的諸要素的形成与發展，就是它成立的前提和發展的限界。

自然，產業資本的全运动过程，也同商業資本或高利貸資本一样，是把貨幣作为它的起点，但貨幣所有者，要使他的貨幣，不当作商業資本或高利貸資本使用，而当作產業資本使用，只有了簡單的乃至相当發展程度的一般商品的流通关系还不够，一定要在市場上，發現有以出卖自己的唯一商品即劳动力的自由劳动者。所以，自由劳动者的出現，是貨幣可能由商業用途，生息用途，移轉向產業用途的最先决条件。所以，一个人即使有了“貨幣，生活資料及

机具，如其缺乏劳动者，他就不能成为资本家了。”在现代产业革命的初期，特别是在开始资本主义化的殖民地，如美洲及澳洲，这个经验的事实，是普遍存在着的。而且，在事实上，就个别方面来看，一个人有了货币，有了生产资料生活资料，有时因为找不着劳动者，而不能变为资本家；但就社会全体来看，找不着劳动者，也就等于说，社会的生产资料及生活资料，还保留在一般劳动者手中，还不曾发展转化为资本。因为生产资料生活资料，在它为直接生产者所有的限内，不是资本，在它成为榨取劳动者的限内，才成为资本。劳动者由他自己的生产资料生活资料分离开，而去依赖他人的生产资料生活资料，这事实，不是他自己愿意做的，也不是旁人可以任意命令他做的，其中包含了一个社会关系变革的问题。即由封建制的社会关系变革到资本制社会关系的问题。

在一个已经完成了这种社会变革的社会，前面所述的“洪水期前的”即前资本主义的两个资本形态，都将改变它们的本质，改变它们的形态：商业资本将不再是在生产领域以外独立活动，它会成为总生产过程中，帮助产业资本周转运动的一个重要因素或关节，由产业资本活动形成的流通，便被吸收到总生产过程中，而由产业资本的规模和运动规律制约着；而在商业资本完成这种转变的过程中，生息资本同时亦逐渐扬弃了它的高利贷形态，而变质为银行资本形态，它由生产迫害者，一变而为生产的助成者了。它们在这种转变下所成就的，对于产业资本的关系，如其说前者即商业资本，是为产业经营商品流通的业务；后者即生息资本，就是为产业经营货币流通的业务了。

这种历史的转变，在任何社会，都不是一蹴可成的，但因为每个社会所特有的自然条件历史条件不同，它们就不但大体完成这种转变的时间有快有慢，其转变所取的方式，亦是极不一致的。关

于这点，我們虽不能在本文許可範圍內展开說明，但如其說，各別國家的前資本主義的資本形态，足為它們整個社會經濟組織的表象，或者，从那种表象，不難窺知它們社會經濟的全景；同时，又如其說，它們的前資本主義的資本形态，足以影响它們向着資本主义方面的發展，足以限制着它們轉變的姿态和动态，則我們就有理由相信：一个社会不能爽快順利的成就其历史的轉变，它的前資本主义的資本形态，即它的高利貸資本和獨立的商業資本的性質本身，實發生了很有決定性的作用；并且，一个社会，如其它不能讓產業資本取得支配的地位，它的各種落後資本形态，就仍然要占着優勢，產業資本不能革生息資本和商業資本的命，生息資本就無法脫去高利貸的實質，商業資本也無法脫去其獨立化的野性，而反过来要革產業資本的命了。

一部世界的資本發展史，在这样昭示我們。

## 第二章 中国社会的各种資本形态之 質与量的考察

### 一 相存並在的各种資本形态

非現代的和現代的各种資本形态，在中国社会杂然并存着。

自然，任何一个高度發達的資本主义国家，它的經濟發展，并不是平衡的，它無論如何，还不免殘留下一些相对落后的部門或領域，讓前期的非現代性的資本形态，仍有寄生的可能。但它的活動範圍，是在不絕隨着資本主义生产方式的扩大而縮小的。它不但失去了決定的作用，并早改变了原初的姿态。

若在中国則不同，我們已有了現代型的產業資本和銀行資本，

但我們的前資本主義的諸資本形态，不仅繼續發揮決定作用，且還在阻撓產業資本，歪曲銀行資本。這是毫不足怪的。前面已經講過，資本是以商品貨幣經濟的發展為前提，我們的商品，還未脫却小商品生產的階段，而我們的貨幣，不但品類繁雜，其機能亦滿具有落后的特質。單就這方面講，中國社會的資本的多樣性，已經是有它的存在依據的。

不過，在分別中國社會的各種資本形态的特質以前，有兩點須得指明：第一，在中國資本的概稱中，原包含有外人資本成分，但本節為了說明的便利，暫把外資捨棄去了；其次，這裡論及的各種資本，是就抗戰以前說的，現階段的資本問題，將在本文最後予以說明。

現在且來考察現存的各種資本形态的特質。

最先把惹人注意的商業資本加以分析罢。誰都不能否認中國的商業資本，在現代化過程中，附有新的特質。但要檢點其新特質，首先不能不对它原有特質有一個概念。中國傳統的商業資本，就與西歐各國的商業資本，具有不同的社會經濟基礎，後者，大體是把領主經濟的封建制作為存在前提，而前者則大體是把地主經濟的封建制作為存在前提。在領主經濟下，土地是不能自由买卖，商業資本不能向土地轉化，商人階級就與領主，從而，商業就與地權，是採取對立的姿態。若在地主經濟下，土地大抵可以自由移轉，商人有了錢，就容易變成土地所有者，商人既容易變為土地所有者，土地所有者也就不妨或不難轉變為商人了，商人同地主就變成了“通家”，雖然不一定就能消除商業資本與地權的根本對立，（如歷代在某種場合會采行重農抑商政策）但那種對立，不僅由此緩和，却還由此引起了商業資本對於其他方面的不同關係。對於高利

貸業，它一般是利用來作為其兼併土地的帮手。国外貿易原是商業活動的範圍，但一方面因为商人可能取得地权，把它們向外冒險活動的要求冲淡了。同时在同一地主經濟基础上建立起来的專制王朝，又可能利用商人階層因分散在地权上所造成 的弱勢，而对国外貿易給予了过于严格的限制。商人不易向海外活動，工業对于他，就不是有怎样直接联系的業作了，而况工場手工業形态的企業由官府統制，一般当作农村副業的手工業，更与農業結成自給体，根本妨阻商業的侵入。商人对于生产，似乎只应配合其集中在土地和土地生产物上的兴趣，而注意到土地改良，農業改良的。但在土地容易購得，土地愈多，愈足以表現其社会权勢的情形下，他与其用錢去改良土地，就毋宁用錢去購置更多的土地了。

然而在中国現代化过程中，商業資本对于上述各方面的关系，从而，对于它的本質，起了一大变化，土地生产物，已經不是商業活動的唯一对象，地权已經不是很好的社会地位权勢的表現，不是接近官場变为官吏的很好把柄了，不仅此也，在社会治安时有問題的情形下，那反而要变成一种危險的累贅。近几十年来，土地集中趋势，并不像过去(在历代王朝衰落期)那样严重，豪商巨賈念头不在此，当然是一个有力的說明，特商業資本对地权的这个关系的改变，是把它对外貿易关系的改变，作为前景。买办性的商業，是中国商業資本新附有的最明朗的性格，商業就不但有对生产事業保持較密切联系的要求，而由对外貿易逐渐分解的农工業結合体，亦增大了商人居間活动的可能，在这一轉变中，商業資本对高利貸業的关系也有变动了；它以前需要运用高利貸資本作为其兼併土地的手段，而此后則需要运用高利貸資本作为控制生产事業的手段。不但如此，以前对內貿易的規模小，範圍狭，所需資金少，旧有高利貸業即可予以調剂，此后商業活動对象加多，範圍加广，規模

加大，所需資金数量，已非高利貸業所能供应了。这即是說，商業資本又在推動生息資本的变化了。

不过中国在現代化开始以后附加有买办性的商業，畢竟先天的限定了它的变質的限度，它对外做着附庸做着外国產業資本全运动过程中的一个环节，而在其完成买办商業任务的过程中，却不能对國內生产事業立在控制的地位。本来，商業資本愈向农村进出，愈使農業商業化，使农工業分离，由此分解开的自然經濟諸因素，便依不可抗拒的理由，得在其他社会条件准备好了的場合，成为產業資本之人的与物的方面之原始积累。商業資本是在这种过渡中，逐渐揚棄它自己的独立的性格，逐渐讓產業資本革它的命。但中国商業資本在为外国資本服务这件事本身，就在妨阻中国產業的成長，根本就談不到为本国產業資本服务了。因此，它虽然在近数十年来改变了中国傳統的古典的姿态，仍不能不保留它前期的特質。而且，这种特質，一找到了机会，或者，一失去了外在的支援，就很容易故态复萌，把它对地权的关系，重又联系起来。

我們講过，生息資本有兩個类型，一是非現代的高利貸資本，一是現代的銀行資本。在一个产业革命難产的过渡的社会，高利貸資本和銀行資本是并存着的，并且，彼此还会參杂有对方的性格。高利貸資本在适应新环境的場合，不能不求所以現代化，而銀行資本在适应旧环境的場合，又不能不同时具备有与其本質相反的性能。中国的生息資本，也許是最能証驗我們这种認識的。不过在述及中国生息資本的特質以前，先須了解高利貸資本与銀行資本的不同作用和基础。

一般的說来，在生产領域內，高利貸是以小生产者或农家与独立手工业者为活动对手，对銀行資本則主要是以大生产者或產業

家为活动对手。作为高利贷资本的货币财产，是由高利贷业者个人自己蓄积得来，而银行资本则是利用社会的蓄积。高利贷活动，一般是在资金不充裕的落后社会，乘借款者的困厄而进行，故利息率高；反之，银行资本活动，则是在资金比较充裕的发达的社会，想借借款者的活力经验与才具而展开，故利息率低。唯其如此，与其说高利贷资本一般会与商业发生较密切的联系，银行资本就必然会与产业资本发生联系。总之，高利贷资本与银行资本，大体是处在对立的地位，而它们的对立，且还是以不同性质的社会经济（封建制的与资本主义的）作为基础。一个社会的经济制度，如其已由资本主义取得了支配地位，高利贷资本将相应的失去其存在的可能，反过来，一个社会的经济制度，如其还是由封建制占着优势，或者不允许资本主义对封建制根本的发生代替的机能，那至少，就不但能使此两种生息资本形态相伴的存在，且还可能使它们各别作二重的存在。

事实上，我们在中国银行资本与高利贷资本的对立过程中，已经发现了几个特征：第一、它们的对立，不是分野式的，而是密集式的。照我们上面的说明。只有高利贷资本，才在生产领域以内，以小生产者，独立的手工业者和小农家为活动对手，但在产业不发达的中国，大工业是极其有限的，就因此故，银行活动的对象，由都市到农村，都不得不以小生产者为它们的主顾了。第二、它们的对立，并不是壁垒分明的，而是相互交错，相互包容的，这主要是由于它们的活动对象既有些相同，它们之间的竞争，在某些场合，就不能不表现为同行同业间的竞争，表现为高利贷金融机关或银行同业帮间的竞争，一方面排斥，一方面利用。此种不明朗化的事态，由国际资本的从中操纵而益形显著。国际资本在中国银行业务的对立关系上，需要利用旧式金融业即钱业；但在感到旧式金融业不

够完成其商業金融任务时，又采行排斥錢庄的立場，因此中国新旧金融業，在各別应付国际資本的压迫下，竟又造出一种協調的可能了。第三、它們的对立，不是全面的，而是局部的。本来全国銀行業務的發展，是有利于全国產業的發展的。中国產業既不能順利得到發展，高利貸資本就只有在它們不能应付的大場面下，在都市方面，受到排斥，其他广大的农村，甚至都市的落后部分，以及較落后地帶的都市，在銀行資本“到农村去”的口号未曾實現以前，都还是高利貸業活動的大地盤。

但这畢竟是問題全面中的一个側面。高利貸資本尽管还保留着广大的活動地盤，在大都市，在商品貨幣經濟較發達的地帶，旧式金融的支配地位，已逐漸为銀行資本所代替了，从高利貸資本方面說，它之所以失去其原来的支配地位，与其說是由于它不能适应產業發展的要求，毋宁是由于它的分散、零碎、和極其濃厚的地方性，使它不够資格成就国际資本在中国行使控制的使命；其次，与其說，它的失勢，是由于不能融合国民經濟的改造過程，倒毋宁說是由于它的存在形态，不够滿足国家在財政金融上的需要。比如，旧式金融業，在不統一的貨幣上，在銀元銀兩的兌換上，可以大牟其利，但国家为了財政金融的理由，需要廢兩改元，需要实行貨幣改革，这一來，旧式金融業的存在依据，就不免有些动摇了；此外，还須特別指明一点，就是，高利貸之所以失去其优势，与其說是由于它的社会基础的丧失，就宁不如說是由于它自身在經營技术、組織及資本上，均不足以应付日益扩大、日益动荡的經濟場面。

由上面的說明，可知高利貸資本在中国逐漸失去其傳統优势地位的理由，就一般說来，就一般生息資本演变的社会历程說来，是很不正常的。从反面来看，銀行資本在商品貨幣發达地区之取得支配地位，亦是很不正常的，这事實，根本显出了中国銀行資本

的几种特质。首先，中国银行资本在本质上，就很不易克服它所包容的高利贷性，因为，所谓高利贷，并不能单就高的利率这一个特征来概括，它有它活动的社会基础，活动的方式和动向，它是不能无缘无故的从历史上消失去的。如其它的存在基础还没有丧失，即代替它的银行业，如果没有大工业或现代产业作其存在的根据，它就不可避免的要变态的带有高利贷的特质。在中国开始受到世界恐慌的一九三〇年以后的数年间，甚至在银行业特别繁昌的江浙一带，我们就曾经常从报章杂志上，听到旧式金融业的典当业，在大声疾呼的诉说银行及农商业仓库，在变相的做着它们的业务的竞争。而中国银行在吸收存款的竞争上，为了对抗信用优越的外商银行，对抗旧式金融业者，乃至同业者，不得不提高存款利率，从而，不得不提高放款利率（许多小规模的新成立的银行，在战前，已把利率抬高到一分以上），而其贷出款项，又都是对于小生产者乃至消费者的短期信用，那就更容易给人以高利贷的印象了。这是中国银行资本的第一个特质。

中国银行资本的第二个特质，是由其财政的性格上表现出来。中国银行业是起源于一八九七年所设立的中国通商银行，至辛亥革命的一九一一年，尚只有八个银行，此后经过第一次世界大战，直至一九二五年，全国银行已达一百四十一个之多，这原因，当然可以从第一次世界大战及此后数年间中国民族资本，特别是轻工业资本的蓬勃发达，得到理解，由此推知银行发展与产业发展联系。但这至多，只是一个说法，而且，这一说法，应用到此后的场合，就不能有效了。在一九二五年以后，直至七七抗战开始止，是中国产业的苦难期，在此前勃兴起来的纺织业、火柴业、面粉业……几乎是全面的归于萎缩停顿或转卖给外人，但这一时期的中国银行业，却并不会随着崩溃，反之，不仅在数量上仍有所增加，各

銀行的陣容，其資力，似更形充实，更有規模了。在这里，使我們不期然而聯想到近代初期各資本主义国家，以公債的形式，依存于所謂國民銀行，而國民銀行則借公債以資營養的事實。在实际上，一九二九年、一九三〇年、一九三一年，是中国銀行的旺产期，同时也正是政府公債的增發期。抗战發生前三年，是中国銀行的調整期間，同时也正是政府公債的整理期。銀行資本之財政的性格，那也許是銀行資本在其發展過程中必然要經歷的一個階段。不过這個阶段的時間久暫，各国是不尽相同的。

最后，中国銀行資本还有第三个特質，那就是大家公認的商業的性格。不錯，銀行業本身就是一种特殊商業，它与一般商業的区别，也許就在这一点，即它所經營的是貨幣，而一般商業所經營的則是商品。但我們这里所說的商業性，却是在比較的相对的意义上，用以次几点事實来加以限界的：比如，第一点，中国銀行資本因为被發展不健全的產業，限制了活動的範圍，它对于商業特別是对于有关国外貿易的商業的联系，就較为密切。在一九三四年中国各銀行投資的百分比，工業仅占百分之一三，商業上却占百分之二九，机关（公債在內）占百分之四一，由这个簡單統計數字，可以看出中国銀行資本的又一种商業的屬性；大量公債券保留在庫存中，是可能而且必然誘導它，把这些死的債券，相机活用在市場上，去同地产标金發生买卖关系的。此外，習慣了活動在生产過程外部的銀行資本，还会进一步直接鑽进流通過程，使貨幣的經營与商品的經營統一起来。這也許不仅是理論的邏輯，我們約略的可以由此証示中国銀行資本的第三特質。

中国的商業資本及生息資本既分別具有上述的內容和實質，在每一种資本形态可以表識着一般資本性質的限內，在各別資本

相互間保持有一定有机关联的限內，中国的產業資本，是大可由此暗示出它的特質來的。

首先，把產業資本当作一种特定的資本形态来理解，是須得探究它的来源的。中国產業資本的来源，根本就有了先天不足的毛病。在資本积累过程中，一般是先在商業資本上积累后在產業資本上积累的，換言之，商業資本上积累所得，是現代產業开始的最主要的本钱，中国商業資本对于地权的联系，在本質上，已限制了它的积累过程。而商業資本通过地权，与政治上的密切联系，使它在結局上不能不与各个王朝的兴衰同其命运。中国在現代化开始的时候，正是清代王朝向着衰落历程迈进的时代。乾嘉的时期的宮庭扩大浪费和豪商集中土地的情形，已由太平天国及这前后的貧民大叛乱証示其后果。过去商業資本上的可能积累一再遭受極度的破坏了。这对于中国產業資本的形成，是一个先天的障碍。不錯，在五口通商以后，即在中国商業資本变换其傳統姿态以后，由商業促成农产物商品化，多少有所积累了。但由这种方式积累的商業資本，又因產業發展的諸般前提条件（如关税权、交通权、貨幣权、工業权等），愈来愈受破坏，愈来愈不完备，而不易轉化为產業資本；而已經利用某种机会，或借着政府帮助，而相当树立了規模的产业，又因为沒有自主而灵活的產業証券市場，不容易化为票面流动資金，不容易招收新股扩充資本，此外，如上面所說的中国銀行資本的特質，虽然可以理解为產業不能正常發展的必然結果，但在其作用过程中，却更反过来加大了產業資本的桎梏。單就資本积累的关系上講，銀行投資条件，已使產業自身的扩大再生产受了限制。

社会既不會为產業积累起可資运用的資財，对于仅有的資財，又不易有效的集中运用，而在运用中的有限產業資本，又复不易扩

大再生产，这种从资本来源上看出的产业资本的特质，就必然要招致它第二个特质，即资本组织形态的落后了。关于这点，大概可就以次两种事实得到说明，那就是股份公司对独资合资所占比例甚小，官办及官督商办形式，始终占着极重要的地位。以前一点而论，在中国新式企业中，只有极少数的大规模企业采行股份公司的形式，其余不是独资，就是亲故的合资，此种情形，原系受了社会信用、交通及银行业不发达的限制，而清末奖励独资兴办实业的政策，（一九〇六年清代改商部为工农部，颁布奖励实业规程，办一千元以上之实业者，赐男爵，二千元以上赐子爵）似亦不无关系，至于官办及官督商办形式，在中国产业发展的第二期（一般以太平天国革命动乱后的官办及官督商办期为第一期），即由中日战后（一八九五年以后）开始的民营期，虽已有所改变，但一般较大的企业，如交通业、矿业乃至一部分的纺织业，仍系采行官督或官办方式。这种方式，在外表上，似与较近各国的国家资本主义经营形态相仿佛，但其实质大相径庭。后者是建立在高度集中与高度技术化的基础之上，而前者则恰好是因为资本无法集中，技术过于落后，始由国家直接从事监督或经营，借资倡导。姑无论企业形态是独资的抑是亲朋故旧合资的，其不可避免的缺陷，首先会表现在企业会计与家庭会计不分上面，表现在管理无方上面，此外，它还会同官办或官僚资本企业招致同一的致命的后果，那就是对于扩张资本，改进事业，都在其组织形态本身受了极大的限制。

中国产业资本由上述两种特质导来的第三个特质，就是资本有机构成的低下。产业资本有机构成的高度，是以它的资本的机械化或固定资本化的程度来测定的，而机械化或固定资本化的前提，首先就得有大量资本的集中。在中国民营轻工业极其暢旺的一九二〇年，资本在十万元以下者，占绝对多数，在二十万元以

下者，占百分之七五，百万元者，仅占百分之九。以此小規模的資本數量，當然不難測知其資本構成的低下。而且，落後國家的產業，大抵开始是着重在輕工業或消費資料的生产上的，而其生产資料的供給，則照例是为先进国家所独占。輕工業或消費資料的生产企業本身，就已經限制了它的高度机械化的可能，而要由国外，由外人手中取得机械的供給，乃無异加上了一層取得其同意的限制，事实上，作为帝国主义政策之一重要部分的生产資料的独占，其作用恰好就在这里。除此以外，我們的產業有機構成的低下，实还有其他更本質的理由，一国的产业，如在对外对內关系上全無保障，它为适应动盪不定的环境，最好是采行“易合易分”“可止則止”的游击式工場手工业形态。工場手工业是只需在机具上使用極少量資本的。这是中国工場手工业特別發达，十万元以下的資本經營特別繁多的基本原因之一。在工业上如此，在农業上尤屬如此，工业高度化机械化的障碍，农業同样会經驗到。不过，农業还有它独特的困难；中国迄今还未变革过来的傳統的地权关系或土地所有形态，使农民或农業家要为土地的所有权或使用权花費它全部資本或农業生产費用的最大額数，以致固定資本在全資本額中所占比例，只达到百分之二到四的可憐程度。

## 二 由質到量的考察

在上面我們已把中国社会的各种資本形态的特質，分別指明了，它們分別具有的特質，在相互間，宁可視為一种有机的配合，更可視為是一个具有特質的總資本之質的分割。依据社会科学的分析，一切社会事象之質与量間，是有着極密切的函数关系的。中国商業資本、生息資本及產業資本所分別具有的那些特質，事实上，已可暗示出它們各別在總資本中所占的比例之量的規定。

一个社会的財富，究以多大的比例轉化為資本，究以如何的比例，分割為各別的資本，那是頗不容易明確判定的，那取決于許多社會條件，并且時時刻刻都在流轉變化。不過，我們所需要的，如其不是在靜態經濟狀況之下的固定數字，而是為了借着一定的可能提供的比例數字來說明一般演變趨勢，上述的困難就比較緩和多了。社會科學告訴我們，在產業發達和產業不發達的社會間，各種資本所占比例，是顯然不同的，在後一種社會，資本是在商業上乃至在高利貸業上積累，由於和社會形態相適應的社會信用及交通的不發達，商人資本周轉極其緩慢，由是，在總貨幣資本中，當作商人資本用的部分就極大了。生產越不發達，則與其投在流通中的商品總數比例而言，商人資本的總額必定會越大。所以，一位經濟科學者曾這樣表示：“在生產不發展的情形下，一個社會的真正貨幣資本，必有最大一部分在商人手中。”其實，在這種社會，不論是採取商業形態，抑是採取與商業有密切聯繫的高利貸形態，差不多是以貨幣資本為資本一般，因為當作它們的社會基礎的小商品生產，其所有生產費用，还不是採取資本的形態。反之，在一個產業發達的社會，不僅一般資本是在產業上積累；且與產業發展一同展開的社會信用和各種新式交通，又復相對的縮減了用以經營商業的貨幣資本的數字。因之，也相對的改變了商業資本在全社會資本中所占的比例，它的以貨幣來表現的資本數量，已不復能超越於產業資本之上，却須隨著產業發展的程度，而成反比例的落在產業資本之後了。

這是理解上述中國各種資本形態之量的比例的前提認識，同時，中國各種資本形態之現實的量的比例分割，也大可加強我們對於此種認識的信念。

在前面分析各種資本的特質時，我們是由商業資本起，在這

里，檢討各種資本的數量，却反過來，從產業資本起。在中國產業發展剛由繁榮期走向下坡的一九二四年，全國五百六十五個註冊工廠的總資本，是二億二千四百一十四萬。其中，交通業及礦業的投資，不在此限，外人的產業投資，亦不會計算在裡面。作為中國最重要交通部門的鐵路總投資，在一九三〇年，約為五億二千萬元，而同時，煤礦業、金屬礦業及航業上的投資加算起來，中國在戰前屬於民族資本部分的產業資本，就將近達到十萬萬元的數量。這個概數，與谷春帆氏的統計沒有大的出入，他認定抗戰以前的新式產業資本，共約三十八億零七百八十一萬元，其中，外資占二十八億，達金額百分之七四，本國資本僅占九億八千七百萬元。

與產業資本不相配稱的，是生息資本的數量。在一九二五年，中國一百四十一家銀行的總資本，合計一五八、一六〇、四七一元，至一九三二年，一百五十家銀行的總資本為二六六、七〇〇、〇〇〇元。至于舊式金融業的錢庄，在一九三五年合計有一千三百四十七家，其總資額不過五千萬元，兩下加算起來，約達三億余萬元。但此系就實收資本而言，設把銀行實收資本、公積金、存款及發鈔等的總資力合共計算，則在一九三一年為二十六億元，而同時擁有五亿一千六百万實收資本之外國銀行的總資力，則達八十四億元。

至于最易轉變，而又不斷在轉變的商業資本，自然很不易作確切的估計。但我們可以由以次兩重事實，得到一個輪廓的推算。五口通商以後的中國商業，其對外的重要性，遠超過其對內的重要性。而且對內商業的發展，或者，農工業品的商業化商品化，倒寧是由於對外貿易的要求。在一八六四年，中國對外貿易輸出入總額尚不足一億兩，一九一四年，達九億二千万兩，一九二四年，差不多達到十八億之鉅。單就這每年十數億元對外貿易來說，已可概見周轉它的商人資本，達到了如何大的數量，設把社會信用及交通

均不發達的諸因素加入考慮，則總貨幣資本中由商人掌握着的數額，就大得可觀了。在一九三一年，雷麥(C. F. Remer)算定外人在中国的投資，計達三、二四二、五〇〇、〇〇〇美元，其中商業投資占二、五三一、九〇〇、〇〇〇美元，政府借款占七一〇、〇〇〇、〇〇〇美元。設將美元以戰前四比一的平價換算為華幣，外人總投資額一百三十億元中，除去大約三十二億元的政治借款，其餘將近一百億元，就都是商業投資。特這裡所謂商業投資，那是指着一切用企業形式去謀利的資本，即上述銀行資本和產業資本都包含在內。設把這兩項資本即銀行資本十六億元（為實收資本、公積金、發鈔各項之總計，由上列總資力八十四億元中減去存款六十八億元所得之數），產業資本二十八億元，從總商業投資百億元中扣除下來，剩余的五十六億元，大體可以說是八千家洋行大大小小的外國商店旅館乃至各種娛樂場所各種交易所所擁有的商業資本①。

由上面提出的各种數字，很顯然的說明：在中國各種資本（無論是包括外資，抑排出外資）中，產業資本只是占着一個很小的比例，同時，如把接近商業且在實際上是做着商業經營的銀行資本，加算在商業資本方面，則商業資本在數量上的壓倒優勢，就大可測知中國產業資本落後的程度了。

### 三 由量到質的再考察

依照我們在前面的分析，中國各種資本量的分割，本質上就受到了它們各別的質的規定。產業的落後形態，即僅點綴着有限的新式經營，而仍以前資本主義的小商品生產占着壓倒優勢的產業形態，當然只好讓商業資本大肆其獨立活動。這中間，早由世界資

① 參見蔣學楷等譯雷麥著“外人在華投資論”。

本运动史实所提示的法則在作用着：“商人資本的獨立發展，與資本主義生產發展程度成反比例。”

这个法則不仅說明了商業資本与產業資本，由質到量的变化关系，还說明了它們由量到質的变化关系。

獨立發展的商業，既然不以產業的規制，它就不可避免的要規制着產業。它將是由牺牲產業而取得自己的营养。中国的商業資本的数量的增大，一直是把它对于新式的旧式的產業的無情榨取作为基础。这种不利于產業發展的局面，不但使可能轉化到產業上的資本受到妨阻，并会使已經投用到產業上的資本，改变用途。產業在量上愈加处在劣势的地位，它就愈沒有力量轉变它不利的前途，使它原来具有的諸般特質，更形加强起来。

然而这不單是理論的逻辑，事實是比理論表現得更有力的。且看下文罢。

### 第三章 中国資本積累、集中、 分散的总运动

在前面，我已把中国資本的形态的特質，其数量，其質与量的相互关联，作了一个分析性的考察。这种考察，虽然已对各种形态的資本的內在联系，有所說明，但从綜合的觀点，把它們当作一个总体来看；从总运动过程中，去觀察它們所以不能不形成那諸般特質的究竟，并由是看出它們全般發展的趨勢，那却是需要在这里加以研究的。

不过，直到此刻为止，我提論到的中国資本，都把在中国的外國資本或国际資本，抛在一边。除了極少的必要場合，我几乎是把

在中国的外資，甚至外資的作用，都当作是不存在的，至少，是把它当作从外部来給予中国資本以压力或阻力的。——这都是为了說明的便利。我們現在研究中国資本的总体运动，再不能忽視外資在中国資本运动上的作用了，反之，我們將會証明：在中国資本的全运动过程中，外資实际在起着左右一切的决定的影响。

因此，在論及中国資本之积累、集中、分散的运动以前，須得把外資何以能在其中發生决定作用的事实揭明出来。

### 一 國際資本对中国資本运动的作用

也許說，在中國境內的國際資本与中国本土的資本，实际上是很不易明确区分开的。許多中國經濟問題的研究者，就會这样強調着。但它們間的联系，不論如何密切，比如，不論中国买办商人，如何通过外資賺得一宗貨幣，这貨幣又当作存款，存入外国銀行，外国銀行又可能利用这宗存款，在中国經營某种企業，而这企業的營利，更可能用以參加中國民族資本經營的工礦業。……如此輾轉下去，好象誰也不容易把外資从中国資本或中国資本运动中划然区分出来，但这种問題的研究，决不能隨着零零碎碎的現象兜圈子，我們这里特別需要运用抽象力，从參雜錯綜的現象中，去理解它們各別在一定場合在一定主体下所表演的作用，否則我們就不但無法把中国資本与外資区分开，即在中国資本中，亦無法把產業資本与其他和產業資本交互發生流通关系的各种形态的資本区分开。而我們这里所要究明的資本总运动，并不是也不能籠統的混同的予以討論，却反而是要把它們各別在那种运动中作用着的范围与限界，認清了之后，才能討論的。

講到外資对于中国資本运动所起的作用，有若干認識上的前提問題，須先予以处理。其一是外資主体或外資所有者的意志，是

否統一，即它們对于中國資本運動的作用，是否向着一個方向；其二是外資所有者即使对中国資本發展問題能統一其意向，它們是否就能在實際活動上，貫澈其意向？

關於前一問題，我們可以這樣理解：帝國主義各國對於任何落後國家的經濟要求或展望，因其各別所具的自然條件及其對該落後國家的歷史關係不同，原可大異其趣，因而對於其帝國主義政策的執行，不能採取同一的步驟，甚且可能在某些場合采行相反的步驟。但在它們同為帝國主義的國家，帝國主義終有其相同的基本要求的限內，我們仍不難在其暫時的局部的或參差的衝突中，看出其對落後中國經濟或中國資本可能采行的共同對策；而且，我們往往只注意到不同的要求所引起的衝突，而不知多方的衝突所造出的一致或平衡。近百年來的外資侵略史，已充分為我們指証了這種事實。

關於後一問題，國內論壇上已不時討論到。最容易說服我們的意見，似乎是說：各資本主義國家對於中國資本主義或資本的發展，雖然在它自身的各不同發展階段，可以採用不同的政策（如在帝國主義階段以前，它還不妨開明點，雖使各落後地帶的封建生產方式為資本主義生產方式所代替，一到帝國主義階段，它需要保留或帶著落後地帶之封建生產方式的志願，就比較來得顯明）。但依不同的志願採取不同的政策為一事，是否能使其主觀志願，依一定政策予以達成為又一事。這種說法是聰明的。但似未想到帝國主義者執行某種政策的志向，就已經是把現實的客觀條件作為前提，現在且從這方面來展開我們的研究罷。

在研究程序上，我們應把帝國主義對於中國經濟發展的態度，轉注到它們對中國產業資本發展的態度上面。上面述過的中國近百年來產業資本發展的成果，也許可以說是“外鑠”的作用居

多，——虽然任何外錄的作用，須得通過已有的社會經濟基礎而表現出來——同時，中國產業資本在發展過程中所遭遇的坎坷與挫折，亦似大體可以由此得到說明。

首先，帝國主義各國不允許或不希望落后的中國發展產業，無疑是恐怕因此影響它們的製造品市場，影響它們的原料供給要求，乃至影響它們的資本出路。前兩者在今日已可憑常識去理解，而後者則需要予以原理的補充，因為，照我們將在後面解明的，一國產業能順利發展，能不絕擴大再生產，它就可以逐漸大量積累資本，使各國剩餘資本的輸出發生障礙。

其次，它們讓中國民族的產業順利發展，固有上述的障礙，它們代中國或在中國發展產業資本，不是于盡量利用中國廉價勞動力及原料之外，更可有利的把握市場，并連帶解決其過剩資本問題么？它們確曾在打這樣的如意算盤，然已在實踐中經驗到了此路仍是不通的結論：因為，它們在中國多一個產業的單位，其國內同種類的產業，就要在輸出上受到排擠，對本國產業的競爭問題，是它們不能在中國任意擴展產業的第一道難關；它們在中國發展產業，即使除極少場合以外，不會受到中國民族資本的競爭，它們相互間的傾軋競爭，却是不易避免的，比如，日本縱然可以把對中國輸出的紡織業，全搬到中國來，但它不但會遭受英國在華紡織業的排擠，且會受到英國蘭開夏紡織業的排擠。中國既不能防衛保護自己的產業，也當然不能為其他任何國家防衛保護其產業。這是他們不能在中國任意擴展產業的第二道難關；加之，每一個帝國主義國家，雖然都有它在中國的特定勢力圈，它比較可能在勢力圈內暢所欲為，但這種由分割所得到的利便，却又為分割引起的勞力原料及販賣市場不易如意控制的不利所抵銷；況且愈到晚近，每個帝國主義者的勢力範圍，都在因他們之間的激烈鬥爭而受到動搖，這是

它們不能在中国任意扩展產業的第三道难关。最后，由中国产业不发达所保留下的落后生产关系，及由此引起的治安、交通、貨幣乃至購買力上的諸般困难，虽然反过来会給予中国产业发展的妨碍，也同样会妨碍列强产业在中国的發展，这是第四道难关。

列强在这不能促进中国产业發展，也不能代中国发展产业的客观形势下，自然而然的会依实际利益的指导，利用其可能利用的特权，使中国经济或中国資本的运动，向着它期望的方向走去。

一国的財政金融，对于全資本运动，是有着决定的作用的。它們由赔款及外債支借程序的控制，由标金、公債及外匯市場的控制，已使整个中国的財政金融受其支配。資金向着产业方面运用，既有上述的障碍，它們只有極必要而且極有利的場合，才由金融市场証券市場的控制，使他們的資本參加到中国产业方面，以为合併接收的准备，或誘使中国資本參加到它們产业方面，以增大其扩展与合併的資力，除此以外，它們就依照其不利于發展中国产业資本的程度，而要求加强中国的商業資本活动，事实上，中外商業資本的分工合作，是达到了非常“协和”的程度的。比如，以原料品为主的輸出貿易，多半由国人經營，但以达到通商口岸为止，过此則依託于外人，而同时以制造品为主的輸入貿易，則主要由外人經營，但大体亦以到达通商口岸为止，过此則委之于国人，这种买办性的商業，在外人控制着中国財政金融的条件下，是更易滋養起来的。配合这种商業資本發展的諸社会条件，更要求配合它們的其他社会条件，層層相因，在一般情調下，特別是在一种压倒的优越的外力，在全面經濟上發生领导作用的情形下，很可能造成一种限制中国資本全运动或全發展过程的局面。这是研究中国資本运动，所須預先理解的要鍵。

## 二 中国社会的資本的積累過程

在資本的全運動中，首先要知道它是如何積累起來，并在如何積累着。資本的積累，是資本運動中的最基本关节。中國資本的本質，我們實際是只有在它積累運動過程中才最容易曝露出來的。

特關於中國資本積累問題的理解，需要把一般人最易混淆的兩個積累形態，簡括加以說明。資本的積累，有資本主義式的，有前資本式或原始式的，兩者是判然各別。資本主義式的積累形態，是以產業勞動者的剩余生產物，為其積累的基礎。此剩余勞動生產物轉化為剩余價值，而資本化，而連同原資本一同投入再生產過程，就形成擴大再生產過程。在自由競爭局面下，每個產業資本家，為了以精美廉價商品去競勝其同業者，都力圖採用新式多費的機械，從而，都力圖減少消費，使其剩余生產物或剩余價值，尽可能的轉化為資本。產業自身擴大的要求，使變為強制積累的要求，不過像這種積累方式，並非一開始就是如此的，要追溯產業資本的最初來源，就使我們不能不述及另一種積累方式，或即所謂原始積累的方式。這種方式的積累，恰與前者相反，而是以獨立小生產者的剩余生產物或剩余價值物，為其主要的積累基礎。在此種積累基礎上，立即就引起了與它相適應的商業資本與高利貸資本的活動。它們的活動愈形加深和擴大，那種剩余生產物或剩余價值物，就愈不易資本化，甚或使它原有的資本，更嚴密的說，即使它原有生產諸要素，愈益縮減其規模。當然，在這種情形下，再生產規模也可能有所擴大，也可能維持原狀，但在這種基礎上的任何資本積累，顯然不是由於產業自身的擴大要求，不是經濟內部的強制，而是在產業過程外部，借着政府公債、賦稅、商業政策，以及近代型的

銀行政策等来进行的。

我們關於資本积累有了这种基本概念，乃可研究到中國資本积累的性質及其基本形态。

中國產業資本，曾在上次帝國主義戰爭時期，即在它們壓力稍弛的場合，在若干輕工業部門，有過相當的發展，但戰爭甫經結束，那種壓力重又加緊，前此發達起來的若干部門的薄弱產業基礎，又復歸於萎縮。外資的產業，誠有若干方面在中國民族產業的廢墟上或被吞併的基礎上，顯示出了變態的繁昌，但根據前面的說明，那終歸是有限的。而且，就是這有限的資本主義式的积累，亦還是靠着經濟外的特權，靠着原始积累方式來予以支持。這一點，不獨外資是如此，就是一部分民族產業上僅有的資本积累，依舊要靠着原始方式的協助。因為一個社會的資本主義生產方式如其沒有佔着優勢地位，或者，如其全般的說來，還是對舊的生產方式佔着劣勢地位，則資本主義式的积累，可能要借助於原始的积累方法。事實上，現代初期的各國資本主義經營的利得殆無一不是通過政府的保育政策，通過政府用原始方式吸收資金，來間接成就的。

中國就是到了目前，還未曾脫出上述前期階段。它的資本积累的主要形态，還是原始的，還是以獨立小生產者的剩余勞動生产品作為基礎，亦就因此之故，它那一部分在資本主義形式上积累起來的資本，我們有理由斷定它是叨光於原始积累的庇蔭。雖然那不一定是由於政府的保育政策，而寧是由於帝國主義對封建的特權關係。

惟其我們的資本积累，主要是原始的。故資本积累的程度，其規模，不能也不易直接由生產規模上表現出來却反而是間接的表現於買辦的商業資本、新型的高利貸資本及與其相適應的變態的財政資本的規模上。

我們在前面已經概略的提到了中國各種形態的資本的統計數字，那些數字，雖然大體可以表明中國資本積累的規模，但其間有幾個問題須得予以分釋。

第一、從那些資本規模上，我們不應只注意其積累的一面，即我們已講過，作為中國資本積累基礎的獨立小生產者的生產規模，雖有極少部分可能在擴大，不少部分可能在維持單純再生產原狀，實還有極大一部分在縮小或全盤停頓。這縮小去了或完全停頓了的生產部分，顯然不但無所積累，且把已有的積累也被消毀去了。不幸的是：在資本主義式的積累中，一般生產規模的擴大或縮小，大體可以看出資本是否真正有所積累，而在中國這種原始式的積累中要從表現那種積累的其他形態的資本中，去測度我們一般生產規模究竟在擴大或縮小，就頗為不易了。這是深刻的破產現象，並不能引起一般人甚至一般經濟學者注意的最重要原因之一。

第二、除了產業資本外，其他各種資本形態，如商業資本，農業上的土地資本，新舊式金融資本等等，都比較缺乏定着性，它們之間的流轉是很迅速的。就地租來說，它是農村資本積累的一個基本方式，中國地租的非現代化，不僅包括進了利潤工資的成份，而且把農村副業的收入，農民正常生活費用，也給囊括了去。就土地所有者的浪費，及依種種方式擴大集中地權的關係言，地租竟直接間接作了商業資本與高利貸資本或高利貸性資本的活動根據，雖然商業及高利貸本身，亦各有它們獨特的積累方法。此種流轉或伙同活動，在中國社會是極自然的，因為中國社會經濟基礎給它們配置着諸種適合條件。同時，在上述各種資本，它們更可借信用掩蔽，使自己茫無涯際的膨大起來，因此，要從它們的統計數字，來說明一個社會的財富或資本的確切積累程度，那是極無把握的。而我們許多經濟學者，每每就像天真無邪的從中國銀行資本的扩

大上，来反証中国經濟的發達，好像社會資本的积累，可以不通過產業，而戲劇般的在銀行金庫中或會計簿上变出来似的。

第三、如其說，資本积累表現在商業上、農業上、金融上不易察知其底蘊，則它表現在財政上，在財政政策所支配的公債、賦稅及通貨上，就更加使人摸不着頭腦了。而像中国这种沒有現代產業基礎的國家，私經濟範圍內的商業与金融的利得或資本积累，經常無可避免的要同政府的財政政策，特別要同帝国主义在中国的商業金融發生極密切的联系。就前者而論，中国商業和金融上的資本积累，是必需經濟以外的強力，从外部來予以支撑或补充的。商業和高利貸業或銀行業在賦稅与公債上所貢獻給財政上的助力愈大，而它們就更好把賦稅，把公債乃至把通貨作为加倍轉嫁或向獨立小生产者索取較高代价的口实或工具。比如，近三十年來最顯然膨大起來的銀行資本，論其积累過程，應當不忽視政府所給予他們的特別恩惠，政府以公債的方式向銀行貸款，公債票面價格和政府實際借入款項之間，有一個大大的差額。除此差額的利得之外，還有較高的利率，還可把公債当作資本运用，且还可把公債券作為發行鈔票的准备。銀行就把它其他方面的業務活動的贏利抛开不講，單是這種借貸关系，就能給予它以四重的利益，銀行資本是這樣积累起來的。財政上為了保障債權人的權利，當然不能完全依賴借債還債，而必需以賦稅方式來予以弥补，結局，經濟外的強制，就成了資本积累的橫桿。中国商業資本的积累，雖然沒有銀行資本那样顯然的依靠經濟外的強制方式，但我們略一分析其借助于多重不等價交換的內容，分析其利得與官場的联系，更分析愈閉塞愈落后地域，就愈可不計較成本，不計較市況，而任意抑價勒買，抬價額銷的事實，就知道商業資本能有現在这样积累的成果，并不是偶然的。

显然的，我們並不以中國資本的這種積累方式而感到失望，而寧願使這種積累方式合理化，因為借原始積累來促進來助成現代型的積累，那正是現代初期各資本主義國家共同經驗過來的現實道路。所可惜的是，我們躊躇在這條路的時間太長了，這原因，本須关联到上述中國商業金融資本積累，與帝國主義在中國的商業與金融保有內在聯繫一點上面去，但關於這點，我想把它留在下面來加以說明。

### 三 中國社會的資本的集中過程

資本的積累形態，是由一定的社會經濟條件規制着，資本的集中形態，亦是如此。我們很可以說，資本的集中形態，是由資本的積累形態所決定。

資本主義式的資本積累，我們已經知道是在資本主義經濟組織內部自我強制的進行。每個企業組織或生產單位，如其要求自存，要求不為與它同時竟存的其他企業組織或生產單位所擊敗，它就必須在技術上講求改進，在設備上講求充實，即是說，它必須多方講求再生產規模的擴大。擴大變成了圖存的一個致命的前提。所以，資本集中，成了資本主義商品生產的基本法則。一切有關資本主義的經營，無疑有這個法則在其中作用着，資本主義的商業與金融業，自不能例外。但不論那種企業上的集中，都須把產業或生產事業上的集中作為它的依據或基礎。如像托拉斯、加特爾一類組織，雖然包容了廣泛的交換過程，關係商業資本活動，但卻是把產業作為它的重心，商業只演着附庸的角色。就是現代龐大的金融資本，如抽去了集中起來的產業，它立即就顯示為一種虛浮的存在。

反之，在原始積累形態上的集中，就完全把它的集中運動移到

產業或生产領域以外了。特別是移到交換領域了，我們已經知道：在一个产业落后的社会，尽管它只有在着分散的零碎的独立小生产規模，但却并未因此就妨碍它的商業資本的扩大。經濟科學告訴我們：独立的商業資本，可能与產業依相反比例而發展。引言之，即產業資本上的不集中，在某种場合，正可成就商業資本上的集中。

这是中国資本集中形态的实話。

早在开始現代化程序以前，中国的商業資本，就对当时的產業，表現了極不相称的規模。資本所以容易在商業上集中起来，在極多的原因之中，第一要数到商人在落后社会的优越經濟地位。他們利用独立生产者的無知与分散，自然成了單純商品买卖价格的决定人，一部商業哲学，是由賤买貴卖的原則一以貫之的。他們“因利乘便”的地方，已够多了，又如在必然的社会联系上，高利貸業，甚至初期新式的金融業，都在作他們的帮手。設推开論点，把我們前面已經解述过的中国土地資本与商業資本伙同活動的关系，加入考慮，更就商人傳統的接近官場，且容易变为官人的事实，关联起来，社會資本很快就容易集中在商人手中的事实，是不難理解的。

但商業資本集中到一定的量，理应可能改变它的質，这个論点，得从两个方面予以說明，其一，关系到資本分散的問題，將在次节討論；其一，則是在中国現代商業資本集中里面包含了它对帝国主义的商業与金融的关系。我在前面已講到中外貿易的联系方式。那种方式，表明中国的国外貿易，全由外人操縱，而依屬在国外貿易下的国内貿易，則显示为对外人服务。本来对外貿易也和对內貿易一样，一極的商品向其对極方面运动，对極方面的貨幣則向着这一極方面运动。在这里，工業品同農業品本身，并不能表示

什么輕重。但因大体上，主要輸出以工業品为代表的社会，和主要輸出以农产品为代表的社會，在国际經濟政治关系上是处在不平等的地位，它們的商品，就处在不平等的地位而要求，而被强制，以較大价值的农产品，(或半制品)去交換較小价值的工業品(乃至一部分农产品)了。这种不等价交換本身，必然一步进一步的誘致中国經濟国际化，誘使中国商品貨幣經濟与国际商品金融發生更有隶属性别的联系，結果，在中国对外的商品往复运动与貨幣往复运动中，就形成一种很异样的資本集中运动。由一八六四年到一九三四年这七十年中間，只有很少几年是出超，其余都是入超。仅由一八七一年到一九二八年的入超总额，就已达到了五千三百九十万兩，这大量入超所需支付的貨幣額，是以中国社会資金，由农村流向都市，流向本国金融机关，流向外国銀行，其中一部分再行外流，这一集中过程来体现着的。自然，集中到这任一阶段的資金，并不是無所保留，就一直向前运动，同时也并不是全不回流。事实上，帝国主义者在中国累积到了三十二万四千二百万美元(一九三四年)的投资总额，大体就是这样集中起来的。而中国現代商業金融資本的集中形态，亦不妨說是叨托这种大集中运动的余蔭而逐漸形成，同时反过來說，也正是那种大集中运动所由形成的基础。

但在这当中，我們应肯定一件事实，即商業金融方面的破产沒落現象，并不因那种集中运动而减少，且反因那种集中运动愈益強化而加多。一部分或最大一部分的破产沒落，就为另一部分或另一極小部分集中化膨大化的基础。这是中国新旧產業連續破产，而新旧商業金融，也并非一律欣欣向榮的症結所在。至若在商業金融方面其所以有的能够扩大，有的不免于衰落的原因，在我們現在論及的場合來說，那与其說是看誰有沒有取得帝国主义的或封

建的特权关系，宁是看誰有沒有运用那种特权关系的資格和本錢。帝国主义在中国的势力或其投資力愈益加大，它所要求为它服务的中国商業与金融，就愈需要有像样的規模或較能集中的資力了。

#### 四 中国社会的資本的分散过程

从表面上看，分散恰好是集中的反面，但資本的分散形态，却为其集中形态所制約，所規定了。資本能在產業上集中，它向產業以外的商業金融方面活動，也是为了适应產業的要求；反之，資本如其主要是集中在商業方面，商業按照它獨力活動的法則，就只有在很特殊的場合，才肯向產業上分散，否則它一定会以扩大自身的活動，扩大与自身活動最相类似和最有密切关系方面即金融方面的活動，为更有利益。

惟其如此，中外商業金融業所大量集中起来的資金，虽然有較小的一部分，为了要購取中国农村的原料和半制品，而不得不分散到农村去，但这需要較長周轉時間，且不免为治安交通等条件所限制的买卖，即使能运用各种方式的特权，以加大不等价交換的有利差額，那亦只是在特別需要原材料或半制品，以便成就其他更大利益的場合，才能为中外商業金融業所注意到。他們念茲在茲的，毋宁是那些轉手即可获取大利的交易对象，所以，在商業金融上集中的資本，几乎連正規的严格意义的商業，即包括有貨幣商品运动在内的商業，也“敬而远之”，而一味向那些离开生产过程更远的标金市場、外匯市場、公債市場以及各种方式的交易所去討生活了。此外，地产經營，也是逐利者非常中意的投机目标之一。

中国資本的这种分散形态，延到此次抗战爆發前數年間，几乎發达到了極点。当时國內国外正为經濟危机乃至政治危机所侵襲着。一切正常的貿易关系，都有脱节的趋势，因而更加強了上述的

投机活动。但用投机方式迅速分散去的資金，不轉瞬間，又依投机方式迅速集中起来，由是黃水流来流去的水池里，很容易發生漫溢現象。甚麼塵上的所謂游資过剩，就在这里不易分散开的分散运动过程中，当作一种严重病态表現出来。

不錯，我們是不能忘記中国商業上集中的資本，还有一种傳統的分散方式的，中国商人賺得的錢，一向除了进一步扩充商業外，就是拿去購買土地，而中国的特殊封建經濟关系，又大抵允許商人自由購買土地，這是我們一再講过了的。这种向土地分散資本的方式，原可理解为把土地当作商業活動的特殊对象物，同时，土地上的收入，确也照例成为商業积累的一个特殊方式，但我不想在这里进一步分析，我們只須表明：这种分散方式，在五口通商以后，因为商業有了广大活動范围和有了衆多輕而易舉的活動对象物，就慢慢在商業比較發達的地方，为一般商業經營者所不注意了，他們甚且把都市及其附近以外地方的土地，看为是累贅。自然，在比較落后的地区，情形是不尽相同的，但在現代商品貨幣經濟日益扩大其范围与影响的情况下，我們仍不妨說：那种分散資本的方式，已漸不重要了。不过，这是指着战前說的。

如其說，把商業上积累的資本，用来購置土地，在战前已成了很不时髦的投資方法，而与这相关联的傳統的高利貸活动，亦同样逐渐減少了它对資本的吸收性。破产的广大农村，無疑仍是高利貸活动的舞台，但当資本能找到其他有利出路时，它并不会怎样恋恋于这变乱無常的地盤。这是上述資本由农村集中到都市的一个有力的注脚。

自然，这一切的演变推移，都是逐漸的不平衡的展开的。在我們的社会經濟基础，不曾經過全面改革以前，商業上的資本积累与集中，自不免还有依靠土地投資及高利貸活动为其支助的地方，在

同一限度內，它的資本的分散，也必然會“飲水思源”的流用到這些方面。但當它的資本的積累與集中，與其說是關於封建的特權，却寧是關於帝國主義在中國不平等的特殊利益，則它的資本分散，就無法遵循古典的通路，而不得不強制着，使原有的土地投資，逐漸變形為都市地產投資，使旧來的高利貸活動，變形為銀行資本活動，并且，有如過去土地投資與高利貸結托一樣，地產上的投機也同樣有高利貸性的新式銀行資本活動聯繫起來。這有關資本分散的引論，重又回到我們的出發點了。上述游資過剩現象，一直腫脹在資本分散運動當中。

直到抗戰爆發前若干年，泛濫在都市，在銀行中的大量游資，始逼着所謂民族資本家，把注意轉向農村方面，自是而後，“农貸”變成了資本分散運動中的一個新的節目。但把資金分散到農村，一定不僅是為了想借此宣洩一個痛快，而是為了那可能幫助它有進一步的積累與集中。農村的生產事業，原應是有利可圖的，但造成農業生產有利可圖的其他社會條件，還不會產出，結局，农貸就不但因此限制了它的性質，也相應限制了它的數量。按照現代農村貸款的正常程序，理應是由長期而至短期。因為在剛走上現代化旅途的社會，土地差不多要占農業生產費的全部，必須依長期貸款使農民從土地的負累中解脫出來，他們才可能利用中、短期信用，來改良土地和調劑其年墊資本。但我們的农貸一開始就是短期的，因而，就不能是生產的，而是青苗錢式的，這原因，一般人講的很多，當然以我們農村社會生產關係，還不會造出運用長期貸款的社會條件之說，最有根據，但我還須在這裡指明一點：我們在都市過剩的資金，在量上，在質上，都不夠也不能有效而合理的分散到廣大農村去。這是我們隨後要說明的。

## 五 在資本运动全过程中表現出来的总趨勢

我們由上面的研究，得知中国資本的全运动过程，不論是积累、是集中，抑是分散，基本上都捺上了商業或商業性的印記，而不是產業的。由商業性活動所积累与集中的，大抵是貨幣財產，我們已講过的，由农村到都市，到中外銀行，再流到外国的資本集中运动，也無非是这种貨幣財產的运动。論到这里，讀者定然會發生这种反問：商業活動既包括了貨幣运动与商品运动，則在上述的一列当作資本的貨幣集中运动过程中，也一定会伴以当作資本的商品反向运动，就对外貿易关系來說：一定有与外流資金相应的大量物資的流入。这里且不用涉及不等价交換的故事，單是輸入物資的品質，即可解答我們的疑問。中国物資的輸入，不是为了滿足產業扩展的需要，而为了是滿足扩大了的商業的需要，即是說，不是为了生产，而是为了消費——为了享乐的不生产的消費。全国各大都市的时髦享受，主要都是从国外供应的。这一来，即使沒有不等价的交換关系存在，我們依入超付出的大量資金，亦只在國內誘致了不必要的、于現實資本無所裨益的浪費。所以，輸入或入超尽管年复一年的增加，商業規模尽管不絕扩大，那种量的扩大，却不能引起質的变更，因为浪費一直在相应的扩大着。

但問題还有比这更严重的。由大量入超应当引起的資金外流，大体是三个方式予以弥补：一是逐年的华侨匯款，一是外人在华的投資，(包括政治性投資或外債) 一是金銀条塊的輸出。許多人往往奇怪：中国天灾、內战、破产，成了家常便飯，而全国各大都市的浪費享受还有增無已，彷彿浪費是可依魔术來达成似的。我們即使再达觀的假定：中国社会一般的生产，特別是农村生产，平均的能保持單純的再生产規模，那亦無法解釋各地繼續扩大的各

种方式的浪费。不錯，大多数人民的生活是更苦了，但“更苦”所掙出来的物質要素，單就國內立論，也許可以用为抵偿“更多浪费”所需增加的物質要素；甚且就国外貿易說，可用國內人民“更苦”生活所挤出来的更多物資，去换取更多的浪费材料。但我們的論点，是填補入超，是填補已經由多方增进輸出而尚不够抵偿的輸入。因此，國內人民更苦的享受，不过事前因此緩和了或降低了入超額，而在一定的場合，实無关于已經形成的入超額的填補。填補既經形成的入超，除了华侨匯款，外人投資以外，仍旧要落到金銀条塊的外运上。我們沒有确切的統計，証明金銀外运究竟达到了如何程度，但在抗战开始前后數年間，外运的数量确是可觀的。許多許多年以来，当作社会蓄积而散留在民間的金銀，当作社会絕對財富体现物而看为国宝的金銀，是在前述資本集中运动过程中，通过国内外銀行，集中到外国了。

但金銀乃至我們社会的物資，尽管不絕被抽取去，被吸收去，而以貨幣来測量我們的商業金融業資本，却仍旧在扩大着，并表現得分外充斥，这个“謎” 是比較容易猜透的。我們在前面資本分散的論点下，已經講到中国商業，金融業越到后来，越是把公債、地產、标金、外匯，……作为其活动的主要对象，事实上，在这些場合活动的資本額的增大，仅只是价值記号的增大，比如，就公債說吧，我們的大資本家大銀行家，有大量轉化为國債的信用貨幣在手里，在他們由此按期获得一定額利息时，那宗信用財产虽然被看作是資本，被看作是生息資本，但其实它只在生息这一点上，还对贷款者是資本，它早經不是当作資本而支消了，早經不存在了，至少，亦不过是在觀念上存在的虛拟資本罢了。所以，像这种性質的債权的增大，如其关說到資本，無非是虛拟資本的增大罢了。

更就地产的投资來說罢，对于同一物質对象物即地产的貨幣

价格的增減，例如，全上海地皮由十万元价格变为五十万元的价格，再由五十万元的价格变为二十五万元的价格，这种变动，如其沒有地产上的現實投資在其間發生作用，則因投机操縱造出来的价值記号的加減，实在很难說有資本膨大或縮小的意义。尽管当上海地皮由十万元价格膨大到五十万元价格的年头，地产的所有者，确因此按比例膨大了它的資产，但其惟一結果，却不过是使他在資产登記簿上多写一些阿拉伯的或羅馬的数目字，弄出更多的数目符号而已。在其他物价相应增加的限內，那用英國休謨 (Hume) 的話說，就是“使他为了衣服，器具和馬車，支付更多数量的金屬貨幣。”

不过，在中国金屬貨幣大量外流的場合，不論是商業性的或金融性的資产价值額的增大，都不是也不能表現为更多数量的金屬貨幣。也許一大部分是为了适应这种不尋常的情形，或解决資产价值增大而金屬貨幣却不絕外流的矛盾現象（其实是不矛盾的），才發現統一貨幣的發行是非常切要的。貨幣改革在这里竟变成了中国資本运动到了战前那种吃紧阶段的必然結果。

貨幣改革實現以后，中国商業性的金融資本在表象上的資力是更容易膨大了，但这已經是临近抗战前夕的事，在这种意义上膨大資力的結果，却是到抗战过程中才尽量表露出来的。

#### 第四章 战时及战后表現的 資本运动規律

資本的运动，是由其本質所規定了的。由战时到战后十余年間，我們显然沒有任何理由，說中国資本在这个动乱的过程中，从

根改變了它的本質。即使說，整個中國經濟，在戰時乃至戰後，它的表象，是改變了許多了，相應着，我們的資本活動，亦自不免有了許多特異的表現。然而，“萬變不離其宗”，在近十余年來的資本運動中，雖然加入了不少的前所未有的新的因素，如戰時經濟，如所謂公營事業，如敵偽物資，如國外借款，如大規模救濟品等等，但那些因素的加入，事實上，即使在某些場合，某種程度上，極其錯綜的把原有資本運動複雜多樣化了。我們如從事物的內部去觀察，仍不難體認出，那在本質上，依旧是已有資本運動的繼續和強化。茲特簡括的從以次幾個顯著方面來予以說明。

### 一 由產業資本向着商業資本的轉化

關於這一方面的考察，我們需要弄清楚一個前提認識，即產業資本向着商業資本轉化的傾向的存在，首先須產業資本的存在。產業資本繼續不斷的轉化為商業資本，一定要產業資本繼續在增加或在擴大，否則，那種轉化，如何可能變成一個經常化的運動傾向呢？

對於這個疑問，我的解答是這樣的。在整個現代化過程中，我們都在多方設法發展產業，在整個抗戰的過程中，我們更為了支持抗戰，曾竭盡所能的建立一點工業基礎：在戰爭結束以後，我們又接收了不少的敵偽工廠，但迄乎今日，所有這些方面的努力成果，有的已經蕩然無存，有的則在迅速崩解中，雖然我們還可在發展產業上繼續努力，但我相信，在一般社會生產關係未改變之前，那種努力定會遭到同樣的命運。這原因，大家也許頗注意於內外戰爭的破壞，但我覺得，最關重要的，還是產業資本向着商業資本轉化傾向存在，使這種傾向當作一個不易抗拒的壓力的客觀條件的存在。

在前面，我已分別分析了我們社會各種資本的特性。與國際資本有血肉關係的中國商業，中國商人，在社會經濟上既处在優越地位，并利用落后的傳統的種種剝削方式，占在生產圈外來操縱侵漁生產者，那已命定了產業的前途。而由抗戰以至現在，日益增加其嚴重性的通貨膨脹，更使已經不利地位的產業，愈形不利，已經有利地位的商業，（買辦官僚化了的商業）愈加有利。在惡性通貨膨脹的影響下，就把我們商業原有的優越地位拋開不講，對於適應市場比較缺乏機動性，對於流通周轉比較需要更長時間的工業，已經是困難萬分的，而近年來用外國物資，外國廉價商品來壓低國內物價的對外貿易政策，更不啻給予那些抬不起頭，喘不過氣來的小工業，以火上添油的煎迫。結局，“以商養工”或“化工為商”，就成了一般工業家掙脫滅亡命運的一個有效方法。

## 二 由國民資本向着官僚資本的轉化

本來，在內外戰爭中，在困厄中掙扎的大小工業，除了用上述的“以商養工”“化工為商”的下策，借圖自救外，它們還會不絕的請求政府救濟，請求政府貸款援助。而在財政萬分困難，主要靠印刷機來維持支出的政府，它用什麼來救助它們呢？顯然的，還是憑了印鈔票的印刷機：通貨膨脹會增重生產事業的苦難，加多生產事業的援助，又會增大通貨膨脹的程度，這像是一個苦痛的循環，然而這循環並不是單純的重複。其間經常的必然的會伸出改變生產事業原來的所有與使用關係的魔手。許多事業在這循環過程中被統制，被合併，且被操縱捉弄。或者在國有國營的大名義下，化私為公；或者在優先補貼及其他特殊便利的誘惑下，化民有為官有，不論採取哪一種方式，或兼采兩者的混合方式，原來是國民的產業，都直接間接全部的或者部分的變為官有了。

事实上，当战乱在經濟上使干涉統制成为必要时，受到上述迫害宰割的，并不單是工業，就在有利可圖的商業，亦是不能倖免的。政府在交通、信用、外匯、課稅以及其他种种方面，都可給予商業以困擾和限制。囤积居奇是干犯禁令的，偷关漏稅是干犯禁令的。結局，假使商業要在法令範圍內規規矩矩的作去，它并不能比工業好多少。在这种認識上，我們就知道抗战以来的商業的特殊利得，是由商業特殊化了，获得了違法反禁的保障，是得到了权勢者的默許，奧援或支持，由是，“以商养工”“化工为商”的傾向的存在，就是由于“以官濟商”“化官为商”的事實摆在前面，这一來，不但工業資本官僚資本化了，就是商業資本也官僚資本化了。

直到現在，一般國民資本，还在繼續轉化为特殊國民——官僚的資本，这轉化，已成为大家都能體認到的一种傾向，一个具有不可抗御力量的運動規律。

### 三 由民族資本向着国际資本的轉化

在上述兩種資本運動傾向連同作用下，定然会促成第三種資本運動，即民族資本向着国际資本的轉化。事實上，这种運動已經在非常強烈的表現着。而它的形成，是把以次这些事實作為內容的。

一國生產衰頹而商業却能變相繁榮，那已說明它的那种商業，主要是做着販運并分散外國貨物的商業，就当前講，是經營美國貨的商業。这种商業專為外國產業服務，它的买办性是非常明白的。而在“以商养工”或“化工为商”的情形下，已不啻使一部分民族資本，变为以国人名义經營的外國資本。不錯，某些外貨的輸入，也可能有助于民族工業。但通貨膨脹及其他种种不利于生产的条件，使国外輸入的貨物，更不可能是有建設性的生产資料而更可能

是有破坏性的消費資料，我們不用看官方的海关公布的物品數字和种类，試走到任何一个市場，都可触目惊心的碰到外国人特別是美国人为我們备办的烟、酒、化粧品、鐘表、自来水筆以及其他“不用也行”的日常适用品和便利品。輸入品愈不是生产資料就愈是消費資料或奢侈品，这样相互影响会造成一个倾向，使我們社会只会存在一种买办商業資本，以及配合买办商業的其他資本形态。不仅此也，在某种限度內，可視為买办商業金融作用之結果的战乱，和与战乱相伴而生的惡性通貨膨胀，使我們在敌伪產業基础上新生起来的若干生产事業以及依各种形式保存着的社会資財，都直接間接或明或暗的向外国逃避了。而官僚与买办的苟合，更不啻为此逃避开了一个方便之門。因此，官方不管怎样叫窮叫苦，請外国帮助，而我們國內的資財、外匯、黃金、土产，却源源不絕的在向我們希望从它得到援救的国家輸送。这种矛盾得極其可笑的現象，正在我們面前表演着，而我在此所要注意的，却是这逃往外国的資本，并不是一去不回的，它們为貪取國內的較高利得和权勢，一有机会，还会回头“眷顧”这可憐的祖国，不过，待到它們回过头来时，那已不是，也决不会是当作民族資本在国内生根，而是当作国际資本，或联同真正的国际資本，从外部投向中国經濟角逐舞台罢了。

从上面所說的这几种傾向看来，抗战以后的中国社會資本运动，虽然同战前比照起来，增添进去了不少新的因素，并作了比較錯綜曲折得多的表現，但在實質上，毋宁是一貫下来的。为了要透過現象去看本質，去看資本运动所由左右的內在关键，我們得进一步去分析我們社会的利潤与利息形态。

## 第五篇 中国社会的利息形态与 利潤形态

### 第一章 利息利潤及其相关联的諸規律

在上面一篇中，我會講到，在中国資本总运动过程中，利息同利潤在其間发生了極大的制約的作用。但除了極必要的場合外，我還不會正式論述到这两个經濟范畴。为的是需要另作專門的系統的討論。

对于这两个經濟范畴，原来是打算分別討論的，但在討論過程中，我发觉把它們分別独立起来，它們相互关联的許多重要論点，仍非合在一起討論不可，所以索性采取这个研究方式。事实上，这样的把它们合一起来研究的方式，也許对于我們有許多認識上的方便；因为我們將会知道：利息和利潤的各別独立形态，是要在它们相关联的发展全过程上去明确理解的，而中国这种对于一般資本主义的利息利潤，具有極大特殊性的利息形态与利潤形态，尤須从利息利潤一般历史发展过程中得到說明。

我們需要在利息利潤演进全史中，去顯現去发现中国利息利潤的形相。

我們今日一說起利息及利潤来，好像它們清楚明白的是兩個判然各别的范畴。如其說，經濟对象認識的發展过程，和經濟对象

发展的过程，保有相当密切的关联，我們就很可能由利息利潤之認識上的演变，而測知它們在現代以前，并不會怎样明确的，由各別的独立形态，表示出彼此間的為我們今日所理解的內在关系。

直到現代初期，利息還被認為是利得一般，利得正体。“利潤”这个名目，还不大見諸經傳，重农學派的領導者魁奈(Quesnay)在一七五八年印行他的杰作“經濟表”，表中分資本为原垫支与年垫支，对于前者的补偿或报酬，被称之为固定資本利息，而不称之为利潤。自然，他所指的利息，也許就是我們今日所說的利潤，但他显然对利潤沒有一个清晰的概念。斯圖亞特(Stuart)在一七六七年出版的“政治經濟學之原理研究”，曾把他这个書名，附題为“論自由國家之國內政策，特別着意于人口、農業、貿易、工業、鑄幣、利息、流通、銀行、交換、公債及賦稅”。这个特致的标题，几乎把一切主要的經濟名目都提到了，但不提及利潤。(虽然也未談到地租)在他，利潤是由利息来代表的。

不錯，在这些“准現代”作家以前，就是經院派学者們，也並非意識到兩者的差別。安东尼努(Antoninus)所謂“貨幣本身無利益，商人把它使用起来才有利益”，用借者貸者兩受其利的可能，來使利息合理化，言外已暗示着利潤的合理存在了。不过，明确把利潤由利息区分开，还是后期重农学者杜閣(Turgot)的業績，他認定資本有五个用途，即購買土地，制造企業上的垫支，農業上的垫支，商業上的垫支，再加行息的貸金。每种用途，都須得到利益。利息不过其中之一罢了。

但使利潤由利息独立起来，仍未脫初期的認識阶段。現代資本主義的利息，反过来，是从同性質的利潤去取得它的存在的。此中癥結，在一七五〇年，即由馬希(Massie)所著的“自然利息率論”中，最初予以揭破，他說：人們为要使用他們借來的东西，必須支付

利息，这种利息，便是他所能生产的利潤的一部分。亞丹斯密在一七七六年出版的“國富論”中，明确表示：使用貨幣一般所能支付的利息，必須受支配于使用貨幣一般所能取得的利潤。此后，居爾巴特（Gilbert）复于一八三四年在所著“銀行業的历史与原理”中表明：为圖利潤而借錢的人，应以利潤的一部分給貸者，那是一个自明的自然正义的原則。

对于利息与利潤关系的这种認識的演变，显然不能用智慧或天才的高低來說明，那有現實发展作为它的基础，在以前，利息其所以被視為利得一般，就因为貸出貨幣被看为是資本一般，資本正体。“聖經”上特別責難利息，利息問題障蔽了商業利潤問題的提出，因为当时的商業經營者，是慣把高利貸者的利得要求，拿来掩飾他們的利得要求。到后来，特別是到了近代初期，商業產業特別发达起来，机能資本在社会的比重，亦逐渐大于生息資本。生息資本活动的主要对象，已不是借債維持生活或借債享乐的人，而是借債从事商工業的人，高利貸業者对后者的誅求，就不能像他过去对前者那样酷刻，因为商工業自己不能获利或亏本，他們显然是不会繼續借款的。然而利息被压低下来，还有其他更基本的原因。在商工业发展过程中，社會資本的积累，会相应增加待放的生息資本，結局，生息資本所能期待的利息，就不能不相应低減了。生息資本利息低微，小量的放款，或憑了个人蓄积的放款，不但不易維持放款者的生活，也不够供应日益扩展的生产事業規模，由是，生息資本中的高利貸業，就为适应新兴生产事業要求而发生的銀行業所代替。而同时，得到了銀行業支持而益能扩大其規模，增加其积累的生产資本，就开始对商業資本立于支配地位。一向不容易辨識其来源的商業資本利潤乃至生息資本利息，至是始明顯表現出它們是从產業資本利潤中分派来的。

在上述历史性的客观演变中，经济科学为我们指证出了利息与利潤相关联的几个基本法则：

第一、在资本主义以前的社会，是利息率决定利潤率；而在资本主义社会，则是利潤率决定利息率。——这个法则的定立，不但需要透过一些極易蒙混的现象，且应就这法则作用的范围加以界限。显然的，在任何一个社会，其利息率大致是固定的，已知的，而利潤则是不易确定的，就在资本主义社会的平均利潤，亦是如此。这种表象，很容易給人以利潤率是受支配于利息率的印象。但事实恰好相反。在一定場合一定時間內的资本主义的确定利息率，正是把当地这时以前先行的利潤率作为基准。不过，这作为基准的利潤率，不是特殊的額外的利潤率，而是一般的利潤率。

第二、一国利息率的高低，在利息率的差別，实际表示利潤率的差别的限內，是与产业发展的程度成反比例——就在一个經濟发达的社会，它的发展也是不平衡的；农村的比較落后的地帶，其利息率一般都比較交通发达的都市方面为高。这法则活用起来，似不妨由利息的高低，測知一个社会发达的程度。

第三、与产业資本比較來說，商人資本越大，产业資本的利潤率就越小，反之产业資本的利潤率就越大，——就同一社会的諸发展阶段說，抑就不同发达程度的各社会說，这法则具有其妥当性的。

有了上面所結論出来的諸基本法则，我們对于中国社会的利息形态与利潤形态的說明，就算有了認識上的准备和依据了。

## 第二章 中国社会的利息形态

上面的說明，已暗示我們的研究，須得从利息形态开始。

貸款要求在一定期間以后，給予母金或原本以外的報償，即所謂利息，這是任何社會相同的。不過旧日歐洲社會受耶穌誠律的影響，一般譴責乃至禁止貸款取息。而在實際禁令施行的地方，取息往往還比較高，為的是貸款者違反禁令的可能損失，照例是要預先向借債人摊嫁的。這即是說，限禁利息政策，從來不曾收到預期的效果。在中國不同，中國歷代王朝對於“坐列販賣，操其奇贏”的商賈，儘管三令五申的禁抑（其禁抑商賈的結果，也大抵和歐洲限禁利息的結果同），對於高利貸業，却像不會特別注意到似的。這原因，當然不能由中國聖人之徒，不會對高利貸業表示特別憎惡來解釋；反之，却可由中國歷代作為聖人之徒的士大夫階層，強半是土地所有者兼高利貸業者的這一事實來解釋。不錯，他們也是會兼營商業的，但商業畢竟另需要一個排場，在身份上不無形格勢禁的地方，兼作高利貸業不必名號大召，可在暗中進行，却就無傷大雅了。

利息竟像是在名教的“遮羞”作用下受到了特別的縱容。

但何以遭受禁抑的商業極易猖獗起來，而比較縱容了的高利貸業，却竟不會在歷史上有過何等煊赫的表現呢？這裡需要更深一層的理解。

在中國作為利息來源的高利貸資本，儘管與所謂土地資本及商業資本，結成了“三位一體”似的不解之緣。但高利貸業往往是當作擴大商業與集中土地的手段而活動，高利貸業上一有所積累，

就当作商業資本，特別是当作土地資本來支出了，就因此故，在中国历史上的許多社会变动中，我們就只看到商業与地权造成的禍害，而高利貸業反不与焉，其实推源“禍”始，高利貸業，不但是商人用以控制独立小生产者或小土地所有者，并由是增其奇贏，集中土地的有效手段，事实上，高利貸業者对于借款者所处的地位，比之商人对于其貨物买卖者，比之需要土地者对于其被需要土地的所有者的地位，是更加有利或有勢力得多。土地的出卖者以及貨物的买卖者，却較能选择其交手的对象，但借債者，特別是为了維持生活的貧困者，他能选择的范围，就極狹了，因此之故，予取予求的高利息率，就在無形中成了商業利潤率和土地地租率的指标——虽然后兩者在特別有利条件下的异常高奉，又可能促使这个指标抬高水准。

与現代資本主义接触后，情形一直在变化着。我們知道：商業資本早經改变了它的古典形态。地权亦沿着商業資本对它發生的新变化，而改变了或和緩了它在这一方面原来会誘致的集中趋势。不过，大的变动，大体是在沿海都市及交通比較發達的地帶进行，广大的农村，一般只不过在單純商品貨幣关系扩大的范围内，在旧式农業手工业因此引起分离，引起全面破产的范围内，变换其姿态。而高利貸業，則不但仍旧在維系其对地权的傳統关系，甚且在广泛破产与社会資金被吸收到都市的場面下，益形猖獗起来。

同时，在其他方面，因为前述產業資本不易得到正常發展，国人例皆視生产事業为畏途的事实，又敦促都市方面的許多新暴發戶自适其适的專門从事金融活动。新式金融業，与其說主要是为了适应新商工業扩展的要求而产生，毋寧是为了配合众多的各色各样的金利生活者的要求而产生。但無論如何，这种金利活動的

对象，已不是农村的破产者，而在一方面是被意外收入膨胀着需要好好宣洩的人，同时在其他方面，则是一部分商工业者、政府、和专操投机事業的分子、像这种活動的对象，当然不能应用农村高利貸業的利息水准。

此外，我們还需要提到第三个金融活動圈，那是由国际金融資本所設定的。它們在中国是做的太上金融事業，它們金融活動的对象是它們的商工业者，中国的金融業者，这已用得着另外一种利息水准；若就它們金融机关最合算的买卖，是吸收中国人的存款一点來說，那就更有此必要了。

在中国境内，我們大体就有三个利息基准在行使着作用着。

第一是外人在华銀行的利息基准，在經驗上的变动限界，一般在百分之四与百分之八之間。在这限界內，有几点形成其差率的事实需要指出：外人銀行利率，各与其本国一般利率，金融狀況乃至对华資本政策保有密切联系。比如，英國一般金融狀況較日本为好，英國國內銀行利率，較日本为低，其在对华人方面信用亦較日本为优，日本在华銀行照应其國內水准，其利率已經要高一些。若在吸收存款方面，同英國競爭，它的銀行存款利率，从而，放款利率，就更不能不相应提高，但虽然如此，英國銀行的一般利率，总很少低到百分之四以下，同时，过此限度，它將失掉控制金融的机能；日本銀行的一般利率，亦很少高到百分之八以上，过此限度，它將因为过于接近中國銀行利率的水准，使它失去其对中国銀行保有相当距离的优越地位。这是第一点。其次，外商銀行对于华人和外国人的贷款，乃至对于华人和外国人的存款，其待遇是有差别的，特別是当着战乱时候，华人在外行的存款，不独沒有利息，往往还須付納保險費。不过，这种差別待遇，也多少要受它們各別对华資本政策的限制。这是第二点。此外，銀行对于外匯标金及証券市

場的操縱關係，又隨時會強制著它們的利率，發生變動。

第二是中國銀行與錢業的利息基准，它在經驗上的變動界限，一般在百分之九與百分之二〇之間。在這界限內，亦有幾點形成其差率的事實需要指出：首先，新式銀行與舊式錢業本身，就會暗示出它們利率的差異，雖然較小銀行利率比之較大錢庄利率還高，但我們一研究銀行和錢庄各別活動的金融對象，就知道銀行利率一般是較低的。錢庄往往是向銀行通融資金，而錢庄的主顧，則不外小工商業者和較典型的高利貸業者；其次，中國金融業因為主要是同商業發生聯繫，商業活動的性質，其周轉的速度，其冒險性的大小，益足以影響其利潤率的高低，由是相當的範圍著利息率的變動；再次是，當銀行對外商銀行發生業務競爭時，它頗需要把利率降低下來。但一旦受到較舊式的錢業的競爭，它又得提高它的利率。像這樣在多方面受到競爭和牽制的金融業務，自然很不容易使它的利率固定在一個水準上面，無怪中國銀行有的雖已具有現代的外觀，有的却還保留下濃厚的高利貸的特質。

第三是中國一般舊式高利貸業的利息基准，它在經驗上的變動界限，一般在百分之二十四到百分之三百之間。在這界限內，其差率形成很顯而易見的原因之一，當為愈接近都市，其利率將愈為都市通行的利率所吸引，而在愈僻遠的地帶，其利率就愈像無限制了。這情形，似乎同樣會發生於商業方面，但商業上即使再無行市，農民如其有錢在手，畢竟還有多少參酌的行情表示預測的可能，自然，為了生活或者為了維持生產過程中的生活，致不得不預賣乃至預買，那是又當別論了。但那種方式，與其說是由商業進行，毋寧說是由高利貸業進行。高利貸業在十分有利的場合，最可乘人之危，多方勒索，把它的利率抬高到最高限——百分之三百，乃至不照慣例，任意漫無限制的勒取。但反过来，即使在最不利的場合，它

的利率，亦不会低到百分之二四的界限以下。因为高利貸資本是習慣了把它的积累，見机投用到商業上或地权上的。即使商業利潤帶有几分不确定性，特別在动荡的社会，很难得把当前已經获得的利潤率拿來測定今后的利潤率，但地租率却是比較固定在那里的。事实上，如我們已經講过的，大多数从事高利貸業活动的人，本来就是在地租上有所积累的人，他們看到高利貸上的利息率，可能大大高过地租率，固然暫時乐得把資本移用到高利貸業方面，一旦高利貸業的利得降落到与地租率相等或接近地租率的程度，高利貸資本是会回流到土地上来的。在这里，我們是把地租率理解为一定土地年租額对于該土地价格的比率，即土地上地租率的大小，是就土地价格对年租額的倍数而言的。年租額如其被确定了，則土地价格高，就表示地租率低，土地价格低，就表示地租率高。据估計，中国土地价格，大約为其年租額的十倍，而由此推算的地租率，只是占百分之十了。照此理解，我們农村的利息率，似乎要低到百分之十的限度，才有使資本由高利貸上移用來購買土地的可能。但在这里，我們須明了地租是最确实可靠的；地租即使一年因为水旱不收，当作其原資本体现物的土地，却安全無恙，而在貸借的場合，就不但子金难有把握，即其原本，亦往往不免有完全丧失的可能。所以，把利害相权起来，在利息率低到地租率水准，即百分之十的限度以前好远，資金就会轉授到土地的購買上面。这是农村通行最低利率，被局限在百分之二四的主因。

由上面的說明，中国同时存在有三个利息的基准了。这是事實。我們須从这既成事實中，去發現它的特征：

首先，中国的利息率，綜合起来講，是在極大范围内显示其差异与变动，由百分之四到百分之三百，这是任何国家所沒有的現象。本来，就在資本主义極度發達的国家，亦并不能把它的經濟發

展的參差性，即把其國內某一地域某一部門的比較落後性，一斬平的拭去，而這種不平衡的發展，就是其國內生息資本利率，不易划一的一個主要原因。但他們的利率差異及其變動，很少能超出百分之一到百分之十的範圍。如其說金融市場的穩定，利率水準的划一，是一國產業發展的必要條件，則我們這種利息形態之妨礙產業發展，就十分顯然了。

其次，利息在過于擴大範圍內表示其差異與變動，要使其均衡化或一般化，已不可能，而況前述三個基準，又各有其特殊的分野與基礎，更把它的一般化均衡化的障礙加大了。一個社會的資金，不絕由利息率較低的用途轉向利息率較高的用途，等到利息率較高的用途，集注有這個用途的容量以上的資金，利息率又降落下來，使資金向着原來由利息率較低引起資金缺乏，更由資金缺乏引起利息率提高的那種方面或用途上去，這種趨于平衡的傾向，就是利息率一般的前提，中國社會顯然不會具備資金自由流通所需的諸般條件。它就不但無法形成一個全般的均衡化的利息率。即使是在那三個基準所由形成的各別金融活動圈內，其一般化均衡化的程度，亦大有參差；大約外國銀行的利息率，一般化的可能性極大，雖然其間仍難免各國相互設下資金流通的障礙；中國金融界的利息率，就它所作用的範圍，大體是限于商品貨幣化關係比較發達的都市方面來說，無疑是保留有相當均衡化的余地的，但各都市及環繞着各都市之社會關係的極端的差異，使各都市金融之點與點間的正常聯繫，亦頗不易建立起來。至于活動在廣大農村的高利貸的利息率，那是更談不到均衡化的。

又其次，中國利息率均衡化一般化雖為事實所不許可，但不能據此就斷定各種基準的利息率之間，沒有相互牽引規制作用存乎其間。在表象上，外人銀行利息率由百分之四到百分之八，中國銀

錢業的利息率由百分之九到百分之二〇，农村高利貸的利息率由百分之二十四到百分之三百，这已提示我們：中国銀錢業的最低利息率，与外人最高利息率脚接，而其最高利息率則与高利貸的最低利息率脚接。它們这种大体脚接的事实，就說明其間有一种互为影响的可能。而在現實上，也許这正是帝国主义資本政策，能在中国全社会發生支配作用的一个不可忽視的連鎖。但說也奇怪，中国的利息率，尽管是由农村到都市到外国銀行方面，愈来愈低，而中国的社会資金，却不向利息率高的地方集中，竟向着利息率低的地方集中，这种反常的現象，似乎需要把資金要求高利息，但却更要求确定稳当來說明，資金愈怕留在农村乃至留在城市的中国人手里，太無保障，于是在农村的資金愈感缺乏，愈要求高率利息了。單从这个角度來講，不是高利率把資金赶跑了，而是資金在帝国主义資本政策下被吸收去了，被集中去了，农村金融过于枯竭，才益使利息率提高起来。

此外，还須指明一点，中国的利息率，我們虽只指出三个不同的基准，其借貸的方式，却是極其多种多样的。大約愈在利息率低的場合，其借貸手續比較單純，愈比較現代化，愈是以貨幣为借偿的依据，而在利息率最高的农村，则有許多原始的信用方式在通行着。借錢还物，借物还錢，母物子錢，母錢子物，乃至母子均采实物借偿形态，种类繁多，不一而足，究其原因，不但是由于农村資金缺乏，貨幣关系未曾普遍确立起来，同时也因为高利貸業者，愈是采行花样多的借偿形态，就愈易找到勒索的机会。农村高利率，有許多是借着借偿的繁复手段来进行的。

### 第三章 中国社会的利息形态对于 利潤的規制作用

上述这种形态的利息，对于利潤，該有如何的影响呢？

如其把这里待論及的利潤，暫以產業利潤为限，那需要我們回顧前面关于利息利潤相联系的諸般問題。我們將由是明了：中国的利潤，迄未从那种利息形态解脱出来。

在現社會，生息資本利息对于產業利潤的关系，是从生息資本对于產業資本的关系中去理解的，現代產業不但一开始就需要大宗資金，并且随时还得有大宗資金周轉，就是作为商品生产或交換价值生产必然会換回的貨幣，那比以前独立小生产所能掙得的額数，是大得多，多得多的。正因此故，一个產業資本家要使它的產業資本無滯碍的尽可能迅速的完成其周轉，他就不仅需要为他經營商品的商業家，同时还需要为他經營貨幣的金融家，在一旁協助，結局，他生产的最后成果中，就得分別按照常規給予商業家以利潤，給予金融家以利息。在这限度內，如其他不怕麻煩，不計分工的利益，自己兼營商業，兼營金融，那就不論其最后成果將由此受到如何影响，其全部將成为他的收入。不过，在分工發達的現社會，即使他能如此兼營下去，他的純收入中，仍須分成三个部分，即產業利潤、商業利潤及生息資本利息。在这里，如其把商業利潤擋在一边，產業利潤和生息資本利息間的关系，已是非常明了的。產業資本家不論他是独营產業，抑是兼营其產業所需範圍內的金融，他一定要由他的產業，获得其所投資本的普通利潤或平均利潤。此外，还須多少有可充用为利息的部分，否則他借来或移用来的資

金所要求的利息，將从他的普通利潤或平均利潤項下扣除下來。可是，这里却存在着問題的癥結；如其为了借入或移用來的資金的利息，碍及他的經營產業的普通利潤或平均利潤的實現，他就会終止其產業經營。要在这样的情形下，利潤才算是由利息解脫出來了。

我們的產業利潤，却不是如此，它始終沒有擺脫利息的桎梏。利息与利潤的現代关系，并不是也不能由它們本身任意建立起来，那有許多社会条件在綱維着。就中国广大的农村說，那里正实行着百分之二四到百分之三百的利息基准。（德人瓦格涅尔分析山东农民的高利貸負担，說他們为要生存，常付出百分之二百乃至三百的高利息，馬紮尔也認為是依据这个基准。）这种駭人听聞的高利息率，用农村太缺乏資金来解釋，是頗不充分的，其基本关键，宁在借贷者不是为了从事生产經營，而是为了維持生活上的支出。农村一般独立生产者的开支，無疑会有一部分可以視為是生产上的开支，至少維持他在生产过程中的那一部分生活費用，就是如此，但如其他是無所事事的农村流浪者，他就根本沒有借貸的資格。他借貸，如其他生活無虞，純是为了維持生产支出，为了更新农具，購置肥料，雇用人力畜力，他就一定会盤算到他由此增加的收入，是否能抵偿借入資本利息而尚有余剩，在一般利潤率尚不會建立起来的情形下，他也許暫以些少余剩利益而滿足，但如連这点利益亦沒有，他就会尽可能在生产上因陋就簡，不肯去借貸了。在这場合，他对利息率的高低，还有表示選擇的余地。換一个表現方式：就是生息資本的所有者，如不願他的資金呆放着，他就不能完全不顧及借貸者的贏益。把地租及商業利潤暫置不論，利息在这时还不能把產業利得全部吞蝕。

如其这位生产者，对于上述各种生产要素，如农具、畜力、种

子、肥料，都能勉强供应，只对于支持到收获以前的日数必需生活費發生問題，則在这种情形下，它对太高利息率，还保留有一些对抗的可能，那就是用生活資料压迫生产資料的方式，把肥料、畜力、种子甚至农具，分途典質变卖为生活費用，必要时的劳力的雇用也予以中止。真有这种躲閃余力的借貸者，他說不定还能期望放款的人降低其利率标准，利息率果然降低了，他由借貸把生活費用張罗到了，这时，他也許能叨自然的恩惠，在生产成本以外，还可掙到弥补其借貸利息的剩余，在这場合，如其利息率再低一点，那剩余中間有一部分，也許可以称之为利潤。

一旦，这生产者农民，遭到了極尋常的天灾疾病或其他人禍，把極簡陋的生产資料大体处分了，而尙無以为生，他的借貸条件是低到無已复加了，这时能讓他選擇的，要就是立即死亡，或者就是威胁他日後生存的高利息率。这里早沒有一点利潤的影子發生作用。把話倒過來說，利潤在这种場合的缺如，与其說是由于利息率太高，宁是由于当作利潤之存在依据的資本本来就不存在。农民窮到了几乎單憑劳动力与自然力支持生产場面，高利息率就不是当作原因，說有了它，利潤就無法成立，而实是当作原因的原因，說有了它，利潤成立的前提条件無法产生。

尽管农村貸款关系的成立，有無限錯杂的因子在作用着，且不限于上述几个例子，但把那看作是有关农民貸借景象的基本型，而由是理解农村利息率所以那样高，那样參差，那样妨礙着利潤的实现，那也許不是怎样远于事实的。当然，就在我們农村，也并不是絕對沒有对雇用劳力資金，支付利息，建立了現代关系的利潤形态，我們上面所說的，为了充实生产資料而挪債的农民，他所付的利息，就比較可能使貸借者降低到农村利率最低限，而由是允許若干充作利潤的剩余存在。但我們在这里，还只看到問題的一个面，

現代型的利潤的成立，同時須得把農民的勞動條件——地租加入考慮。

也許說，現代資本主義諸社會關係的建立，是從都市慢慢延伸到農村的。我們都市方面的利息基准由百分之九到百分之二十，比農村一般的利息基准低了那麼多，如其說農村的最低利息率可能容允些許利潤萌芽存在，其最低限利率亦還低於農村最高限利率的都市方面的貸款，一定是不會怎樣限制利潤產生的。事實確也彷彿我們的推理。

首先，我們得明了，有關借貸條件的都市居民的性質及其生活方式，是與農民兩樣的，特別是在新興都市里，他們是從四面八方湊集起來，極沒有定着性，他們多半沒有血緣社會關係，沒有自己的居所，特別是沒有定着的土地——不論是自己的，抑是租得的——給他們以範圍和拘束。像這種人，大體可歸類為兩個成分，一是找工作做或已在工作中的無產劳动者，一是多少擁有各種形態資財的商工業者。論到借款，前者一般是沒有資格，至少亦不會形成都市貸款的主要對象。在商工業者中，這是暫時需要把商人撇開的；從事工業經營的人，有獨立手工業者，工場手工業者及現代型的工業家，都市的獨立手工業者及很少一部分僱佣劳动者，也許是農村高利貸活動，還多少存在都市方面的現實依據。其餘一大部分的工場手工業者及工業家，他們要有所經營，當然不是為了謀生，而是為了謀利。有利可圖，即他們的生產經營，能給予他們以相當的利得或利潤，他們是樂於從事的。一旦利潤無着，而這利潤無着的原因又被發現是由於利息率過高，他們顯然會由停止借貸來停止其事業經營，而把他手中控制著的作為借貸之依據的資財，也轉向為比較不費氣力坐享其成的金融業的本錢。

另一方面，在农村由地租由高利貸及其他原始方式积累的資金，無疑还希圖用一种方式，繼續增大其积累，但因鑑于农村动乱堪虞，自不免相率集中都市。可是由这种方式获得，并由这种趋势集中到都市的資金，在本質上，已把其所有者运用它的意向局限了。地租是坐享其成的收入，利息亦是坐享其成的收入。坐享慣了的人，要他到不大熟識的都市，去从事不大理解不大習慣的生产經營，自然是太强人所难了。最适合于他的生活方式，当然是金利生活者的生活方式。

有錢的人，不肯从事生产經營，而以从事金融業較合脾味，有資格借錢的人，如再顧慮利息率太高，無所获利，而也寧願轉到金融業上去活动，結局，金融的供給超过需要，利息率是理應降低的。事实上，与农村比較，都市金融業的利息率，已算低得可觀了，不过，这已降低的利息水准，仍無大补于中国產業利潤的形成。

由百分之九到百分之二十的利息率，比之我們的农村，誠然是够低了，但比之外国，乃至比之外人在华銀行的利息率，不仍是太高了嗎？这里有几点須得弄清楚的：首先，我們金融界的利息率，为什么不能再压下到接近外人在华銀行的利息水准呢？这需要我們回顧前面的买办性商業及參酌我們下节要說明的商業高额利潤。集注到都市金融界的資金，如其除了从事金利活動，就只有授用到產業方面一个出路，它的利息，一定要注意到產業的利潤。如其它除了金融和產業以外，还有商業可供其运用資金的选择；依前述資金来源及其集中过程，它在本質上，就宁願傾向商業，而商業依着种种特殊条件所能淨得的利潤，更加会促使它对于利息的考慮，不以產業利潤为准，而以商業利潤为准。因此之故，我們的生息資本的利息，就無法再降低了。

其次，一国新式產業即使沒有外在的破坏力，它在开始时，亦

会感到它对旧式产业的诸种有利优点，会因它的社会优势尚未形成，各种需要的社会条件——如技术、资本、市场——不曾具备，而不能发挥。所以，在近代初期，各国产产业能通过各种落后关系的障碍而挣得利润，那利润有许多宁是由国家直接间接扶助促成的结果。在各种保育方式中，有关利息的节目，计有三项：一是低利通融资金，一是无利且无须还本的奖励金，一是借中央银行左右利率市场统一金融步骤，使资金能顺序的走向产业方面。我们过去奖励产业的办法是施行过的，但不普遍且不切实，不曾使最需要最值得受奖励的企业，得到实惠。至于低利通融资金的办法，直到近十数年来施行工业贷款，始有一个端绪。此外，关于统一金融市场市场的步骤，我们根本没有具备有效的条件，那将在下面予以说明。

因此，中国的新式产业，即使没有外来的障碍，它除了像在前次大战过程中那样特别有利的场合，是决不能由它的那种利息基准得到何等合理利润的。

而况在高利息率限制着合理利润产生的过程中，低利息率同时又在发挥破坏作用，外人在华银行以百分之四到百分之八的利息率，对他们华产通融资金，而在同一市面上，在同一部门的国人产业，则须以百分之十以上的利息通融资金，在其他一切没有差别的形情下，单是这个不平等的利息负担，尚只令国人在产业利润上遭受相应的损失，但若把外人产业尚有种种特权，国人产业却在为种种特权所束缚，同时，再把技术、资本、经营方法诸方面的差别条件加算起来，这项不平等利息负担所引起的不利结果与损失，就更形严重了。

不仅如此，因为社会政治各方面的原由，外人在华银行吸收大宗存款，并不是以高利息为饵，反之，却有许多是用低利息为饵。

他們憑各種特權，在中國有錢階級間造出一種变态的社會心理，以為利息率愈高，確實可靠性愈足懷疑，反之，利息率愈低，低到零，甚至需要納保險費，其安穩性就愈大。結果，國人最大一部分社會資金，就被幻化為外國銀行存款簿上的阿拉伯數字。如其說，資金的充溢，是利息率降低的一個有力條件，則外人依此資本政策，不絕吸去中國在一切可能有利條件下，藉助于原始方式所積累的資本，那就会永續使中國銀行利息率不易降低下來。不錯，在這種觀察下，中國銀行不也可以用低利政策同外銀行競爭麼？但這是行不通的。低利息率反而容易吸收大宗存款，那不能單從利息本身說明，那有一列特殊權利在作用着。中國銀行界終能把握住相當額數的存款，却又毋寧是用高利息率去竟取的。除了特別有錢，因而神經特別過敏的那一部分人，高利息率終不失為一吸收存款的有效手段，但存款利息提高，貸款利息也就不能不相應提高，這樣提高的利息率，顯然是在對付外銀行低利息率的壓力。

然而最關重要的，還是引導社會資金，以低利率流向產業方面的金融政策，由於外國銀行在中國另有一個特殊利息基准，致不克順利執行。本來，中國廣大農村是存在着高利貸的利息基准的。但根據近二十年來社會資金集中分散的經驗，零碎散漫的高利貸，乃至作為高利貸集中化了現代化的錢庄，並不能在社會資金流通上，發生何等決定的影響，反之，它却不絕在為新式金融業所左右。這就是說，中國不能執行有利於產業的低金利政策，在金融範圍內，正好是由於外銀行在中國另有一個作為其操縱壟斷中國整個金融活動的低利息基准在。至若在此低利息率及其他特權庇蔭下的外人在華產業，雖不僅獲有利潤，且獲有超額利潤，但那種性質的產業利潤，正是中國正常產業利潤無法形成的一個癥結。

也如在其他方面一樣，我們的產業利潤，在由代表極落後社會

关系的高利貸的高利息率，和代表極發达社会关系的外国銀行資本的低利息率，受到双重的打击与破坏。

#### 第四章 中国社会的商業利潤形态对于 產業利潤的規制作用

把問題放在較广大的(还不是全面的)視野去觀察，不能对利息立在支配地位，而反受其支配刼持的產業利潤，同时也不能对商業利潤立在支配地位，而不免受其支配刼持。

中国的商業資本形态，前面已講过許多。那种商業資本形态本身，就已經決定了它对產業資本的关系，从而，決定了它的利潤对產業資本利潤的关系。那种关系，就现代社会講是反常的，但就过去社会講，却宁是正常的。影响產業利潤的高率利息，在它是为高率商業利潤所牽引的限內，可以認為是商業利潤間接的或通过利息予產業利潤的压制。以下我們將要述及它直接妨阻產業利潤的全历程，因为那是不容易橫斷的去說明的。

在农村从事產業活動的独立生产者，他們的生产，显然是小規模的，零碎的，分散的，但却不一定是能自給的。他們需要用自己消費不了的剩余生产物，去交換自己所需要的他人消費不了的剩余生产物。換言之，他們要在某种限度依賴市場，可是他們不易接近市場，也無法確定行市，由是，为他們負起通有于無的責任，为他們流通單純商品的商人，同时，也代他們比較那些商品的价格。这一来，多少依照着价值或生产价格买卖的过程，即利潤平均化的过程，就一向只表現在流通范围內的商業上。至那种產業有無利

潤，在何種程度實現利潤，反而成了一件無從索解且無關重要的事。不但如此，商業利潤最後終歸是把獨立生產者的剩餘勞動作為基礎的事實，也因此掩飾了。因為獨立生產者們本來就不是為了利潤生產。而同時，作為其單純商品之交換媒介人的商業經營者，如非獲得贏利，就不肯去擔當那在某些場合，還不免冒險的煩累。如此演化的結果，產業經營即使後來逐漸改變形態，露出了要求利潤的萌芽，那利潤也只能是從商業利潤派生出來的。

這是過去普行於一切社會的通則。

如其說中國商業資本有它與外國很不相同的特質，它的利潤，亦仍只在這個通則之下，表現為一種變例。

我們已在前面提論到中國商業與地權的聯繫，設把地權理解為體現封建政治權勢的基石，則我們的商業經營者，就比較與封建權勢处在對立地位的歐洲商人，有更大欺騙掠取的可能。與歐洲資本主義接觸以後，我們的商業，無疑在逐漸解除其對地權的聯繩，但就在那種過程中，它卻又找到了新的靠山，它受到國際資本或帝國主義的支持；它離開了舊的特權，而寄生於新的特權中。它似可一仍舊的予取予求，繼續任意擴大其利得了。但這樣一種推行轉變，其間畢竟造出了一些限制其利得的前提。

首先，在商業與地權發生密切聯繫的階段，商業主要是把獨立生產者手中的剩餘生產物變為商品。這時欺騙掠取的對象，是容易欺騙也可能任意掠取的農民及手工業者。到了它附上了買辦特質的階段，都市方面許多生產物，已經是當作商品生產出來，即在農村裡面，為適應國際市場要求，有不少地方，不少門類的農業，已經在專門化，商品化。這就是說，這時同商人交手的對象，已不像先前那樣容易欺騙，那樣可以任意掠奪了。他們不但較易接近市場，他們並由生產方式的逐漸改變上，逐漸認知了產業利潤的

意義及其重要性。利潤平均化過程，至少已由商業擴展到新式工業及工場手工業上了。人們至少已感知產業利潤同商業利潤是处在對等重要地位。但雖然如此，一般人還不易看出它們的差別作用，這也許是因為在事實上，還不允許把它們的社會關係，合理的倒轉過來。我們一直還逗留在這一個境地。

現代型產業在中國的出現，自然是產業利潤取得存在的前提。但產業利潤被認知其存在為一事，它能在何種程度被實現為又一事。前者是關係產業性質的問題，一切以現代生產方式經營的產業，都要求利潤，但它能在何種程度實現其利潤要求呢？那却很可能說是關係產業數量的問題，我們中國是不發生前一問題的，誰都不懷疑中國已有新式產業經營，但却易發生這後一問題，大家不已是慣把“質”的問題的考察，逕行代替其“量”的考察么？

產業上的生產方式的變更，即由獨立手工業者與小農的生產形態，變為大規模生產，並不是一蹴可及的，那是由一個部門一個部門的，一個地區一個地區的緩慢進行的，因此，產業利潤的前提，雖會由此慢慢造出來，但它並不一定也不能就因此採取相應的平均化利潤的姿態。一個孤立在舊式生產方式中的新型產業，甚至一部門孤立在其他一切舊式生產部門中的新型產業，均不能談到平均的產業利潤。平均產業利潤法則，只有在新式產業在數量上，已經全面的對落后的舊型產業取得了壓倒優勢的場合，才能表現出來。我們的產業，顯然離這個發展階段還遠，因之，我們就不難測知中國產業利潤，還不能依平均利潤法則去較量它。

但這裡有一個看似矛盾的命題。新式產業在未取得壓倒社會優勢以前，是不能談到合理的平均利潤的；構成其合理利潤的許多條件，即新產業借此對舊產業表現其有利優點的許多條件，是不

能在旧的生产方式支配之下形成的；但同时它要扩大其社会优势，又须得到合理的利潤以資敦促，并作为扩大再生产的手段。对于这个矛盾，近代各国是用政治的力量，加强破坏旧的关系，同时保育新的关系去解决的。我們已在利息形态的說明中，提到了有关低利通融乃至獎助的諸种方式。論到这里，又須回顧到它們在商業上采行的各种保护設施。如其說，許多近代国家的初期產業，有的甚至掙到了期望以上的利潤，我們决不能因此就断定那純是新式產業对旧產業表現了極有利的优点的結果。至少，其中有一大部分要归因于經濟以外的力量的支持。这所謂經濟以外的力量，除了在利息上商業政策上給予种种便利外，还有賦稅上的新特点，但最关重要的，还是依各种明定的或默許的方式，使其对于剥削基础的劳动力，尽力成就其可能的貢獻。

近代新式產業是这样“造就”出来的。它在初期以后，逐渐在利得的方面，获有超越商業的优势，它在社会地位方面，亦压倒了旧的產業，在这过程中，許多关系產業發展的一切条件，都改变了，平均利潤化的过程，才次第由商業方面，移到產業方面；商業已經是当作產業的一个機構在作用着，它的利潤，則是比照它对產業的“服务”限度而被規定了的。社会的局面，各种社会关系，这才認真倒轉过来。

上面講了这些，似乎离开本題了，但其实通是中国產業利潤对商業利潤关系的反面。我們已确实存在着，并在各种有利机会下，展开过近代型產業。可是，在我們产业向着現代型轉化的当中，却不但不會在利潤方面，受到經濟以外的力量所支持，却反而受到了那种力量的阻害。中国近代商業的买办性，其本質就是排斥產業的。它在国际資本的作用下，担当了为外国產業服务的任

务，它就不需要也不能更为中国产业服务。这是中国产业很不易把商業轉化成为它的服务者的根本障碍。况加依託外国特权所掙得的大利潤，更助長了买办商業对于民族产业的驕矜態，在这种情形下，單是实行近代各国在金融、商業、賦稅上所給予产业的各种“温情”帮助，还不一定能把产业利潤，提到商業利潤的水准，或进而超越商業利潤；那頗需要采行較徹底的方法，从一般社会基础上，挖去商業資本，从而挖去帝国主义政策行动的依据。如其那种行动依据还安然存在着，那就不但会根本妨阻产业利潤受到金融賦稅諸方面的特別培育，而在大抵的場合，且可能使那种培育的“实惠”，中途轉化去，更反过来，变成产业的負累和压力，这早已不是理論，而是事實。

如其产业对商業之社会优势的形成，需要借政治的力量，来分別增減它們的利潤，是一个原則，則我們在外力挾持下的国家，要成就那种社会轉变，就須活用那个原則，不能同那些仅須打破國內傳統社会关系的近代西歐諸国，采行同一的方法和步驟。

然而在大体上，我們似乎把那个原則看得太刻板了，或者太沒有看准那个原則，因而就只就一些枝节表象方面照着先进国的榜样作去，結局，已經利用各种机会建立起来的若干产业，因为得不到相当的利潤，有許多失敗了，崩潰了，而可能慢慢發展新式規模的产业，亦因得不到相当的利潤，有許多一走到工場手工业的阶段就停下了或者是沒落了。产业一直在坎坷不振中，它不能由本身积累起扩大再生产的基础，它就無法在量上增加优势，因而也就在質上表現优越，这反复造出了致命的結局。

但事情还有比这更坏的一面。新式产业不能發达，旧式的落后产业，却竟在国内外新式产业的影响下，差不多全面临到了破灭的絕境。而同时在这种情形下被解体了的傳統农工共同体，被喪

失了机能作用的独立生产組織的諸要素——人的要素与物的要素，尽管無法被吸收被集中到新式產業中，但却为商業資本活动开拓了更广泛深入的通路。在这种限度內，商業資本不但不利于新式產業的成長，更使得旧式產業毁灭。它的独立發展性，因为被附上了买办性，就如同猛虎附翼一般的猖狂起来，它的高率利潤的基础，尽管仍是破碎支离的新旧產業，但由于它是通过外国种种特权取得那种高率利潤，这就好像是在產業的廢墟上，蕃殖商業的果实似的。結局，由高率商業利潤积累所扩大的商業規模，特別在国际資本作用之下，就造成了它得任意驅使御用產業的社会优势。產業尽管在被人重視，產業利潤尽管被一些人看得比商業利潤还重要，但產業既然一般的变成了商業的服务者，作为其“服务”报酬的利潤，自然要从其主人的总所得中分派出来。

这是抗战發动以前的一般情形。如其需要提出那一般情形中的若干特例，即若干方面的產業，还能維持其場面，并在某些場合，表現了成長趨勢，同时，若干方面的商業，有的早显出了衰落的征候，有的且已崩潰了，这都不是意外的。关于前者，为了說明上的便利，我將在另文論工資，論地租中分別予以补述。至若一般获得高率利潤的商業中，亦有破產現象發生，那仍可就中国利潤形态的特質來說明，中国商業对于產業的优势，并不能理解为一切商業都能保障其繁昌，單就商業領域說，其資本的积累与集中，同时还是由牺牲同業来达成的。大商業吞并小商業的情形，在商業不受產業規制而独立活動的条件下，是更易發生的；其次，商業利潤如同帝国主义特权發生联系，則其利潤的大小，就要看它对那种特权有無联系，或联系的密切程度如何。自然，各个帝国主义者的不同商業政策，也是会大大影响其依托者的利得的；又其次，在一般具有买办性的商業中，究也有不少与民族產業發生較密切关系的，特別

是那一部分在前次大战的有利机会中建立起来的民族产业，自更能誘致当时因对外貿易中落，以致“惶惶無主”的許多商業，与它發生联系。据估計，抗战数年前各大都市商店的倒閉歇業，主要就是由那些產業發生恐慌所引起的；最后，由上面的說明，似乎我們的商業，也并不能完全离开產業而独立發展，縱令如此，在它的利潤終歸是把產業上的剩余劳动生产物或剩余价值作为其来源的限內，新旧产业的破灭，到底是会使它那种利潤源泉涸竭的。

## 第五章 中国社会的利息利潤的綜合觀察 及其在当前的新姿态

由上面的說明，我們已了解中国的利息形态与利潤形态，正好是我們那种商品、貨幣与資本运动过程中的必然产物。虽然它們分别对于那种商品、貨幣、資本运动过程，同时又在尽着規制或者調節的功能。

本来，利息及利潤，都可理解为关系資本流通的調節因素。是資本流通的原因，同时又是資本流通的結果。資本不問其来源如何，它在社会作为產業資本使用，作为生息資本使用，抑是作为商業資本使用，一般是把利潤(產業的与商業的)率或利息率作为其流通的指标。這它依照这利潤率或利息率的高低，而确定了用途，这用途就將以等于或大于或小于原来作为其流通指标的利潤率或利息率，給予它以報酬。但这样的資本流通过程，是只有在資本主义的商品貨幣关系，已經一般確立了的社会，才能實現的。換言之，就是要產業資本在总生产过程中，把生息資本及商業資本，分別作为其經營貨幣与經營商品的助手的关系已經確立了的社会，才能

實現的。

像在我們這種社會，商品主要還不會脫却單純商品的形態，它生產出來，有的即使不免要投入流通過程，但其目的顯然不是為了利潤，由是，它所由生產出來的生產資料價值與勞動力價值，甚且不是當作資本。貨幣主要亦不會脫却適應單純商品流通的形態，它的運用，並不是為了拿去購付生產資料價值與勞動力價值或者實現商品的剩餘價值。這種商品形態與貨幣形態，已經先天的限制了它待轉化的資本的流通性質。

不過，我們的商品與貨幣如系完全採取這種形態，則我們社會如其發生資本流通問題，那就只是高利貸資本與商業資本間的流通問題。只有高利貸的利息與商業利潤（我們暫且不涉及地租）在其間發生不大明確定規的調節限制作用。

但我們的商品貨幣關係，至少，已早允許產業資本取得融會的存在了。而一向當作資本流通之節制因素的高利貸利息與商業資本利潤，早已不能完全忽視產業資本利潤在其間的作用了。根據上面的研究，我們似可在此指証一個定則，在產業資本已正式對高利貸資本及商業資本采行對立姿態，但卻又不會成就其對後二者之統治，即使後二者轉形變質的受其支配的場合，後二者始終是“朋比為奸”的給它以阻礙。比如說：在利息變異過于懸殊，且又形成了各種基準，以妨阻產業資本利潤平均化的場合，商業資本利潤，就更好利用產業沒有一般利潤率的機會，依各種方式侵蝕產業的利得，同時，在商業正憑借外力，從多方面予產業以打击的場合，產業就因它自身無法造成擴大再生產規模的積累，乃不得不在高利貸資本，新式銀行資本乃至外商銀行資本的多重差別利率的束縛抑制下，受到迫害。商業資本和高利貸資本在本質上是有對新式產業資本採取共同行動的要求的，但這要求，是通過許多事實表

現出來，而其中比較有決定性的事實，就是商業資本是最易改變用途的，與產業資本比較，高利貸資本乃至銀行資本，亦有此種性質。因此，在產業前途荆棘孔多，利潤難有把握的情形下，生息資本與商業資本間的交往，就更形密切。社會資本就主要是把商業利潤與生息資本利息，作為其流通的關鍵。而在此兩者中，生息資本利息率，更作了商業利潤要求的指標。過去產業證券市場的不振，而金融市場、公債、地產市場，却意外顯得熱鬧，那也可以看出此中的一些盈虛的消息。

但是，我們還有需要在這裡順便說明的一點，即利息的差異及其變動过大，對於產業資本諸多妨礙，那同時也不會妨礙商業資本利潤率的一般化么？這是容易解答的。商業資本在它不會當作產業資本的一個輔助部分，而採取獨立形態的限內，儘管在某些場合，還要把比較市價與生產價格的任務，擺在商業方面，但在商業者本身，但却並不希望把其中的底細揭穿，他的欺騙哲學，是要在不成規律，沒有章則的情形下，才好“混水摸魚”的。（雖然在它變質為現代性商業的其他條件齊備了的時候，它却又特別的需要規律與秩序）所以，利息率上的莫大差異，它倒很可當作一個有利的條件來利用。即非如此，它的流動性與機動性，亦是不難讓它去有效適應那些不同利息標準的。也許正因如此，新式工業乃至工場手工業獨立手工業，儘管對於各地利息變異，感到是它們經營上的大障礙，但一般商業却像是很能應付裕如的。

抗戰發生以後，整個國民經濟改變了它的輪廓。利息及利潤各別的及其相互的關係，自然也有不少的變動。但變動不論發生在那一方面，却並不會改變我們上述的定則，也許更把那些定則加強了。

在抗战初期，社會資金在要求高利得，同时，更特別要求安全的情形下，都相率以更迅速的步調，沿着以往的集中途徑，匯挤到外人勢力所在的滬港各埠。由于貨幣改革，統一發行的結果，实的金銀尽管在維持外匯及資金多方逃避的情形下，陸續外运了，而虛的資金，即用各种票据、証券代表着的資金，却分外显得充斥。自限制提存令公布，国人的銀行錢業，早变成了金利生活者的畏途，各种商業投机活动至是乃更趋剧烈，商業利用战时种种有利条件，利市百倍，生息資本利息，已显得黯然無光了。

迨滬港相繼淪陷，对外貿易全部陷入絕境，商業的买办性是暫时被中止了，但因其买办性中止，并非由于產業的發展，同时，產業上已有的薄弱基础，且还隨买办性条件的丧失而归于瓦解，这就使商業得恣意利用仅有的現代商品貨幣發展关系，又利用一切因產業不發达而保留而强化的落后社会关系，而尽量發揮其投机操縱的性能。商業上的暴利或高率利潤，已在貨幣膨脹，物价飞漲中，把產業資本利潤乃至生息資本利息，壓縮到了不足齒數的程度。社會資金似乎只在把某些部門或某些地区的特殊商業利潤，看作其集中的指标。不独政府提高利率，獎勵存款的金融措施，收效不見显著，就是受到多方資助支持的產業利潤，亦不能惹人注目，生息資本利息和產業利潤，簡直像失掉了它們对于資金流通的制約作用。

不过，生息資本与商業資本，究不失孿生兄弟。商業高率利潤的来源，如果是得自商人以外的其他社会阶层，則由此造成的其他社会阶层的貧困与缺乏，就定然会为生息資本造出需要的前提；同时，社會資金集中到商業方面，一方面虽会因此形成游資过剩現象，另一方面，却并不因为商業上游資过剩，就断定一切商人或一切准备經商的人，都有足額的資本；在商業愈集中，有愈大的規模，

就愈能运用落后社会关系，發揮其國积居奇本領的情形下，商人虽然因貨幣不絕贬值关系，想不絕用去他們手中的錢，但同时为了較大量的买进，又需求备有較多量的錢。这就是說，社会各阶层乃至商人阶层本身，都需要錢。那还不是生息資本的活动的好机会么？銀行不能吸收存款，只不过因为銀行所定利率与商業利潤太悬殊了；工業上資金周轉不来，只不过因为工業所能担当的利息太輕微了，在有了錢，尽可当作商業資本用，而不必当作生息資本用；当作商業資本用，不仅要时髦些，且还没有更大更多煩累的場合，如其要从他貸款，他就显然会把他的利息率，提高到以商業資本为水准，不但如此，他为了要保証这种高利息率，一定会采取实物形态。以实物借偿，如借錢还物，借物还物，在战前，只是在較落后地帶才实行，而于目前，则已差不多当作一般的形态在普及着，已經像傳染病一样由农村扩展到都市了。这种实物借貸的利息率，如借谷一担，或借一担谷所值价格五十元，約定一年子母償还兩担，就实物講，已是百分之百的利息率了，这在战前，本是列在第三基准的高利貸的利息率，但在今日，除了官方銀行帶有救濟性質的額定放款外，任何生息資本，必不会以这种利息率为滿足。可是实物貸偿，就除了这百分之百的实在利率，还有一个算法。如在借偿的一年期內谷价由五十元漲到一百元，是五十元变成了二百元，是百分之四百的利率；如谷价由五十元漲到二百元，谷兩担，便是四百元，是百分之八百的利率。在这种条件下，或在更高的实物利率的条件下，生息資本的利得，就不一定比商業資本的高利潤，更有遜色。商業資本被換成了实物，商家是希望其大漲特漲。愈漲愈有利益，生息資本以这个形态貸放出去了，貸借者亦是希望其所偿貸对象物的大漲特漲，愈漲愈有利益，在这种限度內，生息資本簡直变成了商業資本的一个亞种。它貸出去，就等于囤积在那里，不过，國

积只收得涨价的利益，而这种特殊的囤积方式，还使被囤积的东西，自己成倍的增殖起来。

不过，生息资本不論怎样变形变法似的在适应商業資本統治的特殊場面，它在实际活動上，究有了不少的变迁，生息資本的利息率，已經不是商業利潤的指标，反过来，商業利潤率，却或隱或显的做了生息資本利息的指标。在这种現實变动过程中，过去的三个利息基准，亦早不能支持其原有的界限了。外人的金融勢力，在战时滬港淪陷而失其活動基地，战后形式上的不平等条件撤廢；亦多少有影响。中国都市金融業与农村高利貸業在利息率上的大差异，不但被异常高率的商業利潤显得其極其輕微，就是新式銀行業要求过去高利貸的利息率，一般人还会特別予以“同情”的原諒。一切已变得使人不能用原来的評价去考察当前的金利行情了。然而形式上不論怎样改变，不論商業資本利潤在战时如何規制着生息資本利息，而目前的非常可怕的高率生息資本利息，又在如何制約着商業資本利潤，它們任一方面的暴利，或相互間角逐比賽所掙得的超额利得，最后都是把國內大大小小的生产事業作为牺牲。

## 第六篇 中国社会的工資形态

### 第一章 劳动形态与工資形态

工資是对于劳动者在一定時間支出的劳动，所給予的报酬，或以貨幣表現的劳动力的价格。在这簡單的說明中，我們已不難理解：（一）工資劳动的形成，是以工資劳动者，已取得形式上的独立地位，它由是得自由处分它的劳动力，把它的劳动力当作商品向人出卖；（二）工資劳动者肯把它的劳动力当作商品出卖，工資給予者肯把劳动力当作商品买入，都表示作为劳动力借以活动，借以發生作用与效能的生产資料已改易其內容，并从工資取得者手中分离，而被移轉到工資給予者手中了；（三）一定時間內的劳动价格，以貨幣支付，那表示貨幣关系已有相当普遍的發展，否則那种支付，將不会采取貨幣形态，而將采取其他形态。上面这三种事实，是相互关联着發生的。以这种种事实为基础而形成的工資形态，就是所謂現代性的工資。这种現代性工資对于过去勉强可以称之为工資的那种劳动报酬的区别，与其說是存于报酬的內容和限度上，毋宁說是存于劳动者因以取得其报酬的劳动条件上。因此，我們可以說，工資的形态，是受决定于劳动的形态。

劳动形态的發展史，在私有財产制的社会，包括了由奴隶劳动，到徭役劳动，再到雇佣劳动的全演变历程。

在奴隶劳动条件下，奴隶自身是当作活的工具，和死的工具同样隶属于奴隶所有者。对奴隶所给予的生活资料，不得称为报酬，那和在土地上施肥，对家畜饲养没有两样。在徭役劳动条件下，情形显然不同了，农奴的劳动被分成了两个部分：一是他为自己劳动的部分，一是他为土地领有者劳动的部分。他所以为土地领有者劳动，是为了取得为自己劳动的权利。如其他能由前一部分劳动维持自己及其家人的生活，则后一部分劳动，就算是维持生活以上的余剩。在经济科学上，称前者为必要劳动，后者为剩余劳动。这剩余劳动，无疑是生产资料（主要为土地）所有者收入的来源，而必要劳动则是生产资料利用者收入的来源；但在当时，必要劳动的成果，不但不曾转化为生产资料所有者给予生产资料利用者（主要为农奴）的报酬，反而使剩余劳动的成果，变为生产资料利用者对于生产资料所有者的贡纳。但不論誰給誰，誰是与者或受者。其被予被受的对象或现实基础，却是十分明白的。虽然领主随时可以依其好恶，任意使必要劳动部分与剩余劳动部分的限度予以伸缩。

但要使劳动者之必要劳动部分的成果，以工资形态表现出来，那需要根本改变劳动条件，即由徭役劳动移轉到雇佣劳动，在雇佣劳动条件下，社会整个情形都改变了。以前一切的权力同财富，都集注在土地方面，寄生于土地的领主，自然想死死束缚农奴，借以繼續勒取贡纳。但作为新社会主人翁的资本家，却反需要解除农奴的那种束缚，农奴由那种束缚解放了，他才能成就其资本扩张的要求。于是，反封建特权的自由平等口号被提出，商品生产关系被造成；劳动者已不是在隶属的关系下，把他的剩余劳动作为贡品，而是在平等形式下，把他的劳动力作为商品。结果，现代型的工资出现了。

自然，形式的假的平等，对于真的隶属，究有何等好处，或者，資本的奴役，对于土地的束缚，究有那些便利，那不是我們要在这里分析的。在劳动进化史上，雇佣劳动总归是一个进步的形态。这个进步形态的劳动的出現，即資本主义工資关系的确立，其經過的历程，实在比我們用几条原則概括出来的內容，要复杂、錯綜、曲折得多。無論在工業上，抑在农業上，由徭役劳动向雇佣劳动的轉化史，在生产劳动者方面，就很可視為是他們的一部苦痛史，他們留在徭役劳动条件下工作，是一种痛苦，他們認眞的进步到了雇佣劳动条件下工作，也許要經驗另一种痛苦。但如其他們一直被迫而滯留在轉化阶段，就不但受不到假的平等或真的隶属可能享有的好处，同时还会經驗到这兩重的痛苦。他們的劳动力，一方面尽管取得了当作商品的外觀，另一方面，还可能具有当作貢品的实质。

我們中國今日的工資形态，就如实的說明了这一点。

## 第二章 中国社会的傳統的雇佣劳动关系

如其我們把現代工資的形成，理解为資本主义全面生产关系形成的一个最基本的部分，那个痛苦的过渡阶段，是任何一个现代国家的生产劳动者所會經历过来的。特其过渡时间的久暫，及其在过渡阶段的痛苦遭遇，则因各个国家而不同。它們各别的自然条件与历史条件是極不相同的。

我們尙論中国今日的工資形态，在述及其形成过程时，至少应当把对它具有極大影响的傳統雇佣关系，略予說明。如其我們發覺那种雇佣劳动关系，頗为特殊，在它今日諸般劳动形态中，还保

留下了它極多的殘余部分，那就更有說明之必要了。

特我們在這裡有一個問題需要交代清楚。就是作為工資產生依據的僱佣勞動關係，如前面所說，既是在私有財產社會勞動進化史上的最後一個形態，它理應不會在現代以前的社會發生。如其現代以前的社會，竟存在着這種勞動關係，我們前面述及的一般勞動發展法則，就被破壞了。事實上，這樣的問題，曾一般的被提起過。特烈夫斯基（L. Delevsky）就認定：奴隸制，农奴制，和自由勞動同時并存。有時且調和到難得確定它們主要職責是屬於那種勞動形態。他以為在古代社會里，當希臘、羅馬奴隸制達到其最高峰時期，自由勞工在數目上常占着很多。此外，他还依據梅伊耶（Edouard Meyer）的說法，力言自由勞動與奴隸勞動的存在同樣悠久。即在中古時代，严格意義的奴隸，甚且與农奴乃至城市中的自由勞動，存在得一樣長久。在美洲，奴隸與自由勞動者，是比肩的活動着。由這一列事實，他結論說：“歷史並不承認有法則。”<sup>①</sup>

這像是“言之有據”的好理論，但沒有分辨清楚兩個論點：其一是，社會勞動史的劃分，是把各別社會的主要生產方式，以及被規定在那種生產方式中的基本生產關係，作為基礎，例如，在古代社會，我們得認知當時供應統治貴族及自由市民諸君之豪華放縱生活的，究是少數偶然勉強從事生產作業的自由勞動，抑還是那些廣大的奴隸羣的污穢不潔的勞動；還有：存在於古代社會，存在於中古社會的所謂自由勞動，與我們現代的自由勞動或僱佣勞動，究有怎樣本質的區別，這亦是我們非理解不可的。<sup>②</sup>前一點是量的問題，後一點是質的問題。把這兩個問題提供出來，就不僅可以解答反社會勞動發展史的諸謬見，同時且可解釋我們社會過去是否能存

① 參見王淮鄉編“中國社會經濟史綱”九一一〇頁。

在僱佣劳动关系的疑团。

約在一百八十年前，以淵博著称的亞丹斯密，就曾在其大著“國富論”中，把中國勞動者的工資問題提起。他說：在馬哥孛羅（*Marcopollo*）前后游历中国的許多旅行家，在其游記中，一般公認中国劳动工資的低落，和劳动者不能維持一家老小的困难情形。雇农辛辛苦苦耕作，能掙得些微买米的貨幣，就心滿意足了。工匠的境况，則坏到了不能更坏的程度。他并說，他們不像歐洲的工匠，能够安逸的坐在他們店里，等候顧客光臨，却常是背負着工作工具，挨戶叫卖，宛如乞丐。此外，他还概括的表示：中国下層階級的貧困，比之歐洲类似乞丐之国民的貧困程度，还要厉害。何以見得呢？他在那里指出了我們見慣了倒不覺得，听起来却未免有点汗顏的事实。他說，在通商口岸的广州各埠，中国人对于歐洲商船棄而不食的醜陋东西，都爭着去撈获；已經死了的狗和猫，其屍体即使半臭，中国人欢迎的程度，不减于其他各国人民之欢迎最合衛生的食料。然而他又說，中国下層階級尽管这样窮，中国却很早就是世界最富庶的国家之一。國富而下層人民竟是那么穷的究竟，他的解釋是：一国財富虽說很大，但如它靜止好久了，它的国民的劳动工資，必不能希望很高，尤其是不能希望有所增加。<sup>①</sup>

斯密是用中国的工資水准，來論証他的工資變異論。他認定：一国已有的富裕程度，不能說明工資的高率和工資增进。只有不絕增大其財富的国家，其工資才不絕增高；只有不絕減少其國富的国家，其工資才不絕降低；他以美洲的进步狀況，為工資增进的例証；以东印度及英國其他殖民地后退狀況，為工資縮減的例証；而中國則被視為留在不进也不退的靜止狀態，其工資就一直保留在

① “國富論”中譯本，中華書局版上卷，第八五頁。

使一般靠劳动生活的人，不能維持生活的境地。用他的話來結束他的意見，就是：“勞動的优厚報酬，是國富進步的自然象征，貧困劳动者的微薄生活資料，是萬事停滯的自然象征，而其飢餓狀態，則是萬事往後退步的自然象征。”①

斯密的这种工資变异論，我們沒有在這裡討論的余裕。但其关系中國工資的全部說明，指出了工資低到不够生活是对的，但單以社会停滯來解釋那种低率工資的形成，却太籠統，太不够了。

首先得指明：中国的雇佣劳动关系，是老早就存在着的。但它取得存在的社会条件，和同样“古已有之”的西歐各国雇佣劳动关系因以形成的社会条件，頗不相同。因此，它的形态和性質，是頗不相同的。

在農業社會，工業一般是附着于農業，而形成为農業的工業。那种散在于农村方面的工業，大抵是采取手工业形态。而这手工业，则以三个方式从事經營：其一是当作副業，或为自家消費，或为販賣；其二是当作本業，兼作農業活動；其三則是当作專業，变为純粹手工业經營。这純粹的手工业，可因其保有工具及原料与否，而分为独立手工业，与不够独立的“工資作業”。

我們这里所要討論的，是这种“工資作業”的手工业形态，看它在中国究表現了怎样的特質。原来工資作業有兩個方式：一是作業者自备設備經營，讓主顧拿原料到自家工作場所制作，制作完成，对設備所費，自然要求补偿，但主要还是从主顧索取工資，故这种作業，称为“自宅工資作業”。我們今日看見的交麥去磨的磨坊或面坊，交布去染的染坊，交米去碾的碾坊，交菜子或棉子去榨油的油坊，都类似这个形态的作業。反之，沒有設備經營，只把自己

① “國富論”中譯本，中華書局影上卷，第八七頁。

操業所需的簡單工具，負着去找尋主顧，如像鐵匠、銅匠、錫匠、补碗匠、鐵桶匠、木匠、石匠、泥水匠、縫工之类，或者在家中等待主顧僱請，如像工匠、縫匠、石匠、泥水匠之类；他們通通是在主顧家工作，由主顧取得工錢，故這種作業形態，亦稱為“外出工資作業”。我們今日所見的“外出工資作業”，當然參雜進去了不少的“現代化”成分，但比較起來說，我們社會一向是把這種“外出工資作業”，作為它雇佣勞動的原基形態。①

這兩種勞動形態，看似簡單，但其形成過程，却給予此後發展以莫大影響。

單從表面看，“自宅工資作業”在取得作業報酬上，便對“外出工資作業”占有很大的便利。等主顧來找，說不定會失掉工作機會；有的人非万不得已，就不肯上門。往找主顧，說不定還可增加工作機會；有的人即非必需，也許順便請其工作，可是講到報酬，前者儘管是处在無妨高索的境地，後者却是处在不能不少要的境地。不仅如此，在自宅作業上，不但作業的程序和時間，得自行有效的調整和安排，短期內即無主顧上門，說不定還不致妨礙其經常作業，此外，對於原料的用途，他也許可能作有利的支配。可是，在外出工資作業上，作業者都是無法自立。無論他是等人招雇，抑是找人招雇，時間及作業程序作業範圍，都操之于人；一日沒有工作，也許就一日沒有飯吃。把這種種情形參酌較量起來，外出工資作業的報酬，已經是注定了要降低許多的。

還有，“自宅工資作業”這種勞動形態，并不是當時的手工業者願意采行的，反之，却是被禁制的結果。歐洲中世的工業基爾特，對於同業是具有極大權威的。為了化除內部的竞争，曾用種種方

① 參見馬克思：“剩餘價值學說史”，中譯本，第三卷，第四九一——四九三頁，以及亞丹斯密：“國富論”，中華書局版，中譯本上卷，第八五頁。

式限定了它們的活動範圍。不許任何同業者自由在各地操業，在一定場所以外找尋工作，那正是基爾特規定中的一个重要項目。但在這種限制下，自宅工資作業者人數，就不會超過需要，他們的工資，就可因此抬高起來。但在我國社會，工業基爾特的組織，是不夠嚴密的；甚至可以說，像嚴格的歐洲型的基爾特，就根本不會建立起來。一切類似基爾特的“行”“幫”，其所有的規定，都是偏于祭祀、聯絡、互濟，以及特殊鄉土關係方面的，就因此故，出外工資作業者，就如同托鉢僧道一樣，可以到處自由活動，不受拘束。而他們作業者人數，遂無法限定在需要範圍以內，致令其所得報酬，不能不相應減落下來。

在這裡，我們還可由這種勞動者的來源，來描述外出工資作業者，該是处在如何不利的地位。中國農村經濟條件，同歐洲中世比較起來，是較多變動的。這也正是中國世襲職業不發達的主要原因之一。我們在其他場合不時提論到的中國地主經濟形態，即土地移轉买卖上的相當自由關係，很容易使土地集中少數人手中，而中國特型的商業資本，更助長了此種趨勢。結局，借土地生活的農民，不論是自耕農，抑是佃農，在他由原有土地游離開，而又不能以更不利條件得到土地的時候，在職業上，就只有兩個可能的出路：一是把他原來當作副業經營的手工業，當作本業，當作專業，變成獨立手工業者。然則他是變成怎樣的獨立手工業者呢？在過去，一般人民，把土地看得特別重要；有了土地，他就寧願是農民，而不是手工業者的情形下，同時，又在他因了貧困或者因了債務，被迫而離開土地的場合，他自然無力自備何等工業設備經營，而不得不選擇需要較少學習技能，需要較簡單生產工具的那種工作來做，那就正是外出工資作業形態，但是這條路顯然是最不易走通的。除了上述那諸般壓低工資的原因外，在這裡，還得指出致命的一點。就是，

他們的作業，如果只限于簡而易行的那些事項，他們就不但會發現漫無限制的同業競爭，同時還會發現，每個較有心計的農民，都是他的競爭者。過去農民的特點，在使自己的生產，適合于自己的消費，吃自己耕種出來的米，喝自己釀成的酒，穿自己紡織裁縫的衣，甚至亲自动手修理家內一切門窗戶壁，修理抽屜及箱籠。特別在一般農民陷于極度貧困的場合，他們只要可能自己做的，可能因陋就簡的，他就不去叫工了。所以，在外出工資作業者中，即使等人來雇的，比之向人兜工的要好一些，但他們畢竟總是失去了或者根本沒有獲得土地，才不得已而干這種活計的。就令其中一部分經歷過多年的學徒訓練，但學徒本身，就是展望著沒有田地耕種，或不適于耕種田地，才出此下策的。

不錯，除此以外，農村的失土者，還有一個可以稱為職業的出路。那就是，向土地所有者乃至土地利用者，（即農奴）以勞力換得飯吃。他們被稱雜戶、浮客，或浮食游民，在各村庄間，在他們以勞動能力或以勤儉德行，見稱于“強豪”，因而再被“貸以種蔴，賃以居處”，使成為其私屬以前，差不多是一種奴隶的雇農。他們與其說是半自由的，毋寧說是沒有生根的，他們的地位，當然比那些自備有簡單作業工具的外出工資作業者，還要不如。因此，他們由利用其勞力所掙得的，就比之外出工資作業者的報酬，還要沒有現代工資的涵義。

在上述工农雇佣劳动关系之外，也許還須提論到中國歷代相承的官業上的劳动形态。官業有兩個類型：其一是像制鹽、采礦、燒瓷、造紙一类需要較高技術及較大規模設備的事業，那多半是由官辦的，或由官方督辦的。其主旨與其說是輔助生產，毋寧說是为了增加財政收入，故帶有獨占性質。這類企業形態，頗類似現代型的工場手工業。那在本質上，雖然仍是靠手勞動，而非借着机器勞

動，但在这种協業方式下工作的劳动者，因為他們只分別担任全系列業作的一個方面，于是比較起需要一個人完成全系列工作的獨立手工業者，就較能得到分工合作的利益，而使其生產力增大起來。單就這點說，從事這種作業的劳动者，已獲得較大報酬的可能。而他們不論是招雇來的，強制來的，抑是自動投到的，都無需像獨立手工業者那樣，自備簡單生產工具，那已說明他們更有接近現代工資劳动者的可能。

另一種官業，是關係封建君主貴族官僚乃至一部分特殊僧道之服用享受的物品制作的。老早以前，中國官廳就將從事這各種物品之手工業，稱之為“百工”，計分攻木之工凡七，其分作之業務，為輿、輪、弓、廬、匠、車、梓；攻金之工凡六，其分業為筑、冶、鑄、橐、段、桃；攻皮之工凡五，其分業為函、鮑、蟬、韋、裘；設色之工凡五，所分为画、績、鍾、筐、筐；刑摩之工凡五，所分为玉、柳、雕、矢、磬；捕殖之工凡二，所分为陶与旒。每一門類，皆設官以掌之，其制詳見“周禮考”工記。當時分工程度，組織系統，似不可能做到如此完整地步。但歷代上層社會或官家服用之特殊需要，既不易由民間得到滿足，自不能不由官方統籌辦理。特其分門別類及制作對象，因時代而各有不同，如佛教傳入以後，有關銅鐘、佛像、香料一類物品，始形成新的需要。而且，當少數特殊階層需要，逐漸變為社會一般需要時，前此專為官方製造的物品，又不得不期之于民間的生產。但不論如何演變，每一個朝代，終歸有它關係其特殊需要品制作之官業存在。而在這種官業上工作的手工業者，其名目儘管被稱為“官奴”，因其技能類為一時之選，其報酬大體較為優渥。但他們顯然不是創造交換價值而是專門創制使用價值的，“御用”的。他們也許當得起“貴族劳动者”的稱謂，但其數量是有限的。當然不會被亞丹斯密歸類在中國貧困的工資劳动者的範疇中。

### 第三章 由傳統雇佣劳动到現代雇 佣劳动的推移 \*

上面有关中国雇佣劳动的簡括說明，主要是为了要研究此种劳动，看它在向着現代雇佣劳动轉化过程中，會發生，并會發生怎样的作用，是促进的，抑是障碍的。

首先，外出工資作業的普遍存在，那可說是工業基爾特脆弱性的結果，同时又是它的原因。自然，說手工业者散在农村各地，并不是对中国“百工居肆”的史实怀疑，而是說明“居肆”的“百工”，是会因此减少，因此分散的。手工业者要改变他的劳动条件，使他在現代劳动形态工作，是先就要否定他自己，使自家这一团，一部分或很少一部分变为老板，变为資本家，同时其他一大部分則变为依託那少數資本家之生产資料为生的一無所有的工資劳动者。这种劳动現代化过程，显然有許多社会因素在从中演着催生作用，但原有的雇佣劳动关系，显然是其中的有力因素之一。如其独立手工业者們，都被強固的約束在基爾特組織中，他們得化除內部競爭，增加对外抵抗力，他們的利益，就能很快的成長起来。欧洲的基爾特都市，曾是对抗封建貴族权勢的大本營，而在这种都市中，至少在以前，在商業資本于近代初期确立其优势以前，差不多主要是以工業基爾特為重地（接近近代的商業基爾特，有許多是由工業基爾特轉化的，或是联貫若干工業基爾特而形成的）。它們依着这种組織，虽然像是“作茧自縛”的把各个手工业者，拘限在一定都市，無法自由移动，同时，在这些手工业者中，当作职工，当作學徒而活動的劳动者，也許更感到不自由的痛苦。但当作一个社会集团，他們

的成长和发展，却由此得到了莫大的保障，这可由种种方面予以說明。

先从內部关系講：

被約束到了市集或都市的独立手工业者，他們已被限定是采取自宅工資作業方式，多少总具备有一些設備經營。他們的生活是比較固定的，精神是比較專一的。倘若有了利得，他們是可能而且便于把那个經營基础扩充起来，使其具有制造業的雛型。他們因为專一而集中，对于生产技術上的改进，業務經營上的改进，即沒有基爾特的监督和指導，亦是較能收效的。

更就外部关系講：

独立手工业者們有了組織，他們在生产过程中，已就生产品的种类、品質、成本价格等等方面，有所協議。对于其顧客的預定生产，并对于其非預定生产品的供給，都能在相当范围内加以规划。这一来，在各基爾特都市内部及外部从事贩运業務的商人，就把他們欺騙操縱的可能性大大限定了；就在这当中，整个商人基爾特在都市中的权勢，也相应被限定了。所以，在欧洲，除了国外贩卖事業繁昌起来了的少数都市，如斐尼斯，汉撒同盟諸市，及英國在若干时期的某些都市，特別表示了商人的优势外，其余差不多都不能忽視工業基爾特的社会力量。工業基爾特能对封建貴族，以各种方式表达自己的要求，同时又可能对商業实行对抗，甚至处在优越的地位，那对工業乃至工人發达前途，有了極大的便利。

这内部外部的一系列有利社会条件交互影响，產業变革或新的雇佣劳动关系的产生，就得到了縮減过渡阶段的莫大促进作用。

我們再回头来看中国的情形。

中国独立手工业者被分散在农村，事实上，已把留在市集的手工业者的力量減弱了，而都市“行”“帮”一类准基爾特的組織，既如

前面所說，只在祭祀、聯絡、互濟及乡誼上發生作用，对于从積極方面發展本身利益的种种措施，就大体缺如了。而同时，在同一市集或都市上的商人，一方面利用手工業者組織松弛的弱点，另一方面又利用他們傳統的联系地权，結託官場的強点，就無形形成了都市內部的組織者和支配者，他們由是得把工業當作營業的牺牲品。那些手工業者愈在都市失却了权益的保障，他們就愈不易向都市集中，反而促其向农村分數。使都市更本質的变为商人和政治者“共存共榮”的消費圈了。这無异奠定了商業支配工業的历史基础。

而同时分配在农村的外出工資作業者，他們那种作業方式，即使能使他們很意外的得到較好的報酬，或者能借着其學徒的劳动的补充，在維持其最低生活水准以外，还有所积累，則他对于积累的處理，決不是用以扩充其工業的設備經營，而是用以出貸，或者用以購置土地，在这种限度內，工業就不但受商業的扼持，同时也受農業或地权的妨阻。这是獨立手工業者工資低落的原因，同时也是現代雇佣劳动关系不易形成的原因。

不錯，我們也會有前进一步了的協業或“准工場手工業”存在。但在那些方面，照我們前面所分析的，也好像同歐洲采取了不同的步調。由家內工業进展到獨立手工業再到工場手工業，最后到工厂工业，是一个非常自然的發展途徑。但我們的那些協業或工場手工業，却不但不一定是獨立手工業进化來的結果，甚且把手工業向着这方面进展的程序阻斷了。我們的協業或工場手工業，或較大一点的协作企業經營，多半是由朝廷或官家，依着它的消費的需要，或者依着它的財政收入上的需要，而督促成功的。前述中國工業基爾特的政治脆弱性，早使獨立手工業者不能自動的或自觉的提出它的保護或解放要求，而在官方監督下成立的各种具有規模的工業經營，更容易使一般在那里作業的人，把它对于經濟的政治

的要求，蒙糊下去，鉗挫下去。

不仅如此，官業上是有許多独占权益存在的。極普遍的極有發展前途的生产事業，如鹽業、絲業、瓷業等等，既由官家伸出了独占的手，私人活動就感到困难了。同时，由社會上層消費的較有价值的物品，既多半由朝廷設官以董其事，一般獨立手工業者的有利制作，可能索高价的制作，就受到限制了。这种种，已說明了官業在如何阻碍独立手工业向着工場手工业發展。而在另一方面，那种由官办或官督办的協業或工場手工业其所有的利得，都不过是当作一笔財政上的收入，当作各种形式的浪费的开支，極不易轉化为变革生产組織，扩大再生产的基金。历代独占官業的破产結局，是需要从这里去理解的。

最后，农業雇傭劳动的特殊形态，即土地所有者乃至土地使用者，(即已經有土地可資利用的农奴)对那些浮游無根的失土者，或分給以小塊土地、簡單农具、种子及破爛小屋，使在自己監視下，从事耕作；或使其帮同耕作，只允許其換得最低生活資料；或只允許其就食的那种雇傭劳动形态，那显然会从多方面予現代雇傭关系以阻碍。首先，由于这种雇傭劳动的存在，土地所有尽管因土地的积累加多而不断集中，而其利用，却正因为由此可以增加积累，而又不断零碎的分散；土地零碎分散了，作为雇傭劳动前提的較大經營就沒有推进的余地；其次，由土地不絕集中，不絕游离出来的失土者，像是使那种形态的雇农或隶农不絕造成的源泉。他們不能做独立手工业者，不願为乞丐盜匪，就只有这一条路可走。这种雇用方式，当然不是把他們当作奴隶，当作奴隶，不但要直接監督其工作，且还要直接担负其疾病死亡与灾荒时的維持費用；也当然不是把他們当作农奴，农奴不但自备有簡單的生产資料，不但对領主或土地所有者形成了一种普遍化了的慣常关系，即使加强榨取，也还

有那种关系之下須得遵守的一般权界，同时，他們已經結成了奴主关系，就不免有使其关系固定化的倾向，使其土地所有者不易任意选择更理想的榨取对象。这就是說，在我們中国这种雇农形态上，主佃的关系是不确定的，这在某些場合，也許可以看作是結成正式地主农奴关系的一个前期的准备的或者試驗的阶段。但只要还留在这个阶段，就可由其能任意解除供給土地生产工具及粮食的要胁武器，使那种隶农以尽可能少的食物，留供自家食用，以可能多的生产物，提供于土地所有者。惟其具有这种可任意榨取的特質，就不但“强豪”乐意引为“私屬”，而一般較有資力的佃农，也都相習利用“浮客”，这真所謂“农奴的农奴”了。中国过去在农業方面，連極其形式的雇佣劳动关系亦不易建立起来，当然有許多更基本的原因在，但这种形态的劳动方式，無疑也演了莫大的阻碍作用。

如其我們在这里所注意的，并非它們是什么，而宁是它們将会变成什么，则上述諸种傳統劳动的形态，也許以最后这一形态，特別不容易变更它的本質。虽然全面的看去，它們对于現代雇佣劳动关系的形成，似乎在“通力合作”的造成一种大阻力。

与现代资本主义接触以后，中国整个社会的任何一方面，都發生了或深或淺的变化。要在生产劳动关系上，看出那种变化对于其原有基础的关联，不禁使我們痛感到：已有的社会历史条件，該是如何限制其后来發展的历程。

最先，一向把独立生产者特別是独立手工业者，当作隶属来支配的商人及其組織，在他們被賦予了买办新使命以后尽管被支配的对象，是有些改变了，农村的家內工業独立手工业在加速的趋于破产；适合次殖民地要求的工場手工业，也突破了原来的官業方式，變成了私人老板們的經營，并且，它們还是集中在若干大都市中，連同那些相繼創立起来的中外新式工厂，把原来由官商合組成

的消費都市性質，也給改變了。傳統的商人基爾特式組織，亦已改換了面目——但所有這些改變，絲毫無碍于商人對於工人乃至工業者的全面支配。全國大大小小的都市，都是以所謂商會作為對外的政治性的代表。由都市到農村的大大小小的產業單位，差不多都是在商業資本作用下活動着。都市方面的許多工廠企業及工場手工業，或者是由商人直接當作其副業來經營，或者是由商人間接依貸給原料方式予以控制。在農村，凡屬與對外貿易乃至對內貿易有關係的變形了的獨立手工業及家內工業，殆無一不是隸屬於商業資本之下，而以其各種花樣的高利貸方式，將其集結起來。在這種勞動形態下作業的人，差不多是依照他們託附商人的程度，使他們自己或多或少的變為所謂“商業的血汗劳动者”，或可“顧名思義”的稱為“商奴”。其在都市方面的勞動者，他們表面雖然是直接由其老板或工業家取得報酬，與商人不發生關係，但商人在許多場合，顯然是以后台老板的資格在活動着，而出面的老板或工業家，倒反而變成了中間人。如其說，商人的榨取，比較工場手工業者或工業家，還可更無憐惜，更無限制，我們都市工資劳动者的“商業”性，似並不能因其採取了現代的外形，而全被遮飾住。這一點，我們在後面還有比較詳細談到的機會，這裡只說明：買辦型商業對於工業的新統治形態，實在惡用了舊來商業基爾特支配工業基爾特的社會基礎。

其次，近似現代工場手工業的各種官業形態，我們已知道那不是獨立手工業逐漸進化的結果，而我們僅有的各種工廠工業或求工業，亦顯然不是由那些舊時官業或協業逐漸演化的結果。它們像是各別橫斷着歷史發展序列，而從工業過程外部，因為某種特殊要求，或特殊機緣，而被扶植創建起來的。這種特點，在產業的技術、資力、組織及經營方面與經驗等等方面，比之一步一步發展過

來的那些產業，是會表示極大的脆弱性的，這已够範圍着我們的勞動形態工資形態；而且，一個突然起家的暴發戶工業家，或商業的工業家，或政治性的工業家，對於他所支配的勞動力的管理及其勞動力的利用，比較起那些由獨立手工業者變成老板，再进而變為工業資本家的人，他們不但是不肯憐惜，不肯保護，且也是不知道憐惜保護的。他們一开始，就是站在生產過程外部，讓他們的委託者去作威作福，任意侵漁劳动者的。然而這還是過去企業影響雇佣劳动現代化的一面，事實上，還有更不利的一面。官企業雖形格勢禁，不能向着現代大工業發展，但一切由官辦或官督辦的現代型企業，如像初期有關軍需的各種工廠工業，都直接間接或多或少的採取了過去官業官企業或官辦工場手工業的各種經營方式。依據經濟科學的特別指示：不是以私經濟或私人工業之集中發展為基礎的官業或國營工廠，很容易變為一個“衙門”，一個“肥缺”，而相應的把它的劳动者，以過去的眼光去理解或待遇為一種“官奴”。其實，這不獨中國為然，就在封建性相當濃厚的日本，它的許多資本主義經營的國營工廠，根本就是招買貧農並集中囚犯去作業的。

最後，我們再來檢討過去那種“僱农”勞動形態，在農村雇佣關係現代化過程上的作用。誰都承認：中國農村社會是落後的。但这并不是說，它還能維持原來的狀態。外國各種廉價商品向農村的進出，農村一向由工農合體結成的自然經濟，就逐漸為商品貨幣關係所分解。土地集中的速率，按照其傳統趨勢，大體是為社會資金向都市集中的速率所抵消了，或弛緩了。地主開始想慕都市生活；而都市方面的許多作風，如關於我們論題內的：把生產資料控制在自己手里，以貨幣支付劳动者，使其在一定期間內從事勞動的那種逐漸通行於都市的方式，不但在土地所有者（地主或自耕農）乃至土地利用者（僱农）方面，覺得有利而輕快，因為在動盪的社會

里面，把生产諸条件交給沒有生根的“浮民”，讓他們隨便去處理，已經是不上算的，不可靠的，而把一定土地及其他生产要件散分給若干隶农，究不如把他們集在一起，集在自己支配下工作，較能發揮分工合作的效率。但还有問題的另一个面。在一般失地的貧农，尽管农村副業破坏了，独立手工业也是死路，但都市方面即使不一定能給予他以工作，至少，已能給予他以获得工作的展望，实际上，大批的农民，已相率离开农村，在都市覓得了店伙、工資劳动者、苦力的职业了；而且，不但貧农有此就業的可能，他的妻和年幼的子女，亦有此可能。在这种情况下，他就不情願依托于土地所有者，做他鞭笞下的牛馬了。即使他有留在农村的必要，如不能取得充分的土地，或自备土地以外的生产条件，就寧願按照自己的打算，或作年工或短工，或作月工，为經營土地者（自耕农或佃农）劳动，而由他們取得自己可能希望的报酬。在这种彼此兩便的情况下，借着貨幣关系發展的促进，农村的劳动形态变化了。但單就土地經營者和農業工資劳动者的相对关系而言，那种变化过程，愈来愈对后者不利。產業不能順利發展，由农村游离出来的劳动者，無法从都市找到工作，反在產業不況的期間，大量向农村逆流。結局，他們一向被当作游民，当作“游客”，当作“游食浮民”的極不利地位，虽然在貨幣关系發展及其他社会条件变易的前提下，不再讓他們成为“隶农”“私属”一类的农奴以下的农奴，但那种农奴的实质，即那种农奴可能掙到的报酬的水准，仍被体現在一般农村劳动条件中，仅把給受的相互关系顛倒了一下：以前由隶农提供最大可能限度的剩余劳动生产物，現在由土地經營者給予最小可能限度的必要劳动生产物，而此必要劳动生产物部分，还大体貨幣化为工錢。这就是“变化”的全內容了。

由上面的說明，我們已大体可以理解：中国傳統的雇佣关系，

該在如何阻碍着并歪曲着雇佣劳动现代化的历程。自然，我們是在問題的全面中，作一面的考察。在这种前提假定下，如其我們過去的雇佣劳动关系里面，不体现着“商奴”“官奴”和特种农奴的諸般特质，则在同資本主义接触以后的变化，也許不会像今日这样的畸形，至少，会是另一种姿态罢。

#### 第四章 中国社会的雇佣劳动的質与量

这里須得在說明所需的范围内，提出中国雇佣劳动者的統計数字。

比較經過审慎选择的数字，是說中国全部靠卖劳力生活的人，約計五千万以上。設認定全国人口是四万万，<sup>①</sup> 雇佣劳动者就占其中八分之一或百分之一二·五。那比起英美各国来（英國產業工人占全体人口百分之七八，美國產業工人占全体百分之七四），已是瞠乎其后了。但如其再把其中的品类加以識別，那就显得太可憐了。据大約的估計，（見“文化杂志”二卷二期許慎之著“中國產業劳动之研究”）那五千万以上靠卖劳力生活者当中，有三千万以上是農業雇佣劳动者；（这同王宜昌在“中國經濟”三卷九期“中國資本制地租”一文中，引述“中山文化教育館季刊”第一期有关中国雇佣劳动数字，而計算的結果，無大出入，那是說，全国各省存在有占全农村人口，最少为百分之六左右，最多为百分之二十左右的農業雇佣劳动者人口，平均起来，共占全農業人口的百分之十以上。如其全国人口以四万万計，照一般估計，中国农民占全人口的百分之八

<sup>①</sup> 这是解放以前，一般估計的中国人口數字，現在看来，仅为实际人口的三分之二。

十，則農業雇佣劳动者，应为三千二百万左右。)有一百五十万以上，是包括城市碼头工人、鐵道上运佚、清道佚、人力車佚、轎佚、船佚等；(依照經驗，这项劳动者的实在数字，也許还大得多。)有八百万左右是家庭工業者及独立手工业者；有六百万到八百万，是各种旧式手工业作坊工人，旧式矿坑工，特別是制鹽、制烟、樟油、燒瓷及旧式紡織場工人；此外，有三百万到三百五十万，是新式產業工人。这各种劳动者数目，除了最后这一項，尚有不甚完全的統計可資依据外，其余多半是出于推算或估計。但全盤綜合起来，大体可給予我們这样一个总概念：在大約四万万左右的人口中，約有数千万的雇佣劳动者，而在此数千万的雇佣劳动者中，只有还不到十分之一的产业工人。

我們就从产业工人数对全国人口数的比例說起。

如其說，現代產業工人的人数，大体可以看为是一个社會發展程度的指标，看为是資本主义生产方式对落后生产方式征服进度的測驗，我們就不妨大体依据这不大十分准确的比例数字，在原則上，分別考察产业工人以外的数千万雇佣劳动者的可能特質，及那些产业工人本身的可能特質。

資本主义生产方式对于落后生产方式的代替，不是用移接的外科手术可以奏效的。它得在旧有的社会基础上，把一切新生产方式所需要的社会条件創造出来，老牌資本主义的英國，曾在澳洲及美洲，有过一些失敗的經驗。它想用輪船把資本主义搬运到澳洲，却不能从自耕农的澳洲居民中找到配合搬运去的生产資料及其他技术条件的工資劳动者；它又曾企圖用輪船把資本主义搬运到美洲，但它的机器工厂及一切技术设备，即使随同移民一道到了美洲，但那些移民一到达了那里，就因为自己很容易由垦荒及掠夺工人变为富有者，他們怎么也不肯为資本家生产了。这說明，

貧困或使社會廣大羣眾變為貧困者，無產者，是資本主義生產方式最不可少的一個條件，缺乏這一個條件，其他一切成就資本主義生產的因素，都將變為非資本主義的了。反之，如其一個社會，像中國這樣，一方面由傳統的土地集中方式，使農民不絕由生產資料分離，同時，又由外國商品的大量輸入，使農村原有的工农合體組織分解，由是，大量貧困的生產者被製造出來，由是，資本主義生產的這一不可缺少的條件，乃有了着落。但依據實際經驗，我們產業發展或商品生產所需的諸般內在外在條件，都付闕如。貧困的無產者儘管對於資本主義生產最關重要，但如其缺乏其他社會條件，他們顯然無法獨立成為資本主義的因素，而變為現代性的工資勞動者。所以，在前述五千万左右的雇佣勞動者中，除了僅占其中二十分之一的產業工人而外，其餘儘管都是靠拍賣勞動力生活，但因為在資本主義生產方式下利用勞動力的條件沒有形成，那些勞動者就無法在平等自由的形式上，出賣其勞動力，換言之，其勞動力的提供，即使具有“商品”的外形，却仍不免保有“貢品”的實質。在新舊的工場手工業上，在變形了的家內工業乃至獨立手工業上，他們那種勞動力的“貢品”性質，主要是以“商奴”或“債奴”的資格表現出來的，而在農業上，他們那種勞動力的“貢品”性質，則主要是以“特種農民”或“隸農”的資格表現出來的。

事實上，在上述各種落後產業部門的勞動者，誠然無法以現代雇佣勞動條件工作，即那些幸被吸收在新式產業部門的勞動者，他們亦不能也不會在充分的現代雇佣勞動條件下工作。其中最基本的原因之一，就是產業現代化，是把一個社會全面的變革作為前提。不論從事任何新式產業經營的企業家，其設備可以是够完備的，其經營方式可以是够合規則的，但如其他的工廠是設立在沒有成就社會變革的環境之下，他對於勞動力的購買，就一定會依着他

的自利打算，把那种購買条件尽可能的压低到变質的程度。这是每个資本主义国家都曾在近代前期經驗过来的事。

其次，如其說，中国產業工人的雇佣劳动条件，不論怎样不够現代化，一般还比較手工業者、苦力、乃至雇农为佳，那就說明，这三百万以上的產業工人，經常將近有二十倍或更多倍的產業預備軍或候补者，在威胁他們，在向資本家招手。在农村破产局面日益严重化的情形下，这个不断增加的压力，該会怎样在產業工人雇佣条件上發生不利的影响，那是非常明显的。

此外，我們还得把中国新式產業中的外人經營，乃至託庇外人而經營的成分加入考慮。外人在中国經營產業，在开始，已經是把中国劳动价格特別低廉这一因素，放在注意的第一位。而且，对于劳动力的榨取，外国產業經營者，比之中国資本家，还要沒有習慣道德觀念的拘束。即是說，还要沒有憐惜。加之，帝国主义者对于殖民地人民，特別是对于殖民地的劳苦大众，早就不是以人看待，而各种形态的特权，更足以敦促他們，使他們得無所顧忌的給予中国雇佣劳动者以非人的待遇。

我們把这种种方面的情形考察起来，就知道，在中国广大的雇佣劳动羣中，就連那有限的一部分產業工人，亦還不能完全在現代雇佣劳动条件下受到雇用。

然而，这都是偏于原則方面的說明。我們將由現實的具体事實来予以証示。

## 第五章 从工資形态上看出的各种榨取 关系的现实基礎

在中国，为外人所經營的产业，一般是能获得超额利润的；生息资本与商業资本，是能获有使人难于置信的利息利润率的；地租率是高到使人难于想像的。这种种事实，自然須从許多方面予以說明，但最基本最本質的，却須在我們劳动形态工資形态上得到理解。

先从較新式的产业方面講起。

资本主义采用机械的第一个标語，就是妇女劳动与兒童劳动。就是一方面利用妇女兒童劳动的低率报酬，同时又利用低率报酬的妇女兒童劳动，来压低成人劳动的工資。現代資本主义的果实，差不多有許多是用妇女兒童劳动的血汗灌溉成功的。而一切对資本主义的非难，一切限制資本增殖的工厂法令，在开始，殆無一不是把注意集中到妇女兒童劳动上面。——我們很可把握这一命題，来开始中国产业工人之雇佣劳动条件的描述。

可以算为是中国新式产业工人的，得分为三个部类：一是鐵道工人同海員，一是礦工，一是工厂劳动者，特別是紡織工人。其中，第三部类產業劳动者，占有絕對的多數，我們下面的研究，主要是集中在这一方面。

“中国劳动年鑑”在一九三三年登載全国二十三省市工資劳动者二百万零二五六人中，妇女童工就占有四分之一以上。但在上海一地，把厂外或家庭作業者也算起来，單是紗業上，在六十万劳工中，就有五十五万妇女兒童。上海市的报告，指出全市十四岁以下

的兒童劳动者，計达一六八、八八五人。妇女兒童劳动者人數竟達到这样大的比例，最直觀的說明，当然是他們所担任的工作，即使同成年男工相等，报酬亦大有差別。比如，上海在一九三〇年，根據工商部調查，各業平均每月普通工資，男工为一五·二八元，妇女为一二·五〇元，童工則为八·七〇元。他們的工資差別如此之大，也許在若干場合，男工要比妇女兒童所担任的工作要繁重些；或者妇女兒童所担任的工作，在有些場合，說不定要簡單些。但不論工作繁簡如何，一律使用成年男工，就一律支給成年男工的报酬。尽可能使妇女兒童来担任成年男工的作業，雇佣的支出，是無疑要相应节省下来的。

但雇佣妇女兒童的利益，决不止此。妇女兒童担任起成年男工的作業，成年男工在一定職業活動範圍內，立刻就要感到其妻子輩的竞争和排挤，这对于压低成年男工工資，更进而压低妇女兒童劳动者工資，是一个杀人不見血的好手段。

不仅此也，妇女兒童比起成年男工来，是更易管束，更易鞭策的。我們由此可以想見：中国上海等大都市新兴工業方面采行的劳动管束奖励方式，如領班制、包工制、等級制、輪班制、压工制以及彰明較著的打罵規定，都与妇女兒童劳动的大量雇佣，保有極密切的联系。压力总是向着抵抗力較弱的方面伸展的。比如，关于上海的幼年劳动状态，上海工部局曾于一九二三年設立一个調查委員会，从事調查。調查的結果，在整年曾向工部局总会提出，其中指明了：在上海市工業区域里面的二百七十四个工厂中，有十二岁以下的孩童工二万二千人，他們劳动的时间，是从早上六点钟起，到午后六点钟止，或是从午后六点钟起，到早上六点钟止，普通都是一天做十二点钟的工。这个委員会还報告：有許多像是滿了六岁，又像不够六岁的孩童在作工，他們有的不到五岁就被雇用。

有时竟不是劳动十二小时，像在成天成夜的繼續工作。

这个报告無疑是悽惨的。但如把他們这些孩子吃的、住的、穿的生活全般状态調查出来，把工厂附近劳动者住宿区的种种非人道的、被侮辱的与被損害的情形全般調查出来，一定更使人嗅到血腥味道了。孩子們是如此長時間的工作着，他們的父母兄姊們的劳动状态，是不難想到的。

不錯，我們是有过一些劳动立法的。一九二三年，北京政府农工部公布了暫行工厂通則，同年，又公布了礦工待遇規則。翌年，孙中山先生曾在广东以大元帅名义，公布工会条例。一九二九年南京政府公布工厂法。这几个法令，大体与現代資本主义各国早期的劳动立法，有許多类似地方；如真能照着法令的規定做去，也許不難使中国雇佣劳动条件，被强制的具有現代內容。但这是不可能的。比如說，要未足規定年齡的兒童不从事劳动，一定要使他們父母的劳动报酬，能維持一家最低生活，否則兒童劳动的雇佣，就不但不表現为一种罪惡，却会表現为一种“恩惠”，表現为一种值得用賄賂方式去获取的“恩物”。事实上，許多劳动者的職業，根本就是用各种賄賂方式得来的。而大英帝国領事館的報告，还公然認定：把孩子吸收到作業中的父母旁边，或同父母一道进厂工作，較之讓他們浪跡街头，还要安全而有保护。当然哪，它們是有收买大批救貧院、孤兒院的兒童，以增殖其資本价值的“光荣”历史的。对于殖民地的兒童妇女，更是無所用其憐惜。所以，在一九三三年六月，中国虽在十七屆国际劳动大会中提議：“外侨在华所設工厂，应服从中国政府之劳工法规”，但大会竟把这个提案否決了。这說明，外人在华工厂的劳动者，始終沒有取得現代雇佣劳动条件的待遇。以保障資本主义列强利益为旨归的国际劳工大会，当然不会貿然依照中国政府的請求，把它們在华产業超額利潤源泉予以堵

塞。

中国方面的雇佣者，在法外的劳动榨取上，诚然比较外人要多受到一些习惯、舆论及道德观念的拘束，但他们的经营，如其不是为了慈善目的，同时，他们的产业利润又在遭受无可如何的高率借款利息，高率商业利润，以及其他种种方面的经济外勒索的情况下，他们几乎比外人还需要在雇佣劳动条件上讨一些便宜。所以，外人在工厂中采行的一切有效榨取办法，华厂方面，立即就受到“传染”；而政府在保护国人产业的立场上，既不易对租界内工厂，特别对外人工厂施行检查和取缔，对于华界的工厂，对于华人工厂，就惟有在鼓励劳动者帮助民族产业发展的号召下，“听其自然”了。

不过，大量使用妇女儿童劳动，借以增加剥削，并增进剩余价值的方式，并不完全是在外人领导下模仿来的。慢说“实利可以使人智慧”，就是中国传统专制政权下采行的各种奴役生产劳动者的办法，我们的雇佣者，也是不会健忘的。外国许多“中国通”学者，如威特福格（Wittfogel）等就认定：中国产业劳动者的悲惨状况，绝非近代初期的任何国家的劳动者的不幸遭遇所可比拟：他们在作业中乃至作业外所受到的鞭打酷虐和百般凌辱的情形，不是在传统专制淫威下习惯于忍辱含垢的人民，决不能“顺受”，而在华外人之所以不惜破廉耻的采行一切备极侮辱欺压的榨取办法，也只是因为他们看惯了中国上层社会任意蹂躏其同胞的种种情形。这见解，我们是无法完全否認的。

如其說，机械是使新式产业与原始诸产业形态相区别的最明显标帜，则使用原始手工业工具的各种行业，如制盐业、制瓷业、制糖业、制烟业、制茶业等；各种制作场，如榨坊、染坊、木作坊、皮革店等；特别是各种旧式纺织场，如丝、麻、棉纺织场等，亦并不曾在

他們的作業過程中，忽視使用婦女勞動或兒童勞動的利益。雖然它們這種傾向，是在受到資本主義生產方式的影響以後，才更形加強的。它們這各種產業經營方式，差不多一般的在施行以次幾種雇佣勞動制度，特其程度因各別作業性質不同，互有參差罢了。

第一種勞動制，就是一般通行的學徒制。所有這些制作場所，（甚至若干現代型工廠）殆無一不擁有或多或少的幼年勞動者，這些幼年勞動者，有的是學徒，有的完全只是一個學徒的名義；他們每日的勞動時間，儘管由早上五點鐘延到午後十一點鐘，即把勞動日拉長到了十八小時，他們差不多都只是換到一點粗惡的飯食，而不給工錢。

第二種勞動制，就是與學徒制密切聯繫的家長制。集結在一個老板手下的若干學徒，及若干與其有師徒關係的職工，一切都是照着老板的意志行事的。工作時間的長短，工作報酬的多少，差不多全沒有明確規定。業作是否順利，老板是否勤于業務，以及老板對於他們的好惡程度，是他們除了換到飯吃以外，能否取得些許金錢報酬的最可靠標準。

第三種勞動制，則是普通所謂血汗制。即把工作領回家中去作的一種最有剝削性的計件勞動形態。在舊式鞭炮業上，在瓷器業上，在各種紡織業上，特別在火柴業及捲煙業上，都在每一個生產單位上集中有大批手工業者，他們因所在地區及所業性質不同，有的是專靠此種勞動報酬生活，有的則是當作副業，但不論如何，他們的全般待遇，差不多都低微到了几乎使人難于相信的程度。要靠這種勞動謀生，他們的作業時間，就可能是夜以繼日的。而他們把一家老小，全都動員到生產作業中，那也是極其自然的事。

第四種勞動制，那是與血汗制相關聯的包工制。這種制度當然是非常古典的，但也顯然滲入了現代的因素。它是計件工資制的一

種副產物。工作由包工者從廠商那裡承包下來，再由他們通過一些分包者配給於一般勞動者工作。新舊式的建築業，一部分的礦坑、礦場，乃至紡織場，都在施行這種制度。這種勞動制，除了同血汗制一樣，具有突破時間限制的作用外，還會盡量發揮層層剝削的能事。

我們不難想到：一切多少包含有這諸般勞動制度的產業，自然可能存在著更野蠻的其他剝削方式，但我們在這裡所須說明的，乃是它們共同的內在關係。在舶來品與新式工廠經營競爭與壓迫之下，儘管如我們在其他場合所說的，具有容易分散容易結合之機動性能的工場手工業，乃至各種形態的作業坊，較之獨立手工業者，是更有存在可能的。但它們這種存在可能性，却主要是為以次兩種事實所規制着：首先，工場手工業及各種形態的作業坊，正好是買辦商業資本要求的理想規模，大規模的新式工廠工業，是不肯受其控制的，而過于分散的獨立手工業，又是很不容易控制的，惟有中等規模的工場手工業，作業坊，在作業上，在原料配集上，在產品集中上，都容易收到駕馭操縱的實效。商業資本家可以把他們的老板，變為自己的經紀人，所以，在工業領域內，中國買辦商業差不多主要是把這種形態的產業，作為其資本增殖的溫床。但這種形態的產業，何以竟能支持商業資本剝削（同時還有其幫凶高利貸資本的高利息），那是我們需要在這裡釋明的又一點。在工場手工業中，在各種作業坊中的勞動者，他們雖然主要還是憑手工作，但他們被集結在一個作業單位中了，由分工節省時間了，由協作得到實效了，比起獨立手工業者來，他們的勞動生產力增進了，他們剩餘勞動生產物加多了。但剩餘勞動生產物部分儘管加多，作為他們勞動報酬的必要勞動生產部分，却在依著上述諸種勞動條件，而被迫相對的縮減。他們的非人生活，體現了他們的“商奴”乃至“債

奴”的資格。

最后，我需要把我們上面談到的一千五百万左右的雇农的特質，略予說明了。

农業工資劳动者，是由他脱离旧的生产資料——土地，从而依屬於新的生产資料——資本或机器，为其特征的。在这种轉变中，直接生产的农業劳动者，已不是同土地所有者結成生产关系，却是同土地以外的其他生产資料，特別是机器的所有者或农業資本家結成生产关系。換一个表現方式，即在經過这一轉变后，用以剝削他的工具，已經不是土地，而是資本了。

在中国农村里面，不論从事农業經營者是地主，是富农，抑是中小农乃至佃农，通是采行小經營，或較大規模的小經營方式。他們主要的或最重要的生产資料自然是土地。有較多較大的土地，就算有了較有力的劳动剝削工具。富农及兼营土地的地主，乃至中小农，固然是以土地所有者的資格，与直接生产的劳动者对立，就是租賃他人土地的佃农，他們在临时或較長期雇佣劳工的場合，亦是以土地保有者，土地使用者的資格，与那些既不能所有土地，又不能保有土地，因而不得不受雇于他們的直接生产者对立。

如其說，这是非常明白的不可否認的事实，則我們农村的那一千五百万雇佣劳动者，就不是因为土地被剝夺去了，同时又沒有获得土地以外的生产資料而被雇用；而是因为土地被剝夺去了，同时又沒有取得土地的使用机会，而被雇用。就因此故，構成中国农村社会最低阶层的三个支柱，即小农、佃农、雇农三者之間，尽管在許多場合，是交流的，是兼任的，但分別当作一个范畴，一方面，小农是在極不得已的条件下，才肯放棄他所有的小塊土地，同时，佃农亦是在極不得已的情形下，才肯放棄他保有的少量土地；另一方面，佃农要取得少許土地，固然極其困难，雇农要租得少許土地，也

許還要困難。就這樣雇農便變成了農村社會最低層的不幸者了。

一般的講，我們農業經營者之從事土地經營，其最終目的，無非是獲得更多的土地。一旦如願以償了，他們就不大肯繼續擔當這種麻煩工作，而變為專講消費的坐收地租者。這就是說，除了極少數的富農而外，雇佣勞動的人，差不多是一些連必需簡單農具都不齊備，生活在困難中的中小農及佃農：他們並不是因為備有較好農具，備有得力牲口，才雇佣勞動，反之，却往往是因为備置不起這些勞動條件，才以勞動力來補充代替的。這說明：勞動力的價格，平均要低在畜力以下，低在農具備置費以下，才有被雇可能，即非如此，亦是說，勞動力價格，是不像畜力的價格，不像農具的價格，需要一次支付，而可以零碎支付，或到了一定雇佣期終了，才開始支付的。

各種落後的離奇的雇佣勞動關係，就因此產生出來，我們可以讓讀者自己去印証我們農村，該在實行着怎樣的雇佣條件。

有不少的人，見到中國農村雇佣勞動的普遍存在，就從現象上去結論勞動力商品化的根據。其實，勞動力是否真正商品化，其正面的，貨幣支付形態，其反面的，一般農村勞動者都膳宿在雇主家，而非膳宿在自己家，都不够成為有力的說明。其重要關鍵，乃在那些勞動者，究竟是依屬於土地工作，抑是依屬於資本工作。惟其如我們前面所分析的，他們不是因為缺少資本而被雇，寧是因為缺少土地而被雇，所以，一切掌握着土地在手中的人，無論他是所有者，抑是租有保有者，都可能利用土地來剝削他人。我們農村中的小農佃農，就這樣取得了剝削他人的資格——而這也正是雇佣勞動普遍存在的又一依據。

顯然的，我們的佃農，一般都不會具有現代租地農業家的實質。他不是以資本力向地主講話，而是以勞動力向地主講話，因此

之故，他就不免要因他对土地的依赖程度，而对地主結成相应的隶属关系或农奴关系。这是前述徭役的雇佣方式所由形成的基本原因之一。可是，一般佃农尽管沒有完全脱却农奴的性質，那却并不妨碍他对于沒有租得土地者發揮剝削的能事。反之，他也許因此更須借助他人的劳动，以成就其租有土地，保有土地，所需忍受的过重负担——高率地租。从这里，我們畢竟探索到了中国奇重的地租之存在基础了。

## 第七篇 中国社会的地租形态

### 第一章 由封建制地租向資本制地租 轉化的历程

在經濟學上，地租比較其他經濟范畴，更不容易理解。这有两个原因：其一是，經濟学在說明或分析的便利上，一般是把工業領域內的商品生产，作为其研究对象，这不但是由于現代資本主义生产方式，是先从工業領域逐漸展拓到農業領域，同时也由于資本主义經濟形态，在工業領域的發展程度一般比之在農業領域，較為成熟而純一。地租大体是归属在農業領域的一个經濟范畴，它因而就比較可能保留有一些前期或落后的因素或关系在里面，使我們对它的分析，感到較多的困难；其次是，經濟学在研究的程序上，是把工業領域內的商品分析的結論，应用到農業領域的商品分析上，而農業上商品与工業上商品相區別的重要关节，就是在前者的价值中，还比后者要包括有一个可以实现并转化为地租的超额部分。（自然，在工業領域內，也是有地租这个范畴存在的，工厂并不是悬在空中，不过工業上的集中發展，地租在那里的重要性是極度縮小了。）如果說商品价值學說是經濟学的鎖鑰，那末我們对于地租的理解，尤須把这个鎖鑰牢牢把握着，在这种意义上，全部經濟理論，几乎被看作是理解地租的准备了。

可是，地租理解的困难，虽曾把許多优秀經濟学者例如亞丹斯密，里嘉圖蠻的腦子弄得發昏，而在初期，在資本主义开始其端緒的十七八世紀，像配第(Petty)一流学者，却把这問題看得極其容易。这原因，就是由于他們接近封建期，他們还不妨直觀的把地租看作剩余价值一般的通例的形态。而当时資本地租，則還不會当作一个既成形态来困扰他們的分析。反之，在一个世紀以后，当作亞丹斯密研究的对象的地租范畴，已經复杂化为新旧交替的轉形形态了；再过半世紀，在当作里嘉圖研究对象的地租范畴中，新的形态虽已取得了支配地位，而旧的形态，却還會完全从人們認識境界消失。所以，亞丹斯密尽管由他的淵博和天才確立了許多經濟法則，但对于地租的概念，却格外表現得含糊。这是时代苦煞了他，可是时代却也并不怎样便宜了里嘉圖，虽然地租論上的基本法則，終竟由里嘉圖定立起来了。

一般的講，地租有三个历史的形态，即劳动地租，实物地租，貨幣地租，前兩者均屬封建制的范畴，而第三者則為資本制的范畴。虽然在前資本社会，实物地租往往在某种限度以貨幣折納；資本制地租，也往往在某种限度以实物折納，但通例的資本制地租，則必須是貨幣地租。

劳动地租是最單純的地租形态，直接生产者为了利用一定限度的他人的土地，他在每一周間，得騰出一定部分的時間，用那在实际上或在法理上屬於他的劳动工具，無代价的，在地主土地上，在地主監督之下，为地主劳动。而在实物地租上，則情形有些不同。直接生产者为了利用一定限度的他人的土地，只須在一年收获終了的时候，提供土地所有者一定限量的土地生产物。在这場合，土地所有者不复能在劳动的自然形态上，取得直接生产者的剩余劳动，而只能在生产物的自然形态上，取得直接生产者的剩余勞

動了。直接生产者这时就不但無須在地主監督下勞動，且無須在地主監督下處理其剩餘勞動生產物了。地租的這一轉化，並不會改變“它是剩餘價值或剩餘勞動之唯一的支配的形態”那種本質。

但由實物地租轉化到貨幣地租，一切就要改觀了。直接生产者不以他的勞動生產物提供土地所有者，却以他的勞動生產物的價格提供土地所有者，那看似簡單，但至少須得完成以次諸般社會前提：

首先，以勞動生產物的價格當作地租，一定要直接生产者手中的生產物全部或一部分變成商品，變成貨幣。而農業生產物商品化，事實上，勢須商業，都市產業，商品生產一般以及貨幣流通，都已有顯著的發展，並且，這種生產物，還得有一個市場價格，以接近價值的市價出售。

其次，伴隨土地所有者和土地租佃者間的關係的法理化，貨幣化，農村的社會生產關係，定然要發生一個根本的變革。原來的直接生产者，一方面會解除其對土地所有者的傳統封建義務，由是表現其獨立自由的人格，同時，他一向用以從事耕作的土地以外的勞動條件，更須完完全全的成為他的所有物，他並且因為有了這些勞動條件，才能與土地所有者發生租佃關係。在這種新關係成立的過程中，一部分境況較好的直接生产者，便因貨幣可以取得土地所有權，並連帶確定了所有土地以外的勞動條件，他們變成了完全獨立的自耕農；而另一部分境況較差的直接生产者，便因沒有貨幣取得土地所有權，也連帶無法保持住土地以外的勞動條件，他們遂變成了一無所有的無產者，或農業工資勞動者。他們這一部分人，以前是因為沒有土地，從而沒有土地以外的勞動條件，便與土地所有者發生直接關係，現在是因為沒有土地以外的勞動條件，從而，無法取得土地，便與那些勞動條件或生產資料的所有者發生

直接关系，农村社会关系一經取得这种姿态，以前最重要的劳动条件——土地，就对其他次要的劳动条件，逐渐减低其重要性，并反过来变为次要的了。租佃者即农業生产資料所有者，以資本家的資格出現了。所謂資本主义租地农業家，一經插在土地所有者和現實耕作的农業劳动者中間，一切由旧式农村生产方式發生的关系，乃归于消灭。

此外，还有一个重要的前提，来成就由实物地租到貨幣地租的轉化，就是，要使貨幣地租关系的确定，不变成任意的，偶然的，而有客觀的社会的依据，即要使农業生产物的剩余价值，在上述租地农業家与土地所有者間的分割，不是憑經濟外的任何强制，一定要非农業領域的商品生产，已經形成了一个作为其資本流通基准的平均利潤，有了这个平均利潤作为限界，租地农業家，始知道他把資本使用在农業上所应当取得的报酬是多少，从而，知道他在农業劳动生产物的剩余价值中，应当給予土地所有者的分額是多少，同时，在土地所有者方面，他亦由是知道，他应当讓租地农業家获得的报酬是多少，和他自己应当在农業劳动生产物的剩余价值中分得的額数是多少。如其他多得了，租地农業家就可能把他的資本投用到非农業的生产上；如其租地农業家多得了，他亦可能变卖他的土地，去从事其他經營。租地农業家与土地所有者的租賃契約，就是这样把非农業領域內通行的平均利潤作为其講多还少的客觀标准的。农業上商品生产与工業上商品生产，其特征的区别，就是在农業上，因为資本是更低位的構成，而由是产出了較多的剩余价值，即产出了非农業領域內之平均利潤以上的超额利潤，来作为土地这种自然因素独占所取得的报酬的基础。結局，以前把地租看作是剩余价值之一的通例的形态，現在却把利潤看作是剩余价值之一般的通例的形态了。

上面是封建制地租轉化到資本制地租的全历程。这种轉化，虽是由实物提供改作貨幣提供的关系，体現出来，但伏在这种現象后面的本質上的改革，却可总括为几个要点：(一)农業生产物至少有一大部非当作使用价值产出，而是当作交換价值产出；(二)农業劳动条件最关重要的，已經不是土地，而是土地以外的生产資料；(三)农業劳动者的直接依托人或关系人，早已不是土地所有者，而是土地以外的其他生产資料的所有者；(四)农業經營者的报酬，不是在地租限額下，由地租分出，反之，土地所有者的报酬，却反而是在平均利潤的限額下，由利潤超額轉化；(五)农業劳动上的剩餘价值，不再是把地租当作其一般形态，而是把利潤当作其一般形态。

不过，所有这些变革，是指着資本制地租已經完成，已經走完了它的轉化历程說的。而在其开始轉化或正在轉化的历程中，上述無論哪一方面的变化，都將不免表現出極其龐杂不純的中間形态来。根据前面关于中国社会的商品貨幣資本諸方面的研究，也許我們特別需要把那些中間形态指明出来，但为了避免叙述上的重复，这里仅指出封建制地租与資本制地租各別的特質及其轉化历程，借作我們以后的論据就行了。

## 第二章 中国社会的地租的一般現象 形态及其特質的把握

地租在中国亦是一个很古的經濟形态。地租的演变，当然与它同其悠久的其他經濟形态，保有密切关联，如其說，中国經濟史上一向是把土地問題作为其最基本的問題来理解，则当作土地問

題之核心的地租形态的分析，就几乎在說明中国历史上的任何經濟事象，都有着決定的意义。我在其他場合，已不止一次的提論到了中国地权与商業資本及高利貸資本的关系，或地租与商業資本利潤及生息資本利息的关系，但中国地权或其更現实体现物的地租，却是要在这里才能把它的特質表現出来的。

直至現今为止，在中国一般經濟現象中，也許以地租這一現象，比較保留有更多的傳統因素，这原因，似乎不只由于农村方面的經濟变革，一般是落后在都市后面，还由于我們在都市方面的產業發展趋势，一般且有阻止农村土地关系根本改变的作用存在。但虽如此，我們的地租形态，并不是一仍旧貫的。近十數年来，中外学者关于中国的地租，已分別在实际調查和理論方面有了不少貢獻。我这里仅須就理論說明所需範圍內，舉述其最一般諸現象形态。

首先，地租在中国今日是一个最广泛存在的經濟現象。全国各地的情形虽不尽一致，即有的省区或地区的租耕地較之自耕地为普遍，而在其他省区或地区，又有相反情形，但綜合来看，在全国耕地中，租耕地約占百分之六十左右，（这是根据不同觀点的外国学者之概計而作的平估。据馬紮尔：西南諸省地主，占有耕地百分之六十到七十，揚子江流域占有百分之五十到六十，河南陝西占有百分之五十，山东占有百分之三十到四十，湖北占有百分之十到三十，东北諸省占有百分之五十到七十；据拉西曼：自耕农在中国南部十二省，只占到百分之二三，半自耕农占百分之二五，而純粹的佃农却占有百分之四三）在这广大面积的租耕地中，属于官庄、学田、族产、寺庙等公有地的，仅占極少数，而且还在加速解体中，其余均为私人地主所有。这說明，純粹封建土地所有形态，已無法繼續維持，而具有資本主义外觀的地主經濟，却在發展着。

其次，与上述地主經濟發展相照應，所有这些租地的出租，一般都採取了契約的方式，即租地者與地主已有了契約關係，雖然在較落後地區，在極小規模的極零零碎的租賃場合，還存在着口約辦法。不過，口約固不必說，就是契約中所載的條款，也是因地制宜因人而不同的，而且在不同之中却各存在着一個共通特點，就是由契約所規定的權利義務，大體都是片面的，即地主對於租地者所應享的權利，和租地者對於地主所應盡的義務。不錯，在年限的規定上，有所謂永業租、定期租、不定期租等名色，在租佃的形式上，有所謂包租、分租、轉租等名色，對於這各種租佃條件本身的限制，地主似乎亦不免要受到拘束，但試一分析其內容，却無在不是為地主設想，至少，亦為地主留下了可以“便宜行事”的余地。

又其次，租地者或佃戶對地主提供的地租，一般仍是采行物納形態或實物形態。在若干特殊區域，如在新開辟中的東北，在某些特種栽培區域，如在種棉、種煙、栽種竹木及從事園藝耕作地帶，遂有如接近都市地帶，無疑已有貨幣地租出現。但貨幣地租在全體地租中所占比重是極小的，這如同力役地租在全體地租中所占比重是極小的一樣。自然，我們並不否認地租貨幣化的趨勢在日益進展中，但同時得承認，那種進展是非常緩慢，且在實質上是作為實物地租的變形，而非其轉化形態，這是我們要在下面交代清楚的。

最後，我們還須談到那種實物地租的租率。地租率是土地總價格對於其年租額的比率。但普通還有一個計算法，就是把土地的年租額拿去除它的總價格，就得出若干年度始可收回購買價格的“購買年數”（Purchase year）來，購買年數愈少，即地租率愈高。中國普通的租率，由土地的丰度，租佃當事雙方的經濟地位，以及其他種種因素，互有不同，但一般租額，總要占土地生產物百分之五十以上，有的高到百分之七八十的。以購買年數換算，最多

為十六年，次為十二年，最少為五年，（參見馬紮爾“中國經濟概論”）再加以平均，約為十一年，即地租率一般約在百分之十以上。（德人瓦格涅爾分析山東農民的實際經濟情形，說他們要繳納合地價百分之十八的地租，并表示這在中國，還不算是頂高的。同時他還比較的說，普魯士農民付給國家的租金，不過百分之三又二分之一。）設把英國在產業革命時期中的購買年數為二〇至二五，在第一次戰後更降為二七至三〇，德國在畢斯馬克時代為二八至三二，在戰後始提高到二〇左右，加以比較，我們今日地租率之高，就非現代任何國家所可比拟了。

我們姑以上面這四點，來簡單概括中國地租的一般現象。地租的收得者主要是私人地主，租佃手續，一般已採取了契約形式，實物地租占着支配地位，而地租率則高到無可比拟。從表面看來，似乎前兩者可給予我們以“現代化了”的印象，後兩者又會給予我們以太不够現代化的印象。其實，問題是不能這樣割裂來考察的，我們與其在中國地租的諸種現象形態本身上，去零零碎節的較量其現代化或資本主義化到了什麼程度，就寧不如在較廣大的視野里，看資本制地租所須具备的一般社會條件，是否能從中國社會找到。這一大來，我們對於中國社會的地租的研究，就不是問它那諸般現象形態，能暗示出何等特質，而是問環繞着它的諸般社會條件，究竟許它具有如何的特質。

### 第三章 由商品貨幣關係發展限界上表現的 絕對地租與差等地租的暗影

資本主義的或資本制的地租，在經濟科學上，被解析為兩個范

曉；一是絕對地租或一般地租，一是相對地租或差等地租。前者是在一切被租土地上，一般的都會發生的，（就在農民自有土地上，事實上亦同樣存在，特地租的獲得者，不是另外一個人，而是農民自己罢了）而其發生的原因，則是由于農業上的資本構成，一般較低於工業，農業上的商品生產的剩餘價值，一般較大於工業產品，如其工業上的剩餘價值得提供工業資本家以平均利潤，農業上的較大剩餘價值，就可提供農業資本家以超額利潤。在資本平等競爭的條件下，農業資本家的平均利潤以上的所得，必然要轉化為地租，因為在這場合，土地所有權是有理由把這種超額利潤，看作是利用土地的成果的。簡言之，一般地租是發生於工業資本與農業資本的競爭，至若相對的差等的地租的產生，則是由於同一農業部門的諸種資本的競爭。同量的資本，投用在同一面積的土地上，得因土地的品質，地位等等條件不同，而不一其報酬。較優良土地所有者，地位較便利的土地所有者也自然要求較多的地租。依此說明，我們就知道，資本制的絕對地租與相對地租的產生，都只有在平均利潤法則已經在貫澈其作用的情形下才有可能，由平均利潤以上的超額利潤轉化成的地租，乃是資本制地租不同於前資本地租的本質區別。在平均利潤法則的作用，是把商品貨幣經濟的發展作為前提條件的限內，我們要判別中國社會的地租是否具有資本制的性質，當可就以次幾個方面，分別來考察：

- (一)看中國的農產品，是否大部分都系當作商品生產出來。
- (二)看我們作為商品流通手段的貨幣，是否已大體在國內成就其統一的支配的本位貨幣的機能。
- (三)看我們社會被買被賣的土地，是否已能當作不受傳統因襲關係拘束的商品，而自由移轉。

顯然的，一個社會的農產品，如其主要不是當作交換價值生產

出来，而是当作使用价值生产出来，地租以价格支付，以貨幣支付，根本就無所依据，而农产品与工業品間的差別价值，即前者对后者能提供較多剩余价值，能在平均利潤以上，掙得一种轉化为地租的超額利潤的事实，就無法實現，也就是說，絕對地租無法實現。当然哪，农产品如其要有一个市場價格，而以接近其價值的市价出售，一定需要一个統一的貨幣形态，来担当那种任务。但仅止如此，还是不够的，农产品是从土地上生長出来的。土地之自然的、(就丰度而言)社会的、(就地面的投資而言)乃至兼有自然与社会兩重性質的(就是否靠近可資利用的河流及是否接近可以投售产品的市場而言)諸般条件，是土地买卖价格等差的依据，亦是以土地总价格与其年租額相比的地租率的依据，又是所謂对差地租所由發生的依据。但这种依据的可靠性，是取决于这种事实，即土地在买卖当中，能不受經濟外因素的影响，而把上述諸条件，作为其市場价格的标准。

中国的商品形态及貨幣形态，我已在本書第二篇第三篇中分析过了。由于对外貿易的隶属性的加强，以及由是引起的农村社会各方面对于貨幣需要的增大，許多农产品，如棉花、菸草、茶叶、大豆、桐油等，原已有專業化性質的，現更加深其商品化程度了，而像米、麦一类最有自給性的农产品，亦漸在增大其商品化的数量和比重。許多人曾把这种事象，作为中国商品生产的有力注脚。我在前面已对中国土地生产物之商品化了的部分对非商品化了的部分，所占的比例，有所說明，其实，这是不怎样重要的。严格的商品生产，并不是看那种生产物生产出来，究竟是为了自用，还是为了他用，究竟是当作使用价值，还是当作交換价值，而宁是看，那种生产物，是在何种条件下，供給市場，是在何种条件下，当作交換价值为

他人生產。如其說，交換條件一般是在為生產條件所規制着，則那種生產究是在何種條件下生產出來，那才是土地生產物是否脫離單純商品生產最有決定性的佐証。特關於我們農村生產的現實條件及其一般狀態，要在本篇下面各節得到明確的解答。這裡可以預先提到的，就是如其說一個社會的商品生產的順序，一般是先在都市產業方面發生發展起來，然后再由都市產業對農業的內在關係上，逐漸誘致農業生產相應採行資本主義生產方式，則我們前面分別述及的中國都市產業的僵塞支離狀況，已不難明了農村中的生產，只能具有如何的特質。

不過，在論點集中的要求上，我們姑把這種關係放在一邊，先看我們農村方面當作商品提供出來的那一部分商品，究竟是在怎樣的條件下提供的。變為商品的農產品，交通，度量衡，稅制乃至農民的市場知識等等，無疑都會影響其價值的實現，但我們這裡認為最關重要的，却是貨幣。直至抗戰發生時止，我們的貨幣，即使就它最基本的機能，即當作價值尺度和價格標準的機能說，它的不統一性及不確實性，亦是不能使一般生產物，特別是使土地生產物，在其流過程上，形成一個可以接近其價值來出售的市場價格的。我們此刻無須說明，貨幣這種後退形態或者現代貨幣關係不能展開的基本原因，究竟受了那些傳統的社會生產關係的妨阻，却很可能把論點倒轉過來，看那些傳統關係，在利用貨幣的這個弱點，來阻止農產品之商品價值的實現。我們已經知道，中國買辦性的商業資本，早就是把工場手工業形態的工業部門及專業化了的農業部門，作為其活動的主要基地的。它伙同高利貸在農村，特別在那些專業化了的農業生產領域，從事操縱與控制。一般農民的生產品，在未生產出來以前，就已由預定預買的方式，大規模的被處分了，而剩下的小部分，則只在內地不同的原始市場上，零零碎碎的發賣。

这就是說，農民無論從這當中的哪一個方式變賣其生產品，他們都不易有一個可供他們斟酌的中心市價或確定行市。一個地區的商業操縱者，就很可說是那個地區的物品價格的決定者，前述客觀的交通不便，稅制龐雜，度量衡不統一，都成了他取得那種決定權力的條件，而貨幣種類的複雜和其價值的動搖不定，却正好是他在子己有利的場合，于己有利的限度內，變動農產品價格的最有效手段。

所以，在這種意義上，貨幣的現代關係沒有確立起來，農产物當作商品化為貨幣，或者貨幣當作購買支付手段化為農产物的往復運動，就不免要被流通過程以外的強制因素，堵截或割裂成為不相連屬，不相統一的各个片斷，各個非有機关联的市場價格。不錯，從日常經驗當中，我們也許不難發覺，以某些較大都市為中心的全地區裡面，畢竟有一個买卖活動的價格水準在。這一點是够有眩惑性的。但仔細分析，就知道那種價格水準的形成，在某種限度內，正是依照我們已經講明過的，在落後社會，是由商人比較物品的生產價格和市價，是在流通過程發生利潤平均化的作用，那是以直接生產者，對市場無知與市場隔離，或不與市場直接發生關係為前提條件。那與我們這裡所說的，資本制地租所要求的農產品市場價格，農業經營者的平均利潤，差不多是不同種類不同性質的東西。

要之，商品貨幣關係的不發展，農產品不能正常的商品化，貨幣化，地租就不可能以價格提供，以貨幣提供，而一定會牢牢的固着在實物形態上。

然則我們不是已在前面講過，中國的地租形態，在若干特定區域，在若干特種栽培方面，已實行貨幣化么？而全國各地偶爾稀疏點綴着折租的辦法，不也可以看為是貨幣化的逐漸開展么？我們

的答复是肯定的，但須把內容加以明确的區別。中國的商品貨幣關係，無疑是在逐漸展拓中，貨幣的要求，即農產品商品化的要求，當然會使實物地租變為主佃双方感到不便的納租形態。但單是這樣，並不能把那種形態改變過來。而且實物地租與貨幣地租，並不單純是用實物與貨幣表達出來，往往提供實物的，反而是百分之百的貨幣地租，在美國及其他有些地方，就因為特殊需要，地租竟是用實物支付的，不過，它是以實物來折合價格；另一方面，提供貨幣的，又反而是百分之百的實物地租，我們的折租辦法，實際就是如此，那是以貨幣來折合實物，設進一步加以分析，那種折租辦法，不但在性質上不會前進，倒反後退了。在百分之九十九的場合，折租是多為地主開一擗取的便門，或者是地主自動的開辟財源，因為我們的貨幣價值是多變動的，他們地主們，即不實行控制市價，亦較通曉市價，收實物有利的場合，便收實物，收貨幣有利的場合，就要求折租，在時間及機會的控制上，他們都是立在有利的地位。所以，這種形態的貨幣化，是完全無改于地租的本質的。至若在東北及若干特種區域的貨幣化地租，即使程度方式不尽相同，這種“折租”的作用，是包含在內的，比如，在竹木的栽培區域，並不是因為竹木這種農產物，已經有一個可以接近其價值的市價可資依據，而多半是按照鄰近地區最通行的谷物地租標準而規定的。

論到這裡，我們已不難明了，中國地租的現代化，該是如何的受着落後的商品貨幣關係的拘束。但如把土地這種特殊商品加入考察，我們地租的特質，就更被暴露無遺了。

我們一再闡明了，中國的封建制，是以地主經濟，從而，是以土地的“自由买卖”為其特質，土地能自由买卖，土地之自然的社會差異性，就得在價格上表現出來，因而，就得在以土地總價格與年租

額相比的地租率上表現出來。這不能不說是我們封建制的进步的一面。

但我們土地自由买卖的“自由”涵義，與資本制的地租所要求的土地买卖的自由，是大有出入的。土地由分封，不由买卖，一般來取得貴族、僧侶、家臣、騎士等特殊身份的人，才能得到土地，而得到土地的人，同時就會附有上面無論那一種身份，那是領主經濟對地主經濟根本相異的特徵；反過來說，地主經濟下的土地买卖“自由”，亦不過是在這種相對意義上，表示任何沒有特殊身份的人，都可取得土地，保有土地，乃至變賣土地罢了，“自由”的限界即在此。至若現代自由买卖涵義上的，在何種條件下取得，在何種條件下變賣，即買賣雙方是否真正立在不等的講價還價地位上的那種土地买卖自由，恐怕我們直到現在是還不會取得的。

在我們的社會，像前述各種形態的公有地，如官莊、學田、族產等等，一向就是不能由私人任意處分的。就是私人所有的田產，其出賣之始，需要取得親族的同意，親族不買，才可向外姓賣出；出賣之後，又還附有一種限制，即同一土地再賣時，原賣主有回贖的權利。此外，如永佃制下的田地，在地主雖有權賣底，却不能賣面，在佃戶儘管有權對田面轉讓，却不許涉及田底。諸如此類的傳統的習俗上的限制，到較近，無疑有逐漸解除的趨向，而在大都市附近，這種趨勢是更顯然了。但我們所理解的中國土地买卖的不夠自由，却寧是在它轉移過程中，必然要遇到的更大的一些社會障礙，而上述諸點，倒反而顯得次要了。比如，這所提及的限制，假若出賣者乃至購買者是一族之豪或一地之雄，他們就大可不受拘束了。反之，如其買者或賣者，是沒有權力沒有社會地位的人，他對於族中的地方的勢力者，往往還有所貢納，設不幸這交易竟是在地位勢力極不相稱的兩種人間進行，則無論是買抑是賣，他們所成

交的价格，一定会把田地本身自然条件社会条件（这意味着地位条件）以外的非經濟的“强制”因素，加算在里面。事实上，最大多数直接生产者之离开土地，其土地价格，由偿債或还租的方式，預先被强制支付了，而購買者也往往是把借与租作为釣取土地的手段。試想，我們农村的土地購買者，主要的不是地主、高利貸者、和商人官吏們么？（虽然其間也有一小部分是最勤儉刻苦的农人）其出卖者，主要不是被生活被債務被稅租压迫的小农么？（虽然其間也有一部分是大破落戶）他們之間的土地买卖，一定很不容易在土地的价格上，表現出它实在的自然丰度和地位，而其地租率的高低，也就不一定是自然丰度肥瘠或所在地位良否的憑証。依这种考察，我們傳統的土地买卖上的自由，不但与資本制地租所要求的土地买卖自由，有極大的距离，甚且，前一种自由，还从以次兩点上，阻止了后一种自由的实现，即是，土地得自由在社会各阶层間移轉，它在一方面把一般人对于封建制的反抗鈍減了，分散了；同时，却又使商業高利貸等落后資本增加了它们对于地权的联系，由是，加强了封建制的强非性或彈性。

要之，在資本制地租，必須是貨幣地租的限內，我們的上述商品貨幣發展关系，無論是就成立絕對地租言，抑是就成立相对地租言，都是頗嫌不够的。特平均利潤法則，不會在工农業資本間建立起来，更不會在农業部門的諸資本間建立起来，那在表面上虽然是受着商品貨幣發展程度的拘束和妨碍，而在本質上，却毋宁是取决于工业与农業本身的生产条件。

## 第四章 土地所有形态与土地經營形态 圍着的現代性地租的發展

由于我們土地买卖上的那种傳統“自由”，又加上現代貨幣資本关系的促进，現代私人的土地所有关系，至少在表面上像是确立起来了，但如我們在前面已經分析过的，土地的买卖过程，既不會洗脫去中國傳統的吞併方式，复又推行着欧美在近代初期的混取掠奪式的圈圍活動，（这在新開發的荒地变为熟地区域，在淤积湖田区域，在种种色色公有地段，特別盛行）則在这种取得土地过程中形成的土地所有制，就必然会变态的表現着过渡阶段的特質。大土地所有制是它的主要形态了，但惟其它这种大土地所有制同时并不會伴以大农經營，于是在大土地所有制一傍，还并存着一种与其說是同它相照应的，就宁可說是同它相补充的小土地所有制。

現在仅就它們在与地租發展相关的限內，展开說明，且为了說明的便利，先从这所謂小土地所有制起。

前面已指明，在中国的全部耕地中，租耕地占百分之六十左右，換言之，即自耕地占全面积的百分之四十左右。而在此自耕地中，屬於小土地所有的，一定占有相当大的比例，因为过此以往的中农及富农，多半是会以地主資格登場的。从表面看來，这种土地所有，像与我們这里討論的問題，沒有多大关涉，因为在这种土地所有形态下，自耕农民同时是土地的自由所有者。土地表現为他的主要生产工具，表現为他的劳动与資本的不可缺乏的使用場所，他不但不付地租，他所生产的剩余价值也不表現为地租。但是这种小土地所有能当作一个社会的体制發生，它对于一般租地的地

租，就不能不从多方面給予影响。我們如把中国小土地所有的种种条件加以分析，情形就更是如此了。

中国小土地所有的第一个特点，就是那种土地在品質上，多半是較劣等地，这無論就全国講，抑是就全国各別地区講，大体都是如此。在相对意义上，中国黃河流域土地，一般不若長江珠江流域土地肥沃而适于集約耕种，因之，在前一地区小所有土地所占比例，也較之后兩地所占比例为大。而就每一个地域說，更是如此。大約不成片段的山地，砂礫地，低窪地，貧瘠地，一切容易为水旱侵害的地帶，通是土地吞併混奪者比較不大注意的处所，而荒地一旦变为熟地，零碎角落地一旦形成整塊地段，低窪之区一旦淤积成了肥美沃壤，小土地所有者立即便会感到，那种改变，很快就要变为他的不幸，自然，小土地所有者在获有較肥沃土地的場合，生产加多，境况变好，对于他的土地的执着，是会更形堅牢的。他是小农，說不定竟会由此变为中农乃至富农，这种例子在事实上不会沒有，但它的限度，对于小土地所有者多半是保有不良土地的一般概念，断不致發生如何严重的影响。

小农土地的所在地，既屬如此不利，而他所保有土地的数量，除了在边区畜牧地帶而外，在南部水田区，每一农戶耕作地，不过五亩到十亩，而在北部黃土区，则亦不过十亩至十五亩。

土地数量少，又加零碎貧瘠，在經營上的不利，已可想見。但因为他們是自由所有者，一切应摊的和必然轉嫁的捐、稅、役、各种苛杂負担，都会以極大压力，落到他們肩上。即無特別天灾人禍，通常的婚喪疾病，所需費用，亦決不是他們那小量收入可以支持的，他們几乎一般的要变成高利貸業者的債奴。在这种情形下，他們的生产，即使是單憑人力和自然力，也將变为不可能。一言以蔽之，他們是在極不利的条件下从事生产。但虽如此，他們通过捐、

役、稅，通過高利貸，更通過最不定規的最昂貴的零售商業，對於社會的貢獻。即他們在自己最必需的生活資料以外，對社會所提供的剩餘劳动生产物，並不算少，雖然這並不是他們更多生產的結果，而寧是他們更貧困，被更低壓在普通生活水準以下的結果。

論到這裡，我們已可說明小土地所有制對於新式地租的不利影響了。最普通的看法，當然是小土地所有，以一個社會的規模存在着，它在其存在的限內，根本就要阻止地租的產生，此其一；小土地所有，一般都表現為一個最有自給自足性能的體制，占小農消費最大部分的生产物，是他們由自己供給，他們並迫而需要兼營一切可能的手工副業，以彌補其經常的不夠支出。在這裡，作為現代地租產生前提條件的商品貨幣關係，相應的受到了防阻，此其二；小土地所有的零散存在，必然會排斥勞動的社會形態，資本的社會累積……而這種種，又正好是資本制地租所直接要求的基本前提，此其三。

然而我們在這裡所特別注意的，却寧在於（一）小土地所有的大量存在，始終為土地兼併混奪者，留下了一個“展望”，為地租上的原始積累，不用以從事農業經營，却用以繼續投資於土地，留下了一個“展望”。自然，在土地的吞併集中過程上，最好的對象，並不是小農貧農所保有的土地，而寧是中農小地主們所保有的土地，但小農終竟是抵抗力最弱的一環，如其中農小地主被剝削被競取到了小土地所有者的地位，他們的土地又是比較優良的，那就更加使小土地所有制變為大土地所有制的一個補充了。（二）小土地所有的大量存在，對於佃農階層是一個致命的威脅。小土地所有者始終是渴望獲得較多土地的。他們在事實上，不但隨時會變為佃農，並且許多已確實在兼為佃農，他們既如上面所說，能在極不利條件下，對社會提供相當的剩餘劳动生产物，對於租給他們以

較优良土地的地主，自然更肯提供較大量剩余劳动生产物，这就是說，他們的大量存在，他們所依据的这种土地制度的存在，無形中，把地租率提高到了卷去一切經營利潤的程度，因为小土地所有經營，本来就是不为利潤，且也是無从获有利潤的。还有(三)小土地所有者，有机会租得三几亩土地，兼作佃农，当然是再好不过，但这种机会，并不是容易得到的。土地所有者对于土地使用者，照例是要考究他們的經營力或經營本錢的，因此，小土地所有者兼作佃农的可能性，就远不若其兼作雇农的可能性大。他們兼作佃农，会相应提高地租，因而使經營者的利潤無着；他們兼作雇农，也就会因为他們已有了生活基础，得以比較一般农民更坏得多的条件工作，而使一般農業劳动工資压低到極不足齒數的程度。这就是說，他們以前一項“兼职”工作，農業利潤不易實現，他們以后一項“兼职”工作，雇佣劳动的合理工資無法取得。地租中包括有全部利潤再加一部分或一大部分工資了。最后(四)这种小土地所有的經營形态，为大土地所有制下的小經營，提供了一極好的“标本”，分散的小經營能够提供多額的剩余劳动生产物，能够提供極高率地租，大經營的必要性，在土地所有者的主觀上，就不存在了，反之，他們还会以小經營为較有利益。現實在照着他們的意像演變着。

在中国农村人口中，仅占百分之四的地主，却拥有全耕地面积百分之五十，仅占百分之六的富农，却拥有全耕地面积百分之一八，即合計百分之十的地主及富农，占有全耕地面积百分之六十八，另一方面，全农村人口中百分之九十的中小农，却仅占全耕地面积百分之三二，（这是陶直夫在“中国現阶段土地問題”一文中，綜合各方有关材料，而作成的統計数字，虽不尽可靠，但由此確認一般倾向，却是虽不中也不远的）从这簡單数字中，大体已可想見中国土地集中的輪廓。虽然如我們上面指述过的，这种集中程度，

还是与资本主义接触后，由买办商業把社会資金吸向都市，因而多少使农村地权集中現象，被緩和了的結果。当作土地集中結果看的大土地所有制，原是资本主义經營所要求的最重要的前提条件之一，大規模生产是资本主义生产的第一个口号，而作为那种生产之基地的土地所有面积，在私有制度之下，是需要每个所有者有足够的推行大規模經營的限度的。但我們的大土地所有有一个明显的特征，即它仅是地权的集中，而非地段地塊的集中。这有許多原因，前述小土地所有的普遍存在，当然多少有碍于那种片段的集中形态的形成，而租耕地最称發达的南部水田区，又有參差起伏的梯梗为之妨阻，但像这一类社会条件自然条件的阻碍作用，畢竟不難在其他更基本前提条件确立之下予以克服。但無奈中国地主阶层对于土地的購買或者混夺，其目的就不是为了准备拿来从事大經營，他們所直接經驗到的小經營耕作对于他們的利益，使他們在購買土地之始，就已考慮到了那种土地所具备的分散經營分开租佃的条件。为了便于集中管理，为了表現出地权者無上的权威，購買整付整收的大田庄，（假使有这种集中性的連属性的大田庄存在的話）他們是乐得保有这种田产的。但經驗告訴他們，大田庄的整买，固須一时备有大量資金，而这种田庄在异日的整卖，又須购买者一时备有大量的資金，而由买卖上感到困难，又不能由商業上所受到的利益得到补偿。承租大田庄的佃农，一般是比较有生活基础的，因之，他們对于業主，就比較不肯讓其予取予求。虽然这里有包租制以济其窮，但如非土地購買者特別富有，特別需要集中管理，他們与其保有一个或數个極大的田庄，就宁不如保有多数的中小型的田庄，而中国傳統的諸子平分遗产制，更加强了这一倾向。不过，中国土地所有者平分遗产，对于土地分散經營，虽然有了莫大的促进作用，但如其我們仔細体察农村一般耕作

現象，就知道土地利用者平分遺產，那對於土地分散經營，實有更大的促進作用。往往，一個業主死了，他的兒子們別籍異財，他們還不妨共同收租，讓原有的佃戶照着原來的規模，繼續耕作，但如其一個佃戶死了，或者在他生前，他的諸子析產分居，那就非把原有經營規模零細分開不可，單在這種意義上，地權的過於分散，或不免在某種限度，妨礙着土地集中，但經營的過於細分，却又似無礙于土地集中。

本來，富者田連阡陌的大土地所有，原是中國的傳統形態。到了近代，它是在某種限度變形了，它像更不是由特種身份取得，至多不過是利用了某些政治的經濟的特權而取得，但因為它的本質，還是被看作資本積累的主要手段，而不是被看作助成土地以外其他勞動條件發生機能作用的次要手段，地權集中與經營分散，或者大土地所有與小經營，便被當作一個特徵現象表現出來。結局，在沒有受到大經營壓迫的情形之下，必然采行小經營方式的小土地所有形態，就在一方面取得了存在的可能，同時又反過來，當作大土地所有采行小經營方式的一個有力的誘因。在這種限度內，顯然相互排斥的大土地所有與小土地所有，便在當前整個土地所有制中，當作兩個并行不悖的內在相通的形態而存在着。照着一般的趨勢，資本制的大土地所有，即為了便於大經營的大土地所有，如其不能對我們當前這種采行小經營的大土地所有形態，取得決定的代替地位，小土地所有制便有繼續存在的可能。

在經濟科學上，這種小土地所有形態，原是當作一個過渡形態而存在的，資本制的農業每向前發展一步，大經營的利益，愈加表現得清楚，小土地所有便要以它那種排斥資本劳动之社會發展的缺點，而逐漸歸於淘汰。自然，富有保守性的農業，無論在那方面的變革，都是非常遲緩的，即至今日，小土地所有虽然是日就衰微

了，但在先进各国，依然頑执的存在于資本主义生产的孔隙中。但它们那种小土地所有的存在，与我們恰好相反，我們的小土地所有，是在一般資本制經營不發達的条件下取得生存，而先进各国的小土地所有，虽然一方面在受着資本制經營利益的压迫，同时却反而在叨討着資本主义生产关系一般發展的实惠，因为資本主义生产关系發展起来，一切損害着小农利益的落后特权，会逐渐趋于消失，农产品有一个市場价格，通行于农村的利率基准，也被相对的压低了，它們已比較低減了商業資本高利貸資本所加于它們的意外剥削；同时，最为小农詬病的課稅制度，亦在資本主义秩序下，归于划一了，这原是大資本要求下实现的，但却辯証的有利于小农的生存。自然，把利害加以摒除，在大規模生产占着絕對优势的社会里，小土地所有，畢竟不外是过渡社会的产物，所以它在先进諸国，只是当作落后遺制而殘存，而在沒有受到資本主义秩序保护，但同时也沒有大經營压迫的中国小土地所有制，却像还是有它的“千秋”的。

在这里，我們是不应忽视介在大土地所有与小土地所有之間的中农及中小地主这一阶层之儼然存在的。中农是拥有較多土地的自耕农，有許多兼作地主，<sup>中不</sup>地主，又有許多是兼作土地經營的人。他們的“品格”，下面还有分析的机会。且不管他們保有土地的各別方式，如何不能構成一个中間所有形态，在一个过渡社会，一个失却了平衡的動盪社会，向兩極發展的傾向，总是比較来得強烈的。

我們不能在土地所有制構成的諸条件上，去發現中国資本制地租的跡象，只好把論点轉移到另一个視野了。

## 第五章 在農業資本構成与農業雇佣 劳动上表現的地租特質

農業資本構成及農業雇佣劳动問題，原是与農業經營問題密切关联着的。小土地所有不必說，在大土地所有形态之下，一般既是采行分散的小經營方式，那亦显然替我們这里提出的問題，有了前提的說明。不过，中国土地所有者或地主阶层，一向原保持有古典的田园風味，这就是說，他們是可能留下一部分土地来“自己”从事耕作的，到了較近，都市方面的繁華和农村中的不安，無疑会使他們中間一部分人的这种兴趣，为之減杀不少，但今日似还有不少地主，無論其所有土地多少，仍只租出其中一部分，而把其余的留作自己經營。不过，像这种人，一般只限于中小地主，大地主們是愈来愈不暇出此的。

虽然，一个土地所有者手中保留的土地，对他租出的比例，將决定他在农村的地位。他把最小部分土地租出了，他就是地主兼農業經營者，他把全部土地都留着自己經營，土地較多，他就是純粹富农，土地較少，他就是純粹中农。現在我們看到，农村中除了佃农小农而外，从事農業經營的，是中农富农及一部分兼作此种經營的地主了。而可能采行資本制經營的，似乎也只有他們。

我們知道，大經營或資本制經營的利益，是在它所需的諸般社会条件，已經大体齐备了，才能表現出来，而这些社会条件，又是体现在它那种社会生产关系，已經取得了支配地位的轉变中。即把都市方面的產業發展情形排开不講，我們农村的大土地所有与小土地所有，既都在采行小經營形态，至少，便于大經營或資本制經

營表現其利益或优越性的客觀条件，是不會造出的。這事實，已大可說明我們農村富農、中農及一部分兼營農業的地主們，可能而且必須采行的經營方式。

不錯，在富農，在留下了充分土地供自己使用的地主，甚至在極少數租得有充分土地的佃農，他們既有足夠大經營的土地，就自然而然不會把他們的經營分開來。但在此，我們須得明了：現代意義的大經營，並不單是以一個經營單位的土地的廣狹範圍來確定的，如其說，一定面積的土地，是從事大經營的必不可少的前提條件，則在一定面積土地上使用的資本數量，就是決定那前提條件，是否確實被利用來從事大經營的最可靠標準。

現在是談到中國農業資本構成的時候了。

在經濟科學上，土地這個因素，是不被當作資本來處理的，從而，農業資本有機構成，就是指著包括機械、耕具、農業建築、種子、肥料等項的不變資本，對於用以支付工資的可變資本的結合的比例。農業資本有機構成的高低，即其不變資本對可變資本比例的大小，就是農業上資本制經營究竟在何種程度被實現了的指標。

在中國，機械這個因素，差不多罕到要從農業資本概念中除去的程度；機械以外，其他諸種應被包括在生產成本項下的勞動條件，如農具、畜力、種子、肥料、灌溉溝壟等等，雖亦不妨勉強稱之為資本，為不變資本，則具備了這些條件，且能不斷使這些條件的消費損耗，經常得到補充與更新，那就算難能可貴了。也許只有兼作農業經營的地主，只有富農及一部分情況較好的中農乃至極少數佃農，能夠維持這樣的經營場面，下焉者，只要能于下耕時找到種子，能向人租賃到畜力，還能保持幾件簡陋殘旧的農具，並能以極高利率的條件，在青黃不接時借到維持一家的口糧，也就萬幸了。

然則富农及兼营农業的地主，还有極少數境況較好的佃农，为什么不設法改良他們的生产設備呢？也許有人会把农業机器輸入的海关数字及江苏若干地区应用机器生产的实例，拿来作肯定的解答。但如其我們不是把極少數示范农場或农業試驗所作为研究对象，而是把中国农村生产一般作为研究对象，則我們对于这个問題的說明，就宁可着重在以次諸种事實上。

首先，新式农業經營，或在农業上要应用机器生产，那并不是一件簡單的，能够对一般社会發展状态孤立来进行的事，比如，在生产过程中不受任何政治社会惊扰的和平要求，其生产物販卖市場的保証等等，那已經不算太广泛的問題了，而在技术条件本身，更还要求种种方面的配合，技术經營指導者是很不易养成的，經營者自身的企業精神，尤非大利益的展望和鼓舞，是不易使它培育起来的。

其次，就土地方面而論，在所需範圍內，使其技术的联成一片，那在許多国家，是借着立法的程序，用一种称为土地拼換法来达成的。然而我們始終是把技术問題放在次位，在土地上应用新式經營，最先就得土地本身的价格，相对的不太高昂，而这种土地高价的倾向的造成，又是由于社会原始积累的資金，都相繼授用来購買土地，經營者在土地方面所費太大，在其全部經營費用中，就只能有相应小的部分，当作正規的資本來使用。自然，对于自己保有土地的富农和地主，似乎土地是对他無所花費的，但他們如不是傻子，定会依照一般“購買年數”或一般地租率來計算土地價格在其全部經營費中所占比例。無疑的，在已經租賃他人土地来耕的佃农，在手中积得相当資財，希望借此从事农業經營的新購土地者，他們是更容易感到土地費用对于不变資本和可变資本的压迫的。

又其次，土地所費太大，对于农業資本所加的压力，是由农業

資本有機構成的低度來表現的，即是以勞動在土地上的集約深度來表現的。土地經營愈不借助于機具，就愈要借助于勞力。所以，如其不妨稱我們農村土地上投用的經營費用為資本，這種資本，差不多主要是由投在勞動方面的可變資本構成的。那些農業經營者，之所以不肯增大不變資本成分，去代替可變資本成分，就因為他們在上述諸點的限制下，同時又在土地高昂價格造成的勞動過剩勞力低廉的條件下，覺得多采用機具，就不若多使用勞力，在這裡，勞動不但不為機械所驅逐，却反在驅逐機械壓迫機械了。

而且，即使在特定場合，特別是在大都市附近的若干地區，勞力竟相對的昂騰到使他們感到多使用勞動不見得有利的場合，他們亦還有不少走得通的路：如其是兼地主，就索性變為純粹地主；如其是富農，就變為地租收入者，橫豎所在都有希望土地的人。他們認為直接使用勞動者有利，便從事土地經營，如認為間接使用勞動者有利，便成為坐食地租者，有時，如覺中途停止經營，會擋置若干農具，或者不易處理畜力，就采行同耕租賃農具與畜力的分租方式。單在這一面講，他們的抉擇是自由的。

事實上，我們農村的這種演化變動，確已在非常活躍的實行着。但其中總多少可以看出這樣的一種跡象：土地所有者的土地數量愈多，他就愈會脫離經營的活動，變為純粹的地租收入者，如其他的所有土地愈少，他就愈有轉化為土地經營者的可能與必要。因為前者是可以完全脫離生產過程，不但不需要自己勞動，且不需自己監督勞動的，而在後者，他不但需要監督他人的勞動，有時且須參加進自己的勞動的。

但不論是土地經營者，抑是地租收入者，他們有一個共通特點，就是，他們的利得，他們對於土地勞動剩餘生產物的占有，不是以土地以外的勞動條件為主要手段，而是以土地為主要手段，或者

主要不是通过土地上使用的資本，而是通过土地本身。

由上面的推論，我們不但可以由農業資本構成上，看出中國地租的落後特質，同时，那种資本構成下的劳动条件，更从農業雇佣关系上，把我們那种地租的落後特質暴露出来了。

現代性的劳动者，是由他脫离旧的生产資料——土地，轉而依屬於新的生产資料——机器，为他的特征。在工業領域是如此，在農業領域亦是如此。在这种轉变中，一向是主要生产資料的土地，逐渐变为次要的了；在同一轉变中，直接生产者已不是向土地所有者結成生产关系，却是同土地以外的其他生产資料，特别是机械的所有者或農業資本家結成生产关系。換一个方式來說，即剝削劳动者的，已經不是土地，而是其他生产資料。

由我們的農業資本構成的考察，我們明了了：在中国农村里面，不論从事農業經營者，是地主，是富农，是中小农，抑是佃农，通通是采行小經營，或大点規模的小經營方式。他們主要的或重要的生产資料，还是土地；有較多較大的土地，便算握有較有力的劳动剝削工具。富农及兼营土地的地主，乃至中小农，固然是以土地所有者的資格，与直接生产的劳动者对立，就是租赁他人土地的佃农，他們在临时的或較長期的雇佣劳动的場合，亦是以土地保有者土地使用者的資格，与那些既不能所有土地，又不能保有土地，因而不得不受雇于他們的直接生产者对立。

如其这是非常明白的，不可否認的事实，则于一般所統計的中国农村的一千五百万雇佣劳动者，就不是因为土地被剝夺去了，同时又沒有获得土地以外的生产資料，而被雇用；而是因为土地被剝夺去了，同时又沒有取得土地的使用机会而被雇用。就因此故，構成中国农村社会最低阶层的三个支柱，即小农、佃农、雇农三者之

間，尽管在許多場合，是交流的兼任的，但分別當作一個範疇，一方面，小農是在極不得已的條件下，才肯放棄他所有的小塊土地，同時，佃農亦是在極不得已之下，才肯放棄他保有的少量土地，另一方面，佃農要取得少許土地，固然極其困難，雇農要租得少許土地，也許還要困難。就這樣，雇農就變成了農村社會最低層的不幸者了。

據前面的分析，我們農業經營者們的經營土地，其最後目的，即在獲得更多的土地，一旦如願以償了，他們就不肯繼續擔當這種麻煩工作，而變為專講消費的坐食地租者。這就是說，除了少數的富農而外，雇佣勞動的人，差不多是一些連必需簡單農具都不齊備，生活一直在艱困中的中小農及佃農，他們並不是因為備了較好農具，備有得力牲口，才雇佣勞動，反之，却正因為是備不起這些勞動條件，才以勞動力來補充代替的。這說明，勞動力的價格，平均要低在畜力以下，低在農具置費以下，才有被雇可能的；即非如是，亦是說，勞動力的價格，是不像畜力的價格，不像農具的價格，需要一次支付，而可以零碎支付，或到了一定雇佣期間終了，才開始支付的。

各種落後的離奇的雇佣關係，就因此產生出來。我們可以讓讀者自己去証示我們農村在實行着怎樣的雇佣勞動條件。要列舉其最基本的幾種形態，首先似宜數到家長制的雇佣方式，在這種方式下，雇主不但可以在工作上，工作強度上，任意決定，就是對於被雇者的人格，亦有某種限度的權利。一般說來，小經營農作場的雇主，是比各種制作場的老板，還要能對其被雇者發揮拘束力量的，把一切其他方面的情形丟开不講，農業上的較濃厚的傳統封建關係，就很可賦予雇主以更大的家長的權力，大約在長年被雇的場合，特別是被雇者對雇佣者有宗族關係，且系年事較輕或居于晚

鑿的場合，他就不單純是把雇主當作主人，且是把他當作自己的監護者。其次應數到雇佣的方式，在这种方式下，被雇者對於雇主，連上面那種雇佣關係都不會結成，他可以是屬於戚族帮忙性質的；可以是窮而無告，投靠無門，暫時作為雇主帮手的；還可以是为了換取畜力，為了償還積債，在雇主需要場合，前來帮工的，大約這都限於短期的臨時的雇用。此外，還有一種從役性的雇佣方式，在这种方式下，佃農對於地主，照租規，或者照習慣，須得在地主需要的場合，為地主提供勞動，這勞動不盡是關係生產的，如其地主非兼營農業的，就更是如此；這勞動，亦不盡是無報償的，特其所得報償，把支付的時期，（多半在年終或節前結算）支付的手續，工作的強度，工作的場合，（往往須把自己急於要做的工作放下）全盤計量，那比一般農業勞動者所得工資，是還要低賤許多的。

有不少的人，見到中國農村雇佣勞動的普遍存在，便欣然色喜，以為中國農業經濟現代化了，進步了。尤其是看到各地方雇佣勞動工資，多半采行了貨幣支付形態，更覺那是勞動力商品化的根據。其實，勞動力是否真正商品化，其正面的，貨幣支付形態，其反面的，一般農村勞動者根本是膳宿在雇主家，而非膳宿在自己家，都不够成為有力的說明。其重要關鍵，乃在那些勞動者，究竟是依屬於土地工作抑是依屬於資本工作。惟其如我們前面所分析的，他們不是因為缺少資本而被雇，寧是因為缺少土地而被雇，所以，一切掌握着土地在手的人，無論他是所有者，抑是租有保有者，都可能利用土地來剝削他人。我們農村的中小農佃農，就這樣取得了剝削他人的資格——而這也正是雇佣勞動普遍存在的依據。

顯然的，我們的佃農，一般都不會具有現代租地農業家的實質，他不是以資本力向地主講話，而是以勞動力向地主講話，因此之故，他就不免要因他對土地的依賴程度，而對地主結成相應的

隶属关系或农奴关系。这是上述从役的雇佣方式所由形成的基本原因之一。可是，一般佃农尽管没有脱却农奴性质，那并不妨碍他对没有租得土地者發揮剥削的能事；反之，他也許更須借助他人的劳动，以成就其租有土地所需忍受的过重负担。

土地还是农村一切社会生产关系結成的樞紐；土地还不是把它拿来利用資本，而是把它拿来利用勞力；土地还是农業上积累資本的最主要手段，这一切事实，說明了我們的地租，还在应用一位未見到現代地租形态的初期經濟學者培第（William Petty）的名言：“土地是財富之母，而劳动則為其父。”<sup>①</sup> 資本不过在極其有限的場合，表演着帮手的任务罢了。

## 第六章 地租的積累与轉化

在產業不發達的落后社會，地租差不多是最基本的积累形态，或者，它是其他一切积累形态的基础。

在这种社會中，最有生产性的產業，不是工業却是農業，工業靠簡單的工具劳动，農業亦靠簡單的工具劳动，但農業更能有效利用自然，就因此故，農業劳动在維持劳动者簡單生活以外所能提供的剩余生产物，就比之工業上的同量劳动所能提供的多得多了。更因農業生产物是最必需的都需要消費的生产物，从事工業及其他职业活動的人，靠着農業的較大生产性，使他們無須在自己生活必需品的获得上，費去較多的劳动時間，由是他們这些農業以外的生产者，也就比較能够在維持自己簡單生活所需限度以外，还多少

① 馬克思：“資本論”，人民出版社版，第一卷，第一七頁。

淨出一些剩余劳动生产的基础。这原則，到了劳动工具变得極其發达的社会，即应用机械来生产的社会，是还有其妥当性的；但其限界是农業利用自然生产的結果，仍然大有助于工業劳动者之必要劳动時間的縮減或剩余劳动時間的增加，却并不能說，农業是更有生产性的。劳动之社会生产力的充分無限發揮，就相对的減低了劳动之自然生产力的作用了。

要而言之，在落后社会，农業剩余劳动生产物，是其財富的基  
础。在农業所利用的自然——土地，概被私有独占的限內，那种剩  
余生产物，一定会通过地租方式，提供于土地所有者，所以，这种社  
会的财富的积累，就等于說是地租的积累。

我們的农村社会，照前面所說，一般还是靠土地來發揮劳动之  
自然生产力的。租耕土地对自耕土地之質与量的优势，已不難想見  
我們社会的剩余劳动生产物，該会有多大的限度，被囊括在地租  
这个名义之下，被吸收到地主的手中；設更进而考察地租率，即連  
利潤及工資的一部分或大部分，都被吸收去了的高地租率，我們就  
明了，地租不但是表現着剩余生产物之剩余价值的一般的通例的  
形态，甚且被包括进了直接生产者最低生活所需的必要劳动生产  
物部分。不錯，这是就租耕地范围講的，在富农土地上的剩余劳  
动生产物，并不需要通过地租的方式，直接就为他們所有了。但前  
面講过，富农与地主，同是以土地为吸收他人或剥削他人劳动的工  
具，在这种意义上，他們由此所得的收入，虽然不被称为地租，却显  
然具有地租的实质。他根本就是把一般高地租率，作为其經營土  
地所得的权衡，如其所得不若地租收入之大，乃至不多少超过可能  
获得的地租額以上，他就馬上会把土地租出的。不但此也，我們农  
村的小农乃至一部分中农，多半为了补充其不够耕作的土地，是需  
要租入小量土地的，比之一無所有的貧农，他們又是較有資格租到

土地的；但如万一租不到土地，他們又是需要被雇于人，为人直接間接創造剩余劳动生产物，創造地租的。所以，通体說來，地租上的积累，差不多是我們农村的积累一般。

不过，在中国經濟史上，特別在現代，地租的积累，并不是單独进行的，商業資本及高利貸資本，始終在当作它的兩位保駕大臣，在左提左挈的扈衛着它向前进發。

本来，在一个进步社會里面，地租是可能逐漸因人口增加，因当作原料与食粮的土地生产物的需要增加而增加的，是可能因农業生产物發展为商品为价值的条件和其能够把价值實現的条件的發展，使土地所有权的权力增大，因而，使其能在于它毫無所費但却不断增大的价值中，加大其轉化为地租的占有部分的。

但我們社会的地租积累的增加，在若干特定地区，也許已表現出了这种征候，表現出是由于土地生产物市場的开拓及其变为商品或价值的可能条件的逐漸發展，但即使是在这样的場合，那种积累增加，显然是不會完全拋棄高利貸商業活動及其他租稅活動的作用的。这一列活動，在某些場合，也許不免与个别地主的利益相抵触，但当作一种社会規模的活動，那却直接間接会使地租率抬高起来。前面已講到我們农村高地租率与高利息率的关系，同时又还述及了高利貸利息与商業利潤的关系，它們任一方面的利得率的增高，立即就会吸引或影响到其他方面。自然，它們相互吸引的增高，亦并不是沒有限界的，特关于这点，我們需要在下一章來說明，这里只須略略述及我們积累的地租，究是怎样被处分了的。

前面講过，与現代資本主义接触后，中国农村社会逐渐对都市感到了濃厚的兴趣。都市是繁华的，都市亦是比较安定的。这两种诱惑，显然会驅使农村积累起来的財富，或其一般表現形态——地租，移轉到都市方面去。那种移轉，可能采取貨幣形态，亦可能

采取实物形态，但把农村与都市对立起来說，这任何一个形态，都可称之为农村的資金逃避，逃避出去了，就很少流回的。采取貨幣形态逃避，也許更可促使实物地租的貨幣化，以折租方式卖給佃农，那比之需要收納保管运输等費用，向市場卖出，是更多利益的。还有这里被流到都市的資金，除了胡乱消費外，只有地皮市場、金融市场、公債市場是适合脾味的最簡便的出路。資金一走到了这条道路，它就会愈来愈远离其發源地了。至若采取实物形态逃避的那一部分，它在开始，就可能是以囤积居奇的方式，使地租直接轉化为商業資本，通过商業資本轉移到都市去了。

我們在另一方面也应想到，坐食地租者的生活形态，固然把他們利用地租积累的用途決定了，他們斷乎不会去从事他們所不熟習所不習慣的企業經營，特別是工業經營，而同一生活形态，也在限制着他們，使他們为了不动产，为了那不动产在农村所取得的安富尊荣，还为了封建的血族关系的羈絆，非有極大的財產，非有特殊的机会与必要，他們还是不願意把积累所得，送到他們極感隔膜，甚或抱有反感与畏怯心情的都市的。留在农村的积累的用途，当然还是原来的傳統的，不是用以購買土地，便是用以貸放，（事实上，投在土地上的資本，就已經是生息資本，土地價格資本化，每年由那种價格所获得的地租額，就利息化了。所以在地租為已定时，土地價格便是由利息率來調節的）不过，在較近，一部分有企業精神的地主，也还兼營着碾米、制糖、釀酒、榨油、織布一类与原主产物直接关联着的农村制造業，更多的当然是兼营农村市集的商店。不过，用在这些方面的地租积累，一定很快就会以更大得多的数量，回流到土地上来。我們甚至可以說，这些农村企業經營的老板們，更可能是因那些企業上有些积累，再回过头来当地主的。

总之，我們的地租，大体是用傳統的方式积累來，也大体还是

以傳統的方式使用去。資本的分散方式，是取决于其集中的积累的方式。积累集中的过程沒有根本变革，其分散或轉化，也是不能有多大的改变的。在地租上，我們又發現了這一個原則。我們誠然在特定的場合，例如，在戰禍光臨到了的農村，在有了土地，便極不易迴避徵實征兵一类格外負擔的情形下，土地可能是不被大家注意的目標。據統計及經驗所示，由戰時到戰后的長期通貨膨脹過程中，一般被買被賣實物的高漲率，要算土地頂低了。然而這至多只能說是當作我們社會基本积累——地租的原來轉化傾向，會暫時因此受到阻碍，即暫時會改變其分散途徑，但在我們社會的一般生產方式或积累方式未根本变革以前，那種改變，至多不過是把它用在純消費方面的比例特別加大，把它逗留在高利貸資本或商人資本形態上的時間特別延長罷了。

## 第八篇 中国社会的經濟恐慌形态

### 第一章 在兩种典型的恐慌形态之間

当作历史的社会經濟范畴来看，不論是封建制的抑是資本制的經濟，都不免要在其全运动过程中或当作那种运动之必然結果，而發生危机或恐慌。这危机或恐慌，能被克服下来，就是那种社会形态的繼續或扩展，否則就是那种社会形态的历史交代。

封建制經濟是被它不能克服的內在恐慌所压倒的，那恐慌形态，虽在自然历史条件不尽相同的国家，并不表現出一样的內容，一样的顛复那种經濟制度的历程，但却有它当作一个范畴来看的共同特質。資本制經濟下的恐慌亦是如此。

資本主义社会是积累了巨大財富的。这巨大財富的积累，虽然滿含有原始积累的成分在里面，但愈到后来，它便愈不是以土地为主要的积累手段，而是以資本为主要的积累手段；而在資本中，它便愈是由机械設備構成其核心部分的不变資本的尽量扩張，即由劳动生产力的尽量增强，使購買劳动力的可变資本相对減縮。其結果，当作一个社会阶层的劳动者，虽因不变資本的不断增加，他以生产者的資格，为資本家創造出了更多量的商品，更多量的剩余价值，同时却因可变資本对不变資本比例的相对減縮，他对資本家提供到市場的商品，就不克以消費者的資格来購置，因而就不克为

資本家實現其剩餘價值了。這在勞動者一方面，是以他們對產業的人口過剩、失業、貧困、飢餓表現出來，而在資本家一方面，則是以他們商品的生產過剩，工廠停閉，信用破產，金融呆滯的險象表現出來。在資本主義社會，這方面的脫節現象，就在最繁榮時期，亦是個別的局部潛在着的，並且是當作繁榮與資本迅速集中的條件而潛在着的，但這種恐慌狀態，一旦由個別的局部的變為普遍的顯著現象，整個社會秩序，將更陷於混亂，並由是引起政治的社會的危機。那種政治的社會的危機，是否能演到傾覆資本制的程度，主要是取決於各該社會的資本生產關係，是否還有允許其勞動生產力發展的可能或彈性。在這種可能性或彈性還相當存在着的限內，生產停滯，信用破產，勞動者的失業、飢餓，便被當作經濟賴以好轉，再度繁榮賴以恢復的準備條件，由是資本制的經濟恐慌，就一般的具有以下幾個特點：

(一) 它主要是發因於社會的經濟制度本身，而非發因於自然的或政治的諸關係。雖然偶然的天災或不愉快的政治攬擾，有時也有誘發或促成那種恐慌的可能，但資本主義經濟本身，就比較是更不依賴自然的，資本主義社會的政治，早被當作資本制生產關係的一個有机关節，其安定或混亂，不過是把經濟狀態加以政治的表現罷了。

(二) 它一般是通過市場，而顯示為供給對有效需要過剩，顯示為生產對有效消費過剩。資本制的商品生產，雖然在獲取利潤，獲取更多利潤的要求下，是預想到了需要消費的一定限度而進行的；但某一商品生產者的預想販賣對象，同時也是其他商品生產者的預想販賣對象，如何在產品上減低成本，壓下價格，爭取購買者，他們是打算得清楚的，但由減低成本，擴大生產量，擴大不變資本，由是相對減少了可變資本，減少了社會購買力，他們却是計算不來

的。所以，資本制愈向前發展，這種生產過剩現象，就愈成為非他們意志所能支配的必然無可避免的現象。

(三)它大體是很有規律的表現為周期的病態。在把經濟恐慌當作資本主義經濟諸法則連同作用之必然歸趨的限內，資本制經濟愈達到了成熟發展的境界，那些作用所蒙到的偶然的非經濟的擾亂，也愈形減少；而其本身內在發生的病症的規律性，就更可顯露出來。

但在封建制下的經濟恐慌，却是另一個姿態。

典型的封建經濟，本來就是以交通不發達，貨幣信用關係不發達的自然的自足的形態表現着的，農業生產差不多是這種社會最一般的生產形態，惟其如此，“靠天吃飯”就變成了他們共同曉喻的生活格言。自然條件在生產上自始就具有如此的決定性，而低下的社會生產力又如此的無法控制天災水旱的災難，所以這種社會的經濟恐慌，就不但比較資本制經濟恐慌，表現了更大的自然性，還必然表現了更大的偶然性。而這所謂偶然性，還不只是從無力控制自然的觀點上說，且得從這種社會的政治權勢，具有較大的左右經濟的力量上說，比如，封君們的任意浪費，和任意因驥武掠地建功所造成的“殺人盈野”，“殺人盈城”的戰爭，隨即就會由勞動力的缺乏，引起像天災一樣的經濟危機。而其危機的症結，几乎全是由表現在生產不足，許多人得不到衣食的事實上。

在直接生產者挨餓一點上，封建制經濟恐慌與資本制經濟恐慌，原是相同的。封君們“庖有肥肉”，“廄有肥馬”，和資本家們無法脫售而不得不囤在倉庫發霉腐爛的大量生產品，也不無近似之點，但一般的講，封建性的經濟恐慌，終是由於一般農奴的食糧生產不足；平素是自給自足，一遇荒亂，就無以為生了，而且，他們平素所生產的物品，并不是要拿去交換，至少，最大一部分不是拿去交換，

所以，这种性質的恐慌，就不是通过市場表現出来的。不仅此也，在自然的自足的經濟狀況下，社会全般經濟，決沒有密切的有机关聯，亦就因此之故，某一地方的天灾人禍，并不一定会在全盤上發生严重的影响，全面性的大恐慌，一般是不存在的。这是許多封建社会能不时遭受恐慌侵襲的，却仍能維持得相当長久的原因之一。此外，还得指明一点，即封建社会的恐慌，尽管不时猝發，但因其形成过程中的外在偶發的原因在發生莫大作用，以致其表現的时期間隔，亦無法显示出确定的周期的規律性来。

以上是分別就典型的封建制恐慌与資本制恐慌立論，而我們这里所注意的，宁是由封建制过渡到資本制的經濟狀況下所發生的恐慌形态及其特質。那兩种典型恐慌形态的論述，正好是为了說明这第三种性質的恐慌的便利准备。

自然，一个过渡社会的恐慌，無疑具有封建的与資本制的兩重性質，但它那种二重性的源源本本的說明，却并不是机械的，一方面指出其封建性的恐慌因素，另一方面指出其資本制的恐慌因素，就能了事的。

我們如其不妨把中国現代的經濟恐慌当作这种恐慌形态的标本来分析，則有关我們前面所論述的一切經濟形态，乃至它們所由形成的有关历史因緣的說明，都將变为这里立論的張本。因为只有这样，我們所論及的中国經濟恐慌，才能当作全般經濟運動的总归趋而表現出来，我們的恐慌論，才能当作中国經濟全般理論的結論而表現出来。

## 第二章 中国社会的傳統的經濟恐慌的特点

把中国传统經濟恐慌，当作封建制下的恐慌形态来理解，那是会显示出一些异乎寻常的特点的，这原因須得就中国封建制本身所具有的特質来加以說明。

首先，在地主經濟基础之上，中国在秦汉以后，便形成了中央集权的封建体制。而規定着这种封建体制的基本事实，就是在最高主权者以下的全国地方首腦者，不論是封君抑是疆吏，都被剥夺去了“食茅胙土”的权利，他們所管轄範圍內的土地，并不直接对他们貢納租稅，租稅是輸供最高主权者，然后再由最高主权者以俸祿的名义給养他們。地方的經濟独立性被禁阻了，分权的离心的封建形态，便比較不容易建立起来。然而我們在这里所注意的，宁是当作落后社会劳动生产物一般的农产品，既須有一部分要貢納于中樞，即使这所貢納的，是采取实物形态，或者这所貢納的，往往还可就地轉作俸祿，但其中离开了直接生产者手中，而又不直接給养当地封君疆吏的一部分，即構成中央財政支出之基础那一部分，就不免要通过市場，轉化为貨幣。以前許多朝代，曾借着均輸市易諸措施，来处理这方面的农产物，但愈到后来，农民的輸納固然逐漸貨幣化，其实物征收所得，亦多半委之于市場。在統一市場下的广大的农产物市場，是中国商業所由發达的基本原因之一。

其次，借着集权的封建政治，不仅全国交通条件允許下的广大領域，都变成了商業活動範圍，而統一政权的諸种直接間接有关經濟的全国性或全面性的設施，可在貨幣、度量衡及稅制諸方面所采行的比較划一的标准，实不啻对那种落后經濟，賦予了一些可資貫

通联系的脉絡。

不仅如此，地主經濟的特征之一，即是土地的所有，并不与一定社会身份發生关联。不論是那种人，只要他拥有取得土地的貨幣，他就能为土地的所有者。尽管在若干王朝的極短期內，曾禁止商人取得土地，而在所謂均田制度之下，还有一个相当長的期間，只允許在極窄狹的范圍內自由买卖土地，而且这在法律上；得自由买卖土地的場合，又还不免遭受傳統的習慣的限制，更不免有封建特权的强制作用存乎其間，但全般看去，中国土地的轉移，究是比较自由的。最有固着性的土地，最普遍存在的土地，能在社会各阶层內，个人間当作买卖对象而相当自由的移轉，已不但把这种封建社会的阶级硬性与凝固性松弛了，且使它的全般經濟細胞具有較大較多的有机活力。而伴随着土地自由移轉所發生的劳动自由移动情形，更使我們封建經濟的这种較大广袤性，較大流动性，較大有机性的特点，益發表現得明白。

也許正因为如此，中国封建社会的盛極而衰，有剝斯复的历史旋律，就像有节奏有規律的，从它历代王朝之兴亡繼絕的交替关系上，一次复一次的表演出来。就在这当中，經濟的循环性，依然被当作了这种政治上的王朝兴亡繼絕的現實基础。一切王朝，都是在經濟上达到了無可挽回的危局中，顛复下去的。

每个王朝在大丧乱之余的兴起，其开国的君主，殆莫不为了巩固其王朝賴以依存的現實經濟基础，極力講求节约，并把它全部的注意，集中在獎勵农業上。水利的推广，农業技术的改进，乃至省刑罰，薄稅歛，努力使耕者都能有就耕的机会，差不多是新王朝有为君主的最必要課題。在这諸般努力下，农業生产物的增加，就意味着国家租稅的增加，同时也就是商業活動对象物的增加。消費在增加，租稅范围在不断扩張，朝廷开始“由儉入奢”了。大兴土木，

觀兵耀武，四征弗庭，都可从講排場的消費慾望上加以理解，对消費上的講求多增加一分，对生产上的注意，就減少一分。在以前，还是因傾重消費，減少了分散了对于生产的努力，到后来，竟逐漸由沉于消費，無暇顧及生产，以至演成为了繼續維持消費規模，不得不牺牲生产了。結局，薄稅歛的儉約，一变而为繁其聚歛的苛政。在这种朝政演变过程中，商人階級受到多重利益了，他們利用朝廷扩大消費的机会，增加了一切适用品、享乐品、奢侈品的交易，他們还利用朝廷繁其聚歛的机会，增加了农民当作租稅提供出来的農产物的交易。而且，除此經濟利益之外，他們并还由其获致經濟利益过程中，与朝廷与官場發生了較密切的联系，取得了不少的政治权利；原来用以抑制商人的国家專卖，反而叫他們出面来包办了，在都市方面的商業基爾特对工業基爾特的支配，亦漸由此确立起来，使都市变成了官商合組的消費場所了，“吏道益杂不迭，而多賣人”，很快就要招致“國家之敗，由官邪也”的結局。農事不修，賦歛不时所造成的農民窮困，正是高利貸業者活动的好机会，他們自己可以是商人，可以是官人，可以是士人，但最后殊致同归的是兼併土地。这种頗勢一經形成，尽管有抑商重農及阻止土地兼併的政令，都將变成具文，而由吏治不修，水利廢弛的必然招致的自然灾患，在事先無所备，事后無从救的情勢下，一定会以万鈞的压力，加重原来的傾向。“老弱轉乎溝壑，壯者散之四方”，以至盜賊蠭起，梟雄乘之，而造成四分五裂的混乱局面，社会生产力被無情的破坏，朝廷租稅無着，貨幣失效，交易全般停滯，整个經濟麻痹支离到自然状态的程度，王朝乃在此种危局下顛复下去，商人高利貸資本亦大体同归于尽。由有人無土地耕种，弄到有土地無人耕种的境地，土地才又在喪乱之余，經過一度編配，然而这是新王朝的第一要政。經濟的恢復，正是从此开始的。

中国历史上每个王朝的兴廢，殆無一不是依照着这种經濟循环变动关系产生的，在这里，对于这种經濟循环，究是不变的，抑是不絕發展的，我們且不忙解釋，姑先考察它所表現的諸特征。

第一个明显的特征，就是与任何其他封建社会所發生的經濟危机比較起来，它具有較大的全面性，这一点，当然与中国封建經濟在中央集权体制下，被形成为一个大單元的条件，有密切关系，但仔細分析起来，單是在名义上統于一尊，还是不够的，我們前面講过的，它的內部的較大流动性和有机性，才是它在極广大范围内，能爆發出較有全面性恐慌的更根本原因。

第二个明显的特征，就是与任何其他封建社会所發生的經濟危机比較起来，它具有較大的社会性，这所謂社会性，是和自然性相对待而言的。亦即是說，恐慌的形成，与其說是由于自然的灾难——旱灾、水灾、虫灾、疫癘——就毋宁說是由于人事，由于社会对于那些灾难的事前預防和事后救治是否努力，能否努力。中国历史家慣把天灾变异看为德業不修所遭的天譴，事实上，天灾是并不選擇什么朝代的。“明朝盛世”的水旱灾厄，并不一定就比濁乱之世，更見輕微。不过，所謂“明朝盛世”的最明确內容，往往是由“講求水利”，“省刑罰，薄稅歛”，以及“先天下之憂而憂”的各种“仁政”表現出来，而这种种“仁政”，就是減輕灾难，“化險为夷”的“仁术”。有时局部的特定地方的極可怕天灾，还能由其他地区的農作好况，予以补救，移民实边，移民就食，是中国傳統的救灾办法，这一点，就与前述中国恐慌的廣袤性有关，大封建國內部經濟組織的流动性与彈性，使它非因政治上的倒行逆施，以致造出了不可挽救的危局，它对于一个广大疆域內，必然会因气候、土壤及其他自然条件，限制住了为害范围的自然灾难，总不難想到办法应付。就因此故，中国过去經濟上發生的危机，就相对的减少了自然性質，虽然封建經

济恐慌一般总是帶有自然性質的。

第三个明显的特征，就是与其他封建社会所發生的經濟危机比較起来，它具有較大的必然性。这是紧隨着它的較大的社会性来的。在經濟危机中，如其天灾或突發的战乱，起着决定的作用，那就主要会是偶發的，是从外面偶然附加上的。但中国旧时經濟恐慌中的自然作用，既如前面所說，比較不怎么严重，而同时一切有危險性的有决定破坏性的战争，又与其說是“国家昇平日久”，“武备不修”的結果，而宁是国家已臻富庶，因而扩大消費，因而“農事不修”，因而繁其聚斂，土地集中，农民大批变为社会秩序扰乱者的結果。不錯，战争在耀武揚威，“四征弗庭”的場合，是往往成为經濟支絀的原因的，但那种战争，通例是在“倉廩滿，御廐肥”的情形下誘發起来的，它可能成为盛世封建經濟走向下坡的一个誘因，但王朝末期的战乱，却一般是当作經濟恐慌無法收拾的結局而表現着的。战乱和天灾，都从社会意义上解説，都被包攏在社会經濟必然發展的历程中，那同样是我们封建經濟組織內涵的廣袤性及其比較缺乏定着性的特点，作为前提的。

中国傳統的經濟恐慌，是把中国典型的集权封建經濟作为現實基础。而此集权封建經濟又是把特殊的地主經濟形态作为其本質的規定者。

### 第三章 傳統經濟恐慌与經濟現代化

可是，从地主經濟出發，我們历史上的經濟变动，尽管在其較大的全面性，較大的社会性，較大的必然性上，显出了任何其他封建社会所無法表現的旋律或节奏，但畢竟因为它是当作封建的經

济范畴，是为更有综合性的封建经济法则所范围着，一使其比照着现代型的经济恐慌，立即就会发现它那地方的、局部的、自然的、偶发的诸性格。而它依王朝兴废所显现的周期变动迹象，也在时间的久暂与变动的轮廓上显得颇不明确，颇不规则。

然而我们所当特别留意的，还不是上述这诸方面表象上的参差，而宁是它最后的最本质的产生原因以及其一次一次循环可能演变转化的结果。封建经济的全结构，是建立在土地上，以土地为关键所结成的社会生产关系，是否允许土地发挥其自然生产力，或在土地上耕作的直接生产者，是否被允许发挥其社会生产力，那是封建社会，能否自给，或荣枯所系的大问题。所以，封建社会经济恐慌的表象，总是以土地生产物不够消费，直接生产者不能得到最不可少的生活资料的事实体现出来。自然，个别直接生产者或农民，有时是会因租租苛重，高利贷商业过分榨取，致使他们自己最低生活所需的消费资料，无法保留；但就全体来说，生产不够消费，却是那恐慌的核心问题，恐慌的严重程度，差不多是由此来测定的。在交换关系不发达的社会，并不会显出本质的何等差异。我们如其要由此分辨出其真正差异所在，也许可以说，西欧封建制下的恐慌，就范围讲，固然不会表现出中国社会的那么大的规模，就程度讲，也不会表现得像中国社会的那样深刻，或其破坏的那样彻底。这原因，仍当由中国封建的特质去说明。

我们已讲过，中国社会的工业，是从多方面受到了地主经济基础上的专制政治的阻害的。与工业密切关联的对外贸易，一向在遭受国家的管制，一切当作手工业发展进路的协业或较大规模的企业，大都采取了官业形态，而商业基尔特在都市方面依种种特权所造成的对于工业基尔特的支配，更加使工业的发展，工业上的资本积累，陷在极其实质的程度。而在商业方面，它无疑是不只一次表

現了繁榮，表現了龐大积累規模的。但它的發展，不仅受到了工業式微的限制，受到了向土地上轉化的傾向的限制，并还因为它在本質上与王朝的兴廢結了不解之緣，在每度王朝顛复的过程中，所有商業上的全部积累，都將遭遇到“牛死虱死”的“同归于尽”的命运。这和欧洲社會是大不相同的。欧洲封建社会的商業，一般是与封建領主对立在相反的地位。僧侶貴族們爭权夺利的交証与混战，一方面虽亦使商工業受到摧毀，但商工業却同时正好是利用它們原有积累，在这些貴族領主們的崩潰过程中或其灭亡廢墟上發展起来。而在商工業本身來講，由于欧洲封建社会的商業，一般沒有取得像在中国社会那样的地位和特权，所以，除了当作例外的二三都市像威尼斯，曾經建立起过商人政权外，其余所有都市上的工人基尔特的勢力，都不但不可輕侮，甚且有駕乎商人基尔特以上的。这一来，它們都市的性質，就不是偏于消費性的政治性的，而宁是生产性的了。

中国封建社会的商工業，与欧洲封建局面下的商工業，有了这些本質上的差异，那就不但要影响到它們各別經濟恐慌的性質，而尤其要影响到我們这里所須提論到的，在恐慌中在旧社会崩潰过程中的新經濟力量的成育。欧洲經濟能先中国而現代化，或先走上資本主义的旅程，我們不難从这里得到最确切的解答。

中国在汉末，在唐末、宋末乃至明末，都曾在極度的經濟恐慌中，引起广泛的澈底破坏的战乱。王朝沒落，商人階級也隨着沒落，農業摧毀，商工業及其积累，也隨着摧毀，这种演变方式，显然不會或不易在旧的社会生产关系破坏过程中，孕育起可以促使那种生产关系得到代替的新生产力量。結局，破坏到疲弱不堪的旧生产力，只好讓适应它的旧生产关系，慢慢自發的恢复过来，慢慢再給予它以再生的机会。所謂永刼不变的中国社会（許多有名的歐

洲学者，如亞丹斯密、黑格爾等，都曾如此強調過），或即中國封建王朝的不絕再生產，差不多都是從新的生產力，不能在舊生產關係破壞下得到保育成長的關鍵上，取得其存在依據的。

然而，我們在這裡不應忽視一件事實，就是，不管上述諸朝代末期的經濟恐慌程度，是否一個比一個嚴重，也不管它們分別由恐慌引起的戰亂與破壞程度，是否一個比一個激盪，但從較長期的歷史演變過程看去，終不能不承認，作為資本主義生產方式的諸前提條件或其諸潛在因素，一般是在發展着的，如國內市場的推廣，商業組織，商業積累的增多，具有工場手工業雛型的手工業作坊的增設，以及土地買賣之更減少傳統束縛等等。這可以說是不變中的變動，延滯中的發展。

我們要理解這正反兩方面的癥結，才能明了我們現代的經濟及其恐慌，不是純粹自發的自己成育起來的，也不是突然從外國搬來的，傳統的特定的社會因緣關係，一直在從中作用着。

#### 第四章 市場關係的擴大與現代經濟 恐慌的諸表現

與現代資本主義接觸後，中國傳統的經濟形態，或急或徐的發生了變化，相應着，傳統的經濟恐慌形態，亦改變了原有的內容和姿態。但依照着我們現代經濟的全面分析，資本主義恐慌的必然性，規律性及其一般性，仍不可能從中國經濟組織內部發展呈現出來，同時，以前當作封建經濟恐慌範疇，在中國特殊表現的較大的廣泛性，較有节奏的必然性和循環性，却反而在市場關係日形擴大的情形下，被支离歪曲或壅塞起來了。市場關係的擴大，不但不能

使它这諸般特有的性格更进一步發揮，竟引起相反的結果，那是需要從長討論的。且先把中國現代經濟恐慌的諸表象，畫出一个輪廓。

首先要指出的現象，就是在整個現代化過程中，依天灾、戰亂、農民大批离村以及失業、破壞、飢餓等事態來表現的經濟恐慌，似乎就不會離開過我們。一種慢性的經常化了的病症，使我們習慣了，好像那不是生理的反常，而是原來就不健全的孱弱體態。儘管我們是所謂“以農立國”，但作為這種“立國”基地看的耕地，由一八七三年到一九三四年的六十年間，中央農業實驗所曾在一九三五年的“申報”上，發表其所增面積僅及百分之一；而在此六十年間的後半期，（由一九〇三年到一九三四年）且沒有增加。可是在另一方面，耕地變為荒地的面積增加率，以一九一四年為一〇〇，一九三〇年就已達到了三二三的境地。“墾荒與保熟”，實已不是在戰時才應提出的口號。也許僅從耕地面積的增減上，還不一定能看出慢性恐慌的真面目。我們前面提論到的，農業經營的逐漸零碎化，一般農民所使用的簡單農具，亦不易更新補充，以及愈到晚近，儘管天災戰亂在大量減縮人口，而米、麥、麵粉等食料品，却在大量進口的事實，說明了我們農業社會的生產力，是在如何經常化的減退。然而，這種帶有原始性的恐慌現象，很容易為其他更明確表現在市場的現代型恐慌所掩蔽。許多人甚且以為後面這一種恐慌，一旦被阻止了，解救了，經濟就在好轉，就在復興，這顯然是一種錯覺。

其次要指出的現象，就是愈到晚近，我們的經濟恐慌，就愈表現出一種二重性：它一方面儘管像在不顧資本主義世界的經濟變動而一直在為它自己內在的災難所困厄着，同時，却又愈把它的恐慌，當作國際市場或資本主義世界的經濟大恐慌中的一個部分，而有機的發生成長起來。顯然的，資本主義世界的繁榮或所謂產業

复兴，不仅对中国經濟的健康發展，無所益助，往往且是以牺牲中國經濟來作為其營養，可是，它們的經濟恐慌，却又会在轉嫁意义上，加重中国已有的經濟危机和困厄。本来当作原料生产地及商品和資本銷納地的中国，由于国际資本作用下商業活動的結果，某些部門或区域的农产物，特別是那些已經作为輸出对象而專業化了，或單一栽培化了的农产物，愈加对于国际市场，对于需用它的国外產業，發生了密切的依屬关系。一旦国外產業不況，由是引起了作为其原料品市場的疲滯現象，在这些从事專業化，單一栽培化了的农产物，特別是絲、茶、桐、大豆、落花生、棉花、葵叶等等种植的农民大众間，立即就会由輸出的激減，而誘發出广泛的失業破产危機。而同时，在貨幣与关税自熱戰的場面下，我們几乎要从多方面忍受牺牲。我們原来可輸出的，受到妨阻了，而国外大量堆积着霉爛損耗的过剩品，却很輕易的从中国無力保护的沿海关口泛濫进来了。不但如此，它們在國內找不到用途的过剩資本，更趁着商品泛濫进来的机会，把“投貨”同时轉形为“投資”，借以利用中国更多失業者的低廉劳动，更可能压下价格的低廉原料品，乃至在政府財政日益困厄下，更便利取得的种种商工業特權了。就因此故，在中国大都市方面表現得頗為深刻的經濟恐慌中，同时并不難發現一些像是反常的繁榮景象，我們可以由是聯想到中国经济恐慌的另一种性格了。

最后要指出的現象，就是我們的經濟恐慌，因为有上述那二重性在交互作用着，它的表象，就格外显得是參差的，多面的，頗不明確的。在依存于国际市场的情形下，依然表現了極濃厚的地方色彩，依然不能忽視自然因素的重要性；特別是表識着过去社会經濟恐慌的生产不足，和表識着現代恐慌的生产过剩現象，居然同时在我們同一国度的同一生产部門經常的存在着。比如，在战前的数

年間，“長江一帶的農民，因谷物下落，弄得非常貧困：就在一九三二年各省米價下跌百分之三十，一般都稱說這是‘丰作飢饉’，但在廣東方面，因年年食糧缺乏，每年由九龍、汕头等地輸進外米達一千四百四十萬担。又華北小麥的囤積很多，那裡各鐵道沿線所堆積着，就不下一千万担，而上海方面，每年却輸進大量的外麥”（見“中國經濟”三卷十一期“中國農村恐慌及農村狀況”一文中的引句）。還有，我們的茶已因世界市場的不況，生產過剩了，市面甚至輸入有錫蘭、印度、爪哇的貨色。生絲生產過剩了，日本、印度的絲及絲織品，却源源大量的進口；廣東、江西各地已苦于蔗糖生產過剩了，南洋、日本等地的同一產品，却在全中國泛濫着。這許多生產的不斷的輸入，應該理解為國內生產的不足，却竟因此造出了國內生產過剩的結果，設把視線集注到工業品領域，此種光景，還顯得錯綜而離奇，中國人的產業在停閉破產，外人同部門產業，却顯得擴大而繁榮。恐慌的多面性，使它在時間的間隔上，在表現的內容上，几乎不易給予吾人以明確的“究竟是怎麼一回事”的印象。

上面所述及的這幾種恐慌表象，以及可以由此引起，但却為我們所不會觸到的其他諸般事體，從表面看來，似把我們傳統的恐慌形態，改變得非常澈底了。但試一探詢這種改變所由造成的原因，大家很容易把市場的擴大和變革，提供我們以很有力的說明。事實上，我們上面述及的恐慌諸表象，處處都關聯到了市場關係，無怪許多從這種流過程着眼，說中國的恐慌，主要是資本主義的商業的技術性的了。

我們誠然不能忽視這一觀察方法的重要性，但同時也可借此究明這種觀察方法，究竟能否探索出中國經濟恐慌的基因來。

主要從技術的商業的觀點來看中國經濟恐慌的人，當然是把他們立論之鍵，放在有關流過程的一列事實上。不能統一調節

市場，是他們的出發點，他們并還在這種前提認識下，把不能執行保護关税，不能擴拓合理交通，乃至不能統一貨幣，也算作誘發經濟恐慌的有力原因。我們原不否認這些都是中國經濟恐慌所由形成的直接間接因素，但問題是看我們在怎樣的關係上，去理解去辨認它們可能作用的範圍及其界限。

從流通的觀點出發，我們的市場關係，確是顯出了一種異樣的無政府狀態。前面述到的中國恐慌中表現的多面性，一面供應國際市場的單一栽培化的農產品，發生過剩，一面作為國內主要必需品的食糧產量不足，已經是够支離了，但就在食糧上，某一地域的過剩產品，竟不能供應國內其他地域的不足，而使其由國外得到供應，這看起來是非常滑稽的。設仔細分析一下中國的市場關係，却又應當視為是極其自然的。

嚴格的現代型的國內市場，根本就不會在中國存在過。事實上，中國鄰接外人的邊區地帶，它們各別與隣接國所結成的市場關係，就比較它們與內地乃至與彼此相互間所結成的市場關係，真不知密切多少。比如，東北及山東、福建等省之對於日本，外蒙、新疆之對於俄國，西藏、廣東之對於英國，雲南、廣西之對於法國、或者東南濱海各省區之對於南洋、荷屬東印度，美屬菲律賓，日屬台灣，英屬香港、馬來亞，其來往交易之頻繁而容易，却非它們對內的市場關係所可企及。慢說邊區邊省，就是內地各省間的相互聯繫，亦無法構成一個可以作為物品集散流通的中心市場。原來市場集中關係所由形成的脈絡，最關重要的是交通，其次可以數到貨幣。中國陸上水上的新式交通，差不多都是外國資本建築的，自然都不免是為外國資本服務的。上述諸邊省几乎各別建築與隣接國相連的鐵路，由滇緬鐵路，而滇越鐵路，而廣九鐵道，而安奉鐵路及以前的中东鐵路，都是這樣建築起來，也都在這樣作用着。其他內地仅

有的几条铁路，殆無一不是作为那些在中国境內的外国铁路的延長。而沿海及內河的輸运，則又大体可視為它們陸路交通的联系或补充。因此，我們的这种性質的交通愈發展，我們的市場关系就愈支离。但国际資本分別控制中国市场，支解中国市场，除了交通工具以外，还使用貨幣这个手段。在它們控制下的鐵道沿綫地帶，都各別在行使他們的貨幣。但关于这点，我們只要回顧一下前面述及的中国貨幣的諸表象就行了。貨幣权及交通权被把握在它們手中，它們自然很方便依照它們的需要，来調節进出口貿易，而不能依我們的需要来調節进出口貿易了。这是長江各省过剩的米，不能用以阻止安南、暹罗、台灣各地之米的輸入，华北各省过剩的麦，不能阻止美国小麦面粉輸入的原因。至若国际資本除了在中国各边境地区分別控制中国各地市場之外，它們还在上海、广州、天津、汉口等同一大都市中，用它們各別攫取的种种經濟权，按照它們各別对于制造品及原料品的需給程度，在貿易上，乃至在其他如金融匯兌等市場上，尽量發揮其操縱的能事。这一来，中国就不但無法調節自己國內的需要供給，且也不能由任何一个資本主义国家單獨依照它的需求，来予以調節。市場关系愈錯杂愈分歧，而由是导来的恐慌，当然也会显出極其參差的多面性。

不过，交通貨幣以及其他經濟手段的被控制，是要关税权被控制，才能有效的發揮其对于商品运动，从而，对于市場关系的操縱作用的。中国的关税权，一直就不曾完全自主过，極低的最高关税率的限制是被取銷了，但国际資本在中国的債权，主要是把关税及交通作为担保，而同时关税收入，又差不多是中国战前財政支出的最重要来源。这种錯杂的財政資本关系，就使国际資本对中国关税政策，保有極大的發言权。亦就因此之故，它們相互从事关税战，因而相互無法推銷的过剩制品乃至原料品，就行所無事的向中国

市場泛濫了。許多人認定：產業沒有保護，是中國經濟恐慌所由造成最明顯原因，在這一理論邏輯上，是不為無見的。

但如其反問，外國有了关税壁壘，為何也發生恐慌？（事實上，資本主義各國的关税壁壘，已經是當作恐慌的結果表現着，雖然那同時又被看作是恐慌促進的原因之一）那不是說明：关税能否切實采行保護政策，與恐慌能否根本防止，並無重大聯繫？不錯，這樣追問，是還有極大的躲閃余地，而最科學的論辯，也許就是中國型的恐慌，原本就和現代型的外國恐慌，是不同的種類，具有不同的性質，所以不能一概而論。

這正好是我們所期望引出的論點。

## 第五章 从全般經濟規律聯同作用下 體現出的恐慌基因及其後果

在上面，我們鄭重的提論到了中國當代恐慌的二重性，即它一方面在不管環境繞着它的世界經濟如何變動，一直在為一種慢性經常化了的痼疾所困厄着；同時，也許因為被長期困厄磨折了的孱弱病體，格外經不起外感，一遇到資本主義世界市場動搖，立即就像很有感應性似的，把它的老病加重起來。如其說，這種恐慌的二重性，不能“彼此此理”的二元的來解釋；同時，我們前面那種從流過程看出的症結，雖然很像能說明我們恐慌為世界經濟危機所影響，但用以說明經常化了的慢性危機的那一面，却是頗嫌不夠的。

我們實在需要把考察的視野，由流過程移到生產過程。那裏將使我們把恐慌的二重性，歸結為一元的理解。

对于中国經濟恐慌之基因的問題的探究，第一步应不忙問到什么是我們恐慌的基因，而應問到什么是我們恐慌的正体。它是由其二重性展示了諸种正相背离的表象的。即一方面是都市的，同时又是农村的；一面是生产过剩的，同时又是生产不足的；一面关联着国际經濟变动，像是有周期性的，同时又是經常的持續的，这諸般正相对立的表象，如須从中国經濟內部，从中国经济运动过程中，了解其統一的关联，我們將有理由相信，我們的恐慌，确实可由农村的、生产不足的、經常的持續的諸實質，来涵盖它的全內容，如果这个論点能够成立，則在其他一極的都市的、生产过剩的、周期間發的現象，就很可看为是在我們那种“本格”恐慌的基礎上發生着作用的。我們显然不能把命題反过来，說后者是由前者派生的結果。

在本書以上各篇中，我已把中国經濟的正体，分別从其各个構成的形态，加以較詳細的剖析，在把經濟恐慌看作是整个經濟运动之必然归結的限內，这里是需要將那些个别的經濟構成形态，放在全体中来予以全面考察的。

商品的价值形态，是全体經濟的机軸。我原是从那个机軸开始，現在，我亦不妨从那个机軸开始，看中国全体經濟，是怎样在它的总再生产过程上运动。

我曾講到，中国經濟已大体脱出了自然經濟的范畴。它的生产物，尽管有最大一部分是当作使用价值而生产，非当作交換价值而生产，但一般的趋势，已經在以極大的压力，推動生产物商品化的运动向前拓展。

特生产物的商品化，是需要具备許多客觀的前提条件的，我們很容易想到市場、貨幣、交通諸方面。事实上，我們已就这些方面，說明过了中国生产物商品化的障碍，但生产物能否变为商

品，能在何種程度變為商品，能變為何種性質的商品，並不是在它已經生產出來之後，才在移向交換過程中，碰到這些障礙的，而是它在生產過程中，就被生產它的條件或生產方式所規定了的。我們的商品化的生產物，一般是在小商品生產條件下生產的。這在本質上，已不僅限定了它的市場範圍，還限定了它本身的屬性和種類。小商品生產，是只允許農產品和手工業制品作為其生產對象的。

在小商品生產成為一般商品生產形態的社會，作為其再生產基礎或社會積累來源的剩餘價值，一般是出自土地方面，因為在這種社會，農業與包括有手工業乃至工場手工業的工業比較，因其更能利用自然，所以更有生產性。而且，在大多數場合，工業還是當作副業，依屬於農業的，也許正因此故，作為農業上剩餘價值而體現着的一般形態，就不可能是利潤，而必須是地租（雖然地租並不產生在非租耕地上，但非租耕地上的勞動剩餘，亦不妨如此理解）。——我們社會正是把土地上的地租積累，當作一般社會積累的最後來源，再生產擴大的可能性，亦是存在這裡。

不過，這只是大體如此的看法。其實，每年從土地上產生的生產物，究竟在量上，是否一年多過一年，即是否真正有剩餘可資積累，那不能單從轉化為地租的農產物數量來看，却須同時從農民生活條件與生產條件來看。儘管地租能維持原狀或者有所增加，如其農民生活條件更苦，生產條件更壞，社會積累不但不會增加，甚且可能是減少了；反之，地租即使因某種理由被減低下去，如其農民的生活條件變好了，那不但不能遽認為是社會積累的減少，却竟可能是在增加。在市場關係沒有健全確立，農業生產物沒有一般商品化的我們的社會，農業勞動剩餘生產物，寧是一個不定數，一定的勞動生產物量，可因直接生產者的生活條件壓低而加多，亦可因他們的條件的提高而減少，但不論如何，社會一般積累是否真正

增加，所增加的积累，是否用以扩大农業再生产，大体是可因农業直接生产者的生活条件与生产条件而测知的。現在且不忙回顧前面述及的我們农民大众在以如何条件而生活，特別是以如何的条件而生产，最好是先看我們社会的一般經濟运动情形，能允許他們以如何的条件而生活，特別是以如何的条件而生产。

我們曾講过，資本的分散或使用的方式，是为它的积累与集中的方式所决定；又講过，这法則同样可以应用到地租的积累及其使用上。換一个說法，即作为我們社会积累之基础的地租，一般是使用在或分散在地租收得与所由取得土地的諸种原始积累活动上，这正如作为资本主义社会积累基础的利潤，一般是使用在或分散在資本家所由取得資本的諸种积累因素的购买上一样。

商業是这些原始积累活动中最凸出的一个部門。在商品生产形态下，一切当作生产条件的諸物，都要通过买卖，商業就是把这些通过买卖的商品的运动，作为它的內容，作为它的化身，它被規定在生产过程中了。小商品生产下的商業，却是立在生产过程外部，主动的促使生产物成为商品，結局，就造成了商業支配產業，商業利潤規制產業或农業利潤的趋势，產業或农業利潤就遭受商業利潤的規制。它同时就無法建立起对利息的支配，却反而被利息所規制了。恰好在这場合，高利貸者的債权乃至国家的賦稅，不但在农業剩余生产物的分割上，与商業采取了一致的行动，它們并且在要素賦稅及債務的支付上，为商業促使更多的生产物变为商品。在对外貿易日益扩展的过程中，那生产物不但变为国内市场上的商品，且变为国际市场上的商品，而且由国家及个人消費扩大所輸入的外貨愈多，我們由这种生产物变作商品，去平衡对外支付的数量，也相应增多了。不等价交換的条件，就是在用农产物輸出去抵偿工業制造品輸入的过程中形成起来的。而这不等价交換的条

件本身，便成了永續入超的一个重大原因。結局，當作我們社會逐年积累之基础的剩余劳动农产物或其价值，就有可觀的部分，这样的通过买办商業，被集中到外国去了，或者作为国际資本，被投用到中国沿海大都市的各种偏于商業性的企業上了。

由輸入加繁加多所造成的都市榮華，以及相应要求的現代國家場面，都直接間接在依各种原始积累方式，如商業、高利貸及賦稅（當作中國經濟的原論，我在本書中，对于賦稅一項，不曾作着正面而深入的分析。但在一个落后国家，賦稅这个成为原始积累的因素，确在全般經濟上發生了不可忽視的影响。中国賦稅所加于一般直接生产者的生活条件生产条件的破坏作用，真是太大了。而它最坏的特征之一，就是不确定。每年要被征去多少，在直接生产者固沒有把握知道，即在作为征收賦稅的主体，它亦沒有把握知道。英國一位著作家估計，中国地方官吏所征收的，要比他解交中央政府的超过五倍，而另一位英國專家則又說超过三倍——見拉狄克著“中國歷史之理論的分析”中譯本二三五頁——这样的稅制，与其他各种落后的原始积累手段，如高率地租、高利貸及商業資本連同作用起来，其破坏影响是不難想見的）。乃至地租等等，不絕加重社会主要的最后的积累来源的农村的負担，把农村可能挤出的資財，吸进都市，再注到国际資本的大蓄水池中，而与上面那种集中运动衔接起来。

不錯，这样一种社會資財集中运动，并不是，且不能是“一次过了”就完事的，它一直再繼續着。正因此故，农村終不能不留一些繼續原始积累活动的資本，在这里，与买办商業相区别的国粹商業，与都市銀行錢業相区别的高利貸業，便像在分工的意义上，承担起了最基層的积累活动。又因为它們这种活动，是在最落后的、最可予取予求的、最便于各种特权行使的农村社会进行，其利

潤率利息率之高，就最足以影响直接由土地上取得的地租的积累程度及其使用方式，而这又反过来，在商業者眼光中，把土地看为特別有利的商品，在高利貸者眼光中，把地租看为变相的高率利息了。由是，农村可能或者必須截留下的農業剩余生产物或其价值，就必然是在这三种用途上浮盪着流通着。

这一来，土地上可能积得的資財，即使經常有一部分，留在农村，甚至是使用在土地上，但因那不是用以充作資本，而是用以購買土地，农民由高率商業利潤、高率利息、以及其他非經濟强制活動連同影响所須为土地費去的代价愈大，他們在总收入中，能掙下来当作改良生产維持生活用的部分就愈少。他們愈貧困，愈需要依靠土地，土地所需支付的代价就愈大，無資力無机会取得土地的貧农，就愈能以最低生活条件以下的报酬工作，劳动驅逐机具的形勢便被形成了。土地劳动生产力便逐渐減退了。以食糧为主的农产物产量，便逐渐縮減了。

因此，我們的農業的、生产不足的、慢性的經常化的經濟恐慌，便是在上述这一列經濟运动——小商品生产，商業使生产物变为商品，商業支配產業，商業利潤高过產業利潤，利潤受規制于利息、各种不等价交換，資本向都市向外国集中，农村各种原始資本形态的相互作用为資本在它們之間的流轉，劳动驅逐机具，甚至驅逐畜力——所联同体现出的諸种法則作用下产生的。在这种恐慌实体中，当然还能看出一些古典形态的陰影，但我們却很容易把世界經濟大恐慌在國內誘發的更恶劣的經濟危机，看作我們真正的經濟恐慌形态。所以，一旦世界恐慌在周期圈上走到了好轉或复兴的上环，我們也就安然的覺得自己經濟也步入好境了。这种錯觉，被以次的皮相观察所加强，那就是，認定租与稅的保持原狀或增加，就是社会积累，就是農業剩余劳动生产物能保持原額或有

所增加。其實，特別像在我們這種社會，租與稅的增加，不但與社會勞動生產力的減退，是可以相伴存在的現象，甚且可以直接受因果關係而必然同時呈現的現象。試想，在戰時乃至在戰後長期動亂和破壞的過程中，儘管新舊大小工業在崩解線上掙扎，儘管農村經濟殘破，早成為一般公認的事實，但在長期惡性通貨膨脹磨折下，通過租稅，通過徭役，通過商業，通過高利貸以及其他更原始勒索方式、加在一般生產人民身上的負擔，更是加強加重了。不論人們在怎樣稱揚中國生產人民大眾的“勤苦”美德，如其他們在生活資料上，經常需要用草根，樹皮，觀音土代替雜糧；在生產資料上，經常需要用人力代替工具，代替畜力，那就不但租稅，商業，高利貸遲早要經驗到它們榨取的尽头，就是各種各樣的徭役罷，也將發現那些形容枯槁，精疲力竭的“壯丁”，是什么任務也無法達成的。中國歷史上像是頗有規律的戰禍與動亂，是作為我們那種古典型恐慌的後果而表現出來的。而在目前，恐慌的內容與實質，是有些改變了，當作恐慌的結果而表現着的戰亂，也參雜了一些新的因素；但這些“改變”和“新的因素”，由前面述及的我們的恐慌的二重性，由我們整個經濟之半封建的半殖民地的性格，是可以得到說明的。

恐慌是現代中國經濟內部諸關係相互作用的結果。戰亂在某種限度內，是恐慌直接間接造成的效果。不管戰爭是對外的還是對內的，也不管是勝利還是失敗，如其我們社會的原有生產關係，不會由戰爭予以本質的改變，生產人民大眾的社會地位，不會由生產方式的變革而一般的改善和提高，則我們上面分析研究的諸般經濟原理和法則，便會繼續作用着，繼續使我們陷在慢性的愈來愈深沉的恐慌困厄中。

## 第九篇 結論——中国半封建半殖民地社会生產关系下的諸經濟傾向的总考察

### 第一章 中国半封建半殖民地經濟基础的概括說明

一切落后社会人民的被奴役与被剥削——無論这奴役剥削他們的勢力，是来自國內或国外——一般是通过帶有封建性的土地所有与使用的落后社会生产关系。但这关系，在該落后社会与先进国家發生經濟交往以后，已經起了一些变化，致使我們对于它的本質或它的封建特質的認識，会相应引起迷糊之感。特別像中国社会的封建制，如我在一切有关場合強調过的，它原本就和欧洲社会的典型封建制不同，后者是領主經濟的，由領主貴族与农奴結成相当固定的或帶有严格拘束性的封建身分关系，而前者則大体是地主經濟的，土地在相当限度內，可以自由买卖，佃耕土地的农民，在相当限度內，可以自由移轉。尽管在实际上，不論是采取領主形态，抑是采取地主形态，都是把土地当作榨取直接生产者的重要手段，把土地占有的广狹程度，当作社会支配勢力的測量尺度，但因土地能相当自由买卖，劳动力能相当自由移动，取得了資本主义的外觀，于是有意避諱或曲解中国封建土地制的人，就多了一个可資

利用的口实。結局，在中国社会改造的出發点上，他們就只昌言資本主义式的建設，而不肯触到对于封建制度的革命；就只強調資本問題，而把土地問題看得極不重要。自然哪，当中国共产党自始就宣傳土地革命，而这种革命又会从根挖去他們存在的社会基础的时候，他們的阶级利害关系，無疑会驅使他們，把注意集中到問題的反面，而况他們的代言人——市儈学者买办学者——所研究的經濟学中，也实在是把老早就解决了或清除了封建土地关系的經濟——末期资本主义經濟——为研究对象咧！依据上述的这些理由，他們尽管不时也嚷着中国社会的落后性，但落后在他們，似乎只是指着资本主义不會發达，而不是意味着封建生产关系沒有革除。然而各种有关农民生活及土地分配狀況的个别的、分区的、乃至綜合的統計數字，几乎大体一致的証示：

(一)在中国农村人口中，仅占百分之四的地主，拥有全耕地面积百分之五十一(据馬紮尔：西南諸省地主，占有耕地百分之六十到七十，揚子江流域占有百分之五十到六十，河南陝西占有百分之五十，山东占有百分之三十到四十，东北諸省占有百分之五十到七十；据拉西曼：自耕农在中国南部十二省只占百分之二三，半自耕农占百分之二五，而純粹佃农却占有百分之四三)，仅占百分之六的富农，却拥有全耕地面积百分之一八，即合計百分之十的地主富农，占有全农耕地面积百分之六九；另一方面，全农村人口中百分之九十的中小农，却仅占全耕地面积百分之三一。这是比較保守的數字。毛主席是親自在湖南江西等地作过調查的，他曾綜合的說：“地主富农在乡村人口中所占的比例，虽然各地有多有少，但按一般情形來說，大約只占百分之八左右(以戶为單位計算)，而他們所占有的土地，按照一般情况，則达全部土地的百分之七十至八十”(見“毛澤东选集”第七頁)，同时，占人口百分之九十以上的中

小农，所占土地不过全耕地中的百分之二十到三十。

(二)佃农向地主租地所付代价，各地情形互有不同，但除租地押金，例行的劳动义务和各种动植物产品的貢納外，一般定規租額，总要占土地生产物百分之五十以上，有高到百分之七八十的。設以租率計，或以購買年数換算（把土地年租額拿來除它的總價格，就可得出若干年度始可收回購買價格的“購買年數”，購買年數愈少，即租率愈高），最少竟只五年，或百分之二十的高率。德国一位研究農業經濟的專家，曾实地考察山东农村經濟狀況，說佃农要繳出合地价百分之十八的地租，并表示这在中国还不算是最高。就把租額以外課加的义务与苛杂抛开不說，試比較一下現代各国的租率，我們农民的非現代性的負担，也是一目了然的。英國在产业革命时期的租率，仅百分之四或五，第一次世界大战后仅百分之三左右。德国原是一个殘有濃厚封建氣習的國家，但在畢斯馬克时代的租率曾低到百分之三左右，第一次大战后增加了，也不过百分之五。

可是对于这样明如觀火的事实，怕面对事实的国民党統治阶层，是用“中国沒有大地主”，“中国农民中自耕农占多数”这类向壁虛構的謬語来搪塞的，他們即使有时也不得不承認土地問題的存在，但却認為那是起于人口在土地上的分布不平衡，或耕地根本不敷人口的分配，而不是由于土地集中，不是由于地租率太高，反之，地租率高，正好是耕地不敷人口分配的結果。一句話，他們是不承認中国土地制的封建性的。

不錯，我也會这样強調过：“如其我們的土地成为問題，單是由于地权集中，及当作其結果看的地租率太高，那改革起来，也許只要惊动領有大土地，并勒取高率地租的那一部分人”，那就是說，中国土地其所以成为全面的社会問題，不能單从土地分配不均和租

率太高兩件事得到說明，那兩者，不過是最具體、最直接顯現在土地問題上的表象，而隱在它們后面的以次一列社會經濟關係，才真是中國土地問題的症結所在，例如：

(一) 土地所有仍確實表現為一種社會特權；土地擁有面積的大小，在所在社會，顯示為一種社會權勢的指標。

(二) 租賃土地除約定地租外，一般還依照慣例，有實物及勞務的報效；此外，地主或其關係人代理人，並還無形的具有支配佃農及其家屬之人格的權。

(三) 土地所有因系社會權勢所寄托，一般較大的地主，特別是文武官員的地主，一般皆或明或暗免除輸納及其他公民義務。

(四) 一切摊派、徭役、兵役、皆被轉嫁或課加到沒有土地或仅有少量土地的貧農、佃農、中小自耕農、乃至善良的地主身上；他們除公家負擔外，還成為地主階層或大小勢力者見機或製造機會侵漁剝削的對象。

(五) 作為權勢者爪牙的土棍、流氓、地痞，即使自己並無土地，亦大抵是以欺壓敲詐農民為生，而輓近由農村動亂而增多的，或由商人官吏軍人等轉成的所謂“不在地主”，又正好是借着這幫人為他們作着強制性的聚斂。

(六) 土地所有者大抵同時是高利貸者或者變相的或正式的商人，而在賦稅、徭役、摊派、高地租壓榨之余的農民，勢不能不變成高利貸業者及各式欺詐商人的俘虜。

單就上面這幾項為每個略悉農村疾苦的人可以從經驗上認知的事實，就不難明確理解到我們的封建主義，在怎樣把土地制為核心而作用着，那就是說：

第一，中國土地上的嚴重問題，並不單在地權如何集中，而在地權因何集中，在何種條件下集中；不在地權本身是一種經濟掠取

手段，而在它同时还是經濟外的社会政治压迫手段；就因此故，一个佃农，并不止于受直接地主的高地租率剥削，在所在社会的一切地方势力者，都会光顧到他，那正如同一个地主，并不止于剥削其直接的佃农，所在社会的一切佃农、雇农、貧农乃至中农及小地主，也都可能而且实在常受到他們光顧。因此，

第二，中国土地問題，就不能單純理解为从土地所有与土地使用所直接發生的問題，而更关重要的，宁是那些比較間接的問題，即是把那种土地所有与使用形态为基础而構成的落后社会关系政治文化关系下所發生的剥削与迫害的問題。政治不易清明，人权毫無保障，动乱沒有止境，產業難期發展，一句話，我們現代化途中的無窮無尽坎坷，归根結底，殆莫不有封建的土地制度問題，横梗于其中。于是

第三，我們的土地問題，就不仅是关系地主与佃农的利害的問題。而是整个大小势力者，地主、豪商、高利貸業者以及与他們保持着極密切关系的官吏，和那些为他們所支配率割的所謂“小民”或“下民”之間的社会的經濟的問題。更深入一点看，

第四，在买办官僚政权乃至帝国主义势力，在一个產業不發达的国家，總是直接間接依存于农村，依存于农村的封建剥削的限內，那同时不还是关系到国内外一切有关权势者的利害或死活問題么？所以，由帝国主义侵入而形成的半封建社会，同时必然是半殖民地的。

## 第二章 一序列破坏性經濟傾向 或規律的总回顧

在上面的說明中，我們已可粗枝大叶的知道：一切國內外压迫勢力所加于中国人民大众的無情剥削，不是直接在以土地制为核心的封建生产关系中进行，就是通过一些曲折的联系，最后还大体是利用或依靠那种封建生产关系来进行。所以，即使是非常崭新的剥削方式，一到落后社会，就不免帶有一些原始的性質。特別我在这里要解說明白的，宁是在我們这种半封建半殖民地經濟整体中，究竟在其当作存在形式的运动当中，表現了那些妨阻一般經濟發展，否定其自身生存的一序列破坏性的傾向或規律；因为，从社會經濟發展的觀点来看，新民主主义革命运动，一方面是当作那种半封建半殖民地經濟总运动中的对立物而必然要产生的，同时也是由于明确把握了那种社會經濟辯証發展的必然趨勢，才能有效的組織領導其迅速展开的。

关于我們半封建半殖民地經濟內在發展的一般傾向，或體現在那一般傾向中的諸規律，在本書前面各篇，特別是在其中“中国資本形态”、“中国地租形态”、“中国經濟恐慌形态”諸篇中，已分別解述得很多，但为了在这里加强表現封建性土地制度必須澈底摧毁，始能从根挖去一切惡势力寄存基础的內在关系起見，特把那些傾向或規律，綜合的系統的作一回顧。

\* \* \*

那可以从以次三个方面來說：首先，看原始性的剥削，表現在農業生产諸条件上的破坏傾向是怎样？其次，看表現在农村諸原

始性資本間的惡劣傾向是怎樣？再次，看表現在農村與都市經濟交互間的不利傾向是怎樣？然后再總合起來，看看整個半封建半殖民地經濟，究在其運動過程中，造出了怎樣自行否定的諸條件和傾向？現在且分別來說明：

### 一 表現在農業生產諸條件上的破壞傾向

一切社會的勞動條件，或生產條件都不外是勞動力、勞動工具、勞動對象。但這三者的重要性，是依各社會經濟發展階段，而互不相同的。在落後社會的農業生產條件中，土地這一條件，當然占着非常重要的地位，而包括畜力在內的農業設備及農具愈形簡陋，勞動力的相對重要性就愈形增加。

現在先來看我們這在農業生產條件中占着重要地位的土地，在同時被當作封建剝削手段的限內，究造出了那些不利于它自己的傾向或影響。耕作土地要付出極高的代價，即是說，佃農要提供異常高額的有形無形地租，始能耕種土地，那已表示，他們佃農可能用在其他農業生產條件上的費用，是相對的縮減了；特別是在租賃土地條件未現代化，地主得隨時退佃加租的場合，他們慢說沒有資力改進農場設備，及以肥料及休耕方式增進地力，即使勉能籌辦，也不能引起他們的改良培植興趣。於是，地力日益枯竭，便成了農村租地的一個極自然趨勢。其實，那趨勢，并還不僅表現在租耕地方面，即在貧農中农乃至富農的自耕地方面，亦是不難明顯看出的。因為佃耕土地所負代價太高，同時等着租佃土地耕種的人又是那麼多，每個耕種自己土地的人，必然會把他將土地出租可能得到的報酬，即將土地自己耕種可能付出的代價，比較划算一番：在沒有資力的貧農中农，耕種土地所付代價太大，自不免妨阻他們改良土地的支出；在較有資力的富農，租出土地所得報酬既多，更不免抑制他們改良土地的興趣。所以，我們就把腐敗貪污統治，根

本談不到講求水利，致使全国各地农田大量砂礫化、荒瘠化的事实抛开不講，一般在耕地愈来愈益貧瘠化或不生产化的現象，是稍知今日蔣管区的农村疾苦的人所能明白証实的。自然，这情形，若和农業上其他生产条件，如农具日益簡陋，劳力日益枯竭的情勢連同考察起来，其严重性就更大了。

談到劳动工具，中国就在富农的生产資本(姑且称作資本)構成中也不會占到一个像样的比重(依据馬扎尔：那在中国一九二七年大革命当时，一般仅及包括有土地价格在内的农業資本的百分之四或更少一些。)对于小农或佃农，他們在劳动工具乃至畜力上的支出，当然更是少得可憐的(据毛主席在江西福建若干地区，如瑞金石水乡、兴国長岡乡、上杭才溪乡的調查，农民中完全無牛的，平均要占百分之二五——見“选集”第一三五頁)。造成这种現象的基本原因，当然是一般农民太窮了，但要仔細分析一下連富农也不肯在这方面投資的理由，却可包括的說是有以次三种事实在作用着：第一，那是我們前面已經触到了的，耕作土地所支付的代价太高了；在一定的生产資金中，不能不用在土地本身的費用太大，可能用在劳动工具上的支出，就無法不太小。事实上，今日中国一般农民，根本就不易筹得或准备好一笔可以維持全生产过程的生活資金。他們一遇到摊派一类全出意外的开支，致使他們的生活資料發生影响，他們在窮極無聊，撈借無門情形下最可能做的，就是压缩或惡化他們的生产条件，就是变卖耕牛，吃掉种子，抵押轉卖犁耙等器具。这在經濟科学上称为“生活条件压迫生产条件”的法則，而我們农民經濟生活中，显然有着这一法則在發生極广泛的作用。第二，經濟上的常識告訴我們，無論是农具也好，畜力也好，愈是从事較大規模的生产，愈是从事較多样的經營，它們閑置呆放着的时间也比较愈少，从而，它們被使用起来也比較經濟，反之，它們

所費就相对愈大了。中國貧农佃农都是从事極零碎的小經營；在租佃土地或保住自己小有地的困难愈来愈大的情形下，要他們作着較長期的打算，挪債备置起耐久的劳动工具来，那不但非事实所許可，就是他們切身体味得到的經濟常識，也是不許可的。最后第三，促使他們不肯在劳动工具上花費，或听任劳动工具惡化的第三个理由，就是农村不會保有土地，也無力租賃土地的大批待雇的無产劳动者的存在；他們是农村中最窮苦的人，最沒有生活依据的人，从而，也就是可以提供最廉价劳动力的人。当我们农村中造出这种人来的条件愈来愈多，他們所提供的劳动力就可能愈来愈廉。其結局：“除了少數富农而外，雇佣劳力的人，差不多連必需簡單农具都不齐备，生活一直在艰困中的中小农及佃农，他們并不是因为备了較好的农具，备有得力牲口，才雇佣劳动，反之，却正为是备不起这些劳动条件，才以劳力来补充代替的。这說明，劳动力的价格，平均要低在畜力以下，低在农具备置費以下，才有被雇可能。”同时这也从反面說明，用劳动力比用农具畜力划算，誰都願意雇佣可以任意驅使的“說話的劳动工具”了。在經濟科学上，由古典經濟学者們發現了一个“机械驅逐劳动”的法則，而在我們这种反常社会中，却竟存在着“劳动驅逐工具”的法則。

可是，我們农村尽管經常存在着“劳动驅逐工具”，驅逐畜力的反常規律或事实，但因都市產業始終陷在坎坷不振中，依各种原由——兵役徭役摊派，高利盤剥，兵灾水旱，疾病死亡，手工副業破產，豪劣横夺兼併……或者其他偶發事故——被迫离开原有土地，或不能保持住原来租得的土地的农民，不轉化为乞丐、流氓或土匪，就只好变成候补的雇佣劳动者；当“吃不飽，餓不死”的农村雇佣劳动条件，因上述各种原由繼續連同作用，而造出更多的無产者，而变得更加惡劣时，他們所加于农具畜力的压力，固然是更大

了，可是，同时所加于他們自身体力智力的有害影响，也是相应更大了。我們知道：农村劳动雇佣条件，往往是要变成土地租赁条件的有力依据的；当雇佣劳动者把租得有几亩土地的佃农，当作是幸运者的时候，当小农佃农保有或租有若干亩土地，就算是等于获得了剥削雇佣劳动的把柄的时候，出租土地的地主，是会抓住每一征粮征兵或其他口实，而提高他們的土地租赁条件的。地租率提高了，又会反过来在雇佣劳动条件上發生不利影响。于是这里就存着一个可怕的循环。

从上面的說明，我們大体可以理解到，我們农村的一般生产，其所以日益惡劣化，实在有其“事有必至”的基因在。以形容枯槁的瘦削劳动者，使用極其簡陋的农具在日益枯竭貧瘠的土地上，从事耕作，我們能够期望有很好的收获么？这情形，这可怕的趨勢，是不能單由战乱來說明的，战乱本身甚且还是由这种恶劣趨勢引出的結果。

可是，农村生产内部尽管在不断扩增这种慘象和險象，那并不会因此就阻止外面通过商業高利貸業及其他剥削方式，所加于它的压力。

## 二 表現在农村諸原始性資本間的惡劣傾向

事实上，使农業諸生产条件日形惡化的，并不仅是它們內部相互間形成的上述那种破坏性的循环，在那种循环过程中，随时都有外面的破坏作用加进来，以加强它的恶劣趨勢。

在这里，我們且把各种由政治社会方面招致的剥削事实，留在后面說明，單看农村間流轉的諸种原始性資本，是在怎样显示其破坏影响。

一般所称的原始性資本，是就对生产立在独立地位乃至支配地位的商業資本和高利貸資本而言的。我們这里不妨把購買土地

那一部分資本也包括在內，因为在領主經濟型的歐洲封建制度下，土地是不容許买卖的，从而，用以購買土地的原始性資本，就不会產生，而在中国地主經濟型的封建制度下，土地移轉變賣既成為家常便飯，我們的原始性資本里面，就必須把購買土地，購買一種社會特權，購買一種最有效剝削手段的資本，即土地資本，也添加進去了。而且，在這幾種原始性資本在農村社會的流轉過程中，就是到了現代，到了最近的蔣管區，土地資本不仅是那種資本流轉過程或循環圈中的一個出發點，并还是在某種限度的歸着點。

我們社會的土地，既有如上面所述的那些經濟的乃至經濟外的特殊權益，無論是那一種人，或操那一種行業的人，只要有錢在手，他是不會忘記把它拿去購買土地、取得地權的。農民不必說，手工業者、商人、高利貸業者、官，都不約而同的對土地感到特殊興趣。到較近，這情形，雖局部的有些改變，但一般還是不妨這樣說的。

可是，地權的特殊利得，雖然在從多方面阻止農村社會資金流用到改善生產條件上去；但卻同時在不絕為獨立性商業高利貸業資本活動，造出前提。因為農民耕種土地，在土地本身所付代價太高了，他們的艱難困苦狀況，就是使他們同時不得不供奸商（無論是買辦的、土著的、抑是官的）及高利貸業者任意的敲詐與剝削，儘管在現實上，土地所有者、商人、高利貸業者往往兼備于一人，或者一人至少具有兩種剝削者的資格，但從資本運動立場來看，他們却是在分別顯示着不同的作用。

當土地成為一種社會權勢的表征，利得又大，而購買土地又不一定要發生困難的時候，有錢從事商業，或從事高利貸業的人，如其他不投資購買土地，他對於從事商業或高利貸業，就可能要求比土地收入還大的報酬，因為在一般情形之下，投資土地比較沒有風

險，而做一个商人或高利貸業者，畢竟在農村沒有做一个地主那樣威風，那樣受人尊敬。這事實，很可說明：為什麼當我們農村的一般地租率尚在百分之二十左右的時候，而利息率一般已高到了百分之三四十以上。自然，其中在借貸關係上，還有一個為一般人不大注意到的理由，即“中農不要借錢，雇農不能借錢，要借錢而又有抵押品能借錢的，只有貧農”（見“毛澤東選集”第六八頁）。貧農不是為生產謀利借錢，一般是为了生存急需借錢，只要能借得錢，渡過眼前的生死難關，利息率的高低，是無暇計及的。我們戰前的高利貸，竟有高到百分之二三百的。即在目前的蔣管區，由農村到都市，還正風行着一種高得可怕的高利貸。但我們在這裡所注意的，寧在那種高利或那種與高利上下相符或相互吸引的商業利潤，怎樣會回過頭來拉着地租上升。農村的有錢人，是比都市的經濟學家，還懂得地租是“土地利息”，而利息是“貨幣地租”的道理的。最先是高率地租吸引着高利率，從而吸引着高額商業利潤，往後則是後面兩者或兩者之一回過頭來，在地租率上發生反作用。而像在有戰爭時各種苛捐附加乃至通貨不斷膨脹着的情形下，它們通過各種巧妙方式，相互吸引着上升的循環，就被刺激得更快了。我們農業生產條件的加速惡劣化，這一原始性資本間的循環，實在發生了莫大的破壞作用。

然則，像上面所述的這樣用各種帶有原始性的剝削方式，所積累起來的資財，是否一直都逗留在農村呢？恰恰相反，我們農村的資金枯竭情形，戰前已够嚴重了，在抗戰期間以及在目前的蔣管區，那已經成了一個不可終日的問題。

為什麼呢？我們是要進一步去找得解答的。

### 三 表現在農村與都市經濟交互間的諸不利傾向

在討論農村與都市的經濟關係的時候，我們只要把以次幾點

有关的事实弄明白就不难看出一个梗概：第一，中国原是一个有集权封建传统的国家，到现代，特别到“蒋王朝”建立的较近，那种传统不但没有完全破坏，甚且在某些方面还将它在不同姿态上强化了。官僚的、专制的、封建的、再揉合以买办的政体，遂使中国的都市，具有三种有联带关系的性质，一是政治的、一是消费的、一是商业的。其中如上海、天津以及其他少数都市，虽然点缀有现代性的产业，但其比重，不但不足以改变其他一般都市的性质，甚至也不曾完全改变那少数拥有现代产业的都市本身的性质。惟其如此，第二，我们的都市，一般就不得不由农村取得其营养：赋税、公债，各种方式的摊派，特别是在战时普遍推行的征实征借，以及无情而毒辣的通货膨胀，都是都市方面通过政治权力，向农村强制索取的；但与此同时，或因缘这些榨取方式，在农村造成的动乱，又在极有效的把农村可能挣出的资财，驱集到都市中；而经由买办商业，带进农村的舶来品或经过都市加工了的半舶来品，势必要由农村付出大得多的代价。而况第三，都市愈需向农村取得营养，或者愈需要依赖农村，它就愈得加强其对于农村的统治。而为要确保对于农村经济榨取所集中强化并扩大的政治机构与庞大军事组织，又反过来加深了都市消费化与商业化的特质。我们都市于是主要变成了输入外国武器与奢侈品，和向国外输出各种农产品或农村半制品的总枢纽。我们对农村虽用原始的半原始的积累方式，曲尽了竭泽而渔的搜刮本領，但仍不足以填补大量的入超；农村可能的生产能力愈来愈缩减。都市对于农村的要索，却愈来愈需要增大。结局，第四，我们又发现这样一种离奇现象，即农村的破产与动乱，从某一方面看，竟变成了买办都市变态繁荣的有利条件；一批一批的农村大小势力者，相率把他们原始的半原始的积累，向他们认为安稳的都市集中的结果，中外银行的存款，因此大大的增多；

茶樓、酒店、旅館、戏院、舞台的生意，因此大大的繁榮；地产、公債、标金、外匯的投机，因此大大的活躍。游資擠塞在流通界，在十里洋場滾來滾去，在這場合，不但是一般無頭無腦的商人，就是那刮刮叫的經濟專家，也像着了魔似的，以為农村的沒落与荒廢，并無碍于都市的“繁榮”。直到愈来愈大額数的入超，把國內“取之尽锱銖”的黃金白銀，都被外国輪船飞机或明或暗的弄去了，而貧弱的农村，对于都市各种各色的消費場面，再也不易弥縫供应，而用死亡、破产、叛乱来表示反抗的时候，以“發國難財”起家的官僚买办金融資本家，始高張着要“复兴农村”，以农貸及美国專家代为設計的技术改良，来“复兴农村”，以为可以借此繼續其对于农村的剝削。

在上述这一列事實中，我們又見到了，在农村經濟与都市經濟間，也还存在着一种循环。在都市是依存于农村，一般是由农村取得其生存依据的限內，都市就得从政治軍事諸方面，加强对于农村的支配。而这种政治軍事方面的加强，实际又等于对于农村的經濟剝削的加重。而由是导来的長期內戰，就采取了农村反对，包围都市的形态。內戰的扩大与發展，都市方面仅有的一点生产事業，又在直接受着战争及借战争發財的豪門与軍閥的摧殘；更大規模的战費及其政治文化費用的来源，既然只好期之于区域益形縮小、生产規模益形縮小的农村，而农村由征实征購征兵推派被迫游离到都市的大批人民，又相率由农村生产者变为都市寄生者，于是，都市的消費性更增大了，农村的生产性更縮小了。农村与都市經濟运动中显然又存在着一种極不合理的，但却是無可抗拒的，向着毁灭之路迈进的循环。

#### 四 綜合的說明

由上面的叙述我們知道了：(1)我們为了叙述上的便利，或者为了社会事象的研究，必須应用抽象分析法，因而在考察農業諸生

产条件間形成的破坏傾向的时候，姑先把农村諸原始資本間的破坏傾向乃至农村与都市經濟交往間存在的破坏傾向舍象着；等到考察农村諸原始性資本的破坏傾向的时候，仍旧把农村与都市經濟間存在的破坏傾向舍象着。实則它們是在同时交互作用着的。正惟其农村依种种原始、半原始榨取方式所积累起来的資財，不肯投用到生产事業上去，而依旧分別当作原始資本流轉着，并当作都市买办商業、官僚資本的活动器官而作用着，它就不但不能变为农業生产資本，变为农具、畜力以及其他农場设备和技术改良的准备金，却反而变成破坏这一切的压力。（2）惟其它們这三种范围大小不同的运动，有如上所說的內在条件綱維着連貫着，它們就能形成功一种整体运动，使我們有根据把它当作一个半封建半殖民地的社会經濟形态来理解，我一再講过，一个社会的半殖民地性格，是由它的落后的封建生产关系引出的，是通过它的各种封建剥削造成的。而一切原始性剥削，又是把封建土地制作为其骨干或核心。这就是为什么土地这一生产条件所付太高封建代价，竟成为破坏其他生产条件（如农具、畜力、劳动力）甚至地力本身的根本癥結；諸种原始資本不能流用到农村乃至都市生产事業上去，最先亦是由于購買土地太有“权”“利”可圖；而整个都市的中外大小权勢者的寄生基础，即使是通过了买办商業資本高利貸資本一类中間剥削榨取环节，最后終归是“斧打鑿，鑿入木”的要落在土地上。可是，（3）正因为封建的土地剥削关系，成了半封建半殖民地經濟的基础，而一切对那种土地生产所加的压力，所造出的不利傾向，又無异在不絕破坏那个基础，在不絕把农村社会劳动生产力束縛、压缩乃至支解在極其可怕的衰弱境地，那就显然表示：一种对封建專制官僚統治者意志独立的、無可抗拒的、物理的辯証的發展，正在敦促他們向着“自我否定”的前途迈进。

## 附論一 政治經濟學在中国

### 一、当作舶來品輸入的政治經濟學

#### — 中国沒有产生政治經濟學的環境

就一般社会科学而論，政治經濟學算是一門最能反映現實，而又最須以現實為依據的科學，在這門科學是以現代資本主義經濟為探究對象的限內，像在中國这样一个經濟落后的半封建國家，一個直到現在，還有不少的人，主張把歐美資本主義制度當作理想移植過來的國家，當然沒有產生政治經濟學的可能。我們現在所研究的經濟學或政治經濟學，是當作完成的舶來品，從先進的資本主義國家輸入的，是緊隨着那些先進資本主義國家的商品或機械品而輸入的。

不過，這裡須得指出：這文化舶來品的輸入，若溯其淵源，那大體還是一種首先通過日本，再輸到中國來的轉口貨。而政治經濟學這個譯名，也還是沿用日本的。即如最先把西歐經濟名著“原富”譯過來的嚴又陵氏，他對於政治經濟學或經濟學原是譯為計學啦。不過，隨著中國社會經濟發展情形的演變，和中國文化水準相應提高，以前完全或主要由日本轉輸的經濟科學乃至其他一切近代社會科學自然科學，已漸能自行直接輸入了。但無論經由日本輸

入，或是直接由欧美輸入，直到現在，我們对于政治經濟學還不會脫却“述而不作”的阶段。就是幻想“一切古已有之”的國粹主義者（記得五四運動時，某國粹雜志上登載過一篇崇孔論的大文章，其中就力說論語“生之者眾，食之者寡，为之也疾，用之也舒，則財恆足矣”那几句話，是孔子的經濟學原理，因而孔子是“大經濟學家”。這高論，近已寂然了，但某經濟學博士却在前幾年的上海某雜志上說王莽經濟政策上的諸種措施，是近代統制經濟的淵源，總算無獨有偶了），恐怕也無法否認這種事實罢！

談到這裡，我們似乎不應“數典忘祖”地忘記提到以次這個“考據”。十餘年前，日本有一位經濟學者瀧本誠一氏，著有一部“歐洲經濟學史”，在這部書後面，他附有一篇題名為“重農學派之根本思想的根源”的附錄，這篇附錄的主旨，在反復說明重農派之思想的根源，完全出自中國古代的“四書”“五經”。他最後總結這篇翻案文章的大意說：“要之，構成魁奈(Quesnay)學說之基礎的根本思想，完全吻合于‘書經’及其他經典上所表現的中國太古的王制，與其學說的旨趣不同的地方，絲毫沒有，這種論斷，我想不會不正當吧。但現在一般人，都認為近代的經濟學，是發祥于法國或蘇格蘭，竟把其重要的母家中國完全置之不顧，這实在是我們東洋人的一大憾事啊！”

我們看到這段話，當然非常高兴，經濟學竟是“吾家寶物”了。但仔細加以考察，就知道這段傳奇的說明，完全不合事實。魁奈這位醫師，原來曾有过一部“中國專制政治(Despotisme da La Chine)”的論著，以表述他對於開明的專制政治的憧憬。他鑒于法國農村凋敝情形，希望有这么一个理想的政治体制来救治当时農業上的危机。但因他是路易十五的侍医，不便說法國腐敗政治所給予農村的破灭影响，乃用中國古代学者“托古改制”的战术，把中國古代

的君王專制，照其所理想的描摹出来，以諷喻規劝时君。而他希望在那种政治体制下实现的农業，都是大农形态，富农形态，或資本主义化的农業形态。他那种农業經濟思想，与中国古代重农的言論，以及見諸实行的农業措施，根本沒有相同之点，最多只能說是彼此都是重視农業罢了，所以，我們單从表面上，見到他称讚中国的專制政治，就說他的重农思想是导源于中国，那是太牽强附会了。我們原不否認近代經濟学的發祥地是在法国，是在苏格蘭；并且还可补充地說：苏格蘭的亞丹斯密且曾在着手其大著“國富論”的著述以前，“問道”过重农学派諸子，但重农学派諸子所由取得“近代資本主义之最初的系統的發言人”的資格的經濟理論，与中国古代重农思想無涉。

## 二 以德国作为比証

其实，因經濟落后，必然引起經濟思想落后的事实，是一切經濟發展比較落后国家都曾经历过来的。即如在十八世紀七十年代的德国，它在哲学及其他学术方面的造詣，尽管早有非常炫赫的成果，但对于政治經濟学，它却因为經濟發展受到了历史的社会的障碍，而不得不向当时先进的英法二国，低头来做学生，这是由德国一位大思想家非常坦率地承認过了的。

“直到現在經濟学在德意志还是一种外来的科學。……德国資本主义生产方式的發展，从而，近代資产阶级社会的树立，曾受到一些历史事情的阻碍。經濟学在德国發展的地盤，依然沒有。这种科学，依然是当作完成品，从英法二国輸进来。德国的經濟学教授，都还是学生。”①

---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一卷，人民出版社譯，著者二版跋。

我們这里且不忙比較今日中國是否处在七十年前德國所處的那種地位。但有一個值得關心的問題，就是我們的經濟環境，不允許我們有自己的經濟學，則我們的同一經濟環境，也不允許我們正確了解從外國輸入的經濟學。处在前資本主義客觀情況之下，要對於我們感到十分生疏的資本主義經濟問題，表示何等意見，或進一步要有所闡發，那除了我們在現實經濟上力圖改進，迎頭趕上之外，是非常困難的。這情形，在七十年前的德國，也同樣經驗過。前述那位德國大思想家，曾緊接上面引述的文句，表示了以下的意見：

“……德國的經濟學教授，都還是學生。外國之現實之理論的表現，在他們手上，成了個數條集成。他們周圍的世界，是小資產階級的世界。從這個世界的情形來解釋，這各種理論就在他們手里被誤解了。他們不安地覺察了在科學上自己沒有大的力量。他們還感覺不安地知道，自己所討究的問題，實際是自己所不熟習的問題。他們大都憑借學說史之博學的美裝，或雜湊些無關係的材料……來掩飾。”（同前揭書）

他後面這兩句話，是針對着德國歷史學派說的。我們往往不自覺錯誤地把德國歷史學派與英國正統學派或古典學派對稱起來，彷彿德國也產生了一種與英國經濟學不同的新經濟科學。其實，歷史學派在經濟學上的成就，頂多不過是在方法論上轉了一個小彎，而他們之所以要轉這一個小彎，無非為了德國當時在經濟自由競爭上，敵不過先進的英國，才由李斯特（F. List）發端的幾位經濟學者，把德國原來當作其重商主義傳統的所謂官房學（Kameralwissenschaft），加以改裝增補，而成功為披起歷史經濟學說外衣的保護主義經濟政策理論。站在資本主義經濟學的立場上，那不獨談不上何等新的創見，甚且把那種科學支離歪曲了。

不過，我們還得把話講回來，古典經濟學到英國的里嘉圖，法

國的西斯孟底(Sismondi)已經登峯造極了，在同一資本主義的視野里，我們不能再苛求德國經濟學者作何等新的貢獻。而这种支离的历史经济学說的形成，那还是一八七一年普法戰爭前后 德國資本主義經濟迅速發展的結果。

再就我國來說罢，由目前追溯到甲午中日戰爭前后，中國資本主義經濟的成分，不能說沒有相當程度的發展，但因為歷史的政治的諸種情形的阻礙，以致中國經濟，始終躊躇在由封建主義到資本主義的過渡形態中。就資本主義世界的全經濟序列來講，這種落後的經濟形態，不可避免地要以帶有極大壟斷性的半殖民地經濟形態，而以買辦商業金融，封建式的土地所有關係，以及关税权、工業权、內河航行权的喪失，這一列具體事實表現出來。而在這種經濟環境下的中國經濟學方面的研究者，很自然地會痛感到旧來封建傳統對於民族資本主義發展所加的束縛與妨害。雖然後來隨着國民革命運動的進展，一部分研究者也漠然知道反封建與反帝國主義有必然的聯繫，但他們却認定，中國要擺脫封建與帝國主義的迫害，只有自己也變成資本主義國家。即是，先進的資本主義國家可惡，資本主義却是可愛的，各先進資本主義國家之現實經濟的理論上的表現，却是大可嘉納的。於是，祝福資本主義，讚賞資本主義經濟學教義，就大體形成了中國對於政治經濟學研究的支配的事實。單就中國現實經濟形態立論，這種意識上的反映，不但為必然的結果，且還是不應十分非議的，因為與過去封建的社會經濟形態，封建的社會經濟意識較量起來，讚賞資本主義的制度及其理論的表現，寧可說是進步的表示。

不過，在中國經濟過渡到資本主義的難產期內，資本主義對世界行使的統治，已日復一日地暴露了破綻，蘇聯經濟形態的飛躍發展，更說明了資本主義經濟黯淡的前途，于是在最近十余年来，我

們本来的社会經濟意識，却为世界大經濟环境的改变，却为世界整个經濟意識的改变，而必然对于原来無条件接受的資本主义經濟學的教义，逐漸引起了加以選擇的重新評價的要求。这就是說，我們对于政治經濟學的研究，不但必須采取批判的态度，并也可能采取批判的态度了。

可是，正因为这种“可能”，与其說是中国社会經濟本身改进的結果，毋宁說是世界大經濟环境改变的結果，結局，在政治經濟學研究的觀点上，尽管有一部分人从世界整个經濟动态上着眼，还有一部分甚至一大部分人，仍不免被中国前資本主义經濟形态所困惑，覺得資本主义經濟是我們必須經過的光明大道，从而，資本主义經濟學或政治經濟學是我們的福音。在目前的中国經濟學界，显然还是以后一傾向为特別显著。中国的經濟學者，强半是由先进資本主义国家的学府“聞道”归来，如果我們不妨僭越地說，学者是具有某种成見的別名，則当前的經濟學界的后一傾向的显著，就無怪其然了。

因此，把多年以来的乃至时下的关于政治經濟學的研究情形，加以比較詳細的檢討，那也許是頗有益处的。

## 二 我們是在怎样研究政治經濟學

提出我們是在怎样研究政治經濟學这个問題，似乎着眼在觀察研究的技术方面，例如如何譯述、編著、組織研究會、發表論文等等，但我不想枝节地論到这些方面，我所注意的，毋宁在考究他們把政治經濟學当作怎样一种性質的學問来研究。

大体上，中国研究政治經濟學的人，对于這門科学，有兩种看

法。設加以不十分妥切的區別，其一就是過于形而下學的看法，其他則是過于形而上學的看法。且分別加以說明。

## 一 形而下學的看法

在最初，在政治經濟學開始介紹到中國來時，乃至在此後相當長的時間，大家對於這門學問，是很直觀地或望文生義地把它看作是極形而下學的學問，是發財致富的學問，或者是使個人發財使國家致富的學問。那是毫不足怪的。過去許多經濟學者，特別是資本主義初期的經濟學者，為了當時經濟基本觀念的限制，且為了使其學說見信於當時的國君和國人，都把他們的經濟著述的書名，與財富关联起來。重農學者杜爾閣(Turgot)的大著題名為“富之形成與分配之考察”。即如負有政治經濟學創立者的聲譽的亞丹斯密，他那簡題為“國富論”的大著，其全題名就是“諸國民之富的性質及其原因之研究”。並且他在該書中，還爽切地表明“政治經濟學的目的，在富其人民而又富其君主”（參見郭大力、王亞南譯“國富論”第四篇首段）。不過，在斯密以後，經濟學已完全當作一門科學，而不復是發財致富的寶典了。而且在這以後，經濟學者不但关心致富原因的研究，同時還关心致貧原因的研究了。隨著資本主義經濟的發展，從一方面看，社會是更富了；從另一方面看，社會却又似更貧了。一國最大多數的人窮了，一部分人致富受了大部分人致窮的限制，富人也感覺不安了。致富與致貧都成了經濟學的研究對象，結局，經濟學就沒有理由看作是發財致富的捷徑了。

不過，在享受資本主義的乐趣、但同時却在吃資本主義的苦頭的先進國家，雖然十分明白這以資本主義經濟為研究對象的經濟學，並不能告人以發財致富的方術，但經濟學開始輸入到落后的國家，或者，落后的國家所以輸入這門學問，却顯然抱有這種企圖。即

如严文陵氏之意譯斯密的“國富論”，以及他在該書中所加的許多案語，就充分說明了此种事實。

但实际經濟情況的推演，也逐漸教訓了中国一般經濟學研究者，抱着發財致富的企圖去研究經濟學，是完全沒有用處的。說到這裡，我倒要插几句不全是滑稽也不全是題外的話，就是：有誰果真想從經濟學的研究來發財致富，却倒可以从一部反資本主義經濟學書中去找到捷徑和榜樣，“資本論”第一卷資本积累過程那一篇（第七篇），對於近代資本家所由形成的經過，舉述無數有聲有色的實例，而對於小資本家如何變成大資本家（同書第一卷第三四五六十篇），都根據事實，提出了鮮明的例証。不過，令人感到不十分愉快的是，就在同一非資本家如何變成小資本家，小資本家如何變成大資本家的過程中，也分明從反面顯出了獨立生產者如何變成雇佣劳动者，變成了赤貧的事實。

總之，政治經濟學，無論是站在辯護資本主義的立場的，抑是站在批判資本主義的立場的，我們都不能在它那里嗅到金錢的氣味或聽到其鏗鏘的響聲。雖然仍有一小部分經濟學研究者，還不肯放棄傳統的成見，但大部分人却已從發財致富的幻想覺醒過來了。不過，這一覺醒，經濟學馬上在他們手上變了性質；它由一個極端，被投到另一個極端了，即是，他們對於經濟學，原來是採取過于形而下學的看法，現在却又採取了過于形而上學的看法了。

## 二 形而上學的看法

政治經濟學不像初期經濟學者所宣傳的，“富其人民而又富其君主”，那末，它是怎樣一種學問呢？就我們中國介紹這門學問過來的經濟學者來說，我們是有什麼必要，要把這門學問介紹過來呢？在經濟學已早形成為一種科學，且早已當作一門科學來研究

的事实，使他們有理由运用“为學問而學問”的这一公式了。不过，他們的認識，也不完全一致，或者說，把政治經濟學“超然化”的程度，互有不齐，設勉强加以区分，就有以次三个类型：

(1)当作純粹与現實無关的學問 这也許是一个比較極端的类型，但却并不是怎样稀罕的。政治經濟學原本是作为英國社會經濟的产物而登場的。由英國經濟學者定立的經濟法則，在那些經濟學者自己，乃至那些把他們的理論，当作教义来宣揚的其他各國經濟學者，大体上，都看为是有無限妥当性的真理。亞丹斯密在他的大著“國富論”中，就慣于使用“一切時間一切地方”(all the times and all the places)的語辭。里嘉圖的大著“經濟學及賦稅之原理”就會被当时的經濟學者譽称为第一次立在永恆法則上的真正的科學(德·金薩De Quincy在“一个吃鴉片烟者的自由”里对里嘉圖的經濟學是这样贊揚的：“……里嘉圖却先天的从悟性本身出發，演繹若干法則，那对于材料之黑暗的混沌，还是第一次放射透澈的光明，从而，在先不过是一种嘗試的討論集，現今却成了一种真正的科學，第一次立在永恆的法則之上”)。标本的庸俗經濟學者西尼耳(Senior)，立志要使經濟學成为一种“抽象的演繹的科學”。單是这样，經濟學上的說明，已經差不多同数学上的加減法則一样用不着疑難了；而下述兩种事實，更加强了这种認識：那第一是，在資本主义还繼續行使統治的範圍內，关于資本主义經濟运动定立的法則，自然还保持有相当的妥当性；第二，要对資本主义制度辯护，也不可避免地会从观念上思維上来確認經濟學理論的妥当性。因此，当作完成品，——由引論到結論都安排得非常妥当的完成品——輸入中国的經濟學，就被中國經濟學者們看为是“推之百世而皆准”的絕對主义的东西。而我們經濟學者，对于这反映着与我們不大熟習的甚至完全隔膜的外国經濟現實的理論，無力

鑒別，無法鑒別，就更只好當作與現實無關的學問來接受了。不但此也，較近奧大利學派經濟學之傳揚于歐洲大陸乃至於大陸諸國的大學，也很快地影響到了中國的學術殿堂。這派經濟學在方法論上是一般主義與絕對主義的鼓吹者，這裡且引述几句充分表現這種教義的杰芬斯(Jevons)的說明，他說：“經濟學的第一原理——南按指效用變動法則——是如此真確適用，所以我們可以說，這種原理，與人性相關而言，乃是一般的真理”；他並說：“這種科學的理論，乃如此單純，如此深深根據人身組織及外部世界的普遍法則所構成。所以，在我們所討究的一切時代內，那都是同一不變的。”（參照克賴士Keynes著王亞南譯“經濟學緒論”第九章注釋）“一般的真理”，“在一切時代”，“同一不變的”真理，那就顯然沒有此時此地的特殊現實性了，那與二加二等於四的算式，沒有時空的特殊現實性一樣。然而，這樣看成純粹超現實的經濟學，却正在為我國不少經濟學者當作新創見新發現來宣揚。

(2)當作與資本主義各國經濟變動無關的學問 不錯，我們是還有許多經濟學者，明了經濟學是現實經濟的產物，不能有超現實的存在。經濟學上諸般原則，究因各資本主義國家的經濟變動，或整個資本主義世界經濟變動，作了何種修正；那些原理原則，對於新發生的經濟問題，如何不能應用，他們都是漠不关心。事實上，自由經濟競爭，原是資本主義經濟體系的特點，到現在，這種經濟形態，已在各資本主義國內或全資本主義世界內，為統制經濟布洛克經濟所代替了，為加特爾托辣斯等經濟形態所支解了，但原來以自由經濟為核心為考究對象的經濟理論體系，仍舊在中國經濟學界當作教義來敷衍、鋪陳，好像在各資本主義國家的經濟，從而，它們的經濟理論，沒有變動那回事一樣，這該是如何的“恬淡”啊！

不錯，在我們的經濟學界，在我們的經濟出版物上，我們的經

濟學研究者，也不甘落后地討論到上述那些較新的經濟事業，但他們所發揮的所轉述的關於這些問題的理論，究竟對於原有的經濟教義，有何等不相連續的地方，有何等根本矛盾的地方，他們也許不是全無感觸，不過他們多半看作完全不同或完全無關的事情來處理。即是說討論新經濟變動時，和辯護舊經濟形態時，他們是採取“分途應戰”的辦法。這是稍一檢點時下的經濟出版物，或經濟學者的言論，就可以發現不少的實例。

不僅此也，資本主義經濟的變動，在上述的限度內，畢竟是資本主義經濟，由某一階段，發展到另一階段的變動，把這些變動看得與資本主義經濟學教義沒有十分了不得的干涉，站在資本主義立場上，也許不是情無可原的。但當前的資本主義世界，不是有六分之一的領域，已經“滑落”到另一個世界去了麼？這件事對於舊來經濟學理論所給予的“衝擊”該是非同小可罷！該是不宜等閑視之罷！可是，我們的經濟學者，仍表示得非常“鎮靜”，並表示經濟學的大曙光，就在面前。且看某經濟學者的高論罷：

“經濟學成為科學為時已久，其間因科學社會主義與歷史學派之抨擊，使正統學派所遺之碩果，几奄奄無生氣。然經濟學為解決人類生活問題之科學，其地位至崇，職責綦重，豈可因小挫遷喪氣耶？……經濟學成為研究人類行為之科學，可計日而待也。”（朱通九著“戰後經濟學之趨勢”）

從這段話裏面，我們才知道經濟學的“地位至崇，職責綦重”！它這種崇高地位，恐怕是經濟學者替它提升的罢！姑且不管措詞上待斟酌的地方，我要指出的是：他這所謂經濟學成為研究人類行為之科學云云，雖大有所本（據前揭書著者在該書底頁聲明，“本書材料，大部從W.C.mitchell所著‘The Prospects of Economics’譯出，故知其‘大有所本’”），但把“研究人類行為”這一命題，作為未

來經濟學的內容，已就籠統含糊得可觀；而況他所指的这种“科學”的效用學派經濟學（據他后面的說明），已經在當作既成的教義宣揚着，并不要計日而待也！不過，他畢竟感覺到了正統派所遺之碩果（？），几奄奄無生气了。把效用學派經濟學，當作正統學派經濟學的復興；認定經濟學的“奄奄無生气”純是由于“科學社会主义与歷史學派的抨击”，而不触及資本主義世界一大塊版圖的“淪陷”，這可見得他是怎样把經濟學，當作與各資本主義國家經濟变动無关的學問！

（3）當作与中国社會經濟問題無关的學問 政治經濟學既是舶來品，是以外國資本主義經濟為研究對象的科學，那末，中國經濟學者研究這門學問，把它看得与中国社會經濟問題沒有何等關係，就似乎是再自然不过的了。政治經濟學的研究，究竟与中国社會經濟問題的理解与處理，有沒有密切關係，我拟留在最后一節來說明，這裡只先指出這個事實，就是，一般經濟學研究者，都不大留心這些問題，即我們中國這種經濟形態，政治經濟學是把它歸屬在它的全體系中的那種經濟範疇？我們對於經濟學的探究与理解，那在中国社會經濟問題的解決上，究有何等幫助？我們所擁護所推崇的經濟學教義，在實際的應用上，是否于中國經濟的改造，大有毒害？

事实上，提出中國經濟改造問題的中國經濟學者，他尽管極口詆罵帝國主義，昌言解脫民族資本發展的束縛，但他們所提出的改造方案，只是依據同一套政治經濟學教義，那套教義，却正好是叫中國民族資本“屈伏”在整个資本主義系列之下，而尽其殖民地經濟形態的机能的。然而，这个非常明白的矛盾，他們并不曾意識到。这就是因為他們從沒有把政治經濟學這種科學，當作与中国社會經濟問題有关的學問來研究。

以上三种不同的研究經濟學的方式，究其旨趣，無非是把理論与現實隔离开，不过程度互有不同罢了。

### 三 我們一向在研究怎样的政治經濟學

前一节关于我們研究政治經濟學的方法或方式的說明，已可想見我們一向所研究的經濟學，具有怎样的內容了。但为补充前面的說明，这里且就我們所研究的政治經濟學本身，較具体地指出其根本的缺陷。

要就我們研究的經濟學本身來考察，勢不能不注意到我們時下流行的有关經濟學的書，特別是有关經濟學原理原則，或題稱為經濟學“原理”“概論”一类的書。由大學講堂到一般經濟學的出版物，都应成为我們考察的对象。不过，为了集中論点，指出一般趨勢起見，最好是就我們經濟學研究者奉为教义，視為不可踰越的圭臬来演述的經濟理論；或者就最通行的，每个經濟學初学者，都須領教領教的經濟學入門書，揭出其共通的千篇一律的論旨与方式，以為下面鑒別批論的張本。

自然，我这里所批論的經濟學讀物，不仅是我們經濟學者的書，我們經濟學者編著所依据的，或直截了当用原本教授的，乃至指定初学者参考的外国經濟學者的著述，都包括在內。因为事实上，現代經濟學教义所显示的破綻，中國經濟學者还負不了責，且也似乎毋庸代人受过，他們至多不过做了一点傳述或轉述工作。

所有这些經濟學讀物的最显著的共通点，由它們敘述的体裁，或敘述的程序，反映得非常明白。經濟學上所謂四分主義說，三位一体說，差不多是所有这类讀物所依以構成其內容的方式。揭开

無論那一部这类的書，除了首先对經濟學加以定义，并解述其本質任务及方法外，接着就是生产、分配、交換、消費这四大部門的分別演繹，而在这四大部門的每一部門中，也差不多全是就資本、劳动、土地，从而，就資本家、劳动者、地主，又从而就利潤、工資、地租这几大要素，几大單元，整齐划一的排比出来，構成經濟学的“整然系列”。这种形式上的整秩，正好象征资本主义社会表面的秩序，而资本主义社会生产的無政府状态和分配上的不合理，却也正好象征这种具有整秩外觀的經濟学的內部結構的凌乱，我覺得，把經濟学上的这諸般法式或体裁加以論述，那就可想見我們所研究的政治經濟学，究具有怎样的特質了。同时，一般政治經濟学研究者，所以常在理論与現實之間掘起一条鴻溝，也不难由此得到理解。

現在且就上述的四分主义說和三位一体說，分別加以檢討。

### 一 四分主义說的檢討

經濟学上之有四分主义出現，那是經濟學已經庸俗化了的結果。在以前古典学派的几位經濟学大师的著述，都看不到此种体裁。亞丹斯密的大著“國富論”以分工論开始，里嘉圖的“經濟学及賦稅之原理”以价值論开始。都是隨着理論的展开，把生产、分配、交換、消費的事实，不拘形式地，分別就其在全經濟运动中扮演的机能，予以說明。但自一八二一年詹姆士·穆勒(James mill) 出版其“經濟学要义 (Elements of Political Economy) ”，把全書分为四章：第一章生产(Production)，第二章分配(Distribution)，第三章交易(Interchange)，第四章消費(Consumption)，于是經濟学上，就有所謂四分主义。他这部書的写成，原是由于他与里嘉圖頗有友誼，里嘉圖那部大著“經濟学及賦稅之原理”的出版，就是出于他的慇懃。但因为他觉得那書艰深难解，不便初学，故特

于攜子約翰·穆勒(John Stuart mill)散步时，擇講其中精义，令其筆記，后將此筆記整理潤色，以成此書。他为了把里嘉圖的艰深理論，加以明易条理講說，特采此四分法。这种四分法体裁的采用，里嘉圖的理論体系，虽然变得朦胧不清了，但却非常适合此后經濟学日益膚淺化普遍化与通俗化的要求。所以愈到后来，四分法就愈加成为經濟学著述最通行的体裁了。

通觀资本主义社会的經濟現象，好像其經濟运动的程序，首先是生产物由生产領域产生出来，再分配在直接間接參加生产活動的各主体之間，比如，分配在資本家、劳动者及土地所有者之間，他們各將其所得，行使交換，最后把各各交換的成果，拿來消費。最初一看，把这諸般經濟現象作为研究对象的經濟學，按照这种次第，分为四个部門，排比出来，仿佛是再明白再自然不过的了。但稍加檢討，就知道这是極不合理的分論法。这里簡單指出以次兩個錯誤：

(1)理論体系的支离 一个有組織的理論体系，应当有一个重心，有一个統一全部脉絡的中心樞紐。等于“四头政治”的四分法，不能把这个重心，这个中心樞紐告訴我們。一个社会的总生产物，以如何的方式，如何的比例，分配在各成員之間；他們以如何的方式行使交換，以及消費的一般条件及其比重如何，均是取决于当前的生产形态。有那种社会生产形态，就有那种与其相适应的分配形态，由一般流通显示出的交換关系，它是作为全生产过程中的一個机能而作用着的，至于消費，在作为生产資料的消費的限內，已經是生产中的要素形态；而此外在作为生活資料的消費的限內，那在經濟学上，不过是当作附隨事項，在必要場合提到罢了。自然，一般消費能力的大小，交換範圍的广狭，乃至分配比例的变动，都会在生产規模生产形态上，發生反饋的作用，但其作用，

仍不过是行于一定生产形态生产关系所允許的范围之内，生产在全經濟活动中所占的这种統一全部脉絡的中樞地位，單是把它位置在四分法的第一把交椅上，是表現不出来的。把陪角同主角“平等”起来，把羣众和領袖看得一样沒有差別，我們的經濟學者們是很容易感到不成体統的，但經濟學上的这平列式的無头無腦的無政府状态，他們却絲毫感覺不到，且反而認定这正是井井有条的理論体系。这里我得順便指出：經濟學上四分法的这种“古典”作風，虽然为十九世紀中叶以后的經濟學著述所一般宗法，但比較有点理解有点特見的經濟學者，却大抵知道这是一种阻碍理論展开的格式，这是可以从他們著述中看得出来的。

(2)說明程序的凌亂 也許說，特別看重生产，把分配，特別是把交換、消費屈居在眾从地位，那是經濟學上某一部分人或某派的主張，而非大家一致贊同的“公意”；还可說，經濟學的理論体系，并不一定要特別对生产另眼相覩，才能建立起来，像大經濟學者里嘉圖的名著“經濟學及賦稅之原理”，就是着重分配問題（里氏在該書序言說：“……这种分配受支配于一定法則，确定这种法則，是經濟學上的主要問題”）；主張限界效用說的奧大利學派經濟學者們，特別強調消費問題；此外，历史学派的几位名經濟學者，还把交換作为社會經濟發展阶段的樞紐，他們各別都完成了一定的經濟理論体系。在这兒，因为篇幅的关系，我不能深入地解答這些問題，不过，我得指明，里嘉圖把研究的重心，放在分配上面，那与這里成为問題的四分主义照应，他不过由此限定研究的范围，等于写部分配論的著述一样。历史学派經濟學者，奧大利學派經濟學者，分別把交換或消費作为其理論的出發点，虽其理論的支离，我們往后还有从長討論的机会，但他們并不一定是四分主义的宗法者。即使退一万步說，經濟理論的建立，并不一定要把社会生产形

态作为重心，但整个經濟理論由四分主义或四分法去說明，一定是要显得凌乱不堪的。首先，現實的經濟活动，并不是显分畛域地生产了再分配，接着再交换，最后始归于消费。一把生产过程看作是再生产过程，它的生产資料，就是交换分配过来的結果，同时生产还是一直由消費支持着进行的。劳动資料的消費，劳动力的消費，乃至劳动者对于生活資料的消費，通是作为生产上的作用來說明的。在觀念上把它們硬分出次第来，已經够支离了，而况現在依次的解說上，又須全般的重疊。消費主要是在生产領域进行的，結局，就大体要在生产項下來說明，往后又变一个花样，在消費項下來說明。分配的几个主体，首先就在生产方面，事实上，生产上还不絕在行使着分配。生产物当作生产要素加入生产領域，生产物又当作完成品从生产領域移到市場，它的来龙去脉，对交换發生了不可分离的关系。劳动者与資本家之間的劳动力的买卖，是資本家生产日記上的一件基本事实，但这在生产項下必須处理的問題，又得在四分主义的交换項下去听候摆布。总之，在四分主义下勉强割裂开的諸般經濟事實，是难免說了又說的。

現在且进而論到与四分主义“相得益彰”的經濟三位一体說。

## 二 三位一体說

經濟学上的三位一体說，或經濟三位一体說，是用这个公式表現出来：

土地——地租

資本——利潤

劳动——工資

这个公式，自亞丹斯密以来，即为經濟学者所崇尚。但对于这个公式的运用，则不尽相同。斯密大著“國富論”第一篇，标题为

“論勞動生產力改良的原因，并論勞動生产物分配給各階級人民的自然順序”，对于标题后半截，他是这样說明的：

“不論是誰，只要自己的收入，出自他的源泉，他的收入，就一定出自这三个源泉：劳动、資本，或土地。出自劳动的收入，称为工資；出自資本的收入，称为利潤；……專由土地生出的收入，通常称为地租。”（“國富論”中譯本上卷第六一頁）

“一国每年土地劳动生产物的全价格，自然分为劳动工資、資本利潤、土地地租这三部分。对于三个不同階級的人民——依地租为生，依利潤为生及依工資为生的人民——構成各各不同的收入。”（同前揭書第六〇頁）

斯密提出这种分配觀來的当时，困难的問題，尚在生产不得自由，所以对于分配，他認為只要听其自由相互競爭，各階級間的利益，必歸于平等。他是非常乐观的，但是到了半世紀后，英國經濟學上的困難問題，漸漸移到分配上了，所以里嘉圖那部应时产生的大著“經濟學及賦稅之原理”，就把分配問題作为他研究的中心，他在同書序言上，加以这样的說明：

“劳动、机械、資本联合使用在土地上面，所生产的一切土地生产物，分归社会上三个階級即地主資本家与劳动者……”

“全土地生产物，在地租、利潤、工資的名义下，分归各階級……”（郭大力、王亞南譯“‘經濟學及賦稅之原理’序言”）

从里嘉圖这几句簡短的話里，我們看不出他与亞丹斯密前面那种說明的区别。不过，斯密的乐观主义的分配觀，到了里嘉圖手中变得非常黯淡了。他对于分配上这三个形态——地租、利潤、工資——各別性質，已曾反映現實的情勢，加以明确的区别。或者說，他正好是想要確定它們本質上的差別，確定它們相互間的对立关系，才把它们相提并論的。里嘉圖以后的經濟学者，或者說，在

里嘉圖以后，处在分配問題日益严重化，愈加需要从經濟意識上予以辩护的那种情勢下的經濟学者，他們就剛好利用这个公式的神秘性，企圖由这个公式来掩飾这三者間的區別，來从观念上消除它們的对立性。

現在且分別就这个公式各組的个别方面及其綜合的全体方面，來辨析其不合理的究竟。

(1) 从各別考察上看出的不合理 这里所謂各別考察，就是就組織这个公式的三分組，加以考察。首先，我們来看

#### 土地——地租

把土地作为地租的来源，作为地租所由形成的原因；反过来，地租当作土地的結果，从常識上来判断，这个命題，并不是不可以成立，而在实际上，这个命題，已在一般人观念中，看得非常显然，而且將其定式化了。但这个命題用这种公式表現出来，其用意并不全在指示地租是以土地为其来源，而主要是要表明，有了土地，自然而然要求地租，地租是有了土地的自然結果。結局这个在一定的特殊的社會，以土地所有权，即以对地球一片段的私有为前提条件的土地——地租，就表現为超然历史的存在了，就表現为再自然再合理不过的真理了。但是这个当作“真理”存在的事實，一揭穿它在土地——地租这个公式中所含的秘密，就要曝露出不合理的“內情”。土地是一种自然物，它虽然在每个社会形态下，都拿来作为生产要素，但并不是一拿来作为生产要素，就自然的要造出地租，造出一种作为物来理解的社会关系。可知把自然物土地看作勒取地租的手段，是特定社会的产物，是由特定的人为法律所支持的。一般地講，土地——地租这个公式，根本不能成立；就特定社会來說，那却也只能反映出不自然不合理的关系。次說

#### 資本——利潤

經濟學者对于公式中的这个分組，有时还用这种表現方式，即資本——利息。这比資本——利潤这个表現方式，还有神秘性。因为在資本——利息中，当中的媒介全消失了，生息資本回归到所有者手中，是当作沒有媒介的循环（即資本在現實运动中，先由貨幣資本轉化为生产資料，再通过生产过程，轉化为商品，由商品售賣后归到資本家手中的循环），它表現为会自行生产貨幣的貨幣。所以，这个表現方式：資本——利息，最無意义，但也許因为最無意义，就显得最有神秘性了。資本——利潤这个表現方式，無疑是比较接近現實，比較能显示現實的关系。但一般經濟學者对于这个表現方式的看法，是表示資本自然要产生利潤，正如土地自然要产生地租一样。利潤是当作資本的結果而产生出来的。在这里，我們因为篇幅的限制，不能深入地說明“資本是以物为媒介的人与人的社会关系”，故資本——利潤这个表現方式根本不妥当。但拥护这个表現方式的經濟學者，有时也不自觉地把它否定了，就是他們無論把資本当作价值体（就貨幣來說）来考察，抑是当作物質体（就劳动的生产条件：机械、原料等等的使用价值方面來說）来考察，都难于安心地承認利潤会直接从資本产生出来的时候，他們就借助于轉一个弯的說明，說利潤是对于資本所有者即資本家的劳动的报酬，或資本家“忍欲”不事浪費（典型庸俗經濟學者西尼尔的大發現）的結果。無論就那一个說法，都把資本——利潤这个表現方式否定了。經濟學者尽管自己把这个表現方式否定了，但資本——利潤在它們心目中，仍然是看作一种出于自然的安排。最后再看

### 劳动——工資

这是把工資作为劳动的价格來表現的。照前面的說明，在这里，劳动被看作是工資的来源，工資也自然是劳动的結果，不劳动，

即無工資，劳动了，決不能不給予工資。这頗像是自然大公無私的法理。但首先我們須得明了，劳动就它本身說，它是不存在的，是一个抽象；就社会方面考察，它是指着人类和自然的物質代謝机能所賴以促成人类的生产活动，無論就那一点解釋，我們显然不能說是对它支付代价，对一个抽象，对一种活动机能支付代价，是怎么也說不通的。不錯，在“劳动力”(Arbeitskraft)这个語辭，尙未被提出以前，經濟學者是不覺含糊地把“劳动”来作为“劳动力”的代用語，但这也不能为他們的錯誤解脱。劳动——工資，是被当作一种超然历史的表現方式来解釋的。好像工資劳动，劳动工資，是一切社会通有的形态，我們当前的社会即资本主义社会，不过是把这种形态，当作一份历史的傳統事實繼承下来罢了。不但此也，在資本行使着統治的社会里，竟用这种表現方式来确定劳动对于工資的要求权，一如土地对于地租的要求权，資本对于利潤的要求权一样。这样“無私的”，一視同仁的表示，倒宁可說是出于經濟學者的“公正”与“慷慨”。但我們如其把这整个公式的各別分組加以綜合的考察，却又只能証示那种表現方式中所含蓄的“机詐”。

(2)从綜合考察上看出的不合理 这整个公式，即土地——地租，資本——利潤，劳动——工資的公式，所以成功为三位一体的組合，似乎只有这一点共同的地方，那就是：各分組的表現方式，都是消除了任何例外，消除了历史限制的一般的表現方式。从这出發，又导出了另一个共通点，就是他們各別分組，都是看作自然安排的自然关系。但我們一考察实际，就知道这两个共同点，完全是存在于經濟學者觀念中的，或者說，經濟學者是把这两者作为目的，来構成这个公式的。我們且來檢点一下这三个分組的前項，即土地、資本、劳动，我們已經知道：土地是自然物，資本就它的价值关系來說也好，就它的物質体或使用价值的关系來說也好，這是以

物为媒介的人与人的社会关系，而劳动，则是一个看作生产活动的社会机能，在其本身，且是一个抽象。这三者的性质，看不出一个共同点。而各别以它们这三个分组前项为来源的地租、利润、工资，極其限，可以说它们分别构成社会各阶级的所得或收入，是其共通点，但問題也从这里發生了。为什么有的收入，如劳动者的收入，要靠劳动者自身的生产活动才能得到；有的收入，如资本家的收入，不用自己操劳，或只行使监督职权就能得到；最后，有的收入，如地主的收入，他不但不用直接作生产活动，且無須操监督的煩勞，只要法律确定地球的一个片段为他所私有，他就大可游乐在千百里外，而消費他人在那塊土地上所生产的果实。这三个不同性质的收入，理应不能“一視同仁”。而且不幸的是，这三个收入的来源，虽然被經濟学者分划得非常清楚，但溯其本源，却又都不外是出自一定劳动，推动一定资本，在一定土地上所生产的价值生产物。这价值生产物，先分划为工资与剩余价值，剩余价值再分划为利润与地租，这同一价值生产物，或者說，一定量的价值生产物，区划为地租、利润、工资三者的来源，它们之間分配的比例，或益于此必損于彼的比例关系，就显然要表現为它们相互对立的关系，这无疑是这个三位一体公式的致命的矛盾。这种矛盾，前述里嘉圖一流古典經濟学者，尽管不稍隱諱地揭露出来，而此后的庸俗經濟学者，却故意用这种公式，来掩飾，来塗抹现实的对立痕迹。并且，他們至少也意識到，劳动者卖了力，要获得够維持其生存，維持其繼續劳动所必要的工资，那不独十分必要，而且是非常合理的。由于公式中的这个分组取得了合理的存在（仍是他們想像中的），把其他兩分組与它合組在一个公式中，自然都合理化了。不过，这样做，有意識地这样做，畢竟还是少数較有見地的經濟学者，其他不过習为模仿，机械地奉为金科玉律罢了。

在大体上，这个三位一体公式的流行，还受了四分主义的不少影响，也可說，兩者相互加大了不合理的程度。在四分主义的体裁下，地租、工資、利潤是配列在分配項下（前述四分主义的創始者詹姆斯·穆勒，就曾在論分配那一章，把这三項分別为三节來說明），而將其来源土地、劳动、資本配列在生产項下，这样，这个公式就像更取得合理的外觀了。因为参加生产的要素，各在分配上获得一份报酬，在另一方面，这个公式在形式上的配列，也給了采行四分主义的一种便利。

它們是無独有偶，相得益彰了。

这是輓近經濟学一般內容的典型和标本。濡染在这种經濟学傳統下的中國經濟学者，从而，在中国經濟学界，也自然是依样画葫蘆地千篇一律地反映出来，但偶然檢点时下的經濟学讀物，似乎有了一点“改革”。就是因为奧大利學派經濟学家特別看重消費的原故，中国近来的經濟学著述，有的硬把消費論“調升”到生产論前面（如趙蘭坪、吳世瑞等的著作），使四分主义上的第一把交椅，由消費占据起来。此外，在生产項下，除了土地、劳动、資本，又添一个生产要素，是曰“組織”，不过这一“改革”，就使分配項下以組織為来源的收入，尚不易找到受主了。大概結局仍是划归負担生产的組織責任的資本家。但这对于三位一体公式，却就未免發生破坏的影响了。

总之，中国經濟学界的政治經濟学著述，大体是依四分主义法式和三位一体公式的模本仿造出来的。这种形式，这种体裁，这种性質的經濟学，又無怪研究者們把它看成了与現實經濟，与資本主义各国經濟变动，特別是与中国社会經濟改造問題，不生关系的學問了。

但是我們应不應該研究这样的政治經濟学呢？

## 四 我們應以中國人的資格來研究政治經濟學

对于中国經濟学界，一向研究政治經濟所采的方式，及其所視為政治經濟學之典型模本的內容，已在前兩節都批論過了。在那种批論中，我始終沒有忘記一點，就是，與我們中國所處的現實社會經濟地位相照應，中國經濟學界不可避免，不可諱言地要表現一種落后的征候。因为政治經濟學本是近代資本主義社會的產物，我們自己的經濟環境無法產生一種特別的政治經濟學。同時，現實經濟環境又限定了我們對於政治經濟學修養的程度，於是，我們對於舶來品的政治經濟學所表現的模仿或“人云亦云”的現象，就可說是十分必然的一種趨勢了。而且，因為資本主義經濟在衰落過程中，更需要一種掩飾現實狀況的經濟學作為掩護，以致我們前面指出的那種無關現實或歪曲現實的經濟學格外風行，這又足以加強我們經濟學界的那種必然趨勢。

但是，我們的現實社會經濟狀況，對於政治經濟學上之理解的要求，却正好同這種趨勢相反。這就顯然要導出我們研究政治經濟學的目的論了。從整個資本主義世界的系列上來看，中國經濟在受着資本主義的兩重的苦難，一是中國資本主義不易發達的苦難，一是環繞着中國的世界資本主義經濟過于發達的苦難，這兩者互為因果，就造成了我們中國今日這種半殖民地經濟的地位。如其說，政治經濟學的性質，不同於與現實社會無關的道地的形而上學一类東西，它是現實經濟的理論的表現，且應是現實經濟的理論的表現，我們對於這門學問的研究，就不能採取一種“毫無所謂”

的漠然的态度，因为这根本不是研究，而是在要觀念上的把戏；还有，如其我們研究政治經濟學，是为了要对中国社會經濟改造有所貢獻，我們尤須認清現代政治經濟學的真面目。

总之一句話，我們研究政治經濟學，應隨時莫忘記，我們是以中国人的資格來研究。中国人从事这种研究的出發点和要求，是与欧美大部分經濟学者乃至日本經濟学者不同的，他們依据各自社会实况与要求，所得出的結論，或者所矯造的結論，不但不能应用到我們的現實經濟上，甚且是妨阻我們理解世界經濟乃至中国經濟之特質的障碍。而我們多年來的經濟學界的表現，已把这关键如实地說明了。

### 一 三个前提認識

我以为，我們的政治經濟學研究者，在开始他的研究以前，应有以次几个前提認識。

第一、在尙論政治經濟學是以資本主義經濟為研究对象的限內，我們一反省到中国經濟在資本主義經濟系列中，所占的隶属地位，就知道那种經濟學是用怎样的眼光，怎样的动机，來討論“半殖民地”或“准殖民地”經濟。也許我們还不肯自列于“殖民地”經濟范畴，但資本主義經濟學者在論殖民地經濟時，特別在前次大战后，討論布洛克經濟一类經濟問題時，始終是未忘怀中国，至少，他們对于殖民地經濟的一大部分理論，可以适用到中国經濟上来，所以，我們把他們在政治經濟學上的理論作為教义，那就無异承認自己是他們的代言人。比如，今日中国經濟學論壇上出現的“以农立國論”就像不知不覺地在作着东亚共榮圈內的“農業中國”論的呼应。

第二、資本主义跨进了帝国主义阶段，其危險性是加大了，但

与这照应着，它的警觉性也加强了。它要动员一切可以动员的力量，来防卫资本主义世界的统治。虽然苏联的特殊经济形态，从它内在矛盾冲突的空隙中突然攀立起来了，但这却更要加强它的警觉性，使它需要从政治、经济、军事、文化各方面，来从事防卫和对抗。在文化方面，最有现实性的政治经济学，然当是被特别注意到了的。各国景气研究机关的设置，大学校中的特设政治经济学讲座，以及研究景气之类的经济刊物之风行一时，显然是要在经济学上造出一种“景气”，一以缓和国内反资本主义制度的倾向，一以镇定那由实际经济恐慌所引起的悲观失望心理。当然，把这些理论传扬到诸落后民族间，特别是传扬到大家“特别看重”的，而正好又在昂扬反帝国主义气势的中国，一有机会，它们是不会放过的。结局，在以“买办”舶来经济学为能事的许多中国经济学者眼光中，果然闪射着经济学前途的“光明”。这一“人造的”曙光，又终于发射出了我们不要害怕资本主义的结论。

第三、由于资本主义经济运动内在的矛盾和缺陷，尽管站在辩护立场的经济学者，在多方设法来掩饰裂缝，但早在资本主义极盛期的十九世纪中叶前后，就已经产生了许多站在批判立场的经济学说（经济学上历史学派、奥地利学派、以及所谓新正统学派——指马歇尔（A. marshall）所领导的一批经济学者——即“内讧”的理论，当然应属于非批判经济学说的范畴，反之，那些恰好是辩护理论的“叢合”）。就中，仍以资本主义经济为分析对象，但却是当作研究英国经济状况及经济史之结果而产生的德国社会主义学派的批判理论，却因为资本主义经济愈来破绽愈大的趋势的印证，愈加在政治经济学领域内，形成了对抗传统经济思想的巨流；而以这种经济理论为出发点的苏联经济的出现，更加强了它在政治经济学领域的地位。所以各国经济学界虽然如我们前面讲过的，在多方

重復舊的教義，並矯造新的光明，但在另一方面，却也不難見到反對學說的發揚滋長。英國格列果利教授（Prof. Theoder Gregory）在一九三二年發表一篇“資本主義的前途”的文章，開始他表示“現存制度繼續存在的希望，目前算是最微弱了，在近代經濟史發展上，向來不會有過這種現象，兩年來的不景氣，使整個國際經濟結構的基礎發生動搖……”由於這種實況，就在各國引起對於資本主義制度的非難。他先就美國某某學校當局如何懷疑資本制，又接著說到各國大學的情形：“至若大學的學術空氣，情形也不見得較佳，在歐洲大陸上，大學就是反對現存制度的中心”（見前途雜誌創刊號譯文）。他的這種言論，雖然不會把那些想換一個方式來“堵住”資本主義“沒落”的法西斯理論分別開，但總可概見現代資本主義及以它為依附的政治經濟學，該是達到了怎樣一個破碎支離的階段。

由以上三点，我們首先知道，傳統的政治經濟學說，原本就是不利于中國這種國家的社會經濟的改造的；其次知道，這種政治經濟學，還在當作一種文化侵略或文化麻醉的武器，以期防止我們的社會經濟有所改革；再其次知道，政治經濟學即使沒有任何御用目的存乎其間，它本身已是遍體瘡痍，我們如果不從批判的觀點去研究，那就無論在實踐上抑是在理論上，都不能給予我們何等幫助。

## 二 三大研究論的

由上面分別論到的幾個前提認識，已經顯示出了我們研究政治經濟學的論的何在。在大體上，那亦有三点可言：

第一、就是要由經濟學的研究，確定我們對於一切社會科學的基礎知識，和作為我們從事社會活動的實際指導。我們知道：當作政治經濟學研究對象的物質生活過程即經濟過程，是現實社會的

基础，所以，無論从事一般社会科学研究，抑是从事任何实际社会活动，都有通过經濟学，而了解此种現實社会基础之必要。波格达洛夫(Bogdanov)講过这样的一段話：“不論是就历史全般通体而論，或就社会意义的發展而論，不論是研究外交問題或宗教問題，都不能不顧及社会之經濟的紐帶(社会之基础的構造)，并不能不借用經濟學的結論，所以經濟學实可看为社会科学体系中的基础。經濟学在社会科学中的使命，無异物理学和化学在一切有机过程和無机过程中研究的使命，不知道物理学和化学的結論的植物学者、动物学者、天文学者和農業学者，等于解除武装的兵士；同样，社会学者、历史家及法律家，如果沒有經濟学的認識，就要同他們处在同一的境地。此外，想在社会斗争和社会事業方面活动的人，如果不知道經濟學，也要和沒有武装的士兵一样。”（參照周譯波格达洛夫著經濟科学概論第四頁）在今日，經濟事業日趨复杂，人对自然，人对人的各种社会斗争方式，却直接間接介入經濟的因果关联，而把我們每个人牽涉在里面，我們即不作社会科学研究，不从事何等社会事業，在日常平淡生活上，亦就無形要受着各種經濟法則的支配。在这种意义上，經濟学的研究，或对于經濟知識的获得，就不限定是某一部分人的要求了。

第二、就是要由政治經濟学的研究，澈底了解近代資本主义經濟运动的法則，由是确定資本主义的必然归趋，并对它在此必然归趋的演变过程中，所表露的破綻、矛盾、冲突以及拚命掙扎的諸般現象，加以合理的解釋或說明。这种要求，也許是各不同性質的国家（不論是社会主义的苏联抑是資本主义国家，乃至殖民地国家）的經濟学研究者所共通的要求，但于中国特別紧要。中国还躊躇在由封建主义到資本主义的过渡阶段，中国还徬徨在是向着資本主义前进，抑是向着社会主义前进的不定歧途。如果理論連帶着

現實，指示出了資本主義的禍害及其沒落前途，我們即使不要害怕資本主義，却也沒有理由要“亲近”資本主義。

第三、就是要由政治經濟學的研究，掃除有礙于中國社會經濟改造的一切觀念上的塵霧，那種塵霧，不仅是關於政治經濟學本身的，同樣是關於經濟學以外的一切社會科學乃至自然科學方面的。因為，政治經濟學是一種最有實踐性，最有現實性（把它看為與現實無關的學問，如前面所說，那不是因為政治經濟學本身沒有現實性，正是想迴避它的現實性）的科學，能够在經濟學方面把握正確的理論核心，則在政治學、社會學、哲學乃至自然科學方面所抱的諸種成見與幻想，都可廓清。事實上，在帝國主義勢力影響下的中國，全般社會意識，都滲透有帝國主義文化侵略的毒素，中國社會經濟上每一種變革，都有那種毒素在其中發生阻礙作用。所以，中國不言改造則已，否則政治經濟學便當成為中國反對落後封建意識，反對帝國主義文化侵略的“文化武器”，從而，如何運用這個武器，如何鍛煉這個武器，就是中國政治經濟學研究者的責任了。

此外，我還想特別提出下面這一點要求，以加大我們研究者的責任，那就是，我們要由政治經濟學的研究，逐漸努力創建一種專為中國人閱讀的政治經濟學。也許有人疑問：第一、科學無國界，用不着每個國家都有他自己的特殊科學；第二、政治經濟學是現實經濟之理論上的表現，落後的中國經濟，如我們前面第一節所說，是怎樣也不能產生一種經濟學的。但如果把我們所要求創立的政治經濟學，解釋為特別有利于中國人閱讀，特別能引起中國人的興趣，特別能指出中國社會經濟改造途徑的經濟理論教程，那又當別論了，那種理論的全般體系，可以特別注意其論斷或結論在中國社會經濟上的應用；此外，其例解，其引証，尽可能把中國經濟實況，

作为材料。像这样一种体裁与內容的政治經濟學，到目下为止，我們尙不會發現。我們尽管已有不少进步的政治經濟學讀物可供參考，也有不少的外国的政治經濟學者在为中国社會經濟理論努力，并已有相当的成果，但总不能十分适合我們的要求。自然，像我在这里所規定的供中国人研究的政治經濟學的內容，实际無非就是一个比較更切实用的政治經濟學讀本，但我其所以要把這方面的努力，作为中国政治經濟學研究者的一个鵠的，就是認為創立一种特別具有改造中国社會經濟，解除中国思想束縛的性質与內容的政治經濟學，是頗不同于依据現成材料來編述一个政治經濟學讀本的。那頗需要我們研究政治經濟學者，在有关世界經濟及中国经济之正确理論体系上，分別来一些闡發准备的工夫。

## 附論二 中国經濟學界的奧大利 學派經濟學

### 一 奧大利學派經濟學的正體

屬於奧大利學派的學者很多，他們之間的理論，也並不完全一致。但把門格(K. Menger)，威色(Wiser) 及龐巴衛克(Bohm-Bawerk)作為他們的主导者，把他們的理論，當作該派經濟學的主体，却是為一般所公認的。

我們在這裡不能有充分的篇幅來詳述他們的理論體系，僅按照他們所着重的幾個論點，“批駁導寄”的加以說明，他們是反對古典學派的，但在方法論上，却是從相反的觀點，來抄襲古典學派所建立的邏輯程序。他們特別強調經濟學方法論，強調價值論，強調分配論，把分配論的認識基礎，建立在價值論上，把價值論的基本命題，安置在方法論上，這完全是从古典學派抄襲過來的，較近各國特別是在美國之奧大利學派的傳習者們，所宣揚的“經濟學的改造”“經濟學的(文艺)復興”(Renaissance of Economics)，也許就是指着這種“抄襲”，雖然他們會特別著意于“抄襲”中所採取的不同觀點。

首先，就他們的方法論略加分釋罷。

在他們看來，國民經濟現象，可以從歷史的、理論的及實際的三個見地來考察。當作“存在的科學”的理論經濟學，是應當同那種當作“當為的科學”的實際經濟學，即財政學與經濟政策分開的，但古典學派把它們混同起來了；統計的研究與歷史的研究，原只對理論經濟學提供實際的例証與材料，但歷史學派却把它們拿來代替理論的認識。由於這兩方面的關係，他們就以再造理論經濟學的“十字軍”的姿態而出現了。他們認為：理論經濟學的研究，應該採取所謂“嚴密的方法”(Die Exakt Methode)，使現實的經濟現象，成為最簡單最嚴密的考察分析的類型要素。作為經濟學考察對象的現象形態，如像絕對的只追求經濟目的的那種人，和那種人在從事經濟活動時的心理狀態，始終是最普遍的最重要的。把他們的這種經濟的心理狀態，孤立起來加以研究，是經濟學的起點(Menger)。惟其如此，他們就認定真的經濟理論，必須先“探究人類活動的大動脈——快樂與痛苦的感情”(Jevons)。為滿足欲望，而不絕忍受犧牲，以及“由此發生的快樂與痛苦之關係，便是經濟學研究的範圍”(Jevons)。在此種限度內，經濟學就差不多是一種“享樂學”(Gossen)。基於人類本能需求(享樂主義)的這種自然性質，使經濟法則與自然科學和心理學不發生衝突。因為“有關經濟學的問題的討論，是須得在自然科學與心理學的原則上去進行的”(Böhm-Bawerk)。

然則經濟學上的全般理論，何以能從心理的研究去達成呢？他們像很系統的把價值論當作經濟學的樞紐。價值論能在心理學的基礎上建立起來，他們的整個學說，就算有了着落。限界效用價值論，可以說是他們全部經濟學說的神經中樞。在他們看來，所謂價值，乃吾人在滿足欲望上，對於財貨所感到的一種重要程度的評價，即價值是由主觀評價而發生的。此主觀評價，雖然要通過財貨

的客觀價值，如肉之滋養價值，煤之燃燒價值，然後始能評判其在何種程度滿足吾人的欲望，但經濟學的價值研究對象，却不是此客觀價值，而寧是主觀價值。

惟其如此，一切財貨，即使都有客觀價值，都是滿足吾人欲望的效用，却并不是一切有效用的东西，都有價值（即主觀評定的價值）。財貨的價值，只是在吾人的欲望滿足上，對它有了一定的需求關係，才能表現出來。所以，同一貨財，可因供用的情形不同，或有价值，或無價值，水在一般情形下，仅有效用，在沙漠的旅行者，乃有价值。在這種認識下，價值的發生，遂必然要关联到財貨的稀少性和它的效用性。效用性是價值的來源，而稀少性則是使財貨在一定場合，具有價值的條件。從這點看來，一般人動輒稱奧大利學派是效用學派，那是不妥當的。他們雖認定效用是價值的來源，但却不主張財貨價值的有無或其價值的大小，取決于效用的有無或效用的大小。因為，如其是這樣，他們就是客觀效用價值論者，而非主觀價值論者了。

作為他們整個價值學說的核心部分，乃是限界效用（Marginal utility）的理論。然則什麼是限界效用呢？要解答此一問題，須知道：“財貨效用的大小，系取決于它對吾人欲望滿足要求之重要性如何。吾人的欲望有許多種類，同種類欲望又有各種不同程度，將欲望的種類與欲望的程度，聯合參較，斯可確定效用的級次，而由是達到限界效用的說明。即同一財貨，可滿足吾人不同重要性的諸種欲望和不同迫切程度的同一欲望。某一財貨的現在貯存量，能滿足吾人欲望，達到飽和之點，吾人對該財貨，即不發生經濟問題，一旦因某種情形，致喪失其一部分，致吾人在諸種欲望中，在同一欲望諸種迫切程度中，至少有一項得不到滿足，吾人的避苦就樂本能，必讓那少了它，只受到最少的不便或痛苦的那一部分的最

后的最低級的欲望，不于滿足，此最后的最低級的欲望，即限界欲望，由此限界欲望所感到的效用，即限界效用，为求滿足此限界欲望，而对于該財貨所給予的評价，即限界效用价值。为滿足吾人欲望，所感到的缺乏程度或迫切程度愈高，其限界效用愈高，其限界价值亦相應愈高。”

在由价值移到价格的說明中，奧大利學派也很巧妙的抄襲了古典學派的作法，把价值看为其本質的形态，而价格則是現象的形态。他們認為，各个人在參加交換过程中，是把自利和自己对所需財貨之主觀的評价，作为交換能否成立的前提。对同一財貨，各人由其各別限界效用所引起的主觀評价不同，各人之利害关系的打算不同，所以，交換成立，各得其所，各受其利。

然則各人的評价不同，何以能形成一定的市場價格呢？競爭在这里發生了決定的作用。他們像很合邏輯的，由孤立交換場合，單方競爭場合（其中包括买者單方競爭及卖者單方競爭），最后描述到双方競爭場合。最后这种場合，正是現代市場的情形。在那里，对同一商品的买主和卖主，都有許多人在从事競爭，买方出价愈高，競爭者愈多，卖方案价愈高，競爭者愈少，相互競爭的結果，必达到买卖双方之数趋于平衡，此时市場决定范围必是以最后买者和被排出的最有販賣力的卖者的主觀評价为高限，以最后卖者，和被排出的最有購買力的买者的主觀評价为低限，这个結局定价范围內的兩买主兩卖主，称为“限界对偶”（Marginal pair）。由此“限界对偶”所决定之价格，称为限界价格（Marginal price）。此限界价格，虽不一定与各个人之限界效用价值相符，但畢竟可由限界对偶，而决定其大体的变动范围，使它与限界效用价值，或各人之主觀評价，一直都保持相当的联系。

財貨的价格，既与主觀限界效用，具有上述的关联，那末，財貨

当作商品来买卖，就与其生产时所投下的費用，沒有何等直接联系了。換言之，就是商品价值的大小，不是取决于生产費的大小，而是取决于消費者对該商品在滿足其欲望时，所感到的重要性如何，迫切性如何。为了“自圓其說”，他們把財貨区分为消費財貨与生产財貨，前者是直接滿足吾人欲望的东西，如面包之类，后者能間接滿足吾人欲望，如制成面包所用面粉烤具等，更如制成面粉之小麦磨坊，推而至于栽培小麦之土地劳动工具及农業劳动等等。他們把直接滿足欲望的財貨另称为第一級財貨，其余則順序称为第二級財貨，第三級財貨，第四級財貨……

直接財貨的价值，無疑是由直接消費者对該財貨之限界效用决定。然則第二級及其以下的諸种財貨的价值，將如何决定呢？即生产財貨的价值將如何决定呢？他們認為生产財貨与消費行为，有一連續过程。第一級財貨如面包的价值，系由消費者直接对該財貨的限界效用决定，第二級財貨如面粉烤具的价值，则系由第一級財貨之限界效用去測量，而第三級財貨如小麦磨坊等的价值，则系由第二級財貨的限界效用去測量……由是，無限的最后第任何級的財貨的价值，都是以它的第一級財貨具有的限界效用去决定。所以，威色認定生产財貨的价值，是取决于它所制成的生产物的价值。在这种限度內，生产費用就憑借种种迂回的“便桥”，和价值，从而，和价格發生了关系。

奧大利学派的这种“苦心孤詣”的价值論的“杰作”，無疑是为了要把它应用到分配論上。

作为分配論中最基本部分的利息学說，是他們的限界效用价值說的更“躊躇滿志”的应用。但在奧大利学派的一切經濟学說中，惟有这一項的發明权，特別是屬於龐巴衛克的“專利”。事实上，沒有这项發明，整个奧大利学派經濟学，便完全失去其現實存在的意

义了。

他把財貨在時間的觀念上，區分为現在財貨与將來財貨，这种区分的意义，就是說：“現在財貨因技术上的原因，成为滿足我們欲望之比較完全的手段，而且，它因此对于我們，比將來財貨有更大的限界效用。”設对此加以进一步的說明，就是，由于技术的原因，早些把生产財貨放在生产过程中，比之把它迟些放在周轉中，会帶給我們更多的东西。此外，我們現在如果有了充分的消費財貨，我們就不会因为缺乏或欲望不能得到充分滿足的緣故，在消費上，提高对于所需物品的限界效用，在生产上去从事那些比較少利益的生产用途。現在財貨对將來財貨，既有上述的优越性，貸出現在財貨，取得將來財貨的貸者，自不能不在原本以外，索取報酬。而借入現在財貨，償還將來財貨的借者，亦自願意于原本以外，支付報酬。借貸兩方都有这种財貨的時間差觀念，这就是所謂利益存在之心理學的基础。本此原則，如果資本家为了生产，丢开那些現在可以滿足欲望的消費財貨，而去購原料、机器及勞力等等高級財貨，即生产財貨，那也类似現在財貨去購買將來財貨，他自然有理由在这將來財貨收回时，附上一个增加額，即所謂企業利潤或資本的收入。而其来源，则是生产財貨的總价值，每少于生产物之价值，而由是形成的生产价值超过其生产費用之剩余。在这里，龐巴衛克很怕人誤解了他的意思，以为把財貨擋着不用，也可因時間的推演而生較大的价值。他指出：“要使未來財貨轉变为現在財貨，必須先把它投于生产过程中，然后始可使它轉变为現成的消費品。”假如沒有生产过程，資本便是死資本，生产工具的价值，就始終不会和成为現在財貨的价值一律看待。利潤和利息，也根本不会产生。資本家的可貴，就在他們节省当前的消費，把节省下来，当作資本来使用的財貨，投入生产过程；他們节省得愈多，投入生产过程的

愈多，轉化為現成消費品的愈多，利潤和利息也就愈多了。

這從心理上體驗出來的時間差，價值差，不但可以解釋利息利潤，且可以解釋工資。

龐巴衛克教授曾“很慷慨”的聲言：勞動者有理由要求得到他的勞動生產物的全部價值，但他却認為那理由只是片面的：“各個人都可以要求，在現在，按照他所賣的現在財貨之全部價值支給他。但沒有人可以要求，在現在，支給他那在將來才能出售的財貨的全部價值。勞動者出賣給資本家以他那只有在將來才能給予有價值的生產品之勞動，他由此讓渡給資本家以將來的財貨。然而報酬他，却比較生產過程完結要早一些，那就是在現在。所以，資本家是從勞動者得到將來的財貨，而付給他以現在的財貨。而且，因為將來的財貨與現在的財貨是不等價的，後者要比較高，故對於勞動者所提供的同一數量的財貨，按照公理，資本家只應支給他們以少些的比較有價值的財貨。就因此故，勞動者即使沒有得到他的勞動的將來生產品的全部價值，但这並沒有破壞公道。”還應該說：這正是“公道”。

上面已把奧大利學派的基本理論“和盤托出”了。從全体的表象看出，很像是條理井然的學說體系了，但稍一檢點，就知道它和它所體現的資本主義體制本身，有同多的或更多的缺點和漏洞。

我們且不忙講，用時間觀念來說明利潤的來源，說明勞動者應當舍去他應得的報酬部分，該是如何滑稽，單就其整個學說的體系而論，那亦是不通的。分配論的基本命題，被安置在價值論上，現竟又在限界效用大小，決定價值大小的命題之外，提出時間觀念，以財貨實現的未來，對現在的時間距離遠近，來測知它的價值的大小，從而，來測定資本家應取得的利潤的多少，和勞動者應得工資的多少。不錯，他們在這裡，會把將來財貨對現在財貨，只有較小

限界效用，作为其間的桥梁，但滿足欲望的限界效用的大小，和時間的長短，究有如何的联系呢？如其時間的長短，如一年一月之类，系以確實的時間經過为准，而非主觀所实感出的時間距离，那又不啻在主觀的評价上，參进了客觀的因素。

其实，在現實商品市場上，不仅这里用時間觀念區別出来的所謂現在財未來財，是一种多余（然在奧大利學派学者当然是必要），而其他如第一級財第二級財的分类，也于实际毫無关系。而且在市場當作买者的供給者，和當作卖者的需要者，如其他是以資本家的資格出現，他們对于其所买卖对象物，至少会“迂迴的”間接的同买卖者的消費相关联，但交換的必需性，特別是“为卖而买”的交換的必需性，定会使一切主觀的評价，都被消灭，都被压平到一定的客觀标准。而况，每个人的主觀評价，在开始，就已經是把一定的客觀标准作为基础。

显然的，奧大利學派的这种支离的价值論，是在他們的方法論上注定了錯誤的根源的。在方法論上，他們把古典學派抽象化一般化了的經濟人(Economic man)，更进一步予以超时代化自然化。古典學派把握个人自利的心理状态，始而強調生产，往后則強調分配，尚不难与时代的一般要求相配合。奧大利學派把握个人自利的心理状态，却強調消費，認定“生产是为了消費”。他們把这妇孺皆知的自明道理，当作“真理”來發現，以为由此建立的經濟學，就立在不可动摇的坚固基础上。但問題的要鍵，不在当作研究出發点的命題，有怎样的真实性，而在由它导引出的結論，有怎样的妥当性，換言之，就是看他們的研究，是否依据当前經濟現実，是否能用以說明当前的經濟現実。在資本主义的商品生产社会，不論是資本家，抑是为資本家雇用的劳动者，都不是为了自己消費而生产，他們都是在生产交換价值，而非生产使用价值。如其他們真

是为了消費而生产，則由生产过剩，消費不足所引起的恐慌事實，就無从得到理解了。

总之，奧大利學派在方法論上所研究的个人，是沒有社会性的个人，是好像在一定社会生产关系以外活动的超人；像这种人的心理状态，当然与現實社会沒有密切的联系。而一味把这种人的心理状态，特別是把他的消費欲望作为研究前提和对象的經濟学，無疑是具有充分的形而上学的性質的。

## 二 奧大利學派經濟学向世界各国的傳播

經濟学的形而上学化，可以說是对于經濟学本身的否定。但二十世紀的經濟学界，却竟像是很自然的把这种否定其本身存在的形而上的經濟学看作是經濟学一般。簡言之，就是奧大利學派經濟学及其变种或亞种，却滿布于各国經濟学界（除了輓近苏联以外）。这事实，在其德国的信奉者沈伯达(Schumpeter)曾这样傲慢的誇称着：“最近在各国唯一可以并应当得到一般承認的經濟学，就是限界效用說，最近所有的理論經濟学的著作，有十分之九，是在心理学派的思想圈里繞着。”如其我們覺得它的拥护者的說法，难免失之誇張，再看它在美国方面的反对者，費伯倫(Veblen)的議論吧。費氏指奧大利學派經濟学及其諸变种說：“这种經濟学誘人入形而上学，它將来無疑的还要繁盛，但对于实际問題的解釋，它还不會做，而且也不能做。”像这样不能說明經濟現實問題的經濟学，“为什么已經如此繁盛”，而“將来还要繁盛”呢？我們需要在这里說明它的原由。

首先，我們应当指出：奧大利學派的整个經濟学，是从自然的

觀點出發。凡屬从自然觀點出發的學說，很容易給人以不易顛仆的印象。比如馬爾薩斯(Malthus)的人口論，就是把人類最無可否認的兩個要求：食欲与性欲，作为它的出發点。在当时及以后許久，人口論其所以那样被人称揚，那样清惑人的視听，这是最重要原因之一。但科学的真理，并不是在解說自明的事实。愈是自明的事实，愈不需要科学。奧大利學派強調的消費欲望，尽管是誰都不能否認的事实，但經濟科學实在用不着費篇幅來講解它，并講解人們在滿足消費欲望时的心理狀態。經濟科学所需說明的，宁是滿足消費欲望的物質条件，为什么有些人能够充分得到，有些人却不能够，和在它們之間的必然的因果关系。但奧大利學派極力迴避这种說明，且借着強調無需解說的事体来作为迴避应当解說的事体的手段。

奧大利學派經濟學向各国傳揚的第二个原由，就是它的全部學說內容，原本就滲杂进了已經被古典學派安置在極坚固基础上的諸般經濟原理。如自由競爭，需要与供給，以及利潤等經濟形态的運動法則，它都局部的迂迴的甚至最机詐的，用不同的方式，收編进来，特別是作为它“全部學說之鎖鑰”的主觀价值論的理論形式，直到今日，還不會被人發現，那正好是对它反对最烈的古典學派之劳动价值學說之理論方式的变相抄襲，最显而易見的一点，是古典學派把价值与价格的区别，理解为本質与現象的区别，并認定后者的变动，是以前者为中心，奧大利學派所強調的限界效用价值与限界價格間的关系，正是以此为摹本，而由是取得科学的外觀。此外，如古典學派把商品生产所費的劳动看为其价值的来源，把它的效用或使用价值看为它取得交換价值的条件，套这个公式，奧大利學派却把商品滿足吾人欲望时的效用看为其价值的来源，而把它的稀少性，看为它取得交換价值的条件。还有，古典

學派所闡述的商品價值中，包含有資本價值以上的剩餘價值，奧大利學派學者則強調生產財貨的價值，每小於其產物的價值。這一切，已够表現奧大利派學者的“抄襲”“技術”。但經濟科學的可貴，並不是在它的邏輯程序，而是在應用邏輯程序所表現的正確事實。

如其說奧大利學派盛行的第二個原因，是它變相抄襲了科學的研究形式，則第三個原因，就是在另一方面，把許多可以直接受之于常識的膚淺見解，都吸收來充實它那研究形式的內容。比如，作為其研究起點的消費欲望，特別是關於欲望種類及其滿足程度的說明，簡直是常識以下的東西。至于用觀念上的時間差所引起的价值差，即以現在財貨對將來財貨有較大價值的“大發現”，來解釋資本利息及利潤的來源，來解釋勞動者之工資應少得的原因，那却不仅是依據常識，同時又是“製造常識”。他如前面所說的第一級財、第二級財、第三級財，乃至無限級財的價值，都是以它前一級財的界限效用決定，而逆推至第一級財的價值，則是由該第一級財對其消費者在滿足欲望時所直感出的重要程度來決定云云，那雖然在一般常識中也找不出來，却很顯然要借常識去理解，稍有科學訓練的人，就極容易把这些看成無從分析的謬語了。最後，如像我們前面還不會提及，但奧大利學派信奉者，已早目為極關重要之理論关节的“代替財”、“補充財”一类術語，殆莫不是從極一般的常識中引導出來。

奧大利學派是強調純粹經濟理論的。為了補充這種常識化的缺點，他們有意無意的把他們的理論與數學結合起來，借數學的一般性與不可動搖的科學性，使自己七顛八倒的經濟學說，得到有力的支持。這很可能說是這個學派向世界傳揚或展开的第四个理由。事實上，被算作奧大利學派前驅的諸學者，如法國的庫爾諾

(Cournot), 瑞士的瓦拉斯 (Walras), 英国的杰芬斯 (Jevons) 及德国的高森 (Gossen) 等等, 原都是把数学的解析方式, 作为其研究的最基本方法, 而此后接受了奥地利学派諸基本命題的馬夏尔, 其在德国的支持者里夫曼 (R. Liefmann) 及沈伯达, 特别是所謂在美国的奥地利学派学者如克拉克 (Clark) 卡斐 (Carver) 菲雪尔 (Fisher) 之流, 殆莫不是应用数学的解析方式, 来說明經濟事象, 甚至在价值論上極力非难奥地利学派的卡塞尔 (Cassel), 他在研究方法上, 却更有数学的倾向, 这种經濟学之数理研究的作風, 一方面使奥地利經濟學說更容易傳播, 同时, 也因为奥地利学派的所謂純理的而同时又是表象的研究, 更适于采用數學的方法, 数学方法, 原是可以应用而且应当应用的。但它被用来解釋經濟現象, 却有一个限度。对于已經由其他方法論証出的經濟运动法則, 再借数字或数理的解析, 予以更明确的說明, 那是被容許的。但如一开始就訴之于数学的諸般概念, 并非把一切的經濟命題, 分別拘束在一些解析方程式中, 其結局, 便是以經濟現象去迁就数学方式, 而非以数学方式来解明經濟現象。在这場合, 数学方法排除了它以外的其他一切研究方法的应用。

然而, 所有上面所提出的四个促使奥地利学派經濟學向世界傳播的理由, 只有在我們現在所要提到的这是后一个理由存在的条件下, 始能取得現實的意义, 这个理由就是: 資本主义經濟的發展, 到了十九世紀最后數十年乃至二十世紀初, 已經把它的內在矛盾及其不可避免的命运, 給批判經濟理論, 曝露得毫無躲閃余地了。为了对抗这經濟意識上的“危机”, 奥地利学派便以“衛道”的义侠武士的裝束表演出来。它負有的“特殊”使命, 使它不能不从相反的立場, 采取主觀主义的研究方法。經濟学之觀念的形而上学化, 不能解釋实际經濟問題, 虽然站在資本家立場的人, 間嘗也

發出不滿的議論，但在大體上，資本家的世界，特別是完全脫離生產領域，而一味在從事享樂的金融資本家的世界，毋寧是特別歡迎這種“消費經濟學”的。奧大利學派經濟學向世界不脛而走的最根本原因就在此。

### 三 奧大利學派經濟學傳入中國的原委

奧大利學派經濟學，也傳播到中國了，並且已像生起根來。中國還不是一個資本主義國家，為什麼我們也需要這種經濟學呢？上述奧大利學派經濟學傳播到各資本主義國家的理由，是否也對中國適用呢？本文的論點，原在說明奧大利學派傳到中國的實情，而在前節其所以要特別提論到奧大利學派經濟學之向世界各國傳播，其目的也就是想借此說明它傳入中國的經過。

現代資本主義的各種意識，是伴隨資本主義的商品陸續輸入的。商品的輸入，特別與商品意識（經濟學）的輸入，原有極密切的關係。一個國家，它對商品的輸入，是由於自動，它對商品意識的輸入，始能自主；反之，它對商品的輸入，不是由於自動，而是由於輸入者的強制，則商品意識的輸入，就不是由於它自願或自主，而是由於商品強制輸入者，把商品意識的輸入，當作商品輸入的一個助成的手段，在這種情形下，商品對被輸入國最可能是有害的，商品意識或經濟學對被輸入國亦最可能是有害的。

不錯，二十世紀開始以來，我們對於商品意識的輸入，正適應著我們對於商品的輸入，已經有自行選擇的可能了，但這種可能，在商品意識上或在經濟學上所受到的限制，比在商品上所受到的限制還大得多。我們儘管每年派出大批的國外留學者，其中有不

少的政治經濟學研究者，自動的去輸入我們自己所需要的經濟科學，但這種工作，首先，就受到了我們社會一般知識水準的阻碍，在外國，許多經濟理論，儘管已由實際的經驗與應用，變成了一般人的常識，在我們，却需要大費氣力去學習。

其次，我們由外國輸入的經濟學，是資本主義的經濟學，在我們自己尚未造成資本主義的經濟條件，對於那種經濟學的研究，就不但會增加認識理解上的困難，同時其所研究的法則，是否正確，是否應驗，亦無從對照現實，予以確定。

再其次，資本主義發展到二十世紀，帝國主義文化政策的執行，愈成為必要。在過去，各先進國家尚誇稱它們對於落後地帶的經濟與文化負有開發傳播的使命。一進入帝國主義階段，它們對於落後地帶的工業開發，已經一般的有所躊躇，已經分別採行了“保留”或“帶住”落後地帶之前資本主義社會經濟體制的策略了；在配合這種策略的要求下，它們對於最有決定性的政治經濟學的“輸出”，就不能不采行遠較它們在自由放任主義時代為嚴格的限制了。其實，關於這點，與其說它們是在“輸出”上用工夫，就寧不如說它們是在被輸入地帶的“輸入”上用工夫，它們在諸落後地帶，是確實擁有這種文化特權的。

然而，我們在上面所指出的，還是問題的一個側面，還是奧大利學派經濟學所以便於輸入的理由。事實上，資本主義各國的經濟學界，如我們前面所說都是充滿了奧大利學派經濟學的氣氛的。由一般社會論壇到大學講壇，乃至由政府及私人設置的各種經濟研究機關，差不多直接間接都是由這所謂主觀主義經濟學說在發生領導作用。愈到較近，這種傾向亦愈為明顯。在這種情勢下，資本主義各國向世界落後地帶傳揚介紹的經濟學理，即使再沒有帝國主義的打算，亦是會很自然的把它正在宣揚，正在奉行的理

論，和盤托出来。而它們这样做，倒反而会显出这正是它們的“無私”和“正直”。而在諸落后地帶，特別如在我們中國，不論是自己派人到國外去研究，抑是由外國請人來帮同研究，自己既沒有選擇的权能，復沒有証驗的社會條件，當然一切只有出自“順受”。而况，我們前面已經述過的奧大利學派經濟學本身所具有的諸種傳播性的特征，有許多是特別宜于向落后國家的研究者傳授的，比如，常識化的現象因果論，就最容易為幼稚的和科學研究水準較低的頭腦所接受。他們所強調的消費論、欲望論，時差利息利潤論，以及根據市場上諸般經濟表象所“做作”的各種表式和數字的說明，儘管是似是而非的，但在經濟學的初學者或經濟科學根底不深的人看來，却是最合口味的。經濟學常識化的這種傾向，又導出了同派在傳播中必然會形成的另一個特征，那就是把工商業上企業經營法，市情的報道，供需變動圖解，以及在經濟理論上，只占着輔助的，副次的和極邊緣部分的經濟技術知識，認為是經濟學本體，這一點，也是對於經濟學研究者極當警戒的，而我們的一部分經濟學者，却顯然犯了這個毛病。此外，在奧大利學派經濟學中，還有一個與常識化技術化表面上相反但實際上却是相因的特征，一個最有基本性的特征，或者說中國經濟學研究者因此中毒最深而為害最烈的一點，就是把經濟學看為玄學，看為形而上的純理論之學。也許因為是奧大利學派一方面把經濟學當作形而上學來處理，他們為了要在現實上取得存在的依據，乃不能不乞靈於技術和常識；也許還因為是他們把經濟學直截了當的看為抽象的演繹的學問，一種沒有歷史性的學問，他們就更易于為經濟的常識和技術所驅使。但不論如何，經濟學的常識化、技術化，同時又玄學化，對於中國從事經濟學研究的人，儘管是多重的蒙混和障礙，但他們却應用分類的方法，將其調和起來，以常識化技術化的部分，

为实用經濟學，而以玄學化的部分為純理經濟學，前者是容易理解的，一學即得，後者是根本不易理解的，只要模糊理解就行。总之，这三者，都是奧大利學派經濟學本身容易在中国經濟學界“繁殖”的重要原因。

#### 四 中国經濟學界充滿着奧大利學派經濟思想的實話及經濟實踐上反映出的奧大利學派的經濟意識

在前面，我們已把奧大利學派經濟學的正體，作了一个輪廓的描述，要說明中國經濟學界為何充滿了這個學派的思想的實際情形，似乎只要讀者自己去做一點對照工夫就行，不用多所詞費。比如，涉獵一下各大書局出版的關於經濟學部分的大學教本，我可保證百分之九十是依據美國各大學的經濟學教本抄述過來的，就其“取法乎上者”而言，亦不過是把卡斐(Carver)，道希格(Tausig)，依里(Ely)及塞利格曼(Seligman)一流經濟學者的教材作為藍本，下焉者更不必說了。但我不想這樣零零碎碎的分別指出那些書那些見解是奧大利學派經濟學的傳揚品，只須指明一個比較有概括性的測驗準則就行了。奧大利學派經濟學的最基本命題，是建立在超歷史的觀點上，不論是學校教本，抑是普通出版物上有关經濟的理論或見解，只要它們忽略了所研究對象的社會性質，如論商品，論貨幣，論資本，論價值及工資，乃至論生產消費諸經濟形態，都不涉及其因以形成的特定社會基礎，而一味抽象演繹下去，那一見就是奧大利學派經濟學的產物。這一類的作品或高見，我們实在是厭見厭聞了。

我們論述到这里，很容易“感慨系之”的忆及一位德国經濟學者的话，他在十九世紀中叶曾这样指責当时的德国經濟學界：“政治經濟學的著作或教授，無不醉心于世界主義學派，而視一切保护稅为‘学理之瘤’(Theoretical abomination)。彼輩有英國利益以助之，故無往而不勝利。尤可痛者，英國內閣善利用金錢勢力，控制海外輿論，苟于其商業有濟，則揮金如土，从未有所吝惜，大肆通訊員，領袖著作家……漫游各地，專从事攻击德国工業家要求实施保护稅之‘無理’的‘願望’……時流學說与德国学者之意見，既皆傾向于彼輩，以故为英國利益辯護者之工作，尤易易也。”（見王譯李斯特著國家經濟學）这段話已历一个世紀，但我們今日講讀起來，似犹有新的意義。不过，李斯特所指責的，是英國当时利用以阻害德国經濟改造的世界主義學派，即英國經濟學派的理論，而我們在此不憚陳述的，則是一切資本主義國家利用以阻害中國經濟改造的奧大利學派經濟學；而且，在事實上，德国当时所受阻害，尙只限于保护关税的实施，而在中國，其毒害所及，并不止于保护关税一項，整个社會經濟的变革，現代化的进程，皆由此直接間接遭受了妨阻。

自然，以中國所处的国际地位，我們已經講到了，商品和商品意識（即經濟學）的輸入及其流布，是無法完全自主的，但同时也得承認我們在这些方面，我們仍有自主与自动的可能运用范围的存在。外国經濟顧問，外国經濟專家，帮助中國經濟“复兴”的計劃或提案，不会把中國經濟“复兴”的障碍，归因于帝国主义政策，這無疑是極其自然的。但許多強調“中國經濟改造”的“权威”著作，也依照外国學者的浮面逻辑，不肯提論到帝国主义政策，即使近十余年来，指斥帝国主义政策的議論漸漸多了，但大半又只限于膚淺的感應，仍不肯繼續探究到帝国主义政策作用下的中國經濟，

該是如何不宜于应用帝国主义者处理其經濟問題所依据的經濟學理，及其所定的單方。結局，自中国社会經濟史研究問題被提論到学术論壇以来，中国經濟学界为奧大利學派經濟学独占的局面，在一般社会論壇上，虽然已經有了一些动摇，但几乎在全部的大学講壇上，在最有政治权勢的經濟研究机关里面，依旧滿布着超历史的形而上學的經濟理論，即使是对于摆在我們面前要我們去正視的經濟問題，它們最一般的仍是用常識的技术的觀点去处理。站在学术的立場上，奧大利學派的經濟學說，無疑是我們应当研究的部門之一。但如其我們知道它是較近資本主义各国为了稳定其金融統治或世界統治所促成或育成的辯护經濟理論体系，我們对于这种學說的研究，就得采取批判的立場，借以确知各国的整个經濟動向，特別是認識它們对于落后地帶所推行的經濟政策。万不能“生于其心”，“害于其政”的由那种經濟學說的意識中，去定立中国經濟的改造方案。

然而不幸的是：較近以来，作为中国經濟設施之立案者或發言者的中国經濟学界，例皆不問中国社会已有的經濟基础，不問所有的設計，应用起来，是否为中国社会已有的經濟条件所要求或允許。他們很直觀的，把構成中国總經濟形态的商品、价值、利潤、工資、貨幣、資本諸基本范畴，与他們从經濟学教本中，从奧大利學派經濟学中，所習得的同名目的諸基本概念，看为同一的东西，迨其所定立的方案在实行上遇到障碍，他們再回过头来嘆說中国社会的技术条件不够，而迄未反省到他們的計劃或立案，根本就未顧及中国社会以及中国社会的技术水准。过去是如此，現在亦然。

## 附論三 中國商業資本論

### 一 全文的集注點

凡屬關心中國當前經濟問題的人，即使再有客觀的平靜的心，也會嘆息致恨于商業資本的猖獗活動，事實上，我們即使把今日中國整個經濟問題的癥結，單從商業資本這個視野來求得說明，縱會不是最本質的，最根本的，但卻無疑要涉及最本質的最根本的問題上去。

當作一個社會經濟形態而表演着的商業資本，在一般人的主觀上，儘管它的活動像是越出了常軌，超過了一般社會的需求，且更進而成為全社會經濟系列上的反對物，但在商業資本自身，它對自己的任何活動，是“行乎其所不得不行，它的動態，不但不能照着一般人希望它的活動限度作去，且也不能照着它的主體即商人們的意志作去。商人們對於他們所擁有的商業資本，在某些場合，雖然做着主持人或支配人的事，在另一些場合，却是在跟着他們的資本所必然趨向的途徑走，這好比拖着馬車的馬，在上坡的時候，馬車無疑是被拖在馬后，惟馬首是瞻，一旦到下坡的境界，馬却不像拖着車走，倒反而是被車趕着走，其中的原委，就因為是，各個人的資本，既被匯合成為社會規模或社會形態的商業資本，各商人的資本的活動，就不能自個別資本決定各自的動向，而必然

是取决于全体商業資本，依照一定社會經濟法則而採取其動向的。

在這種認識下，我們罵商業，痛斥商業資本，雖然再露骨，再不留情，也只能使自己多一些精神攪亂上的痛苦，于整個商業資本或它的化身，商人乃至商人階層，絲毫無損，更自然于整個經濟問題，無何裨助。不但如此，从全社會演變的視野來看，商人并不一定是凝固在那里，一直都是商人，那正如同他的資本，并不一定是一直凝固在那里，一直都是商業資本。一個社會的法律觀念，道德觀念，一個人在他已經在從事商業活動，已經是商人的場合，雖然格外被爭利的強烈要求沖淡了，但由他將從事商業活動，將變為商人的場合，我們并不能用一個凝固的商人的觀點來範圍他，而且，特別在今日中國的情形下，一個商人並不單純是商人，他可能是為一己利益而活動的商人，同時又是為大家利益而活動的別種人，當他在前一種人格下，我們可以指摘他忽視社會的法律與道德，在後一種人格下，却又似乎不能不默許他是法律與道德的支持者。一人之身既可備有這兩重人格，我們就很难把商人看作是特別不顧道德法律的人了。

自然，我在此作如此的推論，并不是想為發國難財的商人或商業資本解脫責任，我只是要表明：法律與道德是社會的產物，是要在一定的社會條件之下，才能發生作用。要限制商人或是商業資本，單把注意集注到現象上，或者，只憑感情來造出嚴峻法令，并動員一切道德壓力，恐都不易收到預期的效果。

商業資本活動，既然是離個別商人意志而獨立，既然是對商人，對一切“准商人”，乃至對商人預備隊伍，都表現為一種不易抵制的必然趨勢，我們即使要借道德與法律的力量來加以阻止，也須辨認出那種必然趨勢所由形成社會經濟的因果法則，但環繞着商業資本而作用着的諸般法則，要把握它，差不多非動員整個的

經濟學，甚至非動員別于現代狹義經濟學的廣義經濟學不可。商業資本是原始社會以後的一切社會都存在着的經濟形態。它的全部歷史，充分顯出了它的活動所依據的全部法則。

## 二 商業資本在中國社會經濟發展史上 的興衰繼絕關鍵

中國歷史上是有着許許多多的朝代變革的，朝代變革的原因，可以從各種觀點去考察，當然也不妨就商業資本的演變來予以說明。事實上，中國歷史上每個王朝的興廢，差不多都是伴隨着商業資本的興廢，這王朝的興廢的密切關係，會給我們這樣的印象：王朝是把商業資本作為它的興廢存亡的前提條件，但揆諸實際，都是商業資本借着每個王朝的興起，而得到再生的機會，等到它擴大起來了，隨即就對它借以再生的王朝，無情的侵蝕其存在的物質基礎。

中國商業資本在殷周王朝已經有其端緒，但在中國社會經濟發展史上，周王朝是被置在初期封建階段，而在这以後的二千餘年間，差不多滯留在中國的典型中央集權的封建體制的階段上。中央集權的封建體制，是商業資本活動的溫床，因為，商業資本在它消極的意義上，它是需要社會落後的，但太落後或還逗留在前封建的狀態下，它沒有開展的可能；同時，在積極的意義上，它是需要社會的進步的，但太進步或是跨上了資本制的歷史，它又沒有握着支配地位的可能。（資本主義的社會的商業，一般是隸屬於產業的——此點後面還要說明。）惟其封建體制對於商業資本特別有生存攸關的聯繫，在中國社會經濟史上，商業資本就像一直在為

了使中国经济滞留在封建阶段而活动，它像是不止一次的宁愿以身殉王朝，与王朝同归于尽、而不想使产业资本代它取得社会支配的地位，——这是中国产业不发达，中国很久不曾走上资本主义旅程的一个重大的原因。

自然，我們这种說明，是考察中国商業資本历史的結果，是对商業資本客觀表現加以評判的結果，而在历代的商業資本活動者主觀上，不但不會意識到这些，他們当时的知識基礎，也不允他們意識到这些。

論到这里，我們可以进而解說中国商業資本所據以演變的必然法則了。

中国历史上每个王朝的兴起，差不多都是在社会生产力大遭破坏的喪亂之余，自秦以后的几个重要的王朝，如汉、晋、唐、宋、元、明、清都是如此。如其視社会生产力的澈底破坏，是一个王朝復亡的基本原因，則新的王朝組基之始，便必然会尽一切可能的方法，促使社会生产力的恢复或再生，一切封建社会是把农業生产作为它的物质存在基础，所以每一个王朝的所謂明君賢臣，都是以便农利农为其要政，講求水利，改进农業生产技术，薄稅斂，設置劝农力田官吏等，差不多千篇一律的被各王朝开國之君臣們相率实行起来。

在封建的貴族、領主、官吏是靠农業剩余生产物維持的限度內，重視农業生产，無疑有其生存上的必要。对于商業，在理論上，他們是要敵視的，而在实际，他們确也不絕采行了敵視的抑制的步驟，因为商業的活動，是不免要分潤一部分农業剩余生产物的。商業活動愈形扩大，所分享去的农業剩余生产物必愈多。所以封建社会的整个經濟政策，总是把重农抑商作为它的骨干。

但历代王朝的重农抑商的政策，却似乎只从反面告訴了我們

的一件事實，就是“農”其所以要特別的去“重”，無非是因為前此把它看輕了，“商”其所以要特別去“抑”，也無非是因為前此把它太放縱了。漢朝一位政論家曾大声疾呼的說明了此種事實：“法律賤商人，商人已富厚矣，尊農夫，農夫已貧賤矣”，各封建王朝在本質上實踐上，都走着勸農力桑的路，但卻為商人大開富厚之門，那不是因為它們沒有遠見，而是因為它們不明事實的必然邏輯啊。

商業的發展，是把治安與交通作為它的外在條件，把交換媒介的確定，交換對象的增殖，作為它的內在條件。每一個新王朝的統一的局面，和由它在統一局面下必然要做到的休養生息，“田野辟，道路治”，以及凡百改善民生的庶政，其主旨雖在增進更多的農業余剩生產物，更生農民，但結果大大的促成了商業的繁昌。商業通有于無的機能，在一定場合和一定限界之下，無疑大有助於農業生產物的增殖與擴展，但商業發達到一定限度，却把它原來可以助成農業的作用，轉化為破壞農業了，至少，是它愈來愈烈的破壞作用，早把它原有的助成作用掩蓋了。

封建社會的工業生產，只是當作農業上的副業，全部商業的交換對象，差不多都是限于農產物，而且主要還是限于那些以地租賦稅名義，由農民提供封建領主貴族官吏們的農產物，商業愈向前發展，各地通有于無的作用愈增大，被消費的對象愈繁多，結果，封建上層社會的消費欲望，就愈加會受到刺激，而農民用地租賦稅名義提供到他們的農業剩余生產部分，就愈加要對他們的農業必要生產部分，增大其比重。換言之，就是農民為了維持自己能繼續勞動，並為了維持能繼續生產所需的那一部分必要生產物，都將因此減少。租稅不論是侵蝕到了農民的生活費，抑是侵蝕到了他們的生產費，再生產規模是會相應受到拘束或縮減的，一旦再生產不能維持，租稅所自出的經濟基礎，就定會發生動搖。在這場

合，封建上層社會要繼續維持不生產的消費性的浪費，就只有兩個途徑可循：其一是加重對農民的剝削，而進一步破壞其寄生的經濟基礎；其二是用借債等方式，多方張羅其浪費所需的資金。但無論選定哪一個途徑，結果都會是土地向着商人豪民手上集中，農民則相率離開生產過程。

商業資本向着土地方面的進出，無疑得到了曾由它轉化成的高利貸資本的協助，但資金由商業同高利貸業移到地產上去，那並不是商業資本活動的中心，而是它進一步的擴大，因為土地上乃至高利貸業上的收入，還可繼續更番的變為商業活動的本錢。有人說，商業資本、高利貸資本和土地資本是“三位一體”，那是頗為允當的，它們在任何一個落後社會，都會依照不同的方式，表現為一個整體的三種作用。

然則商人地租收入者，高利貸業者豪民們，為什麼不肯把他們的資金使用在工農產業上，而必須向着這些方面兜圈子呢？這並不是因為他們有一種遠見，以為把資金使用到生產事業上，生產事業或產業發達起來，就是對於他們自己已有的地位與利益的否定，而是因為封建社會種種的傳統法規及傳統意識，妨礙生產活動，使他們权衡利害，更容易為當前的厚利和伴着厚利而可能取得的社會地位所吸引。

事實上，商業資本的活動，還不只停留在社會經濟的領域，它的化身或商人，不僅“丰財役貧”，不僅使“封君皆低首抑給”，不僅“因其富厚，交通王侯”，且還能借其通神的財力，借其對於實際經營的經驗，相率利用各王朝財政空乏的機緣，直接擔任起理財的政務，“更道益雜不選，而多賈人”了。在這種情況下，封建社會傳統的抑商政策，便被暫時擱置起來，而採取一種為商賈豪民所能接受的妥協方案了。其實，在現物地租成為商品交換基礎的限內，在社

会生产力的恢复与发展，必然附有富之积累与豪商发达的条件的限内，商人由抑商政策所受到的损失，最后必然要取偿于农民，农民在多方谋求之下，只好把他们赖以维持生存的仅有土地，以更恶劣的条件，贡献于豪商地主。

封建主义到了需要迁就豪商地主，需要对商业资本妥协，并需要由豪商参加政权，决定经济国策等方式，使自己商业化的阶段，必然要把一切对农业生产有利的措施，如治水，如改良农具设备等等，放在一边，同时更由浪费与不生产支出的增大，和租税收入因农民大批离村及豪商官更多方规避的减少，而不得不对勉强留在农村挣扎的农民，采行更无情的剥削。到了这样一个阶段，天灾水祸及各种形态的瘟疫，必然一再侵逼着饥饿的农民，使他们不能不到处流亡，不能不由流亡转徙失去一切封建意识所加于他们的安分守己的束缚，而选择“铤而走险”的末路。于是到处发生战乱，社会生产力遂根本遭受破坏，现物地租及商品货币关系的基础，均连带丧失无余，不仅是贵族领主，就连豪商猾吏也对这一代的集权封建体制殉葬了。

商业资本走上这样的末路，当然不是商人阶层始料所及的，但在中国社会经济发展过程中，他们确实有无数次陷在这种不能自拔的命运中，汉末、唐末、宋末、明末，他们都曾在一度盛极之后，接着就踏上其前一王朝终结时的商人阶层的复辙。一度一度的血腥故事，好像总教不乖他们。这事实，我们是不能单用商人“利令智昏”的考语来解释的。就是那些像把商贾之利，看得卑不足道的历代明君和贤士大夫，也都不曾意识到他们的王朝所寄托的封建政权，何以终于不能避免的要走上分崩离析之路。

一个社会的本质不会改变过来，那些支配着这个社会，使这个社会取得历史存在的一切法则，便会不顾人们的意愿，而铁一般的

貫徹其作用。商業資本運動法則，是封建主義經濟運動法則的一個重要部門。上述中國歷代商業資本興衰存亡的演變關鍵，只有從中國封建社會的發展法則的作用才能得到說明，而這一法則，却還是較近廣義經濟學研究的成果。

### 三 猶片戰爭以後的商業資本

把猶片戰爭作為中國社會的現代化過程推移的一個轉捩點，那大體是為一般人所公認的，在這以後，中國傳統的封建社會組織，已逐漸趨於解體，同時，附着於這個逐漸解體的封建社會的商業資本，也相對的，擴大了它的活動範圍，改變了它的姿態。

不過一個舊社會組織的解體過程，是要到它胎內孕育着的新體制蛹脫出來，才宣告完結的。直到抗戰發生時為止，中國現代化的新社會體制的產物，就使封建殘余在各地或多或少的保留下來。這種保留的成份，如其必然是關係於最廣範圍的，最有保守性的，最基礎的農村社會生產組織方面，從而，其解體的成分，如其必然是關係於較窄狹範圍的，較有變易性的，較為上層的都市經濟方面，則我們社會的姿態雖然是改變了，它的本質當不能有根本的變革。結果，依存於我們這種社會的商業資本，儘管把它活動範圍加大了，把活動方式改換了，在大體上，仍不能丟開它一向依以作用的運動法則。

自然，我們這個古舊帝國的門戶，自被先進各國的大炮轟開以後，舶來的各種形態的製造品，使用種種方式，推銷進中國來，同時，中國之種種土地的生產物，則被先進國吸收去。對外貿易關係之拓展，確實為中國商業資本開辟了一個新的紀元，或者說，已在

它原来的新陳代謝的細胞中注入了新的血液。

自然，中国的对外貿易，并不自当时始，远在西汉时代，我們已同西域諸国有了貿易上的往还，因为那时我們輸出的主要は生絲，西方不通“世故”的人們（見沙哈諾夫所著“中国社会發展史”）还給我們以“生絲帝国主义”的考語。此后中国西北多數由阿剌伯人作介紹的中西貿易，乃傾重于海道，使中国东南如交州、广州、明州、揚州等地，成为对外通商港口，市舶司之設，“蕃坊”之設，均为当时国外貿易日有拓廣之明証。迄大元帝国成立，中国与中亞細亞西域各地之陸地交通，虽一度开拓，然大元帝国崩溃，此路遂不通。至于明代，又因倭寇肆虐，国人海外航行禁止，以致海外貿易完全阻絕。然在这当中，冒险航海事業在欧洲勃然大盛，葡萄牙人，意大利人，先后發現东西航路，欧洲人爭先恐后奔来亚洲，葡萄牙人在明武宗正德十二年，（公元一五一七年）西班牙人在明神宗万曆三年（公元一五二七年）即已来中国互市；于是因倭患阻絕的中国海外貿易，至明末清初又复逐渐恢复过来。——由上面这一段中国对外貿易关系的簡略的說明，我們就可曉然于中国以往商業資本的活動，并不尽是局限于國內市場，亦又不完全是以土地原生产物交易为对象，不过，当时那种时断时續的对外貿易，論其范围和規模，固已不够改变或有多大影响于中国商業資本运动历史定向或必然法則，何况它的性質，又是那样由国家予以限制。唐代对于外國輸入貨物，征取关税十分之三，宋代則須抽征其总额十分之一乃至十分之四，而且后者对于外来貨物，都令其先出卖于市舶司，再由市舶司或官方出卖于民間，官方在买卖价格差額上，获有莫大利益。所以，对于“初与蕃人貿易者，計值滿百錢以上者論罪，十五貫以上黥流海島，过此送关下。”迄乎元代，世祖忽必烈奠定江南，即規定凡隣海諸郡与蕃国往返，互易舶貨者，其貨十分取一，蟲者十

五分取一。其后，官方且自备船只，專运蕃人貿易諸貨，其所获之利，以十分为率，官取其一，交易者得其三，为了保障国家对外貿易利潤的独占，即令权势之家，亦不許其用己錢入蕃為賣，犯者罪之，且沒收其家产之半。由此可知宋元諸朝的对外貿易，大抵都由國家行使独占，商業資本的活動，当然是大大的受到了妨阻。至当时輸入的商品，主要为达官貴人之奢侈品，如香料、象牙、珊瑚、琥珀等，而其輸出品，則为金銀、銅鐵、鉛錫、絲絹之屬，交易对象既局限在这些奢侈性的(就中金屬的流出，确曾紊乱当时幣制)商品方面，对于社会的經濟基础，即使听令商業資本自由活動，亦似不能發生决定的影响。

然而五口通商以后的中国对外貿易，在上述無論哪一方面，却有了極大的改变，与其說是由于我們國家抛弃了对外貿易的傳統态度或政策，宁不如說是由于我們的貿易对于国家，不允许我們采行傳統的对外貿易的态度和政策。

商品生产是現代經濟上的一个最显著特征。現代經濟每进一步發展，就是生产物商品化的程度和范围的加强加大。到了十九世紀中叶前后，所有先进后进的資本主义国家，差不多都把它們的商品生产，發展到了这样的限度，不仅它們生产出来的物品，都当作商品投向市場，它們用以生产的物品，亦是作为商品購自市場。其結果，市場的扩大要求，就成了商品生产的先决条件。國內市場是有界限的，向外扩展或制造市場，簡直变成了資本主义国家的最基本而重要的国策。在此种国策指导下，它們对于其貿易对手国，或者說，对于我們这里所論及的中国，就不是像过去那样，仅輸出一些帶有奢侈玩意性質的东西，如香料、象牙、琥珀之类，所有日常需用的必需品、便利品乃至新奇名貴的奢侈品，都是它們要向中国輸入的，它們并且用威胁利誘的方法，把所有这些商品，尽可能大量

的，向着中国的每个角落去找銷路，它們像是在商品制造上，为中国社会服务，变为中国的工厂。而与它們这种要求配合起来，双管齐下的，就是因为它們自己的生产商品化，工業化，它們國內对工業化所能提供的原料，就相对的、絕對的都愈来愈不够供給了；同时，在为它們的商品所泛濫的中国，却因制造有人代庖，連旧式手工业，也日就趋于式微，它的农产品，特别是当作原料而生产出来的农产品，就恰像上帝妥为安排好了的一样，都成为缺乏原料的工業国的最好补充，这在世界經濟分工上，儼然是“各尽所能”，“各取所需”。結果，中国的經濟特征，就可用上海一个大百貨公司的广告联来标識它，那就是“广蒐各地土产，統办全球貨物”。

但中国这种經濟特征的形成，并不是不曾受到傳統的政治經濟諸条件乃至一般社會意識民族意識的障碍。为便于突破这些方面的障碍，多次的战役和一列不平等條約被連續制造出来。有了这些，中国经济的那种特征，就更加得到了保障。無疑的，在資本主义生产方式以它自己的模型制造世界，并多方破坏旧有的封建生产方式的过程中，中国也像矛盾而不調和的逐渐成長了相当程度的新式工場手工业和工厂工业，虽然这些現代型的企業，至少一半以上，是各資本主义先进国家，为了最低廉最簡便的利用中国原料与劳力，憑其在中国取得的工業特权而直接經營的，但由于它們这种經營，上述中国的那种經濟特征，就像塗上了使人眩惑的不明朗的彩色。

在这里，我們似乎用了較多的篇幅来繪描中国经济形成的过程和特征，但如其說，中国的商業經濟或商業資本形态，是中国整个經濟形态的一个分枝，或是它的重要部門之一，則我們的說明，就很有其必要了。在具有上述这种特征經濟条件之下，中国的商業資本的活動，从以次几个方面，和过去表現了不同的分野。

首先，商業活動的對象是增多增大了。舶來的國內的各種樣式的大量工業製造品，被投進流通過程中了，這和過去僅把農產品作為唯一活動對象的商業，已有了極大的不同，而且在過去的農產品中，大體上只是當作地租移交土地所有者（不論是國家或官府或私人）的那一部分農業剩餘生產物，會投到市場，而農民留以自給的部分，則不會或無須轉化為商品，但在这時候，由某些農產品生產的專業化，以致它們的全部生產物，無論是剩餘的，抑是最終會作為必要的，都得通過市場，就是都得變為商業的對象。除此以外，各種票據、有價證券、外匯，交易所裏面最架空的，但都是最大規模的交換物，以及較有確實性的地產，通是商業階級在新時代找到的高興舞蹈的樂園。至于人（苦力或娼妓）被購買被招雇，或被質押來“外運”或“內銷”，雖然是“古已有之”的一個不小的商業部門，到這時，都擴大了規模，改變了形態。

其次，商業活動的範圍是大大擴展了。這原和它的活動對象有着密切的關係，中國農產品向世界每個資本主義角落的進出，雖然在國門以外，不一定是甚至全都不是中國商業資本活動的結果，但在國內，却連在窮鄉僻壤的地帶，亦逐漸依新的交通工具，依新的金融與交換組織的發展，而直接間接嗅到了商業資本的氣味，而且，就是在都市方面，由上面述及的各種交易所，也真不知為商業資本開拓了多少新途徑和新天地。

第三，商業活動的性質，是有重大的改變了。在現代國外資本未侵入中國以前，中國的商業資本是獨立的，差不多是在中國社會經濟實況所允許的限內，照着它的必然途徑展开的。但在这以後，它的活動，便願意地或不願意地被卷入國際資本的漩渦，而且愈來愈成為後者的尾巴，對於無論採取那種侵入方式的國際資本，它的活動，雖都不外是為他們推銷製造品和采購原料，但這個任務，還

不是直接以所謂民族的商業資本來擔當，在一九三〇年，其總數已達八千多個之多的大大小小的外商洋行，差不多是以主人或監督者的資格，利用一切可資利用的特權，來推動中國整個流通界的活動。事實上，由這些洋行配合着中國買辦們所進行的商業活動，已早越出了流通過程，即侵入生產過程了，即是說，它們不僅是只推銷製造品，采購原料，同時，還借着政治的金融的力量，把製造品和生產原料的控制權也把握住了。在大城市及其附近的準資本主義的家內工業，乃至專為某種用途而生產出來的農產品，幾乎都是由商人所支配。

把上面幾種事實加以考慮，中國的商業資本，在一方面，不僅是改變了姿態，改變了內容，且還改變了原來的性質；可是在另一方面，它的性質的改變，仍不會達到一個使它被剝奪去對產業資本行使支配的階段，恰恰相反，商業資本在某些場合，在大都市若干新式工廠工業上面，雖然已像具有先進國家商業對產業處于隸屬地位的外觀，但即使把它的本質形態存而不論，它在這方面以隸屬者資格活動的範圍，對它在整個產業方面，特別在廣大農村方面，以支配者資格而活動的範圍，是不可比擬的窄小的。

而且先進資本主義國家對中國經濟侵略的方策，愈到晚近，便愈不能允許他們卵翼下的中國商業資本，向着積極的進步的路上走去，即向着產業資本轉化，或對產業資本隸屬的路上走去。原料供給地，和商品推銷場所的保存和擴大，是買辦型商業資本成立和發展的前提。雖然在帝國主義階段的資本輸出要求，即在後地城從事產業活動的要求，保有使買辦商業資本活動勢焰減弱的趨勢，但即使資本的輸出，有一部分是为了利用後地城的資源與人力，從而，在相適應的程度內，有一部分原料無須輸出，有一部分制品無須遠送，但在國內的這一部分原料和制成品，依舊是要

靠商業資本來集散的。而況事實上，帝國主義阶段竟奪商品市場與原料供給地的要求愈烈，它所輸出的資本，就愈加會以較大比例用在政治性質的投資上，而以較小比例用在經濟的開發上，而由前一投資成分，通過金融市場、公債証券所造出的商業資本，其作用是要比由後一投資成分所造出來的產業資本作用大得多，多得多的。

總之，由鴉片戰爭到此次抗戰的這一長期間，中國的商業資本，是在它附有隸屬的買辦性的特質，而加深擴大了它在國內的活動，改變了它的傳統姿態，但正惟其它是買辦的，是國際資本的附庸，它就始終只有逗留在國際資本或帝國主義政策，可能允許或要求中國整個經濟“變革”的限內，有了一些無礙其原有本質的變革。

#### 四 抗戰發生以後的商業資本

要更根本的理解上述中國現代化過程中的商業資本，對鴉片戰役以前的商業資本的變革的限度，最好是看抗戰以後的商業資本，在怎樣的範圍和程度上，在怎樣的變形和變質的限界下，歸復到了鴉片戰爭以前的歷史形態。

前面已經說過，中國的商業資本，照例，或者更妥切的說，照着它活動的作用着的歷史軌道，是與高利貸資本、土地資本，發生密切的“三位一體”的聯繫。商人賺了錢，便借着高利貸的活動，用更有利的條件，取得土地，兼為地主，地主在土地上的收入，除了在窄狹範圍內的個人消費外，或者是用以購買土地，或者是放款取息，或者是經營商業，或者是同時兼作這三方面的活動。問題是看當前的實利（或他主觀上所能理解的實利）在怎樣給他們以指導。他自己也是可能成為自耕農場或工作坊的主人。

外国資本侵入以后，在开始，中国的商業資本仍还执拗的維持着傳統的活動途徑，但愈到后来，因为它活動範圍的逐漸加大，和活動對象的不絕增多，它的注意力，它的興趣，被众多的誘惑物所分散了，同时，國際資本又运用千鈞的压力，使它不能不被迫或被敦促到新的“伊壁鳩魯主義”的乐利世界。

不但此也，由帝国主义各种侵略方式所造成的中国整个农村的貧困，不安与动乱，在以往尽管是商業和高利貸及土地集中的結果，同时又是它的原因，但到这时，“十里洋場”的新兴都市，都当作避难、享乐、致富的“三部曲”的理想天堂，而把中国一向特別会流向土地上的大量商業游資；都吸收到那里。

自然，在广大的农村乃至离都市較远的城市集鎮里面，仍多的是商賈、高利貸者和土豪。在全国上層社會、买办階級及洋本人們的消費，大体是把农村剩余劳动生产物作为基础的限內，当作基層劳动者之剝削者的豪商們，却毋宁有在广大农村加强其活動的必要，但畢竟因为洋商巨賈，大地产者以及新發展起来的金融家們，直接間接把农村多少可能利用的資金，都积累搜括去了，农村土地集中的現象，虽然不會中止，在靠近都市邊緣的地帶，甚且還变本加厉了，可是衡以过去各王朝在末期的土地集中速率及其規模，更衡以当时商業及高利貸活動的窄狹范围，在抗战發生前的數十年間，中国农村土地集中趨勢，在相当程度內，被上述大量游資集中的大都市的事實所緩和了。無疑的，农村的不絕动亂，已影响商賈豪強們对土地的興趣了，而尤其要緊的，却是土地这种在过去能令商賈們抬高地位，并借以接近官場，踏上官阶的財產，到了这个新的时代，即使在农村方面做一个有权勢的人，还有利用它的必要，但要在大的場面下做一个聞人或什么要人，他定然会感到土地并不是很必要的条件了。

據以上所說，中國商業資本，到了現代就似乎不只加多加大了它的活動的對象和範圍，連它的積累所得也改變了，或者說是歪曲了傳統的轉化途徑，亦就因此之故，中國傳統的商業資本運動法則，遂不可避免的在應用上受到了相當程度的修正。然而在當前，這偉大的時代的抗戰，却對於我們的商業資本至少在外觀上，是嘲諷式戲劇式的發生了扭轉歷史行程，使它們仍回向旧路去的影響。

中國商業由於國際資本侵入所造成的新場面和新動態，是以整個中國經濟對國際資本的關聯性和依存性作為前提，而此對外關聯性或依存性的保持，又是以中國能借各大沿海港口及在那些大港口的貿易金融和產業，為其聯繫的樞紐。在抗戰的前期，由渤海到整個的南太平洋方面的諸港口，即由天津到廈門一帶的對外聯絡口岸，多半被敵人阻隔住或占領去了。其間，上海雖曾因為它的特殊性，還對香港，甚至通過一些曲折途徑，直接對內地保持着若斷若續的關係，使中國的商業資本，還很活躍了一些時候，並且在外匯、標金、及出入口貿易方面，有了空前未有的活動。然自一九四一年十二月英美對日宣戰起，不到半年工夫，由香港到仰光這一列對外交通的口岸，都相繼被敵人占領去了。這一來，對外出口貿易，幾乎全部遭受阻滯，同時，隨著上海香港這些港口的淪陷，過去在外匯、証券、土產上面活動的所謂“游資”，都無用武之地了，於是，商業資本活動的對象和範圍，都大為減縮。對外的關聯的割斷，對外的依存性或者是隸屬性，也在某些方面相應的解脫下來。即商業資本，除了通過淪陷區的非法活動外，也就像取得了獨立的或更古典的傳統的姿態。

在這種場面下，如其中國產業建設已有了基礎，或者說，如其中國已有的產業基礎，足夠使商業資本寄託在它上面，而受它的支

配，則由对外关系断絕，由一切投机活动停滯，即直接間接从流通過程騰出的大量商業游資，就可能自擇有利途徑，轉用在產業方面，但不幸中国的仅有產業，就連那些用外資經營的部分，差不多百分之九十以上，是建設在目前已淪陷的区域，相率被敌人掠奪和破坏了，抗战以来，政府虽多方搶救或迁徙產業到后方，并在后方各地鼓励工業生产，但其成果，仍远不够支撑住商業对產業所加的压力。商業資本是橫行無忌了。

在目前，商業資本簡直像倒轉過来了历史的車輪，在找尋它的旧路去發展，以前由国际資本帶來的一切商業活動的新對象，新領域，既都相繼喪失，同时，國內有限的工業，又無法对商業提供何等重要的活動門徑，結果商業遂又“旧調重彈”的把土地及土地生產物作為它最可能和最有利的投机對象了，儼然是不可避免的趨勢，确又受到了以次諸种偶合事件的鼓勵和教促。

比如第一、由政府在役政，路政以及战时各种要政方面的需要，各級地方行政機構加強了，党政軍機關不但加多了，同时却又更向内地分散了，結果，战时的大后方，那怕是較遠僻的地帶，一时也像表現了多年未有的安穩狀態，就因此之故，大后方各地的土地，就格外显得稳固，显得对游資有吸引了①。

第二、物价的暴漲，日益火上添油的刺激換物运动，但战时需要的加大，由外来供給斷絕及交通条件不够所引起的必然缺乏，由換物运动本身造成的大國小积，造成的人为缺乏，对于游資或特殊利得的拥有者，就不能不轉移其視線于所在都有的土地上面了。

第三、市場上一般物品的大國小积，对于敌机轟炸的危險，是

---

① 由实物征收征借时起，到廣大农村卷入内战动亂中的目前止，土地重又变成不能过于引人注意的目标了。此点可參考前面中国地租形态論末节——一九四七年六月補注。

頗堪重視的，自然，物資和人口，是在不絕向較僻遠地區的都市附近的鄉村疏散。但由此引起的一般市民或官吏對於農村的興趣，正好是土地變為投資對象的重要誘因，這一來，商業資本和土地資本的結合，就更加變得容易了。

第四、高利貸資本在它的社會作用上，一向是當作商業資本和土地資本之間的中介的形態或輔助的形態，土地和商業活動對象的土地生產物，都較為實在，較有著落，高利貸即使借着抵押方式進行，亦尚不易把所有權確定起來，所以，它的所得，到結局不是用以發展商業，就是用以購買更多的土地。戰時物價的劇烈變動，照理，應當最不利于貸借資本，因為，一定的貨幣額，經過的時間愈長，不但會相應減少其對實物的相對價值，且會妨礙其周轉，但如其所采方式是在較短期內，以貨幣貸出，實物收進，或實物貸出，實物收進，那就可以避免這些缺憾了，事實上，這正好是當前貸借的最普遍形態。這種形態，顯然更有助于商業游資在土地上的集中，然而最該重要的，還是：

第五、土地投資即使在周轉性上不如商業的迅速而活躍，但它有三種利益，可以吸引高利的商業資本，其一是，土地的價格，在隨物價的高漲，而迅速增高；其次，土地的生產物，亦在不斷的漲價；最後，由土地所得地租額，可利用種種理由，或利用中國租佃關係的後退性和不合理性，借租率抬高而增大。

商業資本向着土地上的轉化，是隨着商業活動對象的縮減，和物價的飛騰增漲，而益形厉害的，自然，在這種轉向過程中，我們不能忽視土地重又變成重要財產形態，在社會政治上所發生的有利於土地集中的各種影響。土地原是最有定着性或執拗性的东西，它的轉移，如其不是有經濟以外的各種強制作用存乎其間，它就很难得順利的投合商賈強豪們的貪饑的胃口。

而且，我們還須注意的是：商業資本尽管逐渐的把土地及土地生产物作为其活动的主要对象，或者說，逐渐向着土地方面集中；那并不能理解为商業資本結局都全转化为土地資本，或者土地資本化的結果，即地租积累所得不会再转化为商業資本，事实上，地租积累所得，不但随时可增大商業活動資力，且可间接由商業的扩充，再回过头来加强土地的集中。可是，問題的关键，并不在商業資本，究会在何种程度，转化为土地資本，使土地資本化、集中化，而是在商業資本，是否必然無其他更有利途徑可循的要转化为土地上。要握住这个关键，我們就可明了当前商業資本危害的程度，及当前統制商業資本諸方策的有限效用了。

## 五 当前商業資本所造出的危害

我們現正为商業資本所造出的种种危害而苦惱。

但如把一般人对商業資本猖狂妄行所加的感情的乃至理性的評論，加以分析，似乎商業資本所得的罪，还不是它应得的罪，它被評定的危害比之它实际所造成的危害，大有距离，这就是說，如其商業資本对当前的社会經濟難局負有破坏性的責任，論者似还不曾把它的真正責任指明出来。

在当前，物价暴漲，成了全社会不可終日的問題，同时，也成了政府財政上不可終日的問題。由于克服这种困难問題所感到的切身痛苦，自然容易使举朝上下嘆息痛恨于所謂操縱物价的豪商大賈等之缺乏人的与民族的良心。把物价暴漲的原因，談諸商業資本之不合理的非法活動，当然不会有人为商業資本叫屈，但最可慮的是，商人或拟商人的商業資本，如在这方面承担了过大的表面的

罪名，就很可能忽視它在其他方面的更本質的破坏作用。时至今日，尽管商業資本的那种破坏作用，已經从各方面表現得非常显明，絲毫沒有令人致疑的余地，但一般社会人士，却仍不肯明显的把事实照着它的本質揭露出来。

“操縱”“囤积”，是最一般的加担在商人身上的罪名，把这个罪名再加重些，也不过是阻滯了一般流通过程，使原本可以迅速提供到市場的物品停滞一个時候，以便在由此引起供不应求，引起缺乏的限內，把价格抬高起来。但責難如其止于这个限度，我們馬上就需要把商人区别为正当商人和不正当商人，不正当商人，定可找到許多的口实，来使它的行为合理化合法化，事实上，就个别商人來講，他是否真正“囤积”“操縱”，并不一定是取决于他对那种行为所具的倫理观念如何，倒是取决于他对那种行为所具备的必需条件如何。我們很可以說，商人，在他是全体商人之一的限內，在他的資本是全部商業資本之一的限內，他个人的意向，其实就是他用以經商的資本的意向，而他这个別資本，又是隨全体商業資本的总動向为轉移。所以，重責或严惩若干商人最露骨的不法行为，而放縱了整个商業資本的破坏作用，結果，就会像我們以前把若干的凶悍的日本軍人，当作日本帝国主义来打倒，把若干頑固的北洋軍閥，当作全体軍閥来打倒一样。即使他們这些希望打倒的对象，都“手起刀落”，“应声而倒”，对于日本帝国主义和軍閥本身，仍不能發生何等决定的影响，若干特等商人之于整个商業資本，亦是如此。

如其說，若干特定商人，是在某些特定場合，作了阻滯流通，抬高物价的非法活動，而他这种活動，事实上，就不仅只是由整个商業資本，在流通过程所賦予的，且还是由整个商業資本在生产過程的破坏作用所成全的，商業資本在流通过程所表現的罪戾，正是它在生产過程所已經造成的罪戾作为前提。我們業已知道，中国的商

業，一直在对產業行使支配，在束縛產業使它不易有發展的余地。照一般因果論的看法，產業不發達，商業是不会發達的，由此大可得出：商業資本一定也希望產業資本發達起來的結論，誰能反對有更多的生产品，然后始更能有生意做的事實邏輯呢？但只要我們了解商業在前資本主義社會是做着產業的主人，在資本主義社會是做着產業的僕僕的事實，那就不論我們主觀上怎麼想法，怎麼對商業資本表示希望，而商業資本在它自身，却是以產業資本的不發展，作為它自己發展的歷史前提條件，這例子在世界任何一個社會或國家，都不難指証出來。

中國產業落後，當然有其更基本的，更包延的原因存在，但傳統的國際資本作用下的商業資本的作祟，却顯然是無可忽視的。不過，我們已在前面暗示過了；在五口通商以後的商業資本，和在這以前的商業資本，是用不同的方式在生產過程上發生破壞的作用，即前者是附屬於國際資本，一方面為國際商工業資本充當僕役，為他們推銷製造品，並搜括其原料，一方面則充當民族的諸般產業的主人，而後者則是採取比較獨立的形態，更直接更集中的使國內諸產業受它的牽制和操縱。這兩種破壞產業的方式，在本質上原沒有了不得的差別，但在認識上，前者比較容易為人所察覺，後者却像是特別能矇障人們的直感，所以，商業資本在流通過程的弊害，儘管一個稍有經濟常識的人，都能談得振振有詞，而商業資本在生產過程的弊害，就連一個翻然以經濟學專家自命的學者也頗費力了解似的，也許就因此故，在姿態上恢復了過去傳統的當前商業資本，它就只有在流通過程表示的罪行被人指摘出來，而它這罪行所以能在流通過程造成的，應當探索到生產過程的基因，却一般地被忽略了。

商業資本對產業資本或生產事業的控制，本來是它傳統的古

典作風，但到戰爭的場合，它這種控制機能，却因利乘便地擴展到空前未有的程度了，它在工業生產領域裏面活動，實質上簡直把新式舊式各種形態的工業生產生機窒息打殺無余了。一般私人 的新式工廠經營，如果照着常規做去，一定只有歸于破滅，否則就是局部的巧妙的轉變其性質，買好原料來存積着，而不把它製造出來。國營省營的企業是逐漸增加了，但一分析其內容，它的存在繁榮，一定要看它的商業性質部門對它的生產性質部門，占有如何的比重，在這種場合，商業資本吞蝕工業資本的實質，却反表現了救援工業資本的外觀。同時，政府通過銀行，一批一批的提出來救助私營工業的貸款，又在種種曲折的手法上，在工業商業化的技術上，變為商業資本的附庸。

在農業生產領域裏面，商業資本的破壞作用，似採取了較迂迴的行徑，土地及土地生產物成了商業活動的主要對象，它是會促使死靜的農村，在在都受到擾擾和震動的。土地轉變的頻繁，土地價格的暴漲，將直接間接造出抬高地租的後果。一般自耕農或佃農在土地本身上的費用增大了，他們用在土地以外的生產費，如種子、農具、肥料、畜力、人力乃至灌溉方面的支出，就相應減少，甚至全無着落了，結果，農業上的再生產規模，一定會隨着商業資本逐漸展开的活動，而逐次的趨于縮小，在這種破壞影響下，政府即使再熱心支持自耕農，再擴大農村的貸款，事實上，农貸已經同工貸一樣，通過一些曲折的手法，一部分或者全部轉化為商業資本了。

商業資本在工業生產上的這些破壞作用，恰好造出了它在流通上大舉小積活動的前提，社會每年的再生產規模愈形縮減，供需求愈不相應，商業上的囤積居奇活動，就愈加會發揮無限的威力了。自然，囤積居奇對於抬高物價，是有莫大影響，而由此抬高物

价所加于生产事業的压力，亦非常显然，但我們不能即此就倒果为因，強調它在流通过程所造出的危害，而忽視它在生产过程所造出的危害。生产比之流通是本質得多，根本得多的，商業資本如其不是在生产过程中窒息着阻抑着生产活动，它在流通过程的猖狂妄行，就会大大受到限制。

論到这里，我們似应把亂入視聽的通貨膨脹关系引到論題上来，照一般人的看法，商業資本这种具有破坏性的大船，似乎是有隨着通貨膨脹的浪潮而不自主的簸动，把通貨膨脹促使物价騰貴，把物价騰貴，引起商業資本活躍的現象一加考慮，商人阶级定有理由可借，詛咒通貨膨脹，而昌言自己可告無罪于天下的。但这种說法，也只可淆惑常識，而不够蒙蔽真理。我們仍請历史来做証人吧。中国历代王朝在中期以后，由商業資本造成的經濟殘破支离局面，并不一定是分別由各該时期通貨膨脹的促成。反过来，倒是因為商業資本的猖狂活動，由它造成的消費范围对象与程度之加深，同时，由它引起的農業剩余生产物的縮減，以致使社会的生产与消費脫离，使消費破坏生产，破坏租稅基础，而导來幣制的混乱。自然，幣制混乱了，可能大大助成商業資本的勢盛，使它更能渾水摸魚，但我們不能把因果倒轉过来，說商業資本，原本就是由于通貨膨脹。

在目前我們已經用不着諱言通貨已有了相当程度的膨脹，但試一回顧抗战以来的通貨發行演變史，即使再執着于現象因果論的人，把根本的生产方面的問題拋在一边不顧，亦会明了商業資本活動，該在那种演化過程中，發生过如何推波助瀾的破坏影响。也許說，我們此次的抗战，在历史上沒有前例，其范围之大，消費之多，本質上就不是中國現有的生产条件生产規模所能适应，也就是说，本質上，就不能避免生产不够供应消費的和政府收入不够抵償

支出的困难，从而，在这种要求下所增發的通貨，商業資本似不能負責任。然而，这也是似是而非的詭辯。在这場合，一般社会的消費，和戰爭直接所需的消費，理應分辨出它們各別的範疇，和其正相矛盾的實質，我們如其把前后方的消費情形，作一全面的比較的觀察，一定會發現戰時不合理的消費，該在如何防阻有關爭取勝利的戰爭上的和生產上的合理消費。然則，一切不合理的消費的製造和演出，商人及他們所運用的資本，還不應擔負責任么？

商業資本活動之破壞生產，自昔已然，若要究明當前與過去有怎樣的不同，與其說是它利用了戰爭局面下的特殊情勢，如戰爭破壞作用，對物資及通貨膨脹等緊急需要，寧不如說它利用了中國現代化的金融組織，利用了社會地位和社會關係，因對外的經濟政治聯繫，而益加特殊，此外，並還利用了貨幣經濟關係日益向農村的擴大和深入。從這幾方面看，商業資本在當前表現空前的猖獗，就不是偶然的了，如聽其自然的順利發展下去，其破壞的作用，也許不難造出過去各王朝在中期以後所形成的危局。

## 附論四 中國商業資本與工業資本 間的流通問題

### 一 問題的癥結

在当前的經濟問題中，商業資本与工業資本間的流通問題，算是最本質最基本的一个。这个問題的現實理解，其重点，当然是存在于工商業間之不平衡的發展上，也就是存在于工業資本过于微弱，商業資本过于膨大的变态事實上。本文的目的，虽在研究商業資本如何始能轉化为工業資本，但其窮源究委的說明，却不能不涉及商工業資本之本質的相互关联。

人們因为过于耽心当前經濟上的一般情勢，遂把他們一向忽略了的商業資本过于膨大的問題，很感覺性的或直觀的提論出來，彷彿這個問題，是到了战时，特別是到了抗战過程中的近兩三年，才开始發生似的。自然，商業游泳在日益增漲的水槽中，是容易惹人注意的，但只要我們把問題的客觀性仔細端詳一下，一定会明了，伴隨這個問題而發生的一切情勢，在中國現代社會里面，与其說是变态的，毋宁說是常态的，与其說是严重化的开端，毋宁說是严重化的發展或繼續。

自从中国开始現代化的程序以来，这个問題，一直就在客觀上取得了异常重要的地位。但这个問題之被把握，被浮現在極少數

人的腦海中，却还是近十數年來的事。人們是慣于把他們沒有想到的問題，當作客觀上不會存在的問題。因此，我們今日來討論這個問題，就不期而然的充溢了歷史的興趣。事實上，一個取得了社會史姿態的大問題，是很不易橫斷的孤立的去說明的。

## 二 有关資本流通問題的几个基本認識

把商業資本與工業資本對立起來加以理解，那中間橫跨着一個社會的分水嶺。在一個產業發展，工業已取得了社會的支配的優勢的社會，商業在不斷為產業或工業所革命，直到它的本質，變更到能適應配合工業對它的要求。在這場合，商人所扮演的，是為工業資本家分勞的任務；商業的流通過程，被包容在總生產過程中。商業上的利得或商業利潤，是由總產業利潤或工業利潤派分出來。商業活動不能超越出產業資本所允許的活動的限度，後者亦敦促它不要太不及這個限度。而其間的調節器，就是利潤平均化的法則。假若產業或工業資本利潤，低在商業資本利潤之下，社會上的資本，就會由工業上向商業上流轉，使商業資本的利潤，對一般利潤水準，降落下來；反之，假如工業資本對商業資本發生過剩現象，同一的利潤法則，亦會強制它倒流過來。資本的流轉，在這種社會，可以說是不容易發生問題。即使在某特定情形之下，發生問題，那所發生的問題的本質，也與我們現在所討論的中國商工業資本間的流通問題，完全兩樣。

在產業不發達的社會，即在前資本主義的社會中，商業同產業的關係，就呈現出了一種異樣的姿態。商業不但不會被吸收到社會總生產過程中，而社會一般零碎的，獨立的，大體還滯留在後

的自然状态中的产业，根本就不易形成一种有机的社会生产过程，形成一种足够左右商业的社会优势，而同时商业却还可利用其较为适中的，并且在事实上控制着生产物买卖价格的地位，反过来，在社会生产过程的外部，对社会全般的产业，行使支配。商业对产业支配的可能性愈大，它就愈能发挥它的購買販賣的欺骗与敲詐的机能，在这場合，如其說产业上还有利潤（那其实大体是劳动工資的轉形物）可言，还不妨用利潤这种名色来称謂生产者的利得，则那种利潤或利得，就显然会倒流似的表現是由商业利潤分派出来。因此之故，在广义經濟学上，就提示了我們这样一个法則：在资本主义社会，是产业利潤規制着商业利潤，而在前资本主义社会，则是商业利潤規制着产业利潤。资本主义的利潤法則，不能在前资本主义社会建立起来。于是在前资本主义社会的商工业资本間的流通問題，就無法依照自由竞争的原則来理解和处理。

然而，对于我們所要討論的問題，还須有更进一步的前提認識。当一个社会由前资本主义形态移向资本主义形态的过程中，从资本流通的这一个角度去觀察，一定会發現一些撩乱吾人视听的不易截然辨識的經濟現象。产业或工业，对于商业，从而工业资本对于商業资本，工业资本利潤对于商業资本利潤，在某些場合，可能建立了现代化的外觀，但却不會把它的过去本質，改变过来；在另一些場合，也可能改变它的若干过去的本質，但那种改变，还不够使現代性的一切关系确立起来。在这种場合，我們对于資本問題的处理，尤其需要运用科学的分析，透过問題的現象，去把握它的本質。

### 三 在古典形态下予以新裝的 中国商業資本

在开始現代化程序以前，中国的商業資本，一向就賦有一种与生产資本疏隔的特質，这种特質，大体是由中国地主經濟型的封建制上取得其存在基础的。在这里，我們無暇說明我們的封建制，为什么沒有發揮其領主經濟的基本因素，却愈到后来，愈益發展其地主經濟的基本因素，我們只能說，在地主經濟形态下，商業資本对于地权的关系，就和在領主經濟下，截然兩样。如像在西歐各国，商人和領主，即商業資本和地权，一直是采取对立的形态，土地由分封由世襲取得，又有斷分割与長子繼承制作为侧面的保障，对于沒有貴族血統身份以外的平民，特別是对于商人，就是封鎖的。亦就因此之故，商人在商業上积累的資本，乃有較大的轉用作生产資本的可能。反之，在地主經濟形态中的中国商業資本，却因以次几种事实，竟与地权發生了密切的关联。那几种事实是：(一)商人可以自由买卖土地，(只有極少數的王朝，在較短期內，作过限制)由是在商業資本与地权之間，建立起了一个通路；(二)当作商人活动对象的物品，一大部分是人民要以賦稅形态貢納于朝廷的土地生产物，而这些土地生产物，一般都是通过流通过程，才以貨幣形态，輸納到国庫的。这又不啻在商業与地权之間，建立起了一条稍微迂迴一点的便桥；(三)商人可以自由取得土地，可以把土地作为接近官場登上仕途的跳板，仕商在社会生产关系中，發生了“通家”的联系，商業資本与地权的关系，就由是得到了有力的支持。自然，我們不能否認中国历代采行重农抑商政策的事实，正如同我們無法

否認西歐各國商人在近代初期也曾大量購買土地的事實，但上述的基本命題，却並不會因此受到破壞，反之，且還可由此從反面來予以確証，只可惜我們限于篇幅，不能在這裡加以較詳盡的說明。

中國商業與地權的密切關係，在事實上，並不只商業上積累的資本，不易直接用到工業上或產業上，且還因為地權上吸收了過多的社會資金，致令商業的活動，不能拓展到對外貿易上；這在一方面，固然是由於商人冒險圖利的活力，被地權吸住了，同時也因為商業在政治上的權力，由其分化為地權而分散，致令它沒有左右國家對外貿易政策的力量。兩方面互為影響，就造成了中國對外貿易不發達，從而產業不發達的根本的原因，從這裡也可約略窺見中國一般經濟史學者，用地理因素來說明中國對外貿易不發達，從而，產業不發達的究竟，該是如何的失之皮相與棘急。

當中國的商業，仍被束縛在地主經濟的基礎上，伴隨著歷代王朝的興廢，而一再重複其無可奈何的歷史形態的當中，西歐各國的商業資本，已因在地權方面的遭受排斥而向外發展，已因對外貿易的不斷積累，逐漸分解了破壞了封建的領主經濟的基礎，在那種過程中，新的生產方式被建立起來，相應着，一種新的對外擴展貿易的方式，被建立起來。結局，中國不能自動的發展的對外貿易，却迫而被動的發展了。

在五口通商前後，中國商業像木乃伊接觸了空氣似的變質了。但因為那種改變，不是由於社會經濟基礎根本變革的結果，而是由於社會對外關係發生變動的結果，所以對外貿易儘管把商業資本對地權的興趣沖淡了，甚至轉變了，但商業上所有的積累，第一因為不是得自外國，却是通過買辦性對外貿易關係，以更不利或更酷刻條件，得自本國；第二因為外國為要保證那種買辦性商業，把中國工業發展所需要具备的一切條件，都分別用各種不平等條

約的方式予以破坏或支解；第三因为原有的社会經濟組織，在若干买办性商業及与其相应的买办性企業活動的沿海大都市乃至有新式交通工具联系的内地若干城市及其附近地区，尽管已改换了原形，且还附以资本主义的外觀，但广大的农村，却不过在手工业与农業的自然联系上，遭受破坏，其余作为封建生产关系之基本部分的土地所有形态与使用形态，依旧执拗的頑存着，所以，在日益增加并扩大的新的商品貨幣关系中，土地的重要性虽然減少了，土地的誘惑性，虽然为新的營利事業所代替了，但最有变动性的商業資本，或商業可能掙到的积累，仍不易甚至不能轉用到工業上。不錯，我們曾利用国际帝国主义間的矛盾冲突，在它們壓力松弛的空隙中，有了一点工業上的成就，但那不但不够用以改变商業对工業的社会优势，且在不旋踵間，就因那种压力的再加緊，而全部崩潰下來。

由是，我們知道，在近百年中，中国商業資本無疑在古典形态上，附着起了新裝。但它这新裝，毋宁說是一种偽裝。它并不曾與工業建立起現代的关系。它不为中国工業服务，却在牺牲本国工業的条件下，为外国工業服务。在这种情形下，当然不能希望我們商工業間的資本，有正常的流通。

#### 四 战时商業資本的工業資本化与 工業資本的商業資本化

抗战發生以后，情形有些改变了。沿海对外大商場的丧失，对外貿易的阻斷，中国商業資本已不得不暂时脱去了它的新裝或偽裝，它不能为外国工業服务，理应为本国工業服务了。而同时，由对

外貿易关系阻斷所造成的一般日用品与軍需品的缺乏，反給予民族工業以大的刺激。而况一向束縛中國工業的各种不平等條約，也于此时無形取消了，而政府为了抗战与建国任务的达成，更像在多方予工業以便利与扶助，在这諸般情勢下，如其我們还發生工業資本問題，那就是由于社會全般資金的缺乏，而不应是由于商業資本工業資本間的不平衡發展。但揆諸一般實際情況，却出乎意外的，正好是因为商業資本过于膨大，以致引起工業資本的特別困難。

在抗战过程中，商業利用物資缺乏，物价步步增高的機會，在通貨日益膨脹的条件下，积累了大量的貨幣財產。但貨幣財產尽管积累，商人却仍不肯像現代初期西歐各國商業經營者一样，使自己变为工厂老板，使自己的資本，变成工業資本，他們的資財，無論是貨幣，是待售的商品，抑是商業設備上的生产，一直是停留在流通過程上。他們甚至把商業活動的對象，扩大到土地上，这在一方面似恢复了商業过去对于地权的联系，但在商品貨幣关系相当發達的今日，自然更帶有商業投机性。这就是說，商業上积累的資本，不論是直接投在道地的商業上，抑是間接通过土地再繞到商業上，都在力求自身的膨大，而造成了当前商業游資过剩的現象。

然則商業上过剩的游資，为什么不轉向工業方面呢？大家容易想到的阻碍，当然是由于工業利潤比之商業利潤太低了，彷彿就因此故，不仅商業資本不易工業資本化，甚至政府多方扶助的一點工業，且有商業化的趨勢。据报章所載，許多公私經營的工厂，在把它們的厂址，当作地皮經營，把它們的机具或原料，当作囤积品來處理。

商工業資本間这种反乎一般期待的逆流，很容易給予我們以这样的印象，彷彿中国的社會經濟，已經造出了前述平均利潤法則作用的条件，即是說，它已資本主义化了。它已在照應着資本主义

的运动法則，使它的社會資金，向着利得較高的部門流轉，由是，許多人，就照此推論，以為我們如能运用金融政策，多方限制商業資本利潤，同时并多方抬高工業利潤，商業上的資本，就自然会流用到工業上去。其實問題是不能这么簡單的。

商業資本不肯轉化為工業資本，却相反的使工業資本商業化，如系按照資本運動的法則進行，那麼，當資本紛向商業移轉的當中，工業上就應當由資本短絀，事業縮減，生產品減少，供給額降低而提高其利潤；反之，商業上就應當因其資本對被周轉的貨品之絕對的相對的增多，而減低其利潤。但我們當前的現實却並非如此，好像資本愈挤到或被吸收到商業上，商業利潤反更形增高似的。不錯，我們需要照一般人乃至一般經濟學者所慣常的解釋，說我們是在戰時，一切不免有些变态，但戰時的影響即再擴大，亦不夠說明那種变态。那至多只能算是中國社會在戰時的“变态”。我們試想，現在該有多少國家在參加戰鬥，但任何一個國家，却不會使它的商工業間的資本問題，具有我們這樣的內容。當理論被展開到了這樣程度，我們的經濟學者們，即強調用資本主義的金融政策來解決當前資本問題的經濟學者們，都反過來用“中國經濟落後”這個籠統的論調，使他們從自己理論的缺口逃脫出來。可是當他們一脫出了這個缺口，又毫不覺得矛盾的把“中國經濟落後”的命題，暫時儲放在下意識中，再回头來用資本主義的各種標籤，來表識中國戰時經濟及由此引出的各種經濟問題的性質。

事實上，中國當前商業資本的這種“变态”的發展，恰好是在証示廣義經濟學上的一个法則，那就是，商業資本愈脫出總生產過程而獨立發展，產業資本或工業資本將愈不發展，即前者的發展與後者的發展成反比例。這個法則，是在前資本主義社會的經濟條件下發生作用的。我們當然不能否認中國經濟中的資本主義因素的

存在，但那种存在，在規模和比重上，显然还没有达到阻止那个法则發生作用的程度。当我们論究中国商工业資本間的流通問題时，应当随时不要忘記这个基本論点，我們在一方面固然不妨把商業上的高率利潤，看作其吸收資本的扩大活動規模的原因，但同时应理解：这所謂高率商業利潤，并不是資本主义涵义的东西，也并不是孤立的形成的东西，它有取得其存在的全社会經濟基础。

## 五 解決工業資本問題的前提条件

在近半年来，政府为了“国营”并獎助私人新兴工業，像是尽了最大的努力。一方面鼓励商業資本工業化，一方面又得阻止工業資本商業化。迄乎今日，困难仍是有加無已。这原因最容易說明的，是商業还能保持住高率利潤。但政府不是在从稅制上，从金融上，从一切管制物价方案上，限制商業，打击商業么？但問題的癥結就在这里。一个国家的工商業間，已建立起了現代的关系，工業本身就具有节制商業資本的机能，虽然有时为了这种机能的發揮，还不能不借助于資本政策或金融政策的援助。如像中国的工業，一向就因为它自身沒有建立起足以抑制商業的基础，一向就是做着商業的附庸，同时更因为与此种事实相适应相关联的落后的社会生产关系的存在，就使政府的諸般限制商業的法令，不容易順利推行，結局，許多抑商政策的节目，倒反而变成了商人借以增进其过份利得的口实。政策本身也許是好的，但却被应用政策的客观社會条件歪曲了。

不仅如此，把社会經濟看成一个总体，它的各部分在本質上已是相互包涵的。中国商工业資本間的这种不平衡关系的發展，我

們是理應效法各現代國家所執行的金融政策來予以調整的。事實上，我們確也如此做了。但其間有一個值得注意的問題，就是我們的金融資本，在社會構成上，已經是對於我們的商工業資本形態的一個配合。甚至可以說，商工業資本間的那種畸形發展，還大大的受了我們的金融資本或銀行資本的促成。在資本主義國家中，所謂銀行資本，原本就是因應工業通融資金的便利而產生，銀行與工業結了不解之緣，若在後進國家，它只有侵蝕生產的高利貸金融業，而不能有扶助工業的銀行資本。如其在名義上有了銀行資本，這種銀行資本，就很容易保有高利貸的特質，結果，很容易對商業發生較密切的聯繫，甚且很容易由結托商業，而變形為商業本體。要通過這種性質的銀行資本，來執行扶工抑商的資本政策，就似乎很難收到預期的效果。在這一關鍵上，我們如何運用銀行資本來收縮商業資本或增益工業資本的問題，就引起了如何使銀行資本本身變質的問題。

一切有關商工業資本流通問題的措施，如果採取這種推論的方式，最後均將引到一個現實社會生產關係，即一切後進經濟關係的基礎的問題，亦即我們這裡所討論的商工業資本流通問題所發生的最基本原因的問題。我在其他場合（參見拙著“中國經濟論叢”第二篇“當前經濟問題總分析”及“中國商業資本論”譜文）曾分別指出當前商業資本活動與土地投資的聯繫，我並指明，商業資本上的積累，得自由投用在土地上，可以從多方面增大商業的聲勢：那第一、會使土地商品化，借以擴大商業活動的範圍，戰前在大都市中作地皮投機，戰時則對後方各大城市附近乃至較荒僻的地域，表現了極熾烈的購買土地的興趣；第二、土地商品化，不啻為商業在土地生產物囤積居奇上，得到了捷徑，那同時又是商業資本逃避統制的一個方便之門；第三、利用土地方面的後所有關係與使用

关系所获得的高额地租，一轉手間，又可用以充实商業資本。但除此以外，还有一項更本質的影响，最好在这里补充說明，那就是：商業同地权的关系愈形密切，它就可能腐蝕一般落后的社会生产关系，使其不易执行任何打击商業的任务。因此，我認定，在一切不澈底的限制商業資本活动的政策中，阻止商業資本向土地的进出，还不失为一个有效的法門。自然，商業資本轉向土地的活動受到妨阻，并不一定就会把它轉用到工業方面。社会资本由商業移向工業，無疑还要具备一些历史前提，但如其我們不把阻止土地任意买卖的政策，孤立的来理解，定然会知道，那种政策上执行上所需要配合的其他革命步驟，將大有助于当前商工業資本流通問題所形成之社会經濟基础的变革。

## 六 四个結論

論到这里，我們似可把上述諸般意見，綜括为以次四个結論：

第一、中国商工业資本間的不平衡發展問題，并不始自今日，在此次抗战發生以前，这个問題就會严重的存在，不过直到战时，才因現實的迫切需要，而把这一向不大引起我們注意的問題，开始在腦中喚起而已。在这种意义上，抗战对于中国社会史的研究，确实提供了極可宝贵的社會測驗。

第二、不管在过去，抑是現在，中国商工业資本流通問題的形成，是把中国整个社会經濟形态作为它的基础。像这种問題的解决，和其他主要关系技术性質的問題，不能一样簡單，建造几条鐵路，几只輪船，几个水渠，政府誠能在財力及技术許可限度內，不牽涉到全般社会經濟基础，而努力有所成就，但如我們在这里討論的

資本問題以及与資本密切关联着的土地問題，却不能單从技术上的努力得到解决。

第三、要使商業資本依照平均利潤法則來調節其流通，固須具备一定的社会經濟条件，但在这種根本条件未造出之前，我們并不能呆然無所作为的听任商業資本把一切生产資本無情的吃尽。租稅政策、金融政策、限价政策，以及其他对商業寓有抑制作用同时对工业寓有扶助作用的諸般設施，假如能曲尽人事，亦許不難收到相当效果，但我們首先应知道：在落后的社会生产关系里面，租稅、金融及物价等等本身，就分別是那种社会生产关系所由表現的因素，使它們健全的可能性是有限界的；运用它們來調節資本流通問題的效用性，更是有限界的。

第四、当前商業資本不絕的膨大，对于全般社会，特別是对于工业，固然在逐漸增大其不利的暗影，但对于商業本身，其不利的程度，亦並不難想見。商業为求独立的發展，工业上的不發展，固然是它的前提，但商業所週轉的生产物，如每况愈下的减少，那就不但商業活動的对象和范围，会相应縮小，商業活動需要的消費者，也將因生产漸形萎縮而丧失其購買力。在目前，个别特殊的商業者，也許还在陶醉于他們由貨幣数量測度出来的利得，但就全体商業或商人阶级來講，他們一定不難發現：在社会生产規模日益縮小，社会財富日益減少的情形下，他們手中由貨幣測度的資本，不过是虛資本，是空中樓閣飄浮的烟云，只要經過一陣大風，就会吹得毫無踪影的。所以，为他們打算，他們尤需要改弦更張，設法改变他們的資本用途。然而，各別商人的資本，已經被結成一种商業資本的形态，特定的商業資本形态，已經是在一定社会經濟条件下發生作用，其結果，个别商人，固不易拘束他手中的資金，只好隨全体商業資本的动态為轉移，而同时，整个商業資本的动态，亦并不

是全由商人阶级全体所拘束。大家试一考虑商人们动辄发出的“我们也无法”的呼声，就知道从改革社会生产关系方面，从改变土地所有权方面，扭转一般的趋势，在今日不仅为工业家的要求，亦应为商业家所期待。

## 附論五 中国官僚資本之理論的分析

### 一 我們應如何理解官僚資本

在抗战結束后的这一年多以来，“官僚資本”竟变成一个流行語了。在这以前，官僚資本尽管早經存在，但間或有人論到它，或論到与它相类似相关联的“买办資本”一类名詞，經常是在資本兩字上面划××，有时竟連資本兩字亦以××代，或者干脆禁止談到諸如此类有損官譽有污官格的“不敬語”。然而，曾几何时，一般輿論已毫無忌諱的在尙論着責罵着官僚資本，甚至一向嫌忌这类名詞的党政論壇，亦公然把这以前認為是异己分子中伤的“不祥物”，当作必須打倒必須肃清的对象。这种大轉变，一部分虽然是由于时代的进步，民主作風变成不可違抗的潮流。一部分是由于官僚資本活动得过于猖獗，听其發展下去，不但会断送整个国民经济命脉，且將不可避免地危及党政自身的存在，但同时也由官僚資本集團內部，因着“發展不平衡律”引起了“內訌”。不論如何，我們今日总算取得了討論官僚資本的某种限度的“自由”了。

但也許因為我們取得这有限制的討論的自由，还是不久的事，一般对于官僚資本本身的認識，就不免有些感到“漠然”。广州綜合出版社編印了一本“論官僚資本”的小叢書，把时下有关这方面的論文，集在一塊，其中計有狄超白，馬寅初，周恩来，吳大琨，郑

森禹，郑振鐸，姜庆湘，赵元浩諸先生分別發表于各地雜志報章上的。这些文字，因为有的是临时演講記錄，有的是夾在其他論題中附帶提到，所以大都不免“語焉不詳”，我覺得，对于这样一个重大題目，理应多費点时间，把它的特質作用等等方面的关键詳明的闡述出来。

在目前，大家对于官僚資本，似乎有兩個近似对立的認識：其一是抓住官僚資本靜態的一面，彷彿官僚資本就是“官僚的資本”，这样一种同義語反复的呆板表現，当然会阻碍我們对官僚資本的科学分析；又其一是把握官僚資本动态的一面，过份強調它的融通性，結局，官僚資本就变成了閃灼不定難于捉摸的东西。

事实上，官僚資本是非常生动，但也非常具体的。

官僚資本有三个具体形态：一是官僚所有資本形态，一是官僚支配資本形态，一是官僚使用資本形态，这三者相互的依存性和融通性，是官僚資本所以成形为官僚資本的具体內容和条件。它們的存在，在某些場合是各別独立的，在某些場合是相混合的，但离开了其中之一，則不足以通体了解其他。

这里且先分別釋明它們各别的特質，然后再統觀其共同机能。

首先，所謂官僚所有資本形态，就是指着官僚自己举办的某种企業和經營。这种企業在允許任何私人可以自由經營的限內，他會是官僚或已經不是官僚，他的資本活動，都不包括在这种所有資本形态中（自然，我們很知道，現實的官僚資本，有極大一部分，是把握在那些已从政治舞台退出的人手里，但一个人政治生命的確實終結，同时却会是他的所有資本形态向着其他形态变形的开始）；官僚資本所有形态，必得所有者尙是官僚，一方面以公務人員的資格，从事政治活動，同时又以私法人資格，从事經濟

活動。在這種情況下，不管他的經濟活動是被禁止的，抑是被允許的，也不管他是直接從事經營，抑是委託旁人經營，他那種經濟活動依以進行的資本，就似乎取得了官僚資本的屬性。但是這種說法，馬上就要遭到以次事實的反駁。近代社會，是所謂商工業者市民社會。由商工業經營者變成官僚，是極其尋常的事。一個商業家工業家或銀行家如其一旦成功為官或官僚，是不是要停止他原已經營的一切企業呢？即，是不是他一進入政界同時就得退出經濟界呢？或者，他不退出經濟界，他前此經濟活動所依以進行的資本，就會因為他投身政界，而變為官僚資本呢？如果對於這些問題的回答，不能一概斷然予以肯定，我們就有理由相信：所謂官僚資本，即使是就其所有形態來說，那也不能單從資本為官所有這一事實來評定，而要從資本在如何的情況下為官所有這一事實來評定；為官所有資本其所以被人詛咒被人詬病，乃因他的資本來源，他的資本活動，通通與他的官職發生密切聯繫。我們由此知道：官僚所有資本形態，只是官僚資本的諸現象形態之一，我們稱此為官僚資本的第一形態。

其次，存在於官僚所有資本形態一傍的，還有官僚使用資本形態或官僚運用資本形態。凡屬由“公家”經營的一切企業，其經營主體，不拘是國，是省，是市，是其他党政軍乃至社會文化團體，其實際經營者，通是各種形式的官；官僚對於此類資本經營，沒有所有權，但卻有運用權。本來，在一切現代國家，均存有大大小小的這類“公營”事業，也多半是任用公務員或“官”去經營，但它那些經營資本，是不是可歸屬在官僚資本範疇呢？那第一可以說是由於它們的公營資本與官或官自己經營的資本，沒有何等內在的關聯；第二可以說是由於那些從事公營事業經營的人，即使是官廳任命的，即使是官，一到那些經營機關，他們便不是以官的“格”、官的

職能在那里活動。正惟其有這第二種理由，更使第一種理由得以確立。從這裡，我們又明了，不是資本由公家所利用，為官僚所經營，便變為官僚資本，而是公家的企業經營，被掌握在官僚手中，由官僚任意處置，並使其對前述官僚所有資本形態，發生或明或暗的內在聯繫，才叫人厭惡叫人詛咒。像這樣為官僚資本所運用的資本形態，我們稱它為官僚資本的第二形態。

再次，我們要談到官僚所支配的資本形態了。本來，官僚個人所有資本，官僚所運用的公家資本，通可說是受其支配控制，但我們這裡却是另有所指，或即是指那些既非為官僚直接保有，又非為官僚所直接運用，但却顯然在多方面受着官僚支配控制的那些私人企業資本，在經濟與政治保有密切聯繫，而又缺少明確的法的權界以資分划的場合，特別在私人資本必須取得政府各種方式的支援，始能維系的場合，几乎大部分的私人企業或其資本，都不免要在不同的程度，通過不同的方式，變為官僚的“俘虜”，變為官僚任意侵漁和自由游泳的大水池，變為他們所有資本形態擴大擴集的又一來源。像這樣一種資本形態，我們稱之為官僚資本的第三形態。

由上面各別的說明，我們應對官僚資本有一個總的概念，即所謂官僚資本，應是在特殊社會條件下，為官僚所擁有所運用所控制的諸種資本之有機結合的總稱。那從以次三方面顯出它的基本特徵：

第一，官僚資本的三個形態，通是以官為其發生聯繫作用的樞紐；沒有官的憑借，這種資本的屬性就根本無法存在。

第二，官僚資本之一極，是人的屬性的官或官僚，而其對極，却是物的屬性的資本。資本而捺上官僚的烙印，是只有在一定的社會政治條件下才有可能，因此，官僚資本的產生與發展，皆當從

特定社会政治关系中去加以理解，而那同时也正好是特定社会政治关系的体现物。

第三，官僚资本的上述三个形态，就某一方面或其活动的归结来講，似以第一形态即官僚所有资本为基本形态，因为对公营资本作自利的运用，对私人资本作自利的控制，無非是想使其所有资本形态迅速扩大起来。但从另方面或从其活动机能立論，則第二第三兩资本形态，不但同样重要，甚或更加重要，沒有这两个资本形态，第一资本形态，也許根本不易产生，即使产生，也恐怕难得成形为官僚资本。

論到这里，大家也許仍覺得我上面关于官僚资本的总概念，还有不够包容的地方，即在現實上，除了上述官僚资本的三个形态外，不是分明存在着官商合办的资本形态嗎？詳細分析起来，这所謂官商合办的官，并非官，而是官家或公家，所謂商，并非商，倒反而是官或官僚。官僚资本在其作用过程中，可以有許許多多的連結方式，而由此表現出許許多多的复合形态：官和私人的資本，參組到公資本方面；官以公家資本，參組到私資本方面；官以所謂官商合办的金融机关的資本，參組到私資本或公資本方面；官以屬於国有的資本，參組到地方官商合辦事業方面……各种各色的結合方式，都不过是官为扩大并加强自己资本活动所搭起的“便桥”。我們应当把它們理解为前述三个基本形态的派生形态，并为那三个基本形态作用的环节或結果，它們的真相，是会在后面待述及的官僚资本活動的过程中明白显露出来的。

## 二 官僚資本是怎样形成的

論述到官僚資本如何形成，我們似乎要被迫着說明以次的問題：

“中國有几千年的官僚制度或官僚主义，为什么到现在始出現官僚資本？中國或許有几十年乃至一百年的官僚資本發生史，为什么它到现在始被人重視和注意？”

先講現代以前。

在以往的前資本社會，够稱為資本活動的，大體是限于有關商業和高利貸業方面。中國的封建官僚体制，在西漢時代已完全確立。當時的官或官僚，儘管也開始兼作商業高利貸業的活動，并进而為國家從事有关鹽、鐵、酒等的生產企業及市場獨立經營。但一則因為他們活動的範圍，過于窄狹，同時，他們對於從事此類活動結果的所得，并不是用作擴大再生產的積累資本，而寧是用作增加消費的手段，再有剩餘，也可能是用作兼并土地的手段。因為在當時，土地是掠取社會剩余劳动生产物最有效的把柄。也許因此之故，當時衡量人們在社會政治上之地位和權勢的，并不是資本數量的多少，乃是土地面積的大小。在這種情況下，官僚資本當然不易形成。

次講現代。

到了十九世紀中期乃至二十世紀初期，我們已漸有現代型的資本活動了。官僚資本亦漸伴隨着萌芽起來。在中國產業發展過程上，有所謂官辦時期，有所謂官督商辦時期，有所謂民營時期，李鴻章、盛宣懷、張季直輩的大財富與經營，為我們提供了當時官僚

資本萌發的榜樣。但首則因為前兩期的民營資本未曾發達起來，次則因為民營開始發達時期，又正是官辦及官督商辦事業完全破產的時候，致官僚資本形成的來源以及其造出的机会，都大受限制，換言之，就是因為官僚資本的第二形态(运用形态)与第三形态(支配形态)沒有广泛的存在，官僚資本的第一形态(所有形态)的存在與發展，也自不能不受到妨碍。

不仅如此也，我們在說明的便利上，雖然把中國產業發展的过程，分作上述三個时期，事實上，在所謂官办时期官督商办时期的產業規模，实在是有限得很。由中日戰爭到第一次世界大战的期間，民營事業雖有蓬勃的扩展，但妨碍產業資本成長的內在外在条件，却不允許我們的產業，正常的完成現代化的程序。官僚資本在一方面原是要求產業資本有相當的發達的，但產業資本过度的發達起来，却又是對它自己的否定。所以，產業現代化的坎坷，在某種限度內，竟可說是官僚資本存在的前提条件；亦就因此之故，官僚資本如非有偶然的外在的接收条件（例如抗战勝利后接收敵偽產業）存在，它就只能具有產業資本以外的資本內容。如其它因緣那种外在的接收条件存在，而以產業資本形态出現，它亦將很迅速的轉化為非產業性質（如我們在本文第三节所要說明的）。

官僚資本的这种先天的限制，使它在此次抗战以前的發展形态，不可能是產業資本的，而却是銀行資本的。

不錯，現代型的銀行資本，原是伴随着現代產業資本，或為滿足產業資本之信用要求而成長起的。產業資本的發達受到挫折，这里所謂銀行資本的發達形态云云，就顯然不是正常的，而是变态的。中国的銀行資本，具有三种特殊性格，一是財政的，一是高利貸的，一是商業的；單就它与这里特別有关的財政的性格而言，乃是說：“近三十年来最顯然膨大起来的銀行資本，論其积累过程，

应当不忽視政府所給予它們的特別恩惠：政府以公債的方式向銀行貸款，公債票面價格和政府實際收入款項之間，有一個鉅大差額，除此差額利得之外，還有較高的利率，還可能把公債券當作發行鈔票的準備金。銀行就把其他方面的業務活動的贏利拋開不講，單是這種借貸關係，就能給予它以四重的利益，銀行資本是這樣積累起來的。”我們由此應聯想到一段古典的說明：“國債的債權者，實際並不會拿出什麼，因為他所貸與的金額，轉化為容易移轉的公債券了，這種公債券在他手中，和同額硬幣有相同的作用。由是，產生一個無所事事的食利者階級，由是在政府與民間盡着媒介機能的金融業者，獲得了速成的富；由是賦稅包征人，商人，私人製造業者，將以國債的一大部分當作從天而降的資本來利用。”<sup>①</sup>但是銀行資本的這種發達過程，正是銀行與政府相互增大其依存性的過程（銀行投資的總額中，有一半以上是直接間接貸給政府，政府支出總額中，有極大一部分是仰給銀行承購的公債。），同時，也是銀行資本官僚化的过程。在戰前，在政治軍事上的勢力者，差不多都已經是金融上的勢力者；由地方上的土霸以至中央的顯貴，都不約而同的在或明或暗的從事金融活動，而當時整個社會的動亂與不安，內地資金向都市，更向大都市集中，益發加強了這一变态銀行發達的趨勢。

因此，在抗戰發生前十數年間逐漸繁昌起來的銀行資本，已早有人充分嗅到了它的官僚氣息。大家一提到所謂江浙金融資本與政治上的因緣，一聽到當時“統制產業”救濟產業的嚷聲，就已經預感到了官僚資本“旺盛的”前景。然而官僚資本的表面化，它使一般人感到它的存在和威脅，却是抗戰發生以後的事。

---

<sup>①</sup> 馬克思：“資本論”，第一卷，人民出版社版，第六四五頁。

再次講戰時：

抗战發生以後，為了供應戰時的非常緊迫需要，就是不夠條件不夠資格的國民經濟，也不能不半受強迫半由模仿的改變平時的姿態。所謂國家經濟統制經濟的範圍盡量擴大起來了：由生產到配給，由交通到金融，凡屬經濟所在的地方，就是政治所在的地方，同時也是官僚魔手所觸及的地方。我們已經講到，由官僚所運用的資本形態，和由官僚所控制的資本形態的擴增或發展，正意味著官僚所有資本形態的增長。大約由一九三九年到一九四二年這短短數年之間，用所謂公家名義經營的經濟是有一些進展的。同時由於沿海工業城市淪陷，大後方需要迫切，各種中小型私人企業，亦曾在一時表現了簇新的氣象，但“公”私資本經營一被掌握到官僚的手中，很快就要交到厄運。這厄運，在某種方面看來，雖然像是象徵著官僚資本所有形態的擴展，但在官僚資本所有形態是把它的運用形態與支配形態作為來源的限內，官僚資本整體，很快就要發現到它的擴展界限。現在且來分述公私企業資本在戰時官僚資本化並作用為官僚資本的實情。

在戰時，各級軍事政治部門，差不多都像在講求有關它們各別部門的經濟方面的“自給自足”，先就國字號的工業經營主體來說，國民政府經濟部資源委員會是首屈一指的所謂國營工業機關，在一九四三年，它所屬的，已達到七十八個單位。國民政府軍政部是兵工業的經營機關，除兵工厂外，亦經營鋼鐵，煉油，酒精，毛織，棉紡，棉織及被服工業，交通部則經營有造船，造車，機器及煉油，酒精等工業。糧食部設有中國糧食公司，經營糧食加工工業。財政部則由所屬的花紗布管制局，貿易委員會，復興公司，中茶公司各自經營了若干工廠。此外，農林部，教育部及社會部，亦多少有直接經營或附屬的工廠。賑濟委員會未裁撤前，曾經經營了二

三十个工厂，以紡織等輕工業为主。国家銀行中經營工業的，以中国銀行的雍興公司为最大，它已有近三十个單位的工厂。其次，交通銀行，中央信託局及中国农民銀行，亦有直接經營的工業。至于省字号的經營主体，每个国民党省政府，差不多都有一个范围或大或小的企業公司，包括有各种各色的工業單位。屬於省政府的省銀行，在許多省份，亦有它的生产事業。建設厅更是“名正言順”的工礦業經營机关。此外，省以下的县级政府，以及不直屬於各級政府的社会公团，亦都像是在爭先恐后的响应“胜利第一生产第一”的号召。然而略一考覈实际，就要發現其中許多曲折有致的隱情。

第一，所有各級各部門之从事生产事業，在最先也許是为了供應当前紧迫的需求，但愈到后来，除了極少數的經營机关外，其余差不多都是为了把生产事業，作为國积的合作供銷处一类企業，而原已設立的生产機構，亦大率在“以商养工”的感召下向着商業機構轉化。

第二，生产事業商業化，就無异为“假公济私”乃至“化公为私”开一大方便之門。各种貪贓枉法的秘訣与技巧，大体都是从这里表演出来的。

至若官僚对于私人經營的支配或控制，都显然是由另一套手法。战时經濟的發展情況，已如上述。可是正在所謂公家經濟各部門扩展过程中，私人的企業經營，亦在种种刺激与獎助下，得到一些进展。这里毋須証示出我們战时究竟有那些私人企業，及它們对所謂公營企業所占比例如何，这类統計数字，隨处可以找到。我們所当注意的，宁是一般私人的生产事業經營，更是如何遭受官方或官僚的管制。一九三八年十月，国民党政府曾公布一个修正了的非常时期农礦工商管理条例。这个条例对于工業之种类，分配生产，輸出入，价格和消費等皆有規定；在种类方面（一）所用原

料为軍用所必需及制造非必需品，而所用原料供給缺乏之企業，經濟部得令其停業，对于停業的企業，經濟部得將其土地房屋机器动力材料工具等移作他用；（二）經濟部对于制造奢侈品及其他非必要品之企業，得分別限制或禁止之；（三）企業之原有設備，能制軍用有关之物品者，經濟部得令其改造。在地域之分配方面，对于战区及鄰近战区之指定各業，經濟部得因必要令其迁移。对于各業之生产者及經營者，非經濟部核准，不得歇業或停工，其已歇業或停工者，經濟部得限期令其復業复工，对于指定物品之輸出輸入，經濟部得因必要分別限制或禁止之，对于指定之物品，經濟部得因必要作禁售或平售之处分，得依公平价格收买其全部或一部，同时得令生产者或經營者儲藏或移置之。这个統制条例，自然不會一一見諸实行，但在所謂公營企業取得有各种特殊便利，同时私人企業又須在厂具迁移，交通，販卖，特別是信用等方面，需要仰賴国民党政府的情况下，它們將可能依其希望取得特殊便利与仰賴国民党政府的程度，甚且也可能依政治势力者对其發生兴趣的程度，变为官僚掛制私营企業的有力武器。我相信，并且也到处有事實證明，战时許多私营企業乃由被淘汰，被合并，被滲入官股或官僚們的私股，因而，由官僚支配資本形态变为官僚所有資本形态。

可是，临到胜利前夕，几乎全部由官僚擺布的公私企業經營，都陷在極端凋敝的破产危狀中。我們似有理由把它的原因，归之这以前的戰事惡化情况，特別是湘桂兩省淪入敵手后，散布在这个地区的公私企業，全部化为烏有了。可是，單从战争失敗着眼，显然無法說明以次的事實：（一）整个大后方的各种企業經營，都是在战争局面非常緊張的时期（由一九三九年到一九四二年）次第建立起来的。（二）那些企業經營的开始衰落，却正好是發生在战争入于半休眠状态的一九四三年及这时以后。

我們試回忆一下当时的情景。

工业生产，在抗战以来，在大后方未有显著之进步，但由于物价，税制，运输等影响，过去一年（按即一九四三年）新工业之推动，已万分困难，原有的工业生产，已表现出极度的萧条，除少数生产消费品工业，尚能继续进行，或有相当增产，一部分化学工业如酸鹼酒精等，尚能勉强支持外，各业工厂无不停工减产，或歇业倒闭。此等现象，以钢铁和机械工业为尤甚。据国民党政府经济部翁部长对记者报告：“陪都一地，已登记之机器厂，共三百六十四家，歇业或停工者，占总数百分之十九，工具机停工者占总数百分之十二……川省钢铁工厂共有十八厂，先后停工者，已有十厂……衡阳已加入工会之九十余家工厂，因无力继续维持，将于本年初停工者，约占四分之一……桂林各工厂，近月以来，亦转入疲弱时期。其他各地，情形亦复类似。即公营工厂，虽有政府贷款救济，亦因产品销路停滞，而开支日益增大，不得不在盈亏中吃本，或部分出卖机器，赖以维持……”<sup>①</sup>

从一九四三年度起，中国战时经济即已发生深刻危机，那时在表面上，虽然说是由于物价，税制，运输等影响，但这几方面的不利影响，都有官僚的非法的不合理的无能力的活动因素存在其中。这，我们将在下面指证出来。

最后再讲到战后：

在国民党的二全大会中，一位要人仿佛这样“慨乎言之”过：“一切国营事业失败了，私人企业也不振，官僚资本却膨大起来。”

然而这句话，只有相对的意义。在我们的理解上，所谓的国营事业在被当作官僚运用资本形态的限内，大部分私人企业，在被当

① 見“中國工業月刊”。

在官僚支配資本形态限內，它們的失敗与不振，已經是意味着官僚資本本身的沒落，即使單就官僚資本所有形态而言，那亦是表示它的积累来源的涸竭。如其在这种情况下，官僚資本还能膨大，都只是說(一)在“公”私企業凋殘破坏当中，化“公”为私，乃至化私为官的事实确实存在着。与“公家”及一般私人相对待而言，許多官僚所有資本，是膨大了，但(二)那种膨大，在沒有現實產業發展作基础的限內，只能是虛拟資本的膨大，只能是國債所有額，銀行股權的增大，或者至多只是整个停頓了或半停頓了的各种生財的貨幣价值的增大。

在动员的时候，一部分企業經營忙乱的內迁，一旦复員，殘留下的大部分企業經營，又忙乱的外迁。交通的阻礙，周轉資金的缺乏，原有市場关系的突然变化，許多原来已在半停頓中的企業經營，工厂設備，事实上，無非是一栋一栋的临时搭架的建筑物和一堆一堆的正在銹蝕中的濫鐵而已。但虽如此，諸如此类的房屋，不生产財富，乃至它們所敷占的地产，却不仅將其原有價值列在各經營單位資產的貸方，甚且还被扩大增加起来，当作那些經營單位应付銀行欠款的抵偿物，而列在銀行資產的貸方。战时在大后方，在一切所謂临时省会的地产，其建筑物，其經營設備，甚且其霉爛了沒有售卖可能的倉庫貯存物，就这样被“保持住”乃至“增大”其價值，成了我們社會總資本繼續和扩大的內容。举个例來說吧，永安是福建临时省会，一时兴建起了不少的房屋，曾依省銀行及其他國家銀行的帮助，設立了有关农产的农林公司，有关供应的合作供銷处，有关工業的企業公司分处，乃至其他用种种名色，向銀行通挪款項開創的官私事業。在省会准备还治之始，这一切經營已早不約而同的一致亏蝕到不可开交，結局，它們对銀行几百万几千万几万万的欠款，还有銀行对自身經營的各种事業的負累，一大部分

都由今日永安那座迅速趋于荒廢的小城市的地产房产作了“报銷”。我相信，这在今日全国各地方，决不是什么特例，而是一个通例。

然而，“柳暗花明又一村”。官僚所有及其所用資本，絕处逢生的得到了敌伪所遺資產的大补充了。敌伪公私所留給我們的財產——流动資金和固定資產——共有多少，迄今尚未見到一个概略的計算數字，單就那一再被文武官員們貪饑“刦留”后而登記在國家或政府名义下的一部分而言，亦还是用“不計其数”这类术语来含糊的描述它。这一方面是由于作为我們价格标准的貨幣，在不断大贬值，以致接受資產的估值發生了技术上的困难，而同时，那也正好是官僚政治無效率的實話，虽然其中还存在公私不分混水摸魚的“秘密”。我們在这里只想舉出一件大家公認的事實，就是，今日在全国各大城市，不論是依國營名義，依私人名義，抑是依半公半私名義所活動着的各种企業，恐怕有最大部分是由于敌伪資產的“潤澤”。而在目前全面內戰所造成的全面破局下，我們每日尽管从報紙的經濟欄中，只是見到商工百業倒产歇業的惊人消息，可是，由官僚所進行的“國營”事業，有的却竟能給我們以这样“有前途的”展望：誰都知道中國紡織建設公司，是当前國營企業中最大規模的一个。前行政院長宋子文在立法院報告書中有云：“至于中紡公司的成立，当时羣起指摘，多主張應將敵有紡廠出賣，如果照此实行，事实上等于牺牲全体国家利益，而政府所得，事实上不过二三千亿元而已。去年中紡公司盈余即达四千亿元，今年或可得一万亿元。假使實施輕工業归民營的政策，現時將中紡公司估价变卖，其資產可售得三万到四万亿美元”。假使報紙所登載的沒有錯誤，宋院長这个報告所給予我們的最深印象，就是一年前准备以二三千亿元（就以二千五百亿元計）变卖的產業經過这短暫

期間，就可变卖到三四万亿美元（就以三万五千亿美元計），折算起来，增值达十二万八千倍，就把这一年来的物价变动加入考慮，这个数字的提出如其不是过火的說鬧了一个笑話，那也只說明中国达官貴人对于国營事業的处理，該是多么隨意，多么漫不經心。至若这一事業“一本万利”的原委，我們后面將是有机会談到的。

### 三 官僚資本的作用及其后果

关于这方面，可以从以次兩点来說明。

（一）官僚資本是怎样作用着的 官僚資本在实际的活動或运用上，自始至終，都同借貸資本有密切的联系。在前述現代官僚資本形成的过程中，我們已指出了这种撇結。溯源來說，中國原始的官僚資本形态，即現代以前已經存在着的官僚資產，一向是由各种方式的高利貸業积累起来。典当業，賒卖商業以及指不勝屈的本格借貸方式，尽管是一般散見于民間的，但稍加分析，就知道那主要是所謂大大小小的候补官——士、出缺官——在任官自己及亲朋故旧們在从事經營，他們因为是社会政治的势力者，他們的借貸資本，就不但有了來源，有了保障，且还变成極有强制性的吞并土地的手段。我們很可以說，高利貸或借貸資本，是官僚們的政治勢力在經濟上的扩大与延長。

到了現代，銀行資本出現了，在本質上，我們的銀行資本，迄今仍濃厚地保持着高利貸的属性，或者說，更濃厚地保持着官僚的属性。中國官僚的生活形态，以及当前社会的客觀情勢，都不宜于从事生产活动，但却更宜于从事高利貸性的投机的金融活动，把这